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

T28n1552

雜阿毘曇心論

尊者法救造 宋 僧伽跋摩等譯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次
 - 。序品
 - · 1 界品
 - 。 2<u>行品</u>
 - 。 3 業品
 - 。4 使品
 - 。 5 賢聖品
 - 6 智品
 - 。 <u>7</u> 定品
 - 8 修多羅品
 - 。9 雜品
 - 10 擇品
 - 10 華品11 論品
- 巻目 次
 - 001
 - 002
 - 003
 - · 004
 - · 005
 - 006
 - · <u>007</u>
 - 008
 - 009
 - <u>010</u>
 - · 011
- 贊助資訊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2. Q3」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 code 3.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 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u>版權所有</u>,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No. 1552 [cf. Nos. 1550, 1551]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一

尊者法救造

宋天竺三藏僧伽跋摩等譯

序品第一

古昔諸大師, 於諸甚深法, 多聞見聖跡, 已說一切義。 精勤方便求, 未曾得異分, 阿毘曇心論, 多閏者已說。 或復廣無量, 或有極總略, 不順修多羅。 如是種種說, 光顯善隨順, 唯此論為最, 無依虚空論, 智者尚不了。 極廣令智退, 極略難解知, 我今處中說, **廣說義莊嚴。**

(廣說,梵音云毘婆沙,以毘婆沙中義莊嚴處中之說諸師釋法勝阿毘曇心義廣略不同,法勝所釋最為略也,優婆扇多有八千偈釋,又有一師萬二千偈釋,此二論名為廣也,和修槃頭以六千偈釋法,宏遠玄曠無所執著於三藏者,為無依虛空論也)。

敬禮尊法勝, 所說我頂受, 我達摩多羅, 說彼未曾說。 弟子咸勸請, 毘曇毘婆沙, 專精思惟義, 賢眾所應學, 正要易解了, 離惱濟群生。

復次為顯現清淨煩惱對治,依阿毘曇毘婆沙所應故,大德法勝及我 達摩多羅共莊嚴雜阿毘曇心,離諸廣略說真實義。問:且置真實 義。云何名阿毘曇?云何名毘婆沙?答:於牟尼所說等諦第一義諦 甚深義味,宣暢顯說真實性義,名阿毘曇。又能顯現修多羅義,如 燈照明,是惠根性若取自相則覺法,是阿毘曇;若取眾具是五陰性 名者,諸論中勝,趣向解脫,是名阿毘曇。

復次毘婆沙者,於牟尼所說性真實義,問答分別究暢真要,隨順契 經開悅眾心。所謂性、相、名字、地、依、行、緣、念、智、根、 定、世善,及界、學、見諦斷義,緣方便得亦離欲得,何處初起、 攝、相應因緣果有果等,無量諸法種種義生說,種種類種種說,是 名毘婆沙論。如佛世尊略說二智:法智、比智,毘婆沙說無量分 別,所謂彼法智者,是無漏惠性,是智相,名者初知法故,是名法 智。在六地,依欲界十六行境界,四諦四念處智即智相,三根,三 三昧相應(三根者,喜樂捨也。三三昧,謂有覺有觀、無覺有觀、無覺無觀),墮 三世、緣三世及離世,是善緣三種(謂善、不善、無記),是不繫,緣欲 界及不擊。是學無學緣三種(謂學、無學、非學非無學也),是不斷緣三 種(謂見諦斷、修道斷、不斷也)。名緣及義緣,方便得離欲得,欲界起 法界法,入行陰所攝,意界、法界、意識界相應。三因,自性三因 所生。四緣,自性四緣所生。是初生無漏依果及功用果,俱生者唯 功用果。有果者三果,謂前二及解脫果,不說增上果。如是一切法 應當知。問:已知久遠緣起根本,阿毘曇毘婆沙說彼對治,何故說 真實義?答:為知真實義故,若不分別諸論,難可了知。以不知故 實智不生,實智不生故不知真實,不知真實故不見煩惱諸行過惡, 以不見過故墮於惡趣;與彼相違則生天解脫。問:已說所以說,當 說真實義。答:是論於諸論中最為殊勝,具足顯示一切境界,於阿 毘曇論增廣智惠。五濁世增時,命、智慧、念皆悉損減,觀察是等 於廣大論聞持恐怖,為利自他略說真實三時善說,哀愍外道邪論諸 師,遠慕前勝正論法主及諸聖眾,普於是中生大敬信,開發眾生佛 法僧念故,顯示三寶真實功德,方造論端故說是偈。

雜阿毘曇心論界品第一

頂禮前最勝, 離惱安教尊,

所說悉具足, 羅漢見真諦。

頂禮者,起善心轉愛果,舉體敬禮也。前者,先也。何者為先?謂 最勝也,示供養處故。最勝有何義?伏諸煩惱故名最勝。如偈所 說:憂波伽當知,如我等諸佛,悉已離諸漏,是故名最勝。離惱 者,煩惱諸纏燒其身心。世尊曠劫悉安眾生,熾然永盡故名離惱。安樂說故,當知離惱,是故次說安教。安者謂安隱也,教謂言說,教有所安故曰安教。略說自安安他,離惱者自安也,安教者安他 也。不顛倒故,故知安教,是故次說所說悉具足。說者,言說也,即是安教。具足者,辯正深妙顯現決斷,說不顛倒到真實義,不違二諦故曰具足。是故禮彼,名供養法。阿羅漢者,到究竟處法相滿足,是故次說阿羅漢。真實福田,應彼供養,故名阿羅漢,此一向說無學。說無學已,次說學見真實。真實者,四聖諦不顛倒,謂已學八忍八智,見彼真諦,故名見真實。雖住見道未周四諦,必當見故,亦名見真實。問:何故敬禮?答:

牟尼尊悉知, 法聚二種相, 亦為他顯現, 我今說少分。

牟尼者,身口意滿,故曰牟尼。悉者,凡一切智所說修多羅、毘尼、阿毘曇,流布至今。知者,知見,覺義也。法者,持也,持自性,故名法。法有積聚,故名法聚。彼善法善法聚,不善無記法亦如是。二者,數名。相者,相貌也。問:云何二相?答:自相及共相。自相者不共,即此非餘,如礙相是色,如是比。共相者共,此及餘,如色無常,如是比。問:若礙相是色自相者亦是共相,觀四陰故是自相,觀十種色故是共相。如是自相即共相觀故,二種自相共相則為不成。答:一自故。礙者,是色相故。名色自相,眾色差別,故說十種。汝言觀故自相共相不成者,不然。何以故?不壞故。如父子、如果種、如苦集諦、如聽制,若觀自相則非共相,若觀共相則非自相。如一人亦名父亦名子,以父故名子、以子故名

父,若觀父則不觀子、若觀子則不觀父。若言不成者,不然。何以故?已成故。是為父子義成。若善若惡、正見邪見,於中廣說,起無間業。若無父義,亦無無父邪見及有父正見,此若無者淨穢亦無,淨穢無者解脫亦無。若無無間業者亦無因果,因果無者一切法亦無,莫言非過。是故父子義成,不可已成更成。若已成更成此則無窮,是故自相共相義成。問:佛所知法一切當說耶?答:不也。問:何所說?答:亦為他顯現,我今說少分。顯現者,開示義也。他者,受化人也。若義饒益隨順梵行,如《申恕林契經》說,於彼為他說法中,我今說少分。如來所知深廣無量,如舍利弗等尚不能盡說,況復餘人。問:世尊說何法?答:有漏無漏,如是一切。

一切有漏行, 離我樂常淨, 不見有漏故, 計我等妄受。

此諸有漏行,不自在故離我,三苦成故離樂,緣力故離常,煩惱處故離淨。問:何等是有漏行?答:諸煩惱所生五陰。問:若有漏行離我樂常淨者,云何眾生而於中受?答:不見有漏故,計我等妄受。眾生於有漏行不知相已,便受我樂常淨,作業所覆故不知非我,威儀所覆故不知是苦,相似相續覆故不知非常,薄皮覆故不知不淨。如是不知故,受我樂常淨。問:何相為有漏行?答:

若增諸煩惱, 是聖說有漏, 以彼漏名故, 惠者說煩惱。

若依若緣增長身見等諸煩惱,如使品說,彼諸行從漏生故、生漏故、漏處故,是說有漏法。無漏緣不增長。軟中上者不然,增依故非不增,增依不增緣。問:何故?答:

以彼漏名故, 惠者說煩惱。

煩惱者說名漏,一切入處常漏故、心漏連注故,是故增煩惱諸行當知是有漏。問:彼更有名耶?答:

亦名為煩惱, 受陰及與諍, 煩受諍起故, 是諸賢聖說。

即此有漏行,名為煩惱、受陰、諍。何以故?煩受諍起故,是諸聖賢說。身見等諸煩惱,惱眾生,故名煩惱;受自身,故名受;擾亂心,故名諍。諍有三種:煩惱諍、陰諍、鬪諍。煩惱諍者,百八煩惱。陰諍者,死。鬪諍者,各各相違。當知此中說煩惱諍。身見等諸煩惱生,諸有漏行從煩惱生,故說煩惱。從受生,故說受陰。從諍生,故說諍。已說受陰相,陰相今當說。

若行離煩惱, 亦解脫諸漏, 此及前受陰, 是陰聖所說。

若行離身見等諸煩惱及諸漏故,當知是無漏行。此諸無漏行及前說 受陰,是名為陰相。陰、受陰差別者,轉不轉合是陰,轉者是受 陰。問:何者是?答:

所謂色受陰, 想行及與識, 是五陰次第, 麁細隨順說。

是五陰謂色陰、受想行識陰。云何色陰?一切諸色過去未來現在,如是廣說。彼起已滅是說過去,未起未滅是說未來,已起未滅是說現在。在自身名為內,在他身及非眾生數名為外。復次內外義,如入處說。麁者名有對,細者名無對。若言不成,是則不然,觀故。觀故不成者,不然,若觀麁則非細。染污名惡色,不染污名好色。過去未來名為遠,現在名為近。遠義四種,如行品說。彼一切一向略說色陰,此名略,非事略。如色陰,受想行識亦如是。於中差別者,自身受名為內,他身受名為外。內緣外緣,方便力起、境界力

起。麁者五識身,細者意地。染污不染污界地亦如是,乃至識陰亦 如是。行是行陰,外者眾生、非眾生數當知。問:色乃至識有何 相?答:礙相是色相,隨覺是受相,順知是想相,造作是行相,分 別是識相。彼過去色雖不礙,曾礙故;當來色雖未礙,當礙故。極 微一一雖不礙,眾微集則礙。無作雖不礙,以作色是礙,故彼亦 礙。如樹動影亦動。如色陰過去未來,餘四陰亦如是。問:何故前 說色陰乃至識陰?答:是五陰次第麁細隨順說。彼五陰中色陰最 麁, 五識依故、六識境界故, 是故前說。受陰雖非色, 行麁故如色 說,如我首足等痛,受隨轉,如是乃至識陰最細,是故後說。復次 從不可知本際已來,男為女色、女為男色,染著處故,是故前說。 樂受貪故起色欲,想顛倒故起樂受貪,煩惱故起想顛倒,依意故起 煩惱。復次二種色觀故,入佛法中為甘露門,謂不淨觀及安般念。 彼不淨觀者觀造色,安般念者觀四大,是故前觀色陰。觀色已見受 過,見受過已想不顛倒,想不顛倒已煩惱不行,煩惱不行已心則堪 忍,此則順說五陰。今當逆說。淨穢之生以心為本,故前觀識陰, 觀識已煩惱蓮,煩惱蓮已起法想,起法想已則貪受不生,貪受不生 故觀察色,是故先說色陰乃至識陰。問:云何分別說色陰?答:

十種謂色人, 及無作假色, 是分別色陰, 牟尼之所說。

十種謂色入者,眼色、耳聲、鼻香、舌味、身觸。無作假色者,如 業品說。是諸色——說色陰。

所名為識陰, 此即是意入, 於十八界中, 亦復說七種。

謂識陰即是意入,十八界中說七心界。

餘則有三陰, 無作三無為, 是則說法入, 亦復說法界。 餘三陰者,受陰、想陰、行陰。無作三無為者,虛空、數滅、非數滅。此七法說法,入亦說法界。問:以何等故受、想別立陰,餘心法立一行陰?答:

輪轉於生死, 當知二諍根, 是故別受想, 建立二種陰。

二事故眾生輪轉生死,謂樂受貪及顛倒想。樂受貪故行愛,倒想計 著故行見。二諍根者,習欲愛貪欲縛從受生,見欲縛從想生。受修 諸禪,想修無色。復次心法或根或非根,根法是受,非根法是想, 是故隨義說。問:五陰一切是行,何故說一行陰?答:

五陰雖是行, 而一受行名, 有為法多故, 說行陰非餘。

以行陰中有相應不相應等有為行多,相應者思願等,不相應者謂得等。問:一切悉是行陰,何故契經說一思為行陰非餘?答:勝故、增上故、前故。作相是行相,彼思是作性。若有餘陰,悉入五陰中,今當如實說。

廣說諸法陰, 其數有八萬, 戒等及餘陰, 悉是五陰攝。

八萬法陰皆色陰攝,以佛說語性故。有說名性者行陰攝。餘戒等五陰,彼戒陰色陰攝,定、惠、解脫、解脫知見陰皆行陰攝。若有餘陰名,悉入五陰中。問:齊何當言法陰?答:

法陰謂經論, 如是一一說, 及諸對治行, 悉名法陰數。

有說——經論名為法陰,如是經論數有六千。復有說——陰處是法陰處。又說陰處界處等為法陰數。如是說者,謂眾生有八萬行。是

故世尊隨彼所行,為說對治,悉是法陰數。問:前說十種謂色入,亦無作假色,是名色陰。何等為入?答:

所謂眼耳鼻, 舌身及與意, 色聲香味觸, 餘則說法入。

彼眼入者,眼識所依、四大所造淨色、不可見有對。耳鼻舌身亦如 是。差別者,隨識所依。意入者,是心、意、識。名、義、業、 世、施設,彼名等所作差別應當知。名者,名為心、名為意、名為 識。義者,集起是心義、思量是意義、別知是識義。業者,遠知是 心、前知是意、續生是識。世者,過去世是意、當來世是心、現在 世是識。施設者,界施設心、入施設意、陰施設識。復次貪恚癡等 分別則無量境界。定心名不亂,此相違染污心名為亂。懈怠相應心 名為下,精進相應心名為舉。少習淨心及染污心名為少,多習淨心 名為多。少根易得少對治少隨轉諸染污心名為小,此相違善心名為 大。於彼得修習修不修習,如是染污心名不修,此相違善心名為 修。自性解脫及在解脫,於彼染污心名不解脫,此相違善心名解 脫。或有心自性解脫非在解脫,或有心在解脫非自性解脫,或有心 自性解脫亦在解脫,或有心非自性解脫亦非在解脫。自性解脫非在 解脫者,是學無漏心。在解脫非自性解脫者,是無學有漏心。自性 解脫亦在解脫者,是無學無漏心。非自性解脫亦非在解脫者,是學 有漏心及凡夫心。色入者三種,謂色、處、俱。色者,青黃赤白, 如是廣說。處者,身作色。俱者,如造畫等。聲入者三種,謂因受 四大聲、因不受四大聲、因俱聲。因受四大者,謂咽喉脣舌因緣發 聲。因不受四大者,謂風鈴樹等因緣發聲。因俱聲者,謂擊鼓吹貝 因緣發聲。彼聲——有二種,謂可意、不可意。香入者三種,謂好 香、惡香、非好惡香。味入者六種,謂辛、酸、甜、苦、醎、淡。 問:若嘗味時,別味者為舌識先覺、為身識耶?答:若先覺冷暖, 則先身識後舌識。若先別辛等味者,則先舌識後身識。觸入者十一 種,謂四大及七種造色。七種造色,謂澁、滑、輕、重、冷暖、

飢、渴。澁者麁強,滑者細軟,輕者不可稱,重者淳厚,冷者求 暖,飢者欲食,渴者欲飲。問:何大增故澁滑乃至飢渴?答:或有 說無偏增者,彼業報先得澁四大果乃至飢渴。復有說,水火增故 滑、地風增故澁、地水增故重、風火增故輕、水風增故冷、風增故 飢、火增故渴。問:幾觸能起身識?答:有說從澁至渴——能起。 又說五觸能起四大與澁,如是乃至飢渴。復有說者,十一種起身識 等,是身識境界,故無過。有二種自相,事自相及入處自相。事自 相者,等境界。入處自相者,自相境界故。此十一種,二種欲界 繋,飢及渴非色界繋。九種欲界色界繋,色界衣雖不可稱,餘亦可 稱亦可積聚。雖無冷暖之患,而有長養調適。飢渴者,或說依果, 以飲食能斷故。阿毘曇者說,報色不可斷已更續。罽賓者說,飢渴 是善不善報障,故不可知,食消已還復可知。是故富者飢渴是善 報,貧者飢渴是不善報。法入者,四種無作色,如業品說。心法, 如行品說。心不相應行,如雜品說。無為,此品後當說。內入中眼 入境界麁故前說,外入中色入自性麁故前說。苦樂所入門故說入 處。又殺義是入處義,心心法於此中滅。問:入處、觸入處何差 別?答:觸入處即是入處。或入處非觸入處,外入是也。若內入處 非分者,是入處,非觸入處(緣差不起觸者名非分也)。觸所住故,名觸 入處。觸空者唯是入處。觸所入門故如窓牖(天竺為窓牖為風入)。

觸所住故如聖住。亦應說受入處觸長養心心法觸所持來、觸所轉故,觸力故現在前,是故說觸入(聖住者,中國名聖住,邊地地名,彌離車住也)。問:云何一身具十二入?答:

雖於一身中, 所作事各異, 依緣自性故, 十二種分別。

於一身中具十二入,但事各異。若事是眼入,此事乃至非法入;若 事是法入,此事乃至非眼入。問:何等為眼入事乃至法入事?答: 眼以見色為事,色以眼所行為事,如是乃至法入。譬如一室十二人 止,事業各異,彼亦如是。又依緣差別說十二,謂六識身有六依六緣。又自性分別說十二,若眼自性乃至非法自性,若法自性乃至非 眼自性。問:十入處及法入少分是色,何故獨說一入處為色入? 答:

雖有眾多色,但說一色入,當知一色入,三眼境界故。

於彼入中,三眼境界者名為色入,肉眼、天眼、聖惠眼。以色麁故說二十種,所謂青、黃、赤、白、長、短、正、不正、方、圓、高、下、煙、雲、塵、霧、光、影、明、闇。彼長等八事,三種分別,餘悉無記。問:一切十二入盡是法性,何故但說一法入?答:

彼一切諸法, 雖盡是法人, 法中眾多故, 一法入非餘。

彼一切雖盡是法入,但一入中眾多法故,謂色法無色法、相應不相應法、有為無為法,是故但說一法入。復次三有為相,彼法相不相違,彼入法入中,是故但說一法入。又一切諸法以名顯現,彼名入法入中。法者真實相,謂空解脫門。以前法覺法故,是空入法入中。身見能自覺者,不然,顛倒轉故。法者第一義,謂寂滅涅槃,是法入法入中。問:世尊說契經無量入,何故但說十二入?答:

彼十一切入, 八入二四入, 及五解脫入, 皆悉十二攝。

十一切入中,前八入及八勝處,是無貪善根性,悉入法入中。若取眷屬,則五陰性悉入意入法入中。十一切入中,後二入及四無色入,是四陰性悉入意入法入中。二入者,謂無想眾生入及非想眾生入。無想眾生入十入性,除香、味入。說四無色則已說非想入。五解脫入是慧性,眷屬是五陰性,悉入三入中:聲入、意入、法入(五

解脫入者,一者佛說即得解脫,二者聞已思惟得,三者因自誦經得,四者因為他說法得,五者因緣得也)。問:所說十八界,為種有十八、名有十八?答:

界種說十七, 或說為十二, 境界依者依, 分別十八種。

十八界,或十七種、或十二種,若取意界則失六識、若取六識則失 意界。譬如別取樹則失林、若取林則失樹,指捲等譬亦如是,若取 意界則失六識、若取六識則失意界。問:若然者,云何說十八界? 答:

境界依者依, 分別十八種。

三事故說十八界,依故、依者故、境界故。依謂六依,眼界乃至意 界。依者謂六識界,眼識界乃至意識界。境界謂六外界。若言阿羅 漢最後心不生後識非意界者,此則不然,以餘緣故後識不續,如地 無種。復次因觸故立十八界,眼觸三因緣生,謂眼、色、識,如是 乃至意。器故、食故、食者故。器謂眼界,食謂色界,食者謂眼識 界。問:應說二十一界,二眼二耳二鼻為六、舌界身界七、心界、 六外界。答:

二眼說一界,以二一自故, 耳鼻亦如是,二共說一界, 為令身端嚴,彼皆不一一。

雖有二眼而說一界,以一自故、共一四大造故、一自見故。非一自有二根,一識所依故。二眼眼識依亦不應二根,一識依一入處故、一入境界亦俱受一入境界故。二眼共取一色,以一眼見色則不明了,二眼見色則明了。二耳二鼻成一界,亦如眼說。為莊嚴身故生

二眼二耳二鼻,以一眼者人不愛敬故,是故眼等生二、身舌生一。如佛世尊雖說種種界,悉入十八界中,今當次第說。

若有諸餘界, 世尊契經說, 各隨其自性, 悉入十八界。

若世尊說餘界悉入十八界中,以三事故,依故、依者故、緣故。如 世尊說:憍尸迦! 世有種種界,謂諸見,以界名說,彼悉入法界 中。若彼說六十二界,如《多界經》說及餘契經。以界名說者,各 隨其義入十八界中。問:界、入、陰何差別?答:

界說一切法, 彼即十二人, 除三無為法, 餘則說五陰。

一切法說十八界,以不離依故、依者故、緣故,彼一切法即說十二 入。七心界為意入,此即義差別。除三無為,餘法說五陰,積聚勢 故。問:若一切法說界,界即是入,除三無為說陰。何故世尊三種 說?答:

牟尼觀眾生, 欲解根不同, 性行愚差別, 故說陰界入。

眾生三種欲解,廣、略、中。廣者為說界,中者為說入,略者為說 陰。軟中上根亦如是,恃性憍逸為說界,性義是界義,恃財憍逸為 說入。輸門義是入義,恃命憍逸為說陰,以陰死法故,始行者為說 界,少行者為說入。已行者為說陰,愚於色心為說界,愚於色為說 入,愚於心法為說陰。問:陰、入、界有何義?答:

聚積是陰義, 輸門義說入, 種性義說界, 是三種差別。 十一種無量色等,總說色陰,如庫藏、如軍眾。譬如四種軍其類各別,名為軍眾。色亦如是,雖有十一,同一色相,名為色陰。如阿毘曇說,善觀色陰者,一極微攝一界一入一陰少分。不善觀者言,一極微攝一界一入一陰。如色陰,受想行識陰亦如是。輸門義說入者,通苦樂故。種性義說界者,如一山中多有諸性,金性銀性等。如是一身中種種性各異,故說十八界。問:以何等故說十八界、十二人、五陰不增不減?答:

境界依者依, 度量法所應, 是故界入陰, 不增亦不減。

界度量所應者六依,六依者六緣,彼依若增則非依,以無依者故,若減則依者無所依故。如是一切入,亦以依緣為量。陰者何故染著色?樂受著故。何故樂受著?想顛倒故。何故想顛倒?煩惱相應故。煩惱依意,意即依意。如所說意緣法生意識,離是依更無餘依故。已說界入陰自性及因緣,今當廣說界。

界中一可見, 又說一切界, 無記謂八種, 餘則善不善。

界中一可見者,十八界中色界可見可視,在此在彼,是故可見。復次示人心行,是故可見。復次自現故,謂眼所行。當知十七不可見,無行相故。又說一切界皆可見,慧眼境界故。如所說偈:彼一切諸法,慧者見無我。如阿毘曇說,學見跡,見四真諦迹故。是故十八界一切皆可見。無記謂八種者,八界無記,謂五情、香、味、觸,無愛不愛果可記,故說無記。餘十界可記,善及不善故,謂色、聲、法、七心界。善身動是善色,不善身動是不善色,餘色無記。如是聲口動淨心七識界是善,無慚無愧相應心是不善,餘則無記法界。若心相應如心說,若不相應如雜品說。善有四種,自性、相應、共起、第一義。自性善者,慚、愧及三善根。相應者,即彼

相應心心法。共起者,即彼所起身口業及心不相應行。第一義者,謂涅槃。是為四種善。自性不善者,無慚、無愧、三不善根。相應者,即彼相應心心法。共起者,即彼所起身口業及心不相應行。第一義者,輪轉危嶮。俱相違者是無記。問:一切法十二入,即是世尊所記,何故說無記?答:不以一向不說故名無記,善者記為善、不善者記為不善、不記善不善故說無記。若因果時則記,因果異則無記。或有不說名無記。如記論契經說。

一切皆當死, 是論一向記, 一切死復生, 是名分別論, 若問生殊勝, 是名詰問論, 眾生五陰異, 是名止記論。

一向記論者,若有問:一切眾生悉當死耶?應一向答:一切眾生皆 悉當死。分別論者,若有問:一切皆當死、死復生耶?應分別答: 有煩惱者死而復生,無煩惱者死已不生。詰問記論者,若有問:人 **牛殊勝不?應反問:汝方何趣故問。若言:方天趣。應答言:劣。** 若言:方惡趣。應答言:勝。止記論者,若有問:陰與眾生為異為 同耶?應當止。何以故?以不應故。譬如有問石女兒善恭敬不?石 女無兒,何得答言恭敬不恭敬?如是有陰而無眾生,何得有同異 耶?以不應故不答。阿毘曇者說,一向記論者,若有問:如來,無 所著、等正覺耶?善說教法耶?世尊弟子善向耶?色無常受想行識 無常耶?善分別苦集滅道耶?應一向答:義饒益故。分別論者,若 言:為我說法。應問言:法有眾多,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欲說何 法?若言:為我說過去法。應問:過去法亦多,或色陰、或受想行 識陰。為說何者?若言:色陰。應問:色陰亦多,或善、不善、無 記。為說何者?若言:善色。應問:善色有七種,不殺生乃至不綺 語。為說何者?若言:不殺。應問:不殺有三種,不貪、不恚、不 癡。為說何者?若言:不貪。應問言:不貪有二種,作及無作。為 說何者?如是等論,名為分別記論。詰問論者,若有問法,應反

詰:法有眾多。汝問何者?不為分別若過去未來現在乃至作無作。若軟心者為分別說,若諂曲者則還反問,令彼自答,是名詰問論。止記論者,若有問言:世有邊耶世無邊耶?如是等如虛空花鬘不可記言香與不香,是名止記論。已說記無記,十二有對今當說。

十二界有對, 一界說少分, 十界七有對, 一少分亦然, 說境界有對, 障礙及與緣。

眼耳鼻舌身界及七心界,此十二界說有對。法界中少分亦說有對, 謂心法。又十色界說有對,七心界及法界少分亦說有對。問:此中 說何等有對?答:

說境界有對, 障礙及與緣。

三種有對:境界有對、障礙有對、緣有對。境界有對者,如施設經所說,眼與色對乃至意與法對。已說意界,當知已說七心界法界少分。是故當知十二界一界少分是有對,五外界法界少分是無對。如彼經等說,若觀陸則不觀水,如是廣說。障礙有對者,謂各各相對、各各處障礙。若彼有一則無第二住,極微聚故、障礙故、可分故、據處所故。當知八無對,此中應廣說。緣有對者,心心法於境界轉,應如是言:若法境界有對,彼法障礙有對耶?應作四句:或境界有對非障礙有對者,七心界及心相應法界。或障礙有對非境界有對者,五外界。或境界亦障礙有對者,五內界。或非境界亦非障礙有對者,法入所攝色、無為、心不相應行。若法境界有對,彼緣有對耶?謂緣有對是境界有對。或境界有對非緣有對,謂五內界。

有漏有十五, 餘二三三有, 欲有中有四, 十一在二有。

十五界一向有漏:五內界、五外界、五識界,漏所生故、生漏故、漏處故。漏於中起,故說有漏,如前有怖畏;與漏俱故說有漏,如雜毒食。餘二者,意界、法界、意識界,此三界二種,或有漏、或無漏。若漏所生是有漏,相違則無漏。三三有者,意界、法界、意識界,三有中可得:欲有、色有、無色有。無漏者是不繫,雖三界身中得,非自性得故。欲界中有四者,香界、味界及此境界識。非色無色界,離揣食欲故。三入是揣食性,彼亦應無觸者,此則不然。觸入性有二種,或是揣食性、或非非揣食者。在色界彼無揣食性,以身微妙故。香味一向揣食性,是故彼無,境界無故,彼識亦無。問:彼無香味亦無彼識者,鼻界舌界亦應無。答:具諸根故,諸根展轉相持故。十一在二有者,欲有、色有。五內界、色聲觸界及此境界識,此十一非無色界,離色性故。

有覺有觀五, 三行三餘無, 有緣當知七, 法入說少分。

有覺有觀五者,五識界有覺有觀,麁故,乃至梵世非上地。三行三者,三界三種:意界、意識界、心相應法界。欲界及初禪有覺有觀,禪中間無覺有觀,上地及一切不相應法無覺無觀。問:有覺有觀地法有四種:或有覺有觀、無覺有觀、無覺無觀、非有覺有觀非無覺有觀非無覺無觀。云何有覺有觀?答曰:欲界及初禪,除覺觀,諸餘心心法。云何無覺有觀?答曰:覺。云何無覺無觀?答:色心不相應行。云何非有覺有觀非無覺有觀非無覺無觀?答曰:觀餘無者,謂餘非有覺非有觀,無緣故。有緣當知七法入說少分者,七心界說有緣,有此緣故,故曰有緣。如人有子,謂之有子。法界少分有緣者心法,少分無緣者非心法,謂眼識及相應法緣色乃至身識及相應法。觸緣意識及相應法一切法緣(謂以一切法為境界耳,非攀緣義,上眼身識亦同此)。

九不受餘二, 為無為共一,

一向是有為, 當知十七界。

九不受者,九界不受受名。若色現在根數及不離根,若此斷壞破裂逼迫,心心法受於彼止住故。異則不受,謂九界不受。七心界聲界法界無斷壞故,餘二者,五內界現在是受,起斷等知故;過去未來是不受,心心法不住故。色香味觸,若現在及不離根是受。如心心法根中止住,彼中亦爾,不離根故。為無為共一者,一法界有為無為,於中三種:常故無為,餘法無常故有為,是故為無為共一。一向是有為當知十七界者,十七界無常故、一向有為生滅故、三有為相所成故、有因故、墮陰故、墮世故、軟中上故,與上相違是無為。

有罪及有報, 染污及隱沒, 修習則有十, 一界中有見, 亦說有心法, 一界是見性。

七心界色聲法界二種:或有罪,或無罪。穢污是有罪,不穢污是無罪。如有罪如無罪,如是穢污隱沒亦如是。五識界色界聲界,若善不善是有報,若無記是無報。意界意識界法界,若不善善有漏是有報,若無記無漏是無報。問:以何等故不善善有漏是有報、無記無漏是無報?答:譬如外種三事和合生,有種堅實,溉之以水、覆以草土,自性眾具力故牙葉得生。有種雖堅實,不以水溉、不草土覆,眾緣不具故牙葉不生。有種不實,雖溉以水、覆以草土,自性不實故牙葉不生。如外種三事差別,如是內緣起亦三事差別。如初種,如是不善善有漏法堅固,溉以愛水、覆以餘結,以自性眾緣力故有牙得生。如第二種,如是無漏法堅固,無愛水溉及餘結覆,因緣不具故有牙不生。如第三種,如是無記法,雖溉以愛水、覆以餘結,自性不實有牙不生。修習則有十者,七心界色聲界善者修,不善,無記者不修。法界善有為修,不善、無記及數滅不修。問:以何等故不善無記及數滅是不修?答:為愛果故修,不善無記無愛果

故不修,數滅性是果不相續生故不修。當知八界無罪無報無染污無隱沒不修。一界中有見者,法界中有八種見:身見等五見、世俗等見、學見、無學見。見者,觀視故、決定故、堅受故、緣深入故。如陰夜見色,穢污慧見法亦如是。如晴夜見色,世俗等見亦如是。如陰畫見色,學見亦如是。如晴晝見色,無學見亦如是。亦說有心法者,即此法界有心法,謂受相等。有此心法,故說有心法。當知十七界及一界少分非心法。一界是見性者,一界是見性,謂眼界能視故。當知十六界及一界少分非見。問:云何見?為眼見、為眼識見、為眼識相應慧見、為和合見?彼何所疑?一切有過。若言眼見者,餘識俱時何故不見?何故不俱得一切境界?若言眼識見者,識相非見相,無眼者亦應見。若言眼識相應慧見者,復以耳識相應慧聞耶?若言和合見者,此則不定,或時眼識二十二法、或二十一、或十二。答:

自分眼見色, 非彼眼識見, 非慧非和合, 不見障色故。

自分眼見色,是故餘識俱時則不見。以餘識俱空,眼現在前非自分故,以是因故不俱得一切境界。自分諸根不俱識住根,故名自分。 無有二識俱行,無第二次第緣故。問:若眼離識不見色者,是則識 見非眼見,眼復何用?答:識成彼則成彼,非分則因非分故。如受 不離想、想不離受。彼亦如是,若眼識見者,誰復識耶?若慧見 者,誰復知耶?若和合見者,此等諸法事業各異其義,有間則無和 合。若和合見者,則應有二決定自法。是義不然。若復眼識見者, 應見障色,以無對故。慧及和合亦復如是。以眼識無對不識障色謂 不見者,不然,應分別故。分別者應言:何故眼識不識障色?應說 眼一境界轉故,是故眼識不識障色。眼有對,有對故不見障色,是 故眼識不識,識應有二自性。若識若見,餘亦如是。又復眼識見 者,何故不識?已知眼識不識障色,復應知眼一境界轉故。當復說 礙,有對依故不識障色者,不然,有無對依故,眼識二種依:眼及 次第滅意。若有對依故不見障色者,無對依故應見障色。異說有 過。眼是不共依、意是共依,不見障色者,不然,依者於色等相非 分,亦非眼是色故眼識是色,亦非眼無緣故無緣,亦非眼不相應故 不相應,如是等皆有過。復次意亦是不共依,若依意眼識生,未曾 依彼餘識生,心一一相續轉故,是故意亦是不共依。見識無間,識 即見者,不然,四種不壞故。世尊說見、聞、覺、識四種不壞。若 識即見者,唯聞、覺、識三種,見即識,故不如是。是故當知眼 見。識用分別建立四種者,不然,不見障色,先已說過。識見有間 名義各異,眼光照名為見,心隨分別名為識。若復言眼見彼應稱眼 量者,彼自生過,識無限量故。識無限量,世尊所說,如世尊說眼 有見。而謂識見者,不然。如言意識法,復有餘法於中識耶?若言 即意識法者,當知眼亦如是。如所說:梵志! 眼是門,為見色故。 此見之異名。汝於所說妄解,心心法無方處而言出入者,不然。即 彼契經說:意是門,為識法故。更無異法於中識法,是故眼中即見 (從眼識非見至此凡七章,初詰問辯,非餘六章辯析釋識等,非見物異人異敘其所 執,終則檢實罰違以成己義)。

極微數有十, 九界四大造, 二界說少分, 內界說十二, 此即是根性, 一界中有根。

極微數有十者,十色界是極微聚,有分故、覆障故、大礙故、據處所故。當知八界非極微聚。九界四大造者,除觸界,餘九色界四大造,四大所生故、四大因故。四大與此諸界五因生:生因、依因、建立因、養因、長因。二界說少分者,二界當分別,觸界、法界,或四大造、或非四大造。觸界中四大性非四大造,七種造色四大造。法界中身業口業四大造,餘法界非四大造。七心界非四大造。十一種四大,眼入所依乃至法入所依,非意入。造色亦十一種,眼入乃至法入,非意入。或有說:眼入所依四大生眼入,餘亦如是。復有說者:眼入所依四大生三入,眼入、身入、觸入,如是乃至舌

入所依。是中差別者,說自根身入所依生二入,身入、觸入,色聲 香味入所依亦如是,觸入所依唯生觸入。彼又作是說:一切四大生 色聲,一切欲界色不離香味,法入所依亦如是。眼入所依生七入: 眼入、身入及五境界。如是乃至舌入所依身入所依生六入,除眼等 四根,法入所依亦如是。色入所依生五入,乃至觸入所依亦如是。 復有說者:眼入所依生十一入,乃至法入所依亦如是。於此四大因 緣分別異相,四大起異相造色應作四句:有同相四大起異相造色, 有異相四大起同相造色,有異相四大起異相造色,有同相四大起同 相造色。云何同相四大起異相造色?謂觸相四大起十一種造色。云 何異相四大起同相造色?謂堅濕暖動相四大起觸相造色。云何異相 四大起異相造色?謂堅濕暖動相四大起十一種造色。云何同相四大 起同相造色?謂觸相四大起觸相造色。問:四大造色何差別?答: 四大是因,造色是果。堅濕暖動相是四大,若色因四大而無四大 相,彼是造色。復次不可見者四大,可見不可見者造色。如是等 說。內界說十二者,內五色及七心界,此十二是內界。當知六界是 外。問:法故說內、人故說內耶?若法故說內者,一切法無自;若 人故說內者,法無有人。答:法故說內,但非一切法,心心法所依 故說內。彼意界亦依亦依者,彼五色界是依非依者,心法雖是依者 而非依,餘非依亦非依者。此即是根性者,即此十二說根。一界中 有根者,法界中十一法是根,餘者非根。當知五界及一界少分非 根。

分餘分十七, 一界說有分, 十七界墮世, 一少分三業。

分餘分十七者,除法界,餘界說有分及餘有分。彼眼界有分者,三種世分別故:過去已見色、現在今見色、未來當見色。餘有分者四種:過去不見色已滅、現在不見色而滅,未來世二種,謂不生法及生法。生法者不見色當滅,餘色界亦如是。七心界若未來不生法,彼餘有分;餘者是有分。一界說有分者,法界一向是有分,非餘有

分,以一切法界意識境界故。若言餘界亦應非餘有分者,此則不 然,彼不以意識故立有分、餘有分,謂眼見色是有分、不見色是餘 有分,謂色眼所見是有分、所不見是餘有分。差別者,若眼是一有 分,餘一切亦有分;若一餘有分,餘一切亦餘有分。色若見者是有 分非餘,耳鼻舌身聲香味觸亦如是。第一義如眼說,俗數如色說。 問:頗共有法或有分或餘有分耶?答:有。十色入或餘有分,彼生 等相是有分,法界攝故。若不生法,意是餘有分,彼相應共有法是 有分, 法界攝故。問:有分、餘有分有何義?答:有分時說有分, 眼界有二種:有業及無業分。彼有業分為無業分所分,故說有分; 彼無業分亦為有業分所分,亦說有分,二分俱得有分相。問:何等 分數名分?答:無業分為有業分所分,故說餘有分。何以故?得有 業分力故。如人有子,彼亦如是。十七界墮世者,十七界墮三世 事,故說三世:或過去、或未來、或現在。若起已滅是過去,若未 起是未來,已起未滅是現在。復次若未作是說未來,若作是說現 在,若作已滅是說過去。一界當分別者,法界若有為,墮三世;若 無為,則不墮三世。業者,三界有業,謂色聲法。色界身作是業, 謂<mark>餘</mark>色界非業;聲界口作是業,餘聲非業;法界身口業及思是業, 餘法界非業。業相,業品當廣說。

非學非無學, 當知十五界, 彼悉修道斷, 餘界俱三種, 於彼三界中, 說持戒犯戒。

非學非無學當知十五界者,十色界、五識界,是非學非無學,有漏故。即此諸界,修道斷智對治故。餘界俱三種者,餘三界:意界、法界、意識界,俱三種,或學、或無學、或非學非無學,或見斷、或修斷、或無斷。學相應意是學,謂苦法忍乃至金剛三昧相應意是學。無學相應意是無學,謂盡智、無生智及無學等見相應意是無學。非學非無學相應意是非學非無學,謂善染污無記。善有三種:方便得、離欲得、生得。染污有二種:不善及隱沒無記。無記有四

種:威儀、工巧、報生、變化。如意界,意識界亦如是。法界或學或無學或非學非無學,謂學身口業受想行陰是學,此即無學,法界所攝有漏身口業受想行陰及無為是非學非無學。學無學義,業品當廣說。此三界忍對治是見斷,智對治是修斷,智無漏是無斷。見斷修斷義,使品當廣說。於彼三界中說持戒犯戒者,謂色界善身作是持戒,不善身作是犯戒。聲界是口作,法界唯無作。持戒犯戒相,業品當廣說。

十七說有上, 一界說二種, 果有果十七, 一三覺所說。

十七說有上者,除法界,彼十七界有上,有為故。一界說二種者, 法界或有上或無上,有為法界及虛空、非數滅是有上;數滅,善故 常故說無上。果有果十七者,除法界,餘十七界是果有果,以有為 法性劣展轉相因生故。一三覺所說者,法界有三種:或果非有果、 或果有果、或非果非有果。果非有果者數滅,果有果者有為法界, 非果非有果者虛空、非數滅。

三界三種緣, 一依亦復然, 五一或分別, 餘緣唯說一。

三界三種緣者,眼耳意識界三種緣:善、不善、無記。一依亦復然者,意識界所依亦三種:善、不善、無記。五一者,五識依一種。或分別者,謂俱起五根及次第滅意。若取俱起依則一無記,以五根唯無記故;若取次第滅意則三種,以意界善、不善、無記故。復次眼識依分次第緣分應作四句:或依分非次第緣分、或次第緣分非依分、或依分亦次第緣分、或非依分非次第緣分。依分非次第緣分者,眼識俱起眼根。次第緣分非依分者,彼次第滅心法。依分亦次第緣分者,次第滅意。非依分非次第緣分者,除上爾所事。乃至身識依亦如是。問:意識依是次第緣耶?答曰:如是,意識依是次第

緣。頗次第緣非意識依耶?答:意識依相應心法。問:若眼識以意 界為依者,何故名眼識不名意識耶?答:眼是不共依故,如種牙、 如鼓聲。眼是眼識不共依,意是共依,以六識身展轉次第緣生故。 餘緣唯說一者,鼻識、舌識、身識唯緣無記,以香、味、觸一向無 記故。意界即六識身,離是無餘故不說。法界若心相應如心說。

若眼隨生見, 耳界隨生聞, 三界隨生覺, 意界隨生識。

若眼隨生名為見,耳隨生名為聞,三事隨生名為覺,意隨生名為 識。彼三界以方便得離欲得修得神通性四支五支定果,是故彼隨生 各別建立。餘三隨生無彼相分故,共建立一。問:覺有何義?答:

境界唯無記, 覺心於中轉, 隨生三種識, 是則名為覺。

香、味、觸一向無記,無記故說覺,是故隨生三識名為覺。

二境不近受, 遠近境界一, 餘一向近受, 依及境界等。

二境不近受者,眼識、耳識不近受境界,如逼眼色不見故。耳亦如是逼則不聞,雖深在內而遠聞外聲。若言遠亦不見聞者,此則不論。意識者遠近境界悉受,除自己及相應共有,餘一切法悉受。餘一向近受者,鼻、舌、身識近受,境界依緣無間故。依及境界等者,謂鼻舌識、身識,此三識依取等境界。鼻根香微均而生識,舌身根微亦如是(調根塵合處乃生著)。

二界說不定, 一界境亦然, 五界依或俱, 一界依說遠。 二界說不定者,眼識、耳識,依、緣俱不定。眼識界,或依大而緣小,如見毛端;或依小而緣大如見山;或依緣等,如見蒱桃果。耳識亦如是。一界境亦然者,意識境界不定,境界或大或小,一切法境界故、依無形故、大小不可說故。離意界六識無別體故不說,心法如心說。五界依或俱者,五識身或與依俱。俱者,謂五根。遠者,次第滅意。一界依說遠者,意識界依說遠,謂彼次第滅意。

十一界有二, 六三一四種, 事及長養報, 剎那與依種。

十一界有二者,五內界、聲界、五識界,二種。六三者,色、香、味、觸、意界、意識界,此六界三種。一四種者,法界四種。問:云何種說二三四?答:事及長養報,剎那與依種。彼眼界二種:報及長養。彼報生者,善、不善業報果。三惡道是不善業果,人天是善業果。眼及眾具,梵行正受所長養故,是長養無別依性故不說。依剎那事亦爾。如眼,耳鼻舌身界亦如是。聲界亦二種:長養及依。問:何故聲非報?答:現在方便生故。聲者現在方便生,報者前業所起。聲者隨欲生,報非隨欲生。復次聲聲有間,報報無間。若聲是報者,應如色一切時不斷;而聲有斷,是故非報。五識界報及依。色香味觸界三種:報、依、長養。意界三種:報、依、剎那。剎那者,苦法忍俱生意界。意識界亦如是。法界四種:報、剎那、稅、事。彼報者,善不善業報果。剎那者,苦法忍眷屬。依者,除苦法忍眷屬,餘善有為法界;除報,餘不隱沒無記有為法界染污法界。無為法界唯有事。

生身眼色界, 自地及他地, 若彼眼識生, 自他地亦然。

生欲界,欲界身、欲界眼、欲界色,欲界眼識生。如是生初禪地,初禪地身、初禪地眼、初禪地色,初禪地眼識生,是名自地。他地

者, 生欲界, 初禪地眼見欲界色, 彼欲界身、初禪地眼、欲界色, 初禪地眼識生。見初禪者,彼欲界身、初禪地眼色,初禪地眼識 生。生欲界,二禪地眼見欲界色,彼欲界身、二禪地眼、欲界色, 初禪地眼識生。見初禪地者,彼欲界身、二禪地眼、初禪地色,初 禪地眼識牛。見二禪者,彼欲界身、二禪地眼色,初禪地眼識牛。 生欲界,三禪地眼見欲界色,彼欲界身、三禪地眼、見欲界色,初 禪地眼識生。見初禪者,彼欲界身、三禪地眼、初禪地色,初禪地 眼識牛。見二禪者,彼欲界身、三禪地眼、二禪地色,初禪地眼識 牛。見三禪者,彼欲界身、三禪地眼色,初禪地眼識牛。牛欲界, 四禪地眼見欲界色,彼欲界身、四禪地眼、見欲界色,初禪地眼識 牛。見初禪者,彼欲界身、四禪地眼、初禪地色,初禪地眼識牛。 見二禪者,彼欲界身、四禪地眼、二禪地色,初禪地眼識生。見三 禪者,彼欲界身、四禪地眼、三禪地色,初禪地眼識生。見四禪 者,彼欲界身、四禪地眼色,初禪地眼識生。如說生欲界,乃至生 第四禪亦如是。有差別者,謂下地眼不見上地色,生上地下地眼不 現在前。

耳界如前說, 鼻舌界自地, 身觸即地說, 意識則眾多。

耳界如前說者,如前說眼識,耳識亦如是。鼻界說自地者,生欲 界,欲界身、欲界鼻、欲界香,欲界鼻識生。舌界亦如是。身觸即 地說者,身識有差別故。生欲界,欲界身、欲界觸,欲界身識生。 初禪亦如是。生二禪,二禪身觸初禪地身識生,以覺自地觸故,非 他地生。第三第四禪亦如是。意識則眾多者,或自地意、自地法、 自地意識生,或他地。彼自地者,生欲界,欲界意、欲界法,欲界 意識生。乃至生有想無想處亦如是。他地者,生欲界正受時,欲界 善心次第初禪正受,起彼欲界意。初禪地意識生法,或三界繫或不 繫。初禪次第欲界善心現在前,彼初禪意欲界意識生法,或三界繫或 或不繫。初禪次第二禪正受,彼初禪意二禪意識生法,或三界繫或 不繫。如是第二禪初禪、初禪第二禪、初禪第三禪、第三禪初禪,乃至有想無想處,逆順次第超越應廣說。有差別者,此正受為意界,彼正受為意識。若禪為意識者法,或三界繫或不繫。若無色為意識者,彼法自地上地及不繫。又復正受淨初禪次第欲界初禪果變化心現在前,彼初禪意欲界意識生,法者欲界化。即彼欲界初禪果次第淨初禪現在前,彼欲界意初禪意識生法,或三界繫(或不繫乃至)。第四禪亦如是。生者,彼欲界沒生初禪地,彼欲界意初禪地意識生法,或色無色界繫或不繫。初禪地沒生欲界,彼初禪地意欲界意識生法,或三界繫或不繫。乃至有想無想處亦如是。彼沒者是意受,生者是意識,但彼法自地上地及不繫。

若彼得眼界, 或彼所依識, 二俱得不得, 亦色及與捨。

若彼得眼界者,或眼界不成就得成就非眼識界,謂無色界沒,生第二第三第四禪,生欲界漸得眼根。或彼所依識者,或眼識界不成就得成就非眼界,謂上三禪地沒生欲界及初禪,若即住彼眼識現在前。二俱得者,或眼及眼識界俱得,謂無色界沒生欲界及初禪。俱不可得者,非眼界不成就得成就亦非眼識界不成就得成就,謂生欲界不失眼根,及梵天上若命終生梵天及欲界,第二第三第四禪沒生第二第三第四禪,無色界沒生無色界。亦色者,若色界不成就得成就,彼即眼界不成就得成就。或眼界非色界者,生欲界漸得眼界。若色界不成就得成就,彼眼識界耶?應作四句。色界不成就得成就非眼識界者,無色界沒生上三禪中。眼識界不成就得成就非色者,即彼三禪沒生欲界及初禪,若即住彼眼識現在前,色界不成就得成就。亦眼識界者,無色界沒生欲界及初禪。非色界亦非眼識界者,除上爾所事。及與捨者,如說得,捨亦如是廣說。

色界二識識, 乃至觸亦然, 諸餘十三界, 一向意識緣。 色界二識識者,謂色界二識識:眼識及意識,眼識界自相、意識界自相及共相。乃至觸亦然者,聲界二識識:耳識及意識,耳識界自相、意識界自相及共相。乃至觸界二識識:身識及意識,身識自相、意識自相及共相。以五識身自相境界故、不思惟故、現在境界故、一念故。諸餘十三界一向意識緣者,五色根、七心界及法界,此十三界一向意識,識自相及共相。此意識二種:壞緣及不壞緣。不壞緣者,即此十三界緣。壞緣者,十三與五境界一一合緣,乃至十八界總緣。

思惟識三種, 是意欲有中, 色無色分別, 一種謂餘界。

思惟識三種是意欲有中者,欲界意識有三種思惟:自性思惟、隨憶思惟、分別思惟。彼自性思惟者,謂覺也。隨憶思惟者,意地念也。分別思惟者,意地不定慧也。此三思惟,欲界意識思惟也。色無色分別者,色無色界意識或三種,謂初禪地不定、入定者二、不定者三。三禪意識不定者二,除自性思惟。若定者一,隨憶思惟。有說:無色界無不定者,彼惟一種,隨憶思惟。若說有不定者,定者一,不定者二。一種謂餘界者,五識身說餘,唯有自性思惟,不利故。問:如是分別法相已。云何攝法?為自性、為他性?答:自性。何以故?

諸法離他性, 各自住己性, 故說一切法, 自性之所攝。

諸法離他性者,眼界離十七界,異性故。餘界亦如是。不應說若離性是攝,以異相故。故說自性之所攝,非他性。各自住己性者,一切性各住自相,此性非他相故。應說若住者是攝,非餘故。說一切法自性之所攝義,謂自性自性不空,非餘自色色不空。又復說相持義是攝,如契經說:如樓,觀中心眾材所依,為樓觀之最。如所

說:如綖持衣,如戶樞持扇,如斧持薪。或說方便攝,如所說:此五根,慧為首。謂攝故。或說和合攝,謂四攝事能攝眾生。或說隨順攝,如所說:等見、等至、等方便是慧身。或攝取故名攝,謂和上以財法攝。此等世俗言說,非究竟攝。自性自性攝者,是究竟第一義三段攝。此中說者是自性攝,如是自性攝不捨第一義故。已說自性攝,眼界攝一界一入一陰,不攝十七界十一入五陰。復次右眼攝右眼,左眼攝左眼。眼二種:長養及報,長養攝長養,報攝報。報復二種:善業報、不善業報,善業攝善業報,不善業報攝不善業報。不善業報三種,謂三惡趣,畜生攝畜生,餓鬼、地獄亦如是。善業報二種,謂人天,人攝人,天攝天。過去攝過去,未來現在乃至剎那攝剎那。

界中說一界, 陰入亦復然, 如是陰入界, 則攝一切法。

一界者法界,一入者意入,一陰者色陰也(界品竟)。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一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二

尊者法救造

宋天竺三藏僧伽跋摩等譯

行品第二

已說諸法自相住,法生今當說。若以諸法攝自性,謂以自力生者,不然。何以故?

至竟無能生, 用離等侶故, 一切眾緣力, 諸法乃得生。

至竟無能生用離等侶故者,諸行自性羸劣,不能自生。問:若不自生,當云何生?答:

一切眾緣力, 諸法乃得生。

如人船相假得度彼岸。彼心心法展轉力生,攝受境界亦如是。先當說心心法由伴生。

若彼心起時, 是心必有俱, 諸心法等聚, 及不相應行。

諸行展轉相因生彼心。若依、若緣、若剎那生,彼心法等聚生。 問:云何心法等聚?答:

想欲及觸慧, 念思與解脫, 憶定及與受, 此說心等聚。

想者,於境界取像貌。欲者,於緣欲受。觸者,於依緣心和合生觸 境界。慧者,於緣決定審諦。念者,於緣記不忘。思者,功德惡俱 相違造作轉心。解脫者,於緣作想受彼限量,是事必爾。憶者,於緣發悟。定者,受緣不亂。受者,可樂不可樂俱相違於境界受。

一切心生時, 是生聖所說, 同共一緣行, 亦復常相應。

此十法,一切善不善無記心俱生大地可得,故說大地。同共一緣行者,一切心同一緣轉,不相離無二決定。亦復常相應者,展轉共俱及與心俱常相應,辦一事故。問:相應有何義?答:等義是相應義。問:心法或多或少,云何等義是相應義?答:事等故。若一心中一想二受者,非相應義。以一心一想生,餘心法亦爾,以是故等義是相應義。復次時、依、行、緣等義是相應義。時等者,一剎那時生故。依等者,若心依眼生,心法亦爾。行等者,若心行青,生心法亦爾。緣等者,若心緣色,生彼亦緣色。是故說常相應。已說心法通一切,不通今當說。

諸根有慚愧, 信猗不放逸, 不害精進捨, 一切善心俱。

諸根者,謂二善根:不貪、不恚。於生及資生具壞貪著,名不貪。 於眾生數及非眾生數壞瞋恚,名不瞋恚。於諸過惡自厭,名為慚。 於諸過惡羞他,名為愧。於三寶四諦淨心,名為信。身心離惡,名 為猗息。作善方便離惡不作,名不放逸。不逼迫他、名不害。斷起 未起惡、生起未起善、欲方便勤修不息,名精進。心平等,名為 捨。此善十法通一切善心中,若有漏無漏五識相應意識相應,故說 善大地。已說善大地,煩惱大地今當說。

邪解不正憶, 不順智失念, 不信懈怠亂, 無明掉放逸。 顛倒解,名邪解脫。邪受境界,名不正憶。顛倒決定,名不順智。 邪記妄受,名失念。於三寶四諦不淨心,名不信。不斷起未起惡、 不生起未起善、不勤方便,名懈怠。境界所牽散隨諸緣,名為亂。 前際等不知,名無明。心躁動不息,名為掉。離作善方便,名放 逸。

煩惱大地十, 一切穢污心, 無慚及無愧, 說不善大地。

煩惱大地十一切穢污心者,此邪解脫等十法,一切染污心俱,謂欲 界色界無色界、五識身意識地,是故說煩惱大地。問:睡亦一切穢 污心俱,何故不立煩惱大地?答:順正受故。謂眾生睡速發定,是 故不立。若大地,彼煩惱大地應作四句。或有大地非煩惱大地,謂 受、想、思、觸、欲。或煩惱大地非大地,謂不信、懈怠、無明、掉、放逸。或大地亦煩惱大地,謂憶、解脫、念、定、慧。或非大 地非煩惱大地,除上爾所事。已說煩惱大地,不善大地今當說。

無慚及無愧, 說不善大地。

謂於諸過惡不自厭,名無慚。於諸過惡不羞他,名無愧。此二法一 向不善,一切不善心相應,是故立不善大地中。已說不善大地,小 煩惱大地今當說。

忿恨誑慳嫉, 惱諂覆高害, 如此諸煩惱, 說為小大地。

於饒益不饒益應,作不作、非作反作,瞋相續生,名為忿。於可欲不可欲,應作不作、非作反作,忿相續生,名為恨。為欺彼故現承事相,名為誑。於財法惜著,名為慳。於他利養恭敬名譽功德不忍心忌,名為嫉。不欲事會、所欲事乖,思惟心熱,名為惱。覆藏自性曲順時宜,名為諂。為名利故自隱過惡,名為覆。方他性族財富

色力梵行持戒智慧正業,心自舉恃,名為高。欲逼迫他,名為害。 此十法說小煩惱大地,不通有故。修道斷非見道斷,在意地非五 識。非一心俱生,行各異故,有一則無二。問:大地、善大地、煩 惱大地、不善大地、小煩惱大地,何差別?答:大地四種:善、不 善、隱沒無記、不隱沒無記。善大地唯善。煩惱大地二種:不善及 隱沒無記。不善大地唯不善。小煩惱大地中,誑、諂、高二種:不 善及隱沒無記,餘一向不善。

不善心品中, 心法二十一, 欲三見一減, 二見除三種。

不善心品中心法二十一者,不善謂欲界煩惱相應,除身見、邊見,轉成不愛果,故名不善。不善有八種:貪、恚、慢、疑、邪見、見取、戒取不共及彼相應無明。彼貪、恚、慢、疑心,二十一法共生:十大地及懈怠等十法,謂懈怠、無明、不信、放逸、掉、睡、覺、觀、無慚、無愧。欲三見一減者,欲界邪見、見取、戒取,彼相應心二十法共生,除慧。二見除三種者,欲界身見、邊見,彼相應心十八法共生,除慧及無慚、無愧。餘如前說,除無慚、無愧,一向不善故。無兩慧使,見即慧故。

欲善二十二, 不共有二十, 無記說十二, 悔眠俱即增。

欲善者,謂欲界淨心轉成愛果,有三種:生得及聞、思。彼心二十二法共生:十大地、十善大地、覺、觀。不共有二十者,不共名彼心獨一。無明煩惱有二十心法共生,除一煩惱。無記說十二者,欲界不隱沒無記心四種:報生、威儀、工巧、變化心。彼四種無記心,十二心法共生:十大地、覺、觀。悔眠俱即增者,心追變名為悔,是善不善無記。彼心品中增悔,餘如前說。當知悔三種:善、不善及不隱沒無記,非餘自力故。毘婆沙者說,不欲令悔有無記,

以悔捷利故。眠名身心昏昧,略緣境界名為眠。彼一切五品心俱 生,即彼心品增眠;若悔眠俱生,於三品中增二。問:此說欲界 心,色界復云何?答:

初禪離不善,餘知如欲有,禪中間除覺,於上觀亦然。

初禪無不善,彼有四品心:善、不共、隱沒無記、不隱沒無記。此 諸心品,除無慚、無愧,餘如欲界說。彼善品二十二:愛、慢、 疑、俱生十九。五見及不共俱生有十八,不隱沒無記十二,無慚無 愧一向不善故。彼色界無色界,無悔眠亦爾。禪中間除覺,餘如初 禪說。於上觀亦然者,第二第三第四禪及無色界無觀。已說心心法 伴力生,色今當說。

極微在四根, 十種應當知, 身根九餘八, 謂是有香地。

極微在四根十種應當知者,四根十種極微共生,四大、色、香、味、觸。眼根、身根,耳鼻舌根亦爾。身根九者,謂餘身根有九種,彼唯有身根種,餘如前說。餘八者,離根,色香味觸極微八種。問:此諸極微何界說?答:謂是有香地。欲界中極微與香合。香味不相離,有香則有味。色界極微非揣食性,故離香味。色界四根極微八種,餘身根極微七種,外極微六種。問:若眼根極微十種者,云何不眼即是色即是餘種?如是則法性雜亂,與阿毘曇相違。阿毘曇說:眼根一界一入一陰攝。答:二種極微,事極微、聚極微。事極微者,謂眼根極微,即眼根微。餘極微皆說自事,以事極微故,阿毘曇說:眼根一界一入一陰攝。聚極微者,眾多事,此中說聚極微。住自相故,法相不雜亂。如心相應法其相各異,非為雜亂,彼亦如是。四種遠義,此品後當說。問:前說若心生必心法共生及不相應行。於中已說心法,心不相應行云何?答:

一切有為法, 生住及異滅, 此亦有四相, 展轉更相為。

一切有為法生住及異滅者,一切有為法有四相:生、住、異、滅。 世中起故生,已起自事立故住,已住勢衰故異,已異勢壞故滅。此 相說心不相應行。問:若一切有為法有四相者,應相復有相。答: 此亦有四相,即此相俱生:生生、住住、異異、滅滅。問:若爾者 便無窮。答:展轉更相為,相隨相、展轉相,生非無窮。前生生生 生,生生生前生,如是住住住各各相住,異異異各各相異,滅滅滅 各各相滅。問:相隨相展轉相,為前相、為幾法?答:

當知前四相, 相各為八法, 隨相亦應知, 相相唯相一。

前四相一一為八法。前生,除自己生,八法:三相、四隨相及彼 法。住者,除自己住,八法。異者,除自己異,八法。滅者,除自 己滅,八法。三相、四隨相及彼法,自性不自為故。自性不自滅, 如指端不自觸。問:隨相為幾法?答:隨相亦應知相相唯相一。此 四隨相各為一法,隨生生前生、隨住住前住、隨異異前異、隨滅滅 前滅。已說諸行展轉相生,謂一時生不亂今當說。

異性相說遠, 處所時亦然, 戒種及大地, 諸識性分別。

異性相說遠處所時亦然者,遠有四種,所謂異性遠、相遠、處所遠、時遠。問:何等遠法?答:戒種及大地諸識性分別。彼異性遠者,謂如一身中善戒惡戒無作相續生,雖於一身中一時起、同無作性,而性各異,故說遠。相遠者,謂四大種展轉相養,共一處住合為一體,其相各異,故說遠。處所遠者,謂天竺、振旦,地雖一時生合成一體,然彼處異,故說遠。時遠者,謂眼生眼識,彼後生前

生時間遠,故說遠。已說諸行一時生不亂,諸行從因生彼因今當 說。

所作共自分, 一切相應報, 從是六種因, 轉生有為法。

謂所作因、共有因、自分因、一切遍因、相應因、報因,此六因攝 一切因,此六因生一切有為行。已說因名,一一相今當說。

相似不相似, 各除其自性, 一切是作因, 生時無障故。

相似不相似各除其自性一切是作因者,若相似不相似法,除自性, 展轉為因,說所作因。何以故?生時無障故。法生時,除自性,一 切性各自住異分等,生不障礙。如因地故作淨不淨業,因空故得往 來,如眼識生時十七界不障礙,故生。如是一切界。問:何以故自 性於自性非所作因?答:自性不自為故、不自依故。自性於自性, 不養不損、不受不害、不持不壞、不增不減、不成不敗不障礙,名 所作因。自性於自性無不障礙,故不立所作因。問:若不障礙是所 作因者,以何等故不一切法一時生耶?一時滅耶?生時滅耶?滅時 生耶?答:不和合故。雖有所作因,要須和合生,亦非一切法一時 和合生和合滅,亦非一和合二果。問:若如是者,有一殺眾生,餘 眾生不為障礙,何故殺者有罪非餘眾生耶?答:無惡心分,又不作 業故。盜等亦如是。問:若外物是一切眾生增上所生者,何以故不 與取不於一切眾生邊得盜罪?答:無受分故,無人功果故。若一切 眾生於彼悉有受分及人功果者,取者於彼則得盜罪。亦非一物,一 切眾生受及人功果。三種增上:自增上、法增上、世增上。自增上 者,彼起煩惱境界現在前,能自守護不為罪業,莫令我受苦。法增 上者,如有多聞者,彼起煩惱境界現在前,為護法故而不為罪。世 增上者,如有一名聞大德,彼起煩惱境界現在前,護世間故而不為 罪。已說所作因,共有因今當說。

一起性有依, 亦復說無依, 當知共有因, 展轉為因果。

一起性有依亦復說無依當知共有因者,一時生心心法,隨心轉心不 相應行,道共、定共戒,及共生四大,此諸法說共有因。展轉為因 果者,若一時起展轉為果,是共有因。十一入雖一時生,彼不展轉 為果。自分因者,異時共一果。共有因者,諸行展轉力一時生,謂 心於心法隨心轉心不相應行,隨心轉色此亦於心也。眼於生等、生 等於眼,及四大種展轉共有因。有對造色非展轉果,故非共有因。 問:隨轉有何義?答:若有心則有彼法,謂下則下、中則中、上則 上,如是比。彼有十隨轉,所謂一起、一住、一滅、一果、一依、 一報、善則善、不善則不善、無記則無記、墮一世生。已說十種隨 轉,於中有漏斷結道八種隨轉,除不善、無記。世俗方便道、解脫 道、勝進道及餘善有漏心七種隨轉,除不善、無記及解脫果。無漏 斷結道七種隨轉,除不善、無記及報。無漏方便道、解脫道、勝進 道六種隨轉,除不善、無記、解脫果及報。不善心七種隨轉,除 善、無記及解脫果。無記心六種隨轉,除善、不善、解脫果及報。 有共有亦共有因,有共有非共有因。彼眼於八法共有亦共有因,謂 四相、四隨相。相於眼共有共有因。隨相於眼共有非共有因。生於 八法共有共有因,除生自性,眼及餘相隨相生。此五法於生共有共 有因,餘隨相共有非共有因。如是餘相隨相亦如是,乃至觸入亦如 是。意入於五十八法共有共有因,謂十大地大地相,四十意入相隨 相,八法於餘共有非共有因。有五十四法於意入共有共有因,除四 **隨相。又說:十四法於意入共有共有因,謂十大地、心相四,餘八** 十四法共有非共有因。大地亦如是說。五十四法於心共有共有因, 除心隨相。是說為善。若異此者,與眾事分阿毘曇相違故。如彼

說,除身見等法生住異滅諸餘穢污苦諦,如是一切法盡當知。已說 共有因,自分因今當說。

前生與後生, 亦說彼未生, 自地相似因, 或說於他地。

前生與後生者,謂過去前生,於過去後生,及現在自分因。問:為已生已生因,復未生因耶?答:亦說彼未生。未生者,謂未來如是前生後生因。當知過去現在於未來自分因,未來於未來無自分因,無前後故。問:云何一切前生於後生未生自分因為不?答:自地欲界,欲界因非他地,乃至非想非非想,非想非非想地因非他地。何以故?因果斷地故。問:云何一切自地一切自地因為不?答:相似自分因。自地亦相似自分因,非不相似。如善善因、穢污穢污因、無記無記因,以相似相似法相續,謂習善生善、習不善生不善、習工巧生工巧、習威儀生威儀。是說內分外分,隨種生亦如是。問:一向自地自分因,復為他地耶?答:或說於他地。他地當分別,若無漏法,一切九地展轉因,離愛故、不墮界故,下與勝因,非勝下因。有漏者,愛縛故、墮界故,唯自地。已說種種自分因,謂善法非一切善法因今當說。

穢污有九種, 展轉更相因, 謂受生所得, 方便生非下。

穢污有九種者,此染污九種:下下乃至上上。展轉更相因,以展轉相續現在前故,及彼彼受生,一切頓得故。問:穢污九種展轉相因,餘者復云何?答:謂受生所得。若受生得善,彼亦九種展轉相因。問:方便生者復云何?答:方便生非下。若方便生,謂聞、思、修生。彼於等及增因非下,謂下下因乃至上上因。上上唯上上因,乃至非下下因。復次聞,聞因、思因、修因。復次思,思因及修因,非聞因,以下故。修唯修因,非餘,以下故。復次修慧四

種:暖、頂、忍、世間第一法。彼暖法四種因,頂三,忍二,世間第一法唯世間第一法因非餘。此說善有漏法。不隱沒無記四種:報生、威儀、工巧、變化心。彼報生四種因,威儀三,工巧二,化心唯化因,是說有漏。無漏法者,苦法忍苦法忍因,乃至無生智因。無生智唯無生智因非餘。已說自分因,謂此因受果與果今當說。

善等自分因, 受果而不與, 或與而不受, 或俱不俱說。

有善自分因受果而不與,應作四句。受而不與者,謂善根斷時最後 捨得。或與而不受者,謂善根續生時最生初得。或俱者,不斷善根 餘自性住。俱非者,除上爾所事。復次穢污受而不與者,謂當得阿 羅漢果時穢污得。最後捨與而不受者,阿羅漢果退時最初得。得俱 者,未離欲餘自性住。俱非者,除上爾所事。已說無緣。有緣法受 而不與者,善心次第穢污及無記心現在前。與而不受者,穢污及無 記心次第善心現在前。俱者,善心次第善心現在前。俱非者,除上 爾所事。穢污及無記心亦如是說。已說自分因,一切遍因今當說。

苦集於自地, 疑見及無明, 說一切遍因, 諸煩惱前起。

苦集於自地疑見及無明說一切遍因者,長養境界故、一向決定故、 二種使故、一切煩惱苦集諦攝故。見苦集所斷煩惱種見疑,即彼相 應無明及不共無明。此諸使不勤方便亦熾然故及遍煩惱故,說一切 遍因,斷知分別故、界分別故,自地非他地。問:為誰遍因?為何 分是遍因?答:諸煩惱前起過去現在未來一切遍因,現在未來一切 遍因。又復諸煩惱心相續生,如我見審爾計著,以見力故,起常審 爾計著,謗真諦相,受第一及清淨,於諦猶豫貪恚癡慢等諸過差別 生。如是一切一切遍應當知,一切遍使品當說。已說一切遍因,相 應因今當說。 謂同一行法, 一依亦一時, 及一境界轉, 是說相應因。

若行、若依、若時、若境界心轉,即彼行、彼依、彼時、彼境界受等心法轉。若彼心法轉,即彼心轉,性羸劣故。展轉力生如束蘆,是故說心於心法相應因。心法於心法及心因,非心於心因。何以故?三事故。無一剎那二心俱生,前心不待後心,一切諸法自性不自顧。色心不相應行無相應因,無緣故。已說相應因,報因今當說。

不善善有漏, 三世之所攝, 以彼有報故, 說名為報因。

若善有漏及不善,墮三世行,於牛死中牛牛相續果報牛,謂善愛 果、不善不愛果。有業一入果報生,謂命根。若得意入則二入,謂 意入、法入;觸入亦如是。若得身入則三入,謂身入、觸入、法 入;色香味入亦如是。若得眼入則四入,謂眼入、身入、觸入、法 入;耳鼻舌入亦如是。有業或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入報,以業種種 故。當知果報亦種種,如外種種、果亦種種,如稻甘蔗蒲桃等。非 種種者,如貓麥等。當知內緣起亦如是。有一世業三世報,無三世 業一世報,果不減因故。如是一剎那業多剎那果,非多剎那業一剎 那果。欲界一陰報因得一果,謂得也。二陰報因得一果,謂身業、 口業。四陰報因得一果,謂善、不善、心、心法。色界一陰報因得 一果,謂得及無想正受。二陰報因得一果,謂初禪作色。四陰報因 得一果,謂無隨轉業善心心法。五陰報因得一果,謂有隨轉業善心 心法。無色界一陰報因得一果,謂得及滅盡正受。四陰報因得一 果,謂善心心法。一業種一身種類非多,謂現報業等各別故,與阿 那律陀契經相違者,不然,彼說初,故如是說。一施報故,生大性 家生識宿命,自見施果已更增淨業,果報增廣乃至漏盡,說彼根本

如一粒種子。又復說彼一施時有眾多行,於一緣中發願,或願天上或願人中。已說因自性如此,因受果與果今當說。

五中世受果, 亦說二與果, 已盡與果一, 二因當分別。

五中世受果者,現在名中世,五因住現在世受果。亦說二與果者,若相應因、共有因住現在世與果,於此時受果,即於此時與果,故說二與果。已盡與果一者,已盡名過去報因,於過去世住與果。二因當分別者,謂自分因及遍因,或住現在世與果或過去世。所作因不說,以亂故。已說因受果與果,世建立今當說。

作因一切法, 二因說二世, 餘三說三世, 增依報功果。

作因一切法二因說二世餘三說三世者,有為無為一切法說作因,自 分因、一切遍因說過去現在,餘三因說三世。已分別三世諸因,若 果因有果今當說。增依報功果,作因有增上果,自分因、遍因有依 果,報因有報果,相應因、共有因有功用果。已分別諸因,諸法從 因生今當說。

報生心心法, 及與諸煩惱, 悉從五因生, 是義應當知。

報生心心法及與諸煩惱悉從五因生者,彼報生心心法及煩惱心心法 從五因生。報生心心法五因:所作、共有、自分、相應、報因。所 作因者,彼法生時相似不相似法住不障礙。共有因者,展轉力生展 轉為伴及心不相應行伴生。自分因者,彼前生自分法。相應因者, 彼俱一緣中轉。報因者,彼善不善,此則彼果,除遍因,報無記 故。煩惱心心法,除報因,染污故,從遍因生。餘四因如前說。

若彼不相應, 諸餘相應法,

除其初無漏, 是從四因生。

報色及心不相應行從四因生,除遍因,無記故;除相應因,無緣故。穢污色及心不相應行從四因生,除相應因,無緣故;除報因, 染污故。諸餘相應法除其初無漏者,謂善有漏心心法。威儀、工巧變化心心法,除苦法忍相應。諸餘無漏心心法從四因生,除遍因、報因。

謂餘不相應, 自分當知三, 及諸餘相應, 初生無漏法。

謂報生穢污,餘若有自分因,除初無漏,從三因生:所作因、共有 因、自分因;非相應因,無緣故,二因前已除。及諸餘相應初生無 漏法者,如苦法忍相應法亦三因生:所作因、共有因、相應因。無 前生無漏,故無自分因,亦無遍因、報因。

於中不相應, 是從於二因, 若從一因生, 當知必無有。

於中不相應是從二因生者。初無漏品中色心不相應行從二因生:所作因、共有因。已說一切有為法。於彼廣說中,從一因生者必無有。何以故?自性羸劣故。乃至一極微生,亦除自己。諸餘一切法,所作因及共生,生住異滅亦共有因。此總說義,略說四種。法報生穢污,除報及初無漏,諸餘不穢污。彼初無漏,彼報生相應不相應乃至初無漏法。彼報生相應從五因生,除遍因。報生不相應從四因生,除遍因、相應因。如是穢污相應不相應差別者,唯除報因,從一切遍因生。除報及初無漏,諸餘不染污相應四因生,除遍因、報因。不相應三因生,除遍因、相應因、報因。初無漏相應三因生,相應因、共有因、所作因。不相應二因生,所作因、共有因。已說諸因,如此因世尊教化力及覺真實相力故說。緣今當說。

次第亦緣緣, 增上及與因, 法從四緣生, 世尊之所說。

一切法性緣力、境界力攝受生,性羸劣故。一切緣皆四緣攝。彼與 開道方便是次第緣,任杖方便是緣緣,不障礙分是增上緣,種子法 方便是因緣。

除羅漢後心, 諸餘心心法, 常有行已生, 是說次第緣。

除阿羅漢最後心相應,諸餘過去現在心心法一一相續生,彼諸心一 一生相續無間故名次第緣。彼阿羅漢最後心相應非次第緣,無餘心 相續故、未來心心法未起故。無餘心相續,亦無次第緣,亦非未來 先後次第方便立。若未來先後次第方便立者,壞正方便修義。正方 便修、邪方便修,應隨分次第生。若言一心次第建立二心善及穢 污,若正思惟時,善心生、穢污心非數滅。若邪方便思惟時,穢污 心生、善心非數滅。如種子,亦為牙亦為糜。若牙具和合牙則生, 糜則不生。若糜具和合,糜則生牙則不生。此則不然。何以故?前 已說先後非分故。以阿羅漢最後心是意界故,應是次第緣者不然, 緣分異故。若言阿羅漢最後心不為意識依亦名意界者,得依相故, 如是阿羅漢最後心無間相續亦名次第緣。此亦不然。何以故?緣分 異故。相故立界,如無分眼不見色,以眼識空故,亦名眼界,亦得 依相故。阿羅漢最後心如前說。緣者業故,建立阿羅漢最後心作次 第緣,業事無間相續生。非分心法亦如是說。常者非如自分因、遍 因。問:以何等故色心不相應行非次第緣?答:以亂故。不亂者說 次第緣,色心不相應行亂,故非次第緣。以一時善不善無記、漏無 漏異界行現在前故。欲界三種思惟:聞慧、思慧、生慧,非修慧, 不定故。彼欲界聞慧、思慧次第聖道現在前,聖道次第三種思惟現 在前。色界三種思惟:聞慧、修慧、生慧,非思慧,色界定故。彼 聞慧修慧次第聖道現在前,聖道次第聞慧修慧現在前。無色界二種

思惟:修慧、生慧。彼修慧次第聖道現在前,聖道次第修慧現在前。此義擇品當廣說。

或法心次第, 非彼心無間, 無間非次第, 俱不俱當知。

或法心次第非彼心無間者,除初正受剎那,諸餘正受剎那相續及起定心。無間非次第者,初正受剎那,彼生住異無常,及諸相續心。不俱者,除初正受剎那,彼生住異無常,諸餘相續正受剎那等,彼生住異無常。若法心次第彼正受無間,應作四句。或法心次第非正受無間者,初正受剎那,除起定心,諸餘相續心。正受無間非心次第者,除初正受剎那,除起定心,諸餘相續正受等,彼生住異無常。俱者,除初正受剎那,諸餘相續正受及起定心。不俱者,初正受剎那彼生住異無常,除起定心。彼生住異無常,諸餘相續心,彼生住異無常。滅盡正受,心所牽心所作故、心次第心相違故,非心次第緣。起定心前雖有定無間相續,以非心故,還以心為次第緣。已說次第緣,緣緣今當說。

境界於一切, 心及諸心法, 是故一切法, 說名為緣緣。

一切法是心心法,緣隨其事,謂眼識及相應,以色為緣,乃至意識 及相應,以一切法為緣。於一色眼識生,一決定知言,並見眾色 者。此則不然。以速故,非俱見言。俱者,增上慢如旋火輪,非輪 輪想增上慢。若不了了見色差別者,則可總受,如觀叢林。聲香味 觸亦應如是知。已說緣緣,增上緣今當說。

若彼所作因, 此即增上緣, 所謂因緣者, 當知餘因說。

前說所作因,當知即是增上緣。除自性,一切性不障礙故。法生時 自作己事,以勝故名增上緣。已說增上緣,因緣今當說。所謂因緣 者,當知餘因說。除所作因,餘因說因緣。已說緣,諸法隨緣生今 當說。

心及諸心法, 是從四緣生, 二正受從三, 謂餘說於二。

心及諸心法是從四緣生者,心心法從四緣生。前開導故生,是彼次第緣。境界是彼緣緣。除自己,餘一切法是彼增上緣。餘因,隨其所應說因緣。二正受從三者,無想正受、滅盡正受從三緣生。二正受前心心法是彼次第緣,自地前生善法及彼共起四相是彼因緣,增上緣如前說。謂餘說於二者,除無想定、滅盡定,餘心不相應行及色,此諸法二緣生,謂因緣、增上緣。已說諸法從緣生,有為法分齊今當說。

分齊有三種, 名色及與時, 初分說一字, 極微剎那餘。

分齊有三種名色及與時者,一切有為法立三種分齊,隨其事,名分齊、色分齊、時分齊。問:此云何?答:初分說一字,極微剎那餘。少名者謂一字,名之至少極於一字,故說一字為名分齊。少色者,謂一極微。若真實行智分析色相,色之至細極於一微,故說一微為色分齊。少時者,謂一剎那。時之至少極於一念,故說剎那為時分齊。剎那量者,有說:如壯夫疾迴歷觀眾星,隨其所歷一星一剎那,如是一切。又說:如壯夫彈指頃,經六十四剎那。又說:如壯夫以極利刀斷迦尸細縷,斷一縷一剎那,如是一切。又說:世尊不說剎那。如所說:比丘當知,四善射夫執弓俱射。如彼廣說。已說極微如是,色增長今當說。

七微成阿耨, 七耨成銅塵,

水兔羊毛塵, 當知從七起。

七極微成一阿耨,彼是最細色,天眼能見及菩薩轉輪王見。七阿耨為銅上塵,七銅上塵為水上塵,七水上塵為一兔毫上塵,七兔毫上塵為一羊毛上塵。

牛毛戶向塵, 蟣蝨[麩-夫+廣]麥等, 小大是轉增, 皆從七數起。

七羊毛塵成一牛毛塵,七牛毛塵成一向遊塵,七向遊塵成一蟣,七 蟣成一蝨,七蝨成一[麩-夫+廣]麥。

如是七[麩- 夫+廣] 麥,轉增為一指, 二十四指量,名之為一肘。

七[麩- 夫+廣] 麥為一指,二十四指為一肘。

四肘為一弓, 五百拘屢舍, 去村拘屢舍, 是名為空處。

如是應當知,彼數即身量四肘為一弓,去村五百弓名為空處。是摩竭提一拘屢舍,北方名拘屢舍半。問:已知剎那乃至拘屢舍,八拘屢舍名一由旬。當說身量,以何為身量?答:彼數即身量。前所說 肘量及拘屢舍,當知即是身量。彼人間肘作身量,閻浮提人長三肘半或四肘,弗婆提人長八肘,瞿陀尼人十六肘,欝單越人三十二 肘。以前說拘屢舍為天身量,四天王身拘屢舍四分之一,三十三天半拘屢舍,帝釋身一拘屢舍,夜摩天身拘屢舍四分之三,兜率陀天身一拘屢舍,化自在天身一拘屢舍及拘屢舍四分之一,他化自在天身一拘屢舍半。此是欲界天身量。色界梵天身半由延,梵福樓天身一由延,大梵天身一由延半,少光天身二由延,無量光天身四由延,光音天身八由延,少淨天身十六由延,無量淨天身三十二由延,遍淨天身六十四由延,福愛天身百二十五由延,福生天身二百

五十由延,廣果天身五百由延,無想天身亦爾,無希望天身千由 延,無熱天身二千由延,善見天身四千由延,善現天身八千由延, 色究竟天身萬六千由延。此說色界天身量。此名色分齊。問:如前 說時分齊一剎那,餘時今當說。答:

剎那百二十, 說名怛剎那, 六十名羅婆, 三十摩睺羅。

百二十剎那名一怛剎那,六十怛剎那名一羅婆,七千二百剎那也。三十羅婆名一摩睺羅多,二十一萬六千剎那也。

三十摩睺羅, 說名一日夜, 欲界或晝夜, 於上以劫數。

三十摩睺羅多為一日一夜,有六百四十八萬剎那也。已知日夜剎那 數,壽命今當說。欲界或書夜於上以劫數者,欲界眾生壽,即以上 書夜數為欲界壽量或劫數。閻浮提人壽或無量或十歲,弗婆提人二 百五十歲,瞿陀尼人五百歲,欝單越人千歲。人間五十歲為四天王 天上一日一夜,即以是日三十日為一月,十二月為一歲。如是日月 歲數,四天王天壽五百歲,人間九百萬歲,是等活地獄一日一夜。 即以是日三十日為一月,十二月為一歲,如是日月歲數,等活地獄 壽五百歲。人間百歲,為三十三天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三十 三天壽千歲,人間三億六百萬歲,是黑繩大地獄一日一夜。如是日 月歲數,黑繩大地獄壽千歲。人間二百歲,為焰壓天上一日一夜, 如是日月歲數,焰摩天壽二千歲,人間十四億四百萬歲,是眾合大 地獄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眾合大地獄壽二千歲。人間四百 歲,為兜率陀天上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兜率陀天壽四千歲, 人間五十七億六百萬歲,是呼地獄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呼地 獄壽四千歲。人間八百歲,為化樂天上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 化樂天壽八千歲,人間二百三十億四百萬歲,是大呼地獄一日一

夜,如是日月歲數,大呼地獄壽八千歲。人間千六百歲,為他化自 在天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歳數,他化自在天壽一萬六千歳,人間九 百二十一億六百萬歲,是熱大地獄一日一夜,如是日月歲數,熱大 地獄壽一萬六千歲。眾熱大地獄壽半劫,無擇大地獄壽一劫。畜生 趣極長壽亦一劫,如持地龍王。餓鬼極長壽五百歲。問:已說欲界 壽,上界復云何?答:於上以劫數。彼色界梵身天壽半劫,梵福樓 天壽一劫,大梵天壽一劫半,少光天二劫,無量光天四劫,光音天 八劫,少淨天十六劫,無量淨天三十二劫,遍淨天六十四劫,福愛 天一百二十五劫,福生天二百五十劫,廣果天五百劫,無想天亦如 是,無希望天千劫,無熱天二千劫,善見天四千劫,善現天八千 劫,色究竟天萬六千劫。無色界空處二萬劫,識處四萬劫,無所有 處六萬劫,非想非非想處八萬劫。一切三界皆有中夭,唯除欝單越 及兜率天最後身菩薩及無想天。問:以何等故此諸法說行?答:多 法生一法,一亦能生多,緣行所作行,是行應當知。無有法自力 生,一法以多法力故生,多法亦以一法力故生,如是一切有為法。 是故說緣行所作行是行應當知。緣彼行故有所作,故說緣行。行所 作故作彼行,故說作行。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二

尊者法救造

宋天竺三藏僧伽跋摩等譯

業品第三

已說諸行展轉因緣力生。彼諸行所起種種生,生生差別勝者唯業。 彼業今當說。

業能莊飾世, 趣趣各處處, 是以當思業, 求離世解脫。

業能莊飾世趣趣各處處者,如是一切五趣種種性生、種種業莊飾。 以業為種,彼有芽生,業差別故生差別,如種差別故芽差別。是以 當思業,求離世解脫。業於受生勝故,是故欲背生死者當善觀察。 問:誰業?答:

身口意集業, 在於有有中, 彼業為諸行, 嚴飾種種身。

身口意集業在於有有中者,身業、口業、意業,此三業生種種果。 眾生住於本有、死有、中有、生有中,修集諸業。問:云何立三 業?為自性故、為依故、為等起故?若自性者,應一業,謂語業。 若依者,一切依身亦應一業,謂身業。若等起者,一切從意起亦應 一業,謂意業。答:此亦如是,三事故。彼自性者語業,以語即業 故。依者身業,以業依身故、身作故、身合故、身運故。等起者意 業。雖身業口業意業所起,然不共受名,如眼識。問:如所說業何 所為?答:彼業為諸行及受種種身,此說一切眾生增上果,謂外眾 具名為行。若眾生形相壽命等,是彼業果。問:若彼內外分種種相 者,此云何為四大種種相?為造色種種相、為業種種相?答:三種悉有生因、依因、建立因、養因、長因故,是四大種種相;自分因故,是造色種種相;報因故,是業種種相。雖外分無報因,然眾生作善行,彼得好色好處;若作惡行,得惡色惡處。以業種種故,內外分亦種種。是業相今當略說。

身業當知二, 謂作及無作, 口業亦如是, 意業當知思。

身業當知二調作及無作者,身業二種:作性及無作性。作者,身動、身方便、身作。無作者,身動滅已與餘識俱彼性隨生,如善受戒穢污無記心現在前善戒隨生,如惡戒人善無記心現在前惡戒隨生。口業亦如是者,口業二種:作、無作性,如前說。意業當知思者,意業是思自性。有欲令意業是無作性,此則不然。意非作性,非色故、及三種故。無作亦名不樂、亦名離、亦名捨、亦名不作。以不作之,名是無作。言非業者,不然。何以故?作故。若善不作不善,若不善不作善,亦名作。如捨覺支,不以名捨故捨修道,止餘事故名為捨。彼亦如是。又復作因故、作果故,見因說果。如世尊說:形質故是色。無作亦非色,以作是色故,彼亦名色。彼亦如是。已說五業,如此業種種差別今當說。

作當知三種, 善不善無記, 意業亦如是, 餘不說無記。

作當知三種善不善無記者,身作及口作三種:善、不善、無記。彼 善者,淨心身口動,如施戒等。不善者,不善心身口動,如殺生 等。無記者,無記心身口動。意業亦如是者,意業亦三種:善心相 應是善,不善心相應是不善,無記心相應是無記。餘不說無記者, 餘二業,身無作及口無作,彼二種:善不善無無記。何以故?無記 心羸劣故。強力心能起身口業,餘心俱行相續生。如手執香華,雖 復捨之,餘氣續生,非如執木石等。問:已知五業思非色性,大地中已說故。餘業有何性?答:

色性染不染, 不染污五地, 隱沒繫在色, 不善在欲界。

色者一切身業口業是色性,因四大故。彼身作可見有對,口作不可 見有對,無作俱不可見無對。問:身口業幾種?答:染污、不染 污。彼色二種,染污、不染污。染污者,煩惱所起,彼有二種:隱 沒無記及不善。隱沒無記者,無報無慚無愧不相應一果煩惱等起。 不善者,有報無慚無愧相應二果煩惱等起。不染污亦二種:善及不 隱沒無記。善者,得愛果。彼亦二種:有漏及無漏。此品後當廣 說。不隱沒無記者,不隱沒無記心等起,謂威儀、工巧,非報生。 強力心能起身口業,報生心羸劣故不起,是故身口業非報性。若報 牛心能起身口業者,彼身口業亦應是報。但不爾,現在方便生故。 若報牛心,不應名威儀、丁巧,是故身口業非報。問:幾地所攝? 答:不染污五地,欲界及四禪,此則總說。若善作,唯至初禪,非 上地。問:何故善身口作至初禪非上地?答:麁心起身口作業,彼 心細故。外向心起作業,彼心內向故。覺觀起作業,彼地無故。善 無作者五地,欲界及四禪,有無作禪律儀、無漏律儀。不隱沒無記 身作亦五地,如前說。差別者,欲界作威儀、工巧心等起;色界作 威儀心等起,彼無工巧心。問:已說上地無起作心,云何有作? 答:彼初禪力起,作心現在前故起。若說善亦應爾者,不然,以生 上地,下地善心不現在前,以彼劣故。隱沒繫在色者,若隱沒無記 身口業在色界初禪非上地,無起作心故。非生上地下地染污心現在 前,離欲故。亦不在欲界修道斷煩惱等起身口業,而欲界修道斷煩 惱一向不善故。見道斷心不起身口業,此品後當說。不善在欲界 者,若染污中不善者,在欲界非色界。何以故?彼善心易得故、正 受長養故、無無慚無愧故、無苦受故。不善者受苦受眷屬報,色無 色界無。無有色界業受欲界報,界異故、因果斷界故。已說身口業自性種地,謂無作律儀差別今當說。

若作無作戒, 略說有三種, 無漏及禪生, 依別解脫戒。

若作無作戒略說有三種者,無作戒若律儀所攝,略說當知三種。 問:何者是?答:無漏及禪生、依別解脫戒。彼無漏戒與道一果道 俱行,謂學無學。禪生者,彼禪戒與禪一果禪俱行,正語、正業、 正命。正命者,建立身業口業,無別體故。身業口業從無貪無恚無 癡生,無恚無癡生者名正語、正業,無貪生者名正命。雖一心中有 三善根,以增上故說如貪等行,如動風藥、如字音。依別解脫戒 者,謂受戒式叉尸羅隨轉,亦有斷律儀,契經品當廣說。問:是身 業口業,何等不隨心轉?何等隨心轉?答:

無作在欲界, 作依於二有, 當知非心俱, 謂餘心俱說。

欲界無作不隨心轉,謂受戒已,不善無記心亦隨轉,亦不與善不善無記心隨轉,異相故。又復覆惡戒故、由作故、不定故。作者欲色界,亦不隨心轉,由身故、非心一果故。謂餘心俱說者,禪律儀、無漏律儀是餘,彼隨心轉,心一果故、由心故。已說建立業,成就戒今當說。

無漏戒律儀, 得道則成就, 禪生若得禪, 持戒生欲界。

無漏戒律儀得道則成就者,得道謂一切聖道,從苦法忍乃至無生智,成就無漏律儀,此無漏律儀在六地:未來、中間、根本四禪。彼須陀洹、斯陀含向及果,成就一地無漏戒。阿那含向,或成就一地或六地。阿那含果,或三地乃至六地。阿羅漢六地。禪生若得禪

者,若得禪成就禪律儀,謂得不失,此亦六地。持戒生欲界者,若 受戒則成就別解脫律儀,此律儀謂欲界人非餘,無受分故。已略說 成就戒,世分別今當說。

謂住別解脫, 無作於轉時, 當知恒成就, 盡不捨過去。

謂住別解脫無作於轉時當知恒成就者,別解脫律儀現在無作戒常成就,念念得未曾得。盡不捨過去者,住別解脫律儀,無作若滅而不捨,則成就過去。捨事,此品後當說。

若有作於作, 即時立中世, 已盡而不捨, 當知成過去。

若有作於作即時立中世者,中世謂現在住身口求受戒,爾時成就現在身口作。已盡而不捨,當知成過去者,若作盡不捨,爾時成就過去作非現在,以作不念念相續生故。

若得禪無作, 成就滅未至, 中若入正受, 作亦如前說。

若得禪無作成就滅未至者,若得禪,彼則成就過去未來禪律儀。若 初得禪,彼無始生死滅過去者,今悉得之。中若入正受者,如禪正 受現在,彼無作亦爾,隨心生故。作亦如前說者,如前別解脫作, 求時成就現在。若滅已不捨,爾時成就過去非現在。住禪者作亦如 是。問:若生色界,云何成就作?答:世尊到色界,色界諸天禮敬 右遶,乃至未究竟,爾時成就過去作。

悉成就當知,得道若未生,中間道在心,盡不捨前世。

悉成就當知得道若未生者,一切聖人一切時成就未來無漏律儀。中間道在心者,若道現在,爾時成就無漏無作律儀。盡不捨前世者,前世是過去,若彼無作滅已不捨,是成就過去。

若作不善業, 立戒成就二, 至彼纏所纏, 盡已盡當知。

若作不善業立戒成就二者,謂住別解脫、禪生無漏律儀,若以不善極惱纏,起加捲等不善作無作,此則成就作無作。此說未離欲行不善故。問:幾時成就?答:至彼纏所纏,乃至纏未捨,住非律儀。盡已盡當知者,若彼纏盡,作無作亦盡。

若住不律儀, 無作成就中, 能受不愛果, 或復盡不捨。

若住不律儀無作成就中能受不愛果者,住不律儀,謂屠膾等,彼一切時現在成就不善無作,不善無作念念生故。或復盡不捨者,彼無 作滅不捨,則成就過去。

若剎那住作, 即時說中世, 已盡而不捨, 善於上相違。

若剎那住作即時說中世者,彼住不律儀者,受不律儀時,成就現在 作。已盡而不捨者,彼作滅而不失,則成就過去非現在,不相續 故。善於上相違者,如住律儀說不善,住不律儀說善。

若處中所作, 是則立中世, 若盡而不捨, 或二亦復一。

若處中所作是則立中世者,處中謂非律儀非不律儀,若受善時心不 淳淨,成就現在善作;若住不善時不極惱纏,成就現在不善作。若 盡而不捨者,滅已不捨,彼成就過去作非現在,不相續生故。或二

者,若善淳淨心,不善極惱纏受,彼現在成就作及無作。亦復一者,謂第二剎那起,唯無作現在。若過去現在分別,若善不善分別亦爾。

隱沒不隱沒, 二作俱非盡, 及淨不淨等, 一切無生說。

隱沒不隱沒二作俱非盡者,若隱沒無記及不隱沒無記,作不成就, 過去羸劣心等起故、餘勢不強故。若現在受,作時則成就現在,剎 那成就故。亦不說無作,以無記無俱故。及淨不淨等一切無生說 者,若善不善隱沒無記及不隱沒無記作,悉不成就未來,以無住未 來世受作故。問:何等為律儀、不律儀?答:

流注相續成, 善及不善戒, 於一切眾生, 律儀不律儀。

彼別解脫律儀者,謂受戒,於一切眾生一切時戒不斷,或十二種或二十一種隨轉。不律儀者,謂住不律儀,於一切眾生一切時惡戒不斷。問:何等住不律儀?答:十二種住不律儀,所謂屠羊、養雞、養猪、捕鳥、捕魚、獵師、作賊、魁膾、守獄、呪龍、屠犬、司獵。屠羊者,謂殺羊,以殺心,若養若賣若殺,悉名屠羊。養雞、養猪亦如是。捕鳥者,殺鳥自活。捕魚、獵師亦如是。作賊者,常行劫害。魁膾者,主殺人自活。守獄者,以守獄自活。呪龍者,習呪龍蛇戲樂自活。屠犬者,旃陀羅。司獵者,王家獵主。若屠羊者,雖不殺餘眾生,而於一切眾生所得不律儀。何以故?若一切眾生為羊像在前者,於彼一切悉起害心,一切眾生有作羊理故。若復無作羊理者,於彼亦有害心,故得不律儀。如住慈心仁想普周,當知住餘不律儀亦如是。若王、若典刑、若聽訟官有害心者,悉墮不律儀義。問:得律儀齋何時?答:

謂受律儀戒, 盡壽或日夜,

不律儀盡壽, 二俱無增受。

謂受律儀戒盡壽或日夜者,受別解脫律儀有二種,或盡壽者,謂七眾。七眾者,比丘、比丘尼、式叉摩尼、沙彌、沙彌尼、優婆塞、優婆夷。日夜者,謂受齋,有二種時分齋,日夜及盡壽。問:不律儀復云何?答:不律儀盡壽,謂不律儀盡形壽,非日夜。問:以何等故律儀得日夜,非不律儀?答:彼無受性故。無有言我日夜受不律儀者,以可羞厭故。善律儀有受性,可欣慶故。二俱無增受者,律儀不律儀俱無增受。半月一月六月,善惡希望不究竟捨,日夜戒亦如是。過者不然,無分齋性故。二種分齋前已說。彼因緣故,不律儀無日夜受,是因緣前已說。問:別解脫律儀云何得?答:

受別解脫戒, 當知從他教, 隨心下中上, 得三品律儀。

受別解脫戒當知從他教者,別解脫律儀從他教得,若眾、若人、若法。眾者,謂白四羯磨受具足。人者,謂善來。法者,謂佛及五比丘等。又問樂謂須陀耶律,毘婆沙說十種受具足,所謂自起,謂佛超升離生,謂五比丘善來,謂耶舍等師受,謂摩訶迦葉問樂者,謂須陀耶受重法,謂摩訶波闍波提遣使,謂法與律師第五人,謂邊地十眾,謂中國三歸三說。問何等種得律儀?答:隨心下中上得三品律儀。若下心受別解脫戒,彼得下戒,下心果故。若極方便行善,乃至離色無色界欲,種三乘種子,眾生種類相續,彼猶下品隨轉。若中心受戒,得中律儀,若極方便行善,若不捨戒作諸惡行,彼猶中品隨轉。若增上心受戒,得上律儀,乃至種類相續,猶增上隨轉。或有年少比丘得增上律儀,雖復阿羅漢猶成就下戒。有別解脫戒從下中從中上,謂先以下心受優婆塞律儀,次以中心受沙彌律儀,後以上心受比丘律儀。從中下上從上下中,謂住律儀。有於一切眾生起非一切支非一切因,有於一切眾生起一切支非一切因,有於一切眾生起一切支非一切因,有於一切眾生起一切支者,

無也。彼眾生者,謂蠕動類。枝者,不殺生乃至不綺語。因者,下 中上心。又說:無貪無恚無癡,有於一切眾生起非一切支非一切因 者,謂下心受優婆塞戒,下心受沙彌戒。有於一切眾生起一切支非 一切因者,謂下心受三種戒,或中或上或二。有於一切眾生起一切 支一切因者,謂三種心受三種戒。是故於一切眾生起一切因非一切 支者,無有也。若以初下心受日夜戒,次中心受優婆塞戒,後上心 受沙彌戒,謂言應說於一切眾生起一切因非一切支者。此義不然, 彼為盡壽故說。問:住何等心得別解脫律儀?答:於一切眾生起慈 心。若言我於此受不於彼受,不得律儀,惡心隨故。如言我受不獵 獸,以少分故是善業,不得律儀。以別解脫戒普於一切能不能所, 得律儀故。若異此者,律儀應有增減,以能者生不能處、不能者生 能處故。如是有何過?謂非捨時應捨,別解脫律儀應頓得,別捨應 不受而得別解脫律儀。於現在陰界入得眾生,處所得故。非過去未 來,墮法數故。以是故應作四句。有陰界入得別解脫律儀非禪無漏 律儀者,謂於現在起前後眷屬及制罪。有陰界入得禪無漏律儀非別 解脫律儀者,謂於過去未來起根本業道。有陰界入得別解脫律儀亦 禪無漏律儀者,謂於現在起根本業道。有陰界入不得別解脫律儀及 禪無漏律儀者,謂於過去未來起前後眷屬。於生草等得于時捨者, 不然,生草處起故。謂能不能如是說者,不然,眾生前後同性,生 草等後非性。於此論阿羅漢般涅槃同此說,後非性故,此義擇品當 廣說。問:已說別解脫律儀,禪律儀云何得?答:

得色界善心, 得禪律儀戒, 是捨彼亦捨, 無漏有六心。

得色界善心得禪律儀戒者,若有得色界善心,彼得禪律儀,以色界善心戒常隨故。除六心:初禪三識身心、聞慧心、起作業心、命終心,以不定故,定心戒常隨轉。以三識身心外向起故,起作業心亦如是,聞慧心名處起故,死時心羸劣故。第二禪第三禪第四禪有二不定心,謂聞慧心、命終心。問:無色界何故無戒耶?答:彼無色

性故。戒者是色,彼中無色,無四大性故。若彼有四大者應有戒, 無色界無四大故。戒者,惡戒對治。非無色界惡戒對治,惡戒者在 欲界,無色界四遠遠故,所謂依遠、行遠、緣遠、對治遠。根本禪 一切比智品,雖非斷對治,然有持對治及遠分對治。若苦法智、集 法智有壞對治,根本禪攝故。未來禪有斷對治。若滅道法智根本禪 攝者,非壞對治,無漏緣故。問:云何捨?答:是捨彼亦捨。若失 色界心,彼律儀亦失,由心故。問:無漏律儀云何得?答:無漏有 六心。無漏律儀六地心共得,禪、未來乃至第四禪。以六地有見道 非上地,上地不廣境界故。若依未來超升離生修一地,見道無間等 邊修二地等智,謂禪未來所攝,及欲界乃至依第四禪超升離生修六 地,見道無間等邊修七地等智。問:何故無色界無見道耶?答:無 忍及法智性故、無拘舍羅善根故(拘舍羅者言業行也)、無戒故、不緣欲 界故。問:禪律儀、無漏律儀有何差別?答:禪律儀有垢,無漏律 儀離垢。又說,禪律儀是根本禪戒,無漏律儀一切無漏戒。此應作 四句。或禪律儀非無漏者,謂根本禪世俗戒。無漏律儀非禪者,謂 未來中間無漏戒。亦禪無漏律儀者,謂根本禪無漏戒。非禪無漏律 儀者,謂未來中間世俗戒。得四句亦如是。問:不律儀云何得? 答:

若作及受事, 而得不律儀, 隨心下中上, 三品惡戒生。

若作及受事而得不律儀者,有二因緣得不律儀,謂作及受事。作者,謂不律儀家生,乃至未殺生未得不律儀,若殺生彼得不律儀。 受事者,若生餘家,作是言:我當作此業以自活。彼即得不律儀。 問:以何名住不律儀?為具耶、不具耶?答:有說,不具亦名住不 律儀,謂不律儀家生,彼性不能語而殺生,得身業性非口業。毘婆 沙者說,如律儀不具足,不名住律儀,不律儀亦如是。但以惡希望 具,故生不律儀家,雖性不能語,而以身表語義故,從彼得不律

儀。問:若住不律儀而受日夜律儀法,爾時得律儀捨不律儀,至明 相出,彼復捨律儀還得不律儀耶?答:有說,得。捨不律儀得律 儀,捨律儀得不律儀。有說,不得。若一身種類不殺生,乃至身種 類盡不得不律儀,無作無受故。捨不律儀得律儀,捨律儀得不律 儀,亦非不律儀。問:云何得不律儀?答:隨心下中上三品惡戒 生。若初以下心殺眾生若受事,彼得下殺生無作及下不律儀,謂於 餘一切眾生得不律儀所攝。彼後若以中上心殺生,彼得中上殺生無 作不律儀,先已得從中上起亦如是。有住不律儀,於一切眾生起非 一切支非一切因,有於一切眾生起一切支非一切因,有於一切眾生 起一切因非一切支,有於一切眾生起一切因一切支。有於一切眾生 起非一切支非一切因者,謂以下纏殺眾生,若中若上而不作餘業 道。有於一切眾生起一切支非一切因者,謂以下纏殺眾生,乃至綺 語非中上。有於一切眾生起一切因非一切支者,謂以下中上纏殺眾 生,非餘業道。有於一切眾生起一切因一切支者,謂以下中上纏殺 眾生,乃至綺語。彼說不具足不律儀不名住不律儀者,彼說於一切 眾生起及一切支而因不定。問:諸律儀幾時捨?答:

別解脫調伏, 是捨於四時, 若捨及命終, 斷善二根生。

別解脫調伏是捨於四時者,別解脫調伏當知四時捨。問:何時?答:若捨及命終斷善二根生,謂捨戒、身種類滅、善根斷、二形生。持律者云,法沒盡時,彼說戒結界羯磨一切息。阿毘曇者說,法沒盡時,先所受律儀相續生不捨,未曾得律儀不得,是故說一切息。有說,犯初眾罪名捨律儀。此則不然。若捨律儀者犯根本罪已還俗,應得更出家,以捨律儀故。佛言非比丘者,以非第一義比丘故,此說無過也。犯初眾罪於別解脫律儀是比丘,於無漏律儀非比丘。盡壽律儀有四時捨:齋律儀至明相起時捨。謂住律儀而犯律儀者,是犯戒非捨戒,當知彼人住持戒犯戒也。彼若悔者,即捨犯戒

住持戒也。如富人負債,名富者亦名負債者,若還債已唯名富者。 彼亦如是。

謂禪生律儀, 當知二時捨, 若起煩惱退, 生上及下地。

禪律儀二時捨。問:何時?答:若起煩惱退生上及下地,謂禪退時 捨彼律儀,由禪故,及生上生下時。

無漏戒律儀, 是說三時捨, 退及得聖果, 增益根當知。

無漏律儀三時捨。問:何時?答:退及得聖果、增益根當知。退者,失勝功德。得果者,謂得須陀洹果乃至阿羅漢果。增益根者,謂信解脫得見到、時解脫得不動。問:不律儀云何捨?答:

不律儀四時, 受戒及命終, 逮得諸禪定, 二根生亦然。

不律儀四時捨:受戒時、捨身種類時、得禪律儀時、二根生時。 問:住不律儀,若捨殺具,名捨不律儀不?答:名為止業。若不受 律儀不名捨,不律儀非對治故。如不服藥而捨,病因病則隨生。 問:已知律儀不律儀捨時,彼俱離者作善戒惡戒。捨時云何?答:

謂彼限勢過, 及與希望止, 亦捨於方便, 是說善惡捨。

彼俱離者,若善戒惡戒三時捨,謂限勢過、希望止、捨方便。限勢過者,若欲作善戒惡戒事時先作齊限,限過則止。如陶家輪,勢極則住。希望止者,彼發心念言,後更不作。捨方便者,息身口行。 彼俱離者作善行惡行,盡身種類無作隨生。謂作是誓言:不供養佛終不先食。若以香華讚歎敬禮,及餘種種日日供養,盡身種類無作 隨生。有作是誓言:不施他乃至一揣終不先食。彼亦盡身種類無作 隨生。若作定期施,若日若月若歲,作是誓言:我盡壽作。即出少 物以供彼用。彼盡身種類無作隨生。若起塔、若四方僧舍、若僧 舍、若別房、若園觀浴池、若橋船,如是等有三因緣,無作不斷: 若希望、若身、若事。惡戒者彼亦作是誓言:我當日日於彼怨家常 作不饒益事,若一打若一惡言。彼盡壽不善無作隨生。已說捨色 業,無色今當說。

善無色捨時, 斷退生諸地, 穢污唯離欲, 當知是意業。

善無色捨時斷退生諸地者,若善有漏無色法三時捨,調斷善根時、 退時、生諸地時。穢污唯離欲者,穢污無色法離欲時捨,若此品對 治生,即捨此品。已說諸業自性及成就,如此業世尊種種分別,今 當說。

若業與苦果, 當知是惡行, 復有意惡行, 貪瞋恚邪見。

若業與苦果當知是惡行者,若身口業及思,不愛報果生故,當知是 惡行。問:唯此惡行耶?答:復有意惡行,謂貪、瞋、恚、邪見。 不善思是意惡行,如前說。復有貪,恚,邪見。

是相違妙行, 最勝之所說, 若於中增上, 說名十業道。

是相違妙行最勝之所說者,惡行相違,悉是妙行。若身善業,悉是身妙行。若口善業,悉是口妙行。若意善業及無貪、無恚、正見,悉是意妙行。隱沒不隱沒無記業,無報故非惡行非妙行。若彼不隱沒無記巧便者,如行行,如說說。與此相違不隱沒無記及隱沒,名不巧便。問:一切善行惡行皆業道所攝耶?答:若於中增上,說名

十業道。此諸善行惡行中,增上業勝者是業道,彼妙行增者說善業道,惡行增者說不善業道。若言不定者,不然,以根本業道多增上極逼迫故、極恐怖故、事究竟故,是故說增上者是根本業道。問:何等為業道?答:殺生乃至邪見。彼殺生今當說。

有欲殺生心, 眾生想殺生, 是名為殺生, 盗婬亦如是。

有欲殺生心眾生想殺生者,謂欲殺他眾生,定不定眾生起眾生想, 殺彼眾生,名作無作,或復一向名無作。是身業殺生非餘,不具自 在者,口語及仙人意所嫌而殺,謂是口意業。自性者不然,業自性 異故、事不究竟故。若謂有心無心殺彼眾生,俱應得殺罪,如觸 火、食毒者,不然,非譬故。若手執刀、若手擲刀,若有心、若無 心,觸火不燒。若呪毒、若藥雜毒服者,若有心、若無心不死。殺 生不如是,是故非譬。若復謂於火毒得不燒不死因緣,而殺生不得 不殺因緣者,不然,得不惡心故。如彼刀呪眾藥等,是不燒不死因 緣。不惡心是不殺因緣亦如是,以不惡心殺生則非殺生,如執刀觸 火不燒。問:無心害眾生不死耶?答:死。雖殺生不得殺罪,無惡 心故。雖逼迫他不得殺罪。謂此非說者,不然,如不逼迫不攝他, 而罪福長養故。謂斷善根得慈心,是故不非說。盜者,物他所有、 他物想、知不與欲取。取作己有想,名作無作,或一向名無作,是 身業盜。邪婬者,父母等護、起護想、道非道行;無護者,非處非 時。是不應行而行,名作無作,是身業邪婬。

謂彼異想說,別離不軟語, 無義不誠說,是則口業道。

見聞等事顛倒不顛倒,覆藏想起,名作無作,或一向名無作,是口業妄語。或身動或默然,謂布薩事,是亦名妄語。若言身意業性者,不然,業性異故、著身口業故。譬如著身,若身放作者是身

業。譬如曾眼更,後身觸得長等。譬如受戒時,口作得身業。譬如 受具足時,若默然若無心得身業。別離者,若壞若不壞欲壞想、若 已壞不令和合,名作無作,或一向名無作,是口業兩舌。不軟語 者,惱亂心,若惱不惱,名作無作,或一向名無作,是口業惡口。 無義不誠語者,不善心,非義非時不應法言,隨入一切口惡行。如 無明隨煩惱,如音聲隨字。

眾生相違害, 是名為瞋恚, 他物己想貪, 邪見謂何見?

眾生相違害是名為瞋恚者,於他眾生惡心欲殺欲打,與慈悲相違, 是名瞋恚。他物己想貪者,愛他物,欲為己有想,名為貪。是一切 欲界貪。邪見謂何見者,於施等作無見,名為邪見。問:何業道誰 究竟?答:

殺生與惡口, 及瞋恚業道, 皆由瞋恚成, 眾生處所起。

殺生與惡口及瞋恚業道皆由瞋恚成者,殺生、惡口、瞋恚,當知從 瞋恚成,究竟時要與瞋恚俱。問:從何處生?答:眾生處所起。此 三業道,當知從眾生處所起。

身二業及貪, 貪欲所究竟, 皆由貪欲成, 眾具處所起。

身二業及貪貪欲所究竟皆由貪欲成者,偷盜、邪婬及貪,是三業道,當知貪究竟。問:此復何處起?答:眾具處所起。此三業道,當知從眾具處所起。

謂有餘口業, 是皆三所成, 從名處所起, 明智之所說。 調有餘口業是皆三所成者,妄語、兩舌、綺語,當知從貪欲、瞋 志、愚癡究竟。問:彼復從何處起?答:從名處所起,明智之所 說。此三口業道,當知從名起。

邪見名色起, 亦從愚癡成, 一切諸業道, 三種為方便。

邪見名色起亦從愚癡成者,謂邪見從名色處所起。問:此誰究竟? 答:亦從愚癡成。此邪見當知從愚癡究竟。問:一切業道方便,如 根本究竟,為有異耶?答:一切諸業道,三種為方便。一切十不善 業道,貪欲、瞋恚、愚癡悉為作方便。貪殺者,為皮肉筋骨等故 殺,為己故或為親友故。瞋恚殺者,殺怨家及怨親友,令其憂惱。 愚癡殺者,言殺諸毒虫等因緣無罪,以害人故。殺諸禽獸等因緣無 罪,為人食故。波私國說,如父母老、若惡病應殺,因緣無罪。貪 盗者,盜所須物為己他故。瞋盜者,若盜怨若怨親物令其憂惱。癡 盗者,如婆羅門說一切地所生物悉施婆羅門。婆羅門弱劣故,刹利 等受用,是故婆羅門言自取己物無罪。而彼取時作他物想,故名 盗。貪邪婬者,於眾生所貪心方便,若他所受及自所受,若為財利 非貪方便則瞋恚起,謂於怨家及怨親所受。癡邪婬者,如說橋船野 田華果道路女人,一切眾生悉共受用。如婆羅門說:婆羅門應有四 婦,剎利應三,鞞舍應二,首陀羅唯一。口業若貪起當知從貪生, 若恚起當知從恚牛,若癡起當知從癡牛。貪者若貪次第起是即從貪 生,若瞋所起是從瞋恚生,愚癡所起是從愚癡生。瞋恚、邪見亦如 是。問:云何業道定是作,無作非耶?答:

根本業無作, 或復說有作, 方便終則異, 貪不貪等起。

根本業無作或復說有作者,色自性七業道定無作。或復作邪婬定有作,以自究竟故非他,餘業道不定。若自作則有作,若使他作者一

向無作。問:頗非身作而得殺牛耶?答:有,謂口作。頗非口作而 得妄語耶?答:有,謂身作。頗非身口作而得二罪耶?答:有,謂 仙人起惡心,謂布薩事。若欲界色性善業道,定有作及無作。禪無 漏律儀,唯無作非作,由心故。方便者有作,若淳淨心及極利纏 作,有無作。若不淳淨心及不極利纏作者,唯有作,無無作。終則 異者,業道終唯無作,作業已息故。問:何等為業道方便?何等為 終?答:殺方便,謂屠羊者,若捉若買若牽來,一打三打,乃至命 未盡,悉名方便。當斷命時,剎那頃作及無作,是根本業道。後乃 至於是處不善身所作及無作,是殺生終。乃至綺語亦如是。是名為 終。貪、恚、邪見無方便現在前,則是根本起。有說:身口業道, 一切十業為方便及終。此云何?如欲殺彼眾生,殺此眾生為因,然 後殺彼。謂殺生祈請助力殺彼,或劫他財以資殺事,或婬彼所受令 殺其主,或於彼知友妄語惡口兩舌綺語以離其親,或貪彼財,或復 瞋彼,或起邪見長養殺法後殺彼子、復婬彼婦,次第乃至十不善業 道。當知是終。如是一切盡當知。貪不貪等起者,不善業道貪恚癡 為方便亦為終,善業道以不貪不恚不癡起。捨不善業道方便即是善 業道方便。捨根本即是根本,捨終即是終。問:此云何?答:如沙 彌受具足入戒場,周匝禮僧,求和上,受衣鉢,白一羯磨乃至二羯 磨,皆是方便。第三羯磨,彼剎那頃作及無作,是根本業道,次說 四依。如是乃至於是處,身口所作及無作,是名為終。問:何處有 幾業道?答:

地獄五業道, 欝單曰後四, 餘方具有十, 及餘惡趣天。

地獄五業道者,地獄眾生有五不善業道:惡口、綺語、貪、恚、邪見。無相殺故無殺業道,無受財故無盜,無執受女人故無邪婬。異想說故名妄語,彼無異想故無妄語。常離故無兩舌。為苦所逼故有惡口。不時說故有綺語。貪及邪見成就而不行,瞋恚者俱有。欝單日後四者,有後四不善業道。壽分定故無殺生,無受財故無盜,無

執受女人故無邪婬。欲行欲時將彼女人往詣樹下,樹自曲枝而覆其上,然後行欲,去已還復。若樹不覆,並愧而離。無欺他故無妄語。常和故無兩舌。柔軟故無麁言。有歌歎故有綺語。意業道雖成就而不行。餘方具有十者,除欝單曰,餘三方有十業道,或不律儀所攝,或離不律儀所攝。及餘惡趣天者,畜生、餓鬼及欲界天有十業道。離不律儀,雖天不害天而害餘趣。又說,天亦有截手足,斷而還生。若斬首,若中截則死。展轉相奪等,乃至十業道一切悉有。色無色天無有不善業道。問:何處有幾善業道?答:

地獄欝單曰, 有三善業道, 等現於無色, 彼聖成就十。

地獄欝單曰有三善業道者,地獄有無貪無恚正見,欝單曰亦爾。等 現於無色者,無色界即此三現在前行。彼聖成就十者,無色界聖人 成就無漏十善業道。

如此亦復異, 謂色界律儀, 畜生餓鬼異, 餘如是亦異。

如此亦復異謂色界律儀者,色界禪律儀所攝具十善業道,亦成就亦現在前,聖人生彼則有無漏業道。畜生餓鬼異者,畜生餓鬼亦有十善業道,離律儀亦離不律儀。餘如是亦異者,閻浮提、弗婆提、瞿陀尼及欲界天說餘,彼有十善業道,是律儀所攝或離律儀,謂欲界天唯有禪無漏律儀。問:幾不善業道一時與思俱轉?答:

不善業道起, 一與思俱轉, 二三乃至八, 當知次第增。

此身自性三不善業道,彼一一與思俱轉,謂殺生、偷盜、邪婬。二 俱轉者,殺他眾生而盜取。三俱轉者,遣二使已自行邪婬,以此行 自究竟非他故。若彼種類和合者,則一切俱究竟。口業道一俱轉 者,謂綺語。二俱轉者,攝妄語非時說綺語、攝欲別離說非時說綺語、攝惡口說非時說綺語。三俱轉者,攝欲別離說妄語非時說綺語、攝惡口妄語非時說綺語、攝惡口欲別離說非時說綺語。四俱轉者,攝欲別離妄語惡口非時說綺語。意業道者,一一俱轉,行別故不二。如是五六七八俱轉,遣六使自行邪婬,不由他故。若彼種類和合者,則一時俱究竟及貪現在前。如是八不善業道與思俱轉。問:幾善業道一時與思俱轉?答:

所謂善業道, 二三及與四, 六七九與十, 一時思俱轉。

欲界善五識身現在前,初禪地三識及依無色盡智、無生智,此二善 業道與思俱轉,謂無貪、無恚。欲界善意識現在前,色界不定心及 無色界,又依無色無漏正見三事與思俱轉,優婆塞及沙彌染污及無 記心受律儀。四即此善五識住。六即此善意識住及比丘染污無記心 非心。七比丘善五識住,若依禪盡智、無生智俱心。九即此比丘善 意識住及色界定心依禪無漏正見現在前。十善業道與思俱轉。問: 何業道有幾果?答:

一一果有三,所謂為報果, 依果及增上, 是名業道果。

一一業道皆有三果,謂報果、依果、增上果。彼業道修習多修習,生地獄中是報果。從地獄出來生人中受相似果,謂殺生者短壽,盜者失財,邪婬者妻不貞良,妄語者惡名譏論,兩舌者親友乖離,惡口者常聞惡聲,綺語者言語不正,貪者增貪,瞋者增瞋,邪見者增癡,是為依果。此諸業道增上果者,謂眾具麁悴無有光澤,多遭霜雹塵垢污濁臭穢不淨,居處嶮曲茨棘惡刺果實零落尠少微細,極大苦惱無有華果。問:云何果相似?答:

苦他惡道苦, 傷壽則短壽,

外具不光澤, 壞彼光澤故。

苦他惡道苦者,謂殺生令彼受苦,得惡道苦,此是相似。問:殺何等陰?為色陰耶?為五陰耶?答:有說色陰,以色可斷壞故,四陰非觸。有說五陰,四陰雖非觸,彼依色陰轉,殺色陰亦殺彼,如瓶破則失乳。問:為殺無記、為三種耶?答:有說無記,以無記受刀杖故,餘二非觸。又說一切三種,如前說。問:殺何陰?過去耶未來現在耶?若過去者彼已滅,若未來者不可得,若現在者彼剎那頃不住。答:有說未來,現在世住,壞未來和合。又說未來現在,以現在受刀杖,不相續陰滅。傷壽則短命者,謂彼殺者斷彼命故而得短壽。外具不光澤壞彼光澤故者,謂彼殺者壞彼光澤故,所得眾具悉不光澤。一切業道隨其所應當知。盜及邪婬雖不令彼苦,以壞希望故。如不別離亦名兩舌,彼雖不惱亦名惡口。已說業道分,差別今當說。

謂現法果業, 次受於生果, 後果亦復然, 當知分各定。

三業現受、生受、後受。現法受業者,若業此生作即此生熟,名為 現受。若第二生熟者,名為生受。第二生後熟者,名為後受。或有 欲令四業前三及不定受,前三者不轉,不定者轉。轉者,謂持戒等 護故。譬喻者說,一切業轉乃至無間。彼說若無間不轉者,亦無有 越第一有。若越第一有者,故知無間業亦轉。彼有說現法業不必現 報熟,若熟者現法受非餘。如是說者,說八業現法報,或定不定乃 至不定受業亦如是。是故彼說分定熟不定,應作四句:或分定熟不 定、或熟定分不定、或分定熟亦定、或非分定亦非熟定。問:此四 業幾一身種類種?答:三,除現法受。欲界四種業種,色無色界亦 如是。地獄趣四種不善業種,善者三種,除現受業。餘趣俱四種。 生欲界凡夫欲愛未盡,欲界四種。若欲愛盡梵天愛未盡,若不退種 性法者,欲界三種,除生受。梵天亦三種,除現受。若退種性法 者,梵天如前說,欲界四種善業種。如是隨其義,一切地生凡夫聖人亦如是說。已說現受等,樂受今當說。

欲界中善業, 及色界三地, 說名為樂受, 此亦定不定。

欲界中善業及色界三地說名為樂受者,欲界善業得樂受及眾具報, 色界乃至第三禪業皆得樂報。問:禪中間業得何等報?答:有說初 禪樂報。此非說,以阿毘曇說,或業得心受非身耶?答:有,善無 覺業。又說禪中間業不得受報,唯有色心不相應行。問:此分亦定 耶?答:此亦定不定。若定若不定,此四地中善皆有樂報。

得不苦不樂, 是說為上善, 若受於苦報, 是說不善業。

得不苦不樂是說為上善者,第四禪地善業及無色地善業說不苦不樂報,以彼得不苦不樂受及眾具故。問:下地何故無不苦不樂報耶?答:有說下地麁而彼受細故,下地不寂靜而彼受寂靜故。若下地作善業皆為樂受故,無有求不苦不樂受者。雖不求苦報,以求樂故作惡行,是故雖不求而受苦報。若受於苦報是說不善業者,不善業說苦報,苦受果故。非獨業受報,四陰五陰亦受報,但業勝故說業受報。當知此亦定不定。問:幾種受?答:

所謂自性受, 相應與報受, 現前及境界, 是說五種受。

五種受,謂自性受、相應受、報受、現前受、境界受。自性受者, 受也。相應受者,受相應法。報受者,樂受等業。現前受者,現在 受。如《大因經》說:若樂受現在前時,二受則滅。境界受者,眼 觸生覺受色是攀緣義。此五種受中,當知說報受非餘。問:世尊說 黑報等四業,云何建立?答: 色有中善業, 是白有白報, 黑白在欲中, 俱黑說不淨。

色有中善業是白有白報者,色界善業一向無瞋恚離黑。問:無色界業勝非色界,何故不說?答:二報故。色界受中陰及生陰,無色界唯有生陰。如是色無色可見不可見有對無對受報。又彼有三業五陰,十善業道受報故說。黑白在欲中者,欲界善業雜不善業故,是故說黑白。又一身中二種業可得,亦二種報,是故如是說。非黑即是白,黑異相故。俱黑說不淨者,不善業說黑。彼有黑報,彼因穢污,穢污故說黑。及鄙賤可惡,故說黑報。唯鄙賤黑非穢污黑,不染污故。

若有思能壞, 彼諸業無餘, 此說無閡道, 謂是第四業。

若道能滅彼三業,彼道相應思是第四業。此業不染污故不黑,不可 樂故不白,不墮界故無報。問:何業幾思斷?答:

說有十二思, 斷於黑報業, 四思能斷白, 一思二俱離。

說有十二思斷於黑報業者,黑業十二思斷,見道四法忍相應思,及 離欲界欲八無閡道相應思。四思能斷白者,四思斷白業,初禪離欲 第九無閡道相應思,乃至第四禪離欲亦爾,以善有漏法最後無閡道 斷故。一思二俱離者,欲界離欲第九無閡道相應思,滅黑業及黑白 業。問:世尊說曲穢濁,此云何?答:

曲者從諂起, 穢從瞋恚生, 欲生謂為濁, 世尊之所說。

曲者從諂起者, 諂者說曲, 於曲相法所起業名為曲, 彼曲果故。諂者以不直故名為曲, 以諂所閡, 難出生死、難入涅槃, 譬如曲木。

穢從瞋恚生者,二種穢:穢自身及他身故。瞋恚者名為穢,於穢相 法所起業名為穢,彼果故。欲生謂為濁世尊之所說者,欲者染性故 名為濁。若業欲所起名為濁,彼果故,果似因說。問:幾種等起? 答:

等起有二種, 因及彼剎那, 如前所迴轉, 此亦隨迴轉。

等起有二種因及彼剎那者,有二種等起:因等起者,我當作所作; 彼剎那等起者,若心住作彼業。問:此二等起,何等為轉,何等為 隨轉?答:轉者謂彼前,若彼因等起者名轉。後者說隨轉,彼剎那 等起說隨轉。問:六識身何等為轉?何等為隨轉?答:

若識修道斷, 在意有二種, 五種心說一, 餘則說有漏。

若識修道斷在意有二種者,修道所斷意識亦轉亦隨轉,以彼俱能起業故。彼亦善不善無記,彼善轉即善隨轉、不善、無記亦如是。無記者威儀、工巧,彼威儀心轉即彼隨轉。善穢污心現在前去者,不然,以速起故,如旋火輪。工巧心亦如是。前已說報生心不起身口業。五種心說一者,五識身說隨轉,受自作故;非轉,無思惟故。餘則說有漏者,見道斷心說餘,彼是轉,能為因等起,故非隨轉。不以見道斷心等起身口業,以微細故、內向故。若復見道斷心等起身口業者,彼業為見道斷、為修道斷、為俱道斷?若言見道斷者,無有色見道斷,明無明相違故。若言修道斷者,修道斷法而見道斷心等起者,此則不應。若言俱斷者,則有可分,此亦不然。如契經說:邪見人身口業說是見。彼亦說因等起。問:何等為淨?答:

一切妙行淨, 無學身口滿, 所謂意滿者, 即是無學心。 一切妙行淨者,若所有妙行一切說淨,若身妙行是說身淨,如是 比。問:有漏法有垢,云何說淨?答:煩惱相違故、引導第一義淨 故。問:云何滿?答:無學身口滿。無學身口妙行說滿。所謂意滿 者即是無學心,無學心說意滿,牟尼相故。問:以何等故色陰識陰 說滿非餘?答麁細故。心者第一義滿,以身口業比知止息增廣故、 煩惱熱不損故、意語不壞故,是故說阿羅漢滿非餘。問:妙行、淨 滿何差別?答:所作善故說妙行,清淨故說淨,牟尼故說滿。復次 愛果故說妙行,離煩惱故說淨,離癡故說滿。已說業,業果今當 說。

相似說依果, 報則不相似, 淨及不淨果, 是則說為報。

依果者, 謂善生善, 如是比, 當知說自分因。報果者, 謂淨不淨 果, 如前說。報因與果相似者, 謂依果。不相似者, 善不善因無記 果。

所謂解脫果, 離欲見真說, 以功力所得, 是說功用果。

所謂解脫果離欲見真說者,解脫果,謂斷也。以功力所得是說功用果者,若果以功力所招及斷,是說功用果。

種種相諸法, 其果唯一相, 是說增上果, 除前所起法。

若多相諸法,相似不相似唯一果,謂增上果,謂所作因。除前所起 法者,除前生,於後生非果。問:增上果、功用果何差別?答:所 作事成為功用果,受用為增上果。謂種殖者有二果,受用者有增上 果。已總說果,若彼果是業有,今當說。

有漏斷結業, 五果是有果,

無漏斷結道, 彼則有四果。

有漏斷結業五果是有果者,世俗斷結道,彼業有五果:彼後相似及增上是依果,彼業報是報果,彼結斷是解脫果,彼所招及斷是功用果,除自己餘一切法是增上果。無漏斷結道彼則有四果者,無漏斷結道,彼業有四果,除報果,餘果如前說。

不善業四果, 亦餘善有漏, 餘無漏有三, 無記業亦然。

不善業四果亦餘善有漏者,不善業四果,除斷結道。諸餘善有漏 業,謂方便道、解脫道、勝進道及聞等慧。此諸業亦有四果,除解 脫果。餘無漏有三無記業亦然者,除斷結無漏,諸餘無漏業及無記 業有三果,除報果及解脫果。

四二及三果, 三四亦復二, 三二三淨等, 是說為業果。

善業者,以善法為四果,除報果。以不善為二果,功用及增上果。 以無記為三果,除依果及解脫果。不善業者,以不善法為三果,除 報果解脫果。以無記法為四果,除解脫果。自分因、遍因以欲界身 見邊見無記法為依果。以善為二果,功用及增上果。無記業者,以 無記法為三果,依果、功用果、增上果。以善為二果,功用果及增 上果。以不善為三果,除報果、解脫果。

過去一切四, 中未來亦然, 中於中說二, 未生未生三。

過去一切四者,過去業以一切三世法為四果,除解脫果,不墮世故。中未來亦然者,現在業以未來法為四果,如前說。中於中說二者,現在業以現在法為二果,功用果及增上果。未生未生三者,未來業以未來法為三果,報果、功用果、增上果。

自地自地四,或以他地二,若正思惟地,亦有解脫果。

自地自地四者,自地業以自地法為四果,除解脫果。如欲界繫以欲 界繫,乃至非想非非想亦如是。或以他地二者,他地業以他地法為 二果,功用果、增上果。若無漏業以他地無漏為依果。若正思惟地 亦有解脫果者,定地或有解脫果,謂無閡道所攝。

皆以一切三, 三二一復五, 二二次第說, 謂是學等業。

學業以學為三果,依果、功用果、增上果。以無學為三果,亦如 是。以非學非無學為三果,解脫果、功用果、增上果。無學業以無 學為三果,依果、功用果、增上果。以非學非無學為二果,功用 果、增上果。以學為一果,增上果。非學非無學業以非學非無學為 五果。以學為二果,功用果、增上果。以無學為二果,亦如是。

調說三四一, 四三及與二, 四復一亦二, 是說見等業。

見道斷業以見道斷法為三果,依果、功用果、增上果。以修道斷法為四果,除解脫果。以無斷法為一果,增上果。修道斷業以修道斷法為四果,除解脫果。以無斷法為三果,解脫果、功用果、增上果。以見斷法為二果,功用果、增上果。無斷業以無斷法為四果,除報果。以見斷法為一果,增上果。以修道斷法為二果,功用果、增上果。已說業有果,身業口業四大造,今當說。

自地若有大, 身口業所依, 無漏隨力得, 此即是彼果。

自地若有大身口業所依者,若欲界身口業,即欲界四大造。色界初 禪地身口業,即初禪四大造,乃至第四禪亦如是,以墮界故、煩惱 合故。無漏隨力得此即是彼果者,無漏身口業隨所依力得,即彼地四大造。若生欲界無漏初禪正受,乃至第四禪彼身口業,即欲界四大造。一切地生亦如是,不墮界故、非煩惱合故。若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果及向,佛、辟支佛、聲聞波羅蜜道法智比智品,依欲界身現在前,彼一切業欲界四大造。若依色界身現在前,彼一切業色界四大造。學生無色界,依五地未來戒成就。若先彼地起無漏道,即依彼地過去。若彼得阿羅漢果,彼捨學戒得無學未來依五地戒。問:世尊說三障,此云何?答:

無間無救業, 廣生諸煩惱, 惡道受惡報, 障閡應當知。

三障:業障、煩惱障、報障,調障閡聖道及聖道方便,故說障。除 此三障,餘法雖為障,然此三障五因緣易見易知,所謂處、趣、 牛、果、人。彼業障者,五無間業,所謂害父、害母、害阿羅漢、 壞僧、出佛身血。此業報無間必生地獄中,是故說無間。有二因緣 故得無間:背恩義及壞福田。彼害父母是背恩無間,餘者壞福田無 間。罪最大者所謂壞僧,次出佛身血,次害阿羅漢,次害母,次害 父。此義雜品當廣說。煩惱障者,謂勤及利煩惱。有眾生煩惱勤而 不利,應作四句。勤而不利者,數行軟煩惱。利而不勤者,增上煩 惱不數行。亦勤亦利者,數行增上煩惱。不勤不利者,不數行軟煩 惱。彼軟煩惱不利者,此說煩惱障,以依軟結便有中,依中便增 故。若利煩惱不勤者非障,以不數行故。若俱者,一切惡。不俱 者,一切勝。當知善根亦如是。以行煩惱故建立障非成就者,以一 切眾生等成就煩惱故,隨其所應。彼煩惱障者,當知黃門、氣噓富 蘭那等。又復說難陀、央掘魔欝、鞞羅迦葉。如是比。以說力故, 彼得見諦,舍利弗等非其境界。報障者,惡道處、欝單曰、無想天 處。問:此障,何者最大惡?答:

所謂煩惱障, 是說最大惡,

無間業為中, 報障則為軟。

三障中煩惱障最大惡,次業障,次報障,以煩惱障能轉業障,業障轉報障故。又說報障最大惡,以一切因時可轉,果時不可轉故。此則不然。彼或有煩惱障成就,或業障、或報障、或煩惱業障。或煩惱障、報障無,業障、報障俱成就,以因果不俱故。彼業障者三方,煩惱障、報障者五趣。問:如所說無間業其罪最大,謂壞僧。僧壞有何性?答:

謂不和合性, 當知是僧壞, 不隱沒無記, 是不相應行。

僧壞者,是不和合性,不隱沒無記不相應行陰攝。壞僧罪是妄語。 問:何等誰成就?答:

壞者則是僧, 罪則壞僧人, 彼受一劫報, 無擇地獄中。

壞者則是僧罪則壞僧人者,僧成就壞,壞僧人成就罪。彼受一劫報無擇地獄中者,壞僧罪,無擇地獄中受一劫報。若作餘惡行,種餘地獄報,彼或無擇,彼後不能壞僧。壞僧後作餘惡行,彼一切皆無擇地獄果。若多行惡行者,所受身廣大而柔軟,多受眾苦。餘無間業後不能壞僧者,要族姓端正戒聞才辯,如是之人乃能壞僧,以彼自立為大師故。犯戒者非增上。問:云何壞僧?答:

大師及是道, 諸比丘異忍, 破壞和合僧, 所謂見行增。

大師及是道諸比丘異忍破壞和合僧者,謂比丘起如是希望:提婆達 多是我大師,非瞿曇;彼所制五法是道,非八正。當知是壞僧。又 說受籌、見聞俱增。問:何等人破僧?答:謂見行增上者。見行人 壞僧,惡希望故。非愛行人,輕動故。問:為在家人壞僧、為出 家?答:比丘受具足比丘壞僧,非在家、非沙彌、非比丘尼。若彼 心住壞僧,即彼心是果,六識身一一現在前。壞僧覺亦如是。問: 何處壞僧?為幾人?答:

三方極少八, 是則羯磨壞, 閻浮提至九, 是則法輪壞。

三方極少八是則羯磨壞者,三天下羯磨僧壞,極少者至八,以四人名僧非三故。若於一住處界內,二部僧各別作布薩羯磨,當知是僧壞。問:何處壞法輪?為幾人?答:閻浮提至九是則法輪壞。閻浮提法輪壞非餘處,以此有道則有異道,若此有大師則有異師。極少至九人。乃至二部各別,有一人僧所同者、教僧者、僧隨順者教無慚無愧部,謂提婆達也。問:為壞聖僧、為凡夫僧?答:凡夫壞,非聖人,以正定聚故、不壞淨故。又說得忍凡夫亦不壞。已入決定聖僧,世尊不壞眷屬故。問:住何分僧不壞?答:

不結界前後, 牟尼已涅槃, 息肉未起時, 及無第一雙, 於此六時中, 則無壞法輪。

有六時僧不壞:調不結界,結界因緣前已說。亦非前亦非後,以此 二分中僧一味故。亦非大師般涅槃後,無異師故。亦非未起惡戒惡 見息肉,亦非未建立第一雙,以僧壞不經一宿別住,第一雙還和合 故。或有欲令七因緣不壞,謂大師在眾彼無威光故、非一切諸佛悉 有壞僧由行故。問:此五無間業何等最大惡?答:

妄語破壞僧, 於諸業最惡, 第一有中思, 是說最大果。

妄語破壞僧於諸業最惡者,壞僧妄語是為最惡,以轉法身故。法者 佛所重,以彼廣方便轉故。壞僧者,惱亂大眾故。若僧壞,未超昇 離生者不超昇離生,亦無得果亦無坐禪學問思惟業生,大千世界法 輪不轉。若僧還和合者,未超昇離生者超昇離生及得果,離欲漏盡 坐禪學問思惟業生,大千世界法輪復轉。問:此說妄語最大罪,又 餘處說意業及邪見是諸大罪,有何差別?答:五無間罪中妄語為最 大,三業中意業為最大,五見中邪見為最大。復次報廣故,妄語最 大罪。惱大眾故,意業最大罪。斷善根故,邪見最大罪。問:何等 業最大果?答:第一有中思是說最大果,以彼思於非想非非想處八 萬劫壽,以報果故說。解脫果者,金剛三昧相應思最大,以彼思永 斷一切煩惱得果故。又說一思種八萬劫,然後多思成滿。如畫師先 以一色作摸後布眾綵。又說一時正受一行一緣,眾多思現在前,於 中或有思受十千劫壽,有三十千劫、四十千劫壽者,此說大劫數。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三

尊者法救造

宋天竺三藏僧伽跋摩等譯

使品第四

已廣說業。彼業伴煩惱受種種生,非離煩惱。煩惱今當說。

一切有根本, 業侶生百苦, 謂彼有七使, 牟尼說當思。

謂欲有、色有、無色有,此有貪欲等七使為種,以煩惱故業,業故 受生。彼煩惱業伴生百苦,不離於業。煩惱轉時作十事,所謂根堅 固分相續起,於田生、依果種,業有執、自具愚,於緣引識流越善 業,急縛義不令作越界方便。彼智者當知此義。如此七使為九十 八,今當說。

界行種分別, 說有九十八, 十種修道滅, 餘則見道斷。

此七使,界、行、種分別,為九十八使。彼七使中貪欲使,於九十八使中以種分別為五,恚使亦如是。有愛使,界種分別為十。慢使,界種分別為十五,無明使亦如是。見使,行分別為五,行種分別為十二,界行種分別為三十六。疑使,界種分別為十二。是為七使分別為九十八。問:此九十八使,幾見斷、幾修斷?答:十種修道滅,餘則見道斷。愛、慢、無明,界分別為九,瞋恚為十,餘八十八使見道斷。彼於諦暫見則斷,故曰見道。若數習道而斷,故曰修道。若見道所斷,是說見斷。若修道所斷,是說修斷。如是不覺心覺心九種一種九種九種,破石方便斷,藕絲方便,未見爾炎觀,

已見爾炎觀,彼斷時修四行道,是見道斷;彼斷時修十六行道,是 修道斷。對無事、對有事亦如是。已說使對治差別,謂種差別今當 說。

使有二十八, 是障於見苦, 彼當見苦時, 永盡無有餘。

見斷八十八使中二十八障,見苦故,見苦斷。斷義此品後當說。

見集斷十九, 當知滅亦然, 增三見道斷, 十說修道滅。

見集斷十九使障,見集故,見集斷。當知滅亦然者,見滅斷十九使 亦如是。增三見道斷者,二十二使見道斷。十說修道滅者,十使修 道斷,如前說。已說使種差別,界差別今當說。

第一煩惱種, 在欲當知十, 二種種有七, 餘八見道斷。

第一煩惱種在欲當知十者,如前說,初見苦斷煩惱種,彼十使欲界繫。二種種有七者,見集、見滅斷各七使欲界繫。餘八見道斷者,見道斷八使欲界繫。

欲界應當知, 四是修道斷, 謂餘上二界, 當知同可得。

欲界應當知四是修道斷者,若修道斷煩惱四是欲界繫,如是說欲界 三十六使。謂餘上二界者,餘六十二使在色無色界。問:幾色界 繫、幾無色界繫?答:當知同可得。彼三十一使色界繫,三十一使 無色界繫。已說界種差別,使自相今當說。

所謂有身見, 受邊見邪見, 二取應當知, 是五說名見。 諸行從緣起,而無知亂心愚夫於五受陰若自若共起我我所,審爾計著,是名有身見。於諸行受斷常,審爾計著,是名受邊見。無施等,審爾計著,是名邪見。於有漏法受第一,審爾計著,取見等除等故,是名取見見。於有漏行受淨等,審爾計著,取戒等除等故,是名取戒見。此五煩惱決斷故說見,此一邪見邪決斷故,以行差別故說五見(二取梵音中亦可言摩亦可言,此並有竊取義、選擇義,雖實與理乖而意存求宗,故言選擇。所受非道,故言竊取)。

貪欲疑瞋恚, 慢癡說非見, 境界差別轉, 建立種種名。

貪欲疑瞋恚慢癡說非見者,於彼境界樂著,名貪欲。於諦,或名為疑。眾生非眾生數忿怒,名瞋恚。族姓色力富勢伎術等方他卑等上起意自高,名為慢。於諦愚,名為癡。此五煩惱非慧性,故非見。是為十使。境界差別轉建立種種名者,此十使境界差別轉故,建立種種名。此諸使若障見苦,說見苦斷。如是障見集滅道,說見道斷。

下苦說一切, 二行離三見, 道除於二見, 上界不行恚。

下苦說一切者,下苦謂欲界苦,彼一切十使與見苦相違故,見苦斷。二行離三見者,除身見、邊見、戒取,餘七使與見集滅相違故,見集滅斷。道除於二見者,除身見、邊見,餘八使與見道相違故,見道斷。問:何故身見、邊見見苦斷非餘耶?答:苦處轉故、果處轉故,見彼則斷不遠隨至根,此見不隨根故,初見諦則斷。問:何故戒取見苦見道斷非集滅耶?答:彼處起故。異學於彼二諦相違,非集滅。彼垢處故,於集諦欲,洗浴處故,於滅諦欲。若內法者見苦斷,外法者見道斷。問:疑使何故不修道斷?答:於事不見故疑,於事見故斷。彼方起見故,無有見修道斷。上界不行恚

者,色無色界除恚,餘如欲界說。彼色界見苦斷九,見集滅斷六, 見道斷七,修道斷三;無色界亦如是。問:上二界何故無恚耶? 答:彼無有無慚、無愧、慳、嫉、憂苦性故,寂止養身故,得慈心故,無九惱性故,離不饒益相故,離一向不善故。二果故是瞋恚。 已說使界建立,一切遍今當說。

普遍在苦因, 疑見及無明, 是使一切種, 謂在於一地。

見苦集所斷疑見,彼相應無明及不共,此十一使當知地地一切遍, 廣境界故。自地如是緣使五種,上不使下,非境界故、離欲故、斷 知故。下不使上,劣非所使事故、依果不可得故。當知見諦所斷是 一切穢污法因,彼應如是。何以故?聖人不起無有愛、瞋恚纏、慢 種現在前者,應說轉,非分故。無有愛者,斷見所長養,隨斷見 起;彼斷見滅故。瞋纏者,邪見所長養,隨邪見起;彼邪見滅故。 慢種者,身見所長養,隨身見起;彼身見滅故。已說自地一切遍, 他地今當說。

他地為境界, 除二見如前, 地地九遍使, 非想則不然。

前說十一一切遍,除身見、邊見,餘九一切遍。從欲界乃至無所有處,是他地一切遍。彼欲界見苦斷邪見,若自若共謗色無色界果,見取受第一,戒取受淨,起疑或無明不了。欲界見集斷邪見,若自若共謗色無色界陰因,見取於因受第一,疑或無明不了。如是初禪見苦集所斷邪見,若自若共謗七地苦集,如是廣說,乃至無所有處見苦集所斷邪見,若自若共謗一地苦集,如是廣說。非想非非想處地無他地一切遍,無上地故。界亦如是說,無色界無他界一切地遍,無上界故。問:一切遍有何義?答:一切有漏種普緣義是一切遍義,緣力持義是一切遍義。一切起一切眾生一切事故名一切遍,

無有凡夫於有漏法本來不取我等行。問:何故身見、邊見說自地一 切遍,非他地耶?答:見現境界故。此見見現境界,非下地生見上 地。雖上地生見下地,前已說上地使不緣下地愛恚慢,自相起故。 不緣他種,況緣他地。未離欲者雖樂上地,是欲非貪。

若緣苦邪見, 是違於見苦, 一地緣九地, 緣集亦復然。

若緣苦邪見是違於見苦一地緣九地者,欲界見苦斷邪見緣九地苦, 從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非一時,謂欲界非色<mark>界無色界</mark>,若異者則 斷知壞及界壞。初禪緣八地,二禪七地,乃至非想非非想緣非想非 非想。緣集亦復然者,如說見苦斷邪見,見集斷邪見亦如是。問: 云何唯使是一切遍,復餘法耶?答:

若一切遍使, 同一果諸行, 當知一切遍, 非為諸得等。

若一切遍使相應受等法及共有生等。彼亦一切遍。同一果故、和合故、相隨行故、前後無不合故,是名一切遍。一果等非性故,得非一切遍。一切遍使三事故五種,因緣五種、使五種。彼相應法五種、因緣五種、不使五種,非使性故。彼共有法五種、因不緣五種、不使五種。是故說。若一切遍使一切遍因作四句。一切遍使非一切遍因者,未來一切遍使也。一切遍因非一切遍使者,過去現在一切遍使相應共有法也。一切遍使一切遍因者,過去現在一切遍使也。非一切遍使非一切遍因者,除上說。

邪見疑相應, 及不共無明, 滅道之所斷, 當知無漏緣。

見滅見道斷邪見疑相應無明及不共無明,此六使當知界界無漏緣。彼見滅斷邪見謗於滅、疑惑、無明不了,於滅處轉。如是見道斷於

道處轉。問:見滅斷邪見,為見滅謗耶、不見耶?若見者,不應 謗,以見故。若不見者,不應無漏緣。答:見謗,但邪見。如有處 人想謗處,彼亦如是。問:如欲界見苦斷邪見緣九地苦,乃至非想 非非想處緣一地,見滅斷亦然耶?答:不然。問:云何?答:

若滅境界見, 自地諸行滅, 是境界非餘, 滅盡非因故。

若滅境界見自地諸行滅是境界非餘者,欲界見滅斷邪見,緣欲界諸行滅,非餘初禪。初禪乃至非想非非想處亦如是。問:何故非他地?答:滅盡非因故。滅盡者無為故,非展轉因。非展轉因故,自地諸行滅,為邪見境界,故非餘。謂善知亦如是者,不然。何以故?轉生相違故。善智者行諦,與轉生相違,是故彼轉異穢污亦異,以有漏地因果斷故。謂見苦斷邪見亦自地苦為境界者,不然,展轉相牽故,若生、若依、若立、若因,展轉因故。問:見道斷邪見云何轉?如見苦集斷耶?如見滅斷耶?答:異轉。問:云何?答:

若道境界見, 彼見則緣道, 展轉相因故, 六地及九地。

道者,展轉相因故。欲界見道斷邪見緣六地法智品,色界無色界八地。見道斷邪見緣九地未知智品唯法智,未知智展轉相因。若彼法欲界愛所潤見我我所受,彼諸對治應欲界見道斷邪見緣,非此煩惱他地緣。如此論,未知智亦如是說。問:滅道法智非色無色界法對治耶?是故彼智應為色無色界見道斷邪見境界,若非境界者亦不應說。若法色無色界愛所潤見我我所受,彼諸對治應色無色界見道斷邪見緣。答:俱不全,故無過。非全法智為彼界對治,雖滅道法智非苦集法智,亦非滅道法智全為色無色界對治。唯修道法智對治非見道,彼初非分故。是故汝所說不然,譬如樂根意行(憂喜捨在意地,

因六識故立十八意行,欲界樂根不在意地,故不立意行)。問:何故貪、恚、慢、見取、戒取非無漏緣耶?答:

貪緣不應責, 不為不饒益, 寂靜第一淨, 彼非無漏緣。

智者見貪過,若無漏緣者不應見過,若不見過亦不應斷。若欲涅槃者,是善法欲則非貪愛;不饒益故起瞋,彼非不饒益;不寂靜故起慢,而彼寂靜。見取者第一行,轉無漏法第一。若彼無漏緣者,應是正見非煩惱,不顛倒故。戒取亦如是。問:諸使何所使?答:

欲界一切種, 一切遍使使, 緣縛於自地, 上地亦復然。

欲界一切種一切遍使使緣縛於自地者,欲界一切遍使緣使欲界五種。問:色無色界云何?答:上地亦復然。如是色無色界自地一切遍使緣使自地五種。

謂彼諸餘使, 當知緣自種, 緣使自境界, 一切所依品。

謂彼諸餘使當知緣自種緣使自境界者,餘不一切遍及一切遍使,自相境界故。緣使自種法一切所依品者,若一切遍及不一切遍,若有漏緣若無漏緣,彼各使自品相應法。

若使無漏緣, 他地緣煩惱, 自品相應使, 境界解脫故。

若使無漏緣他地緣煩惱自品相應使者,若使無漏緣及他地緣自品相應使,非緣使。何以故?境界解脫故。此使境界解脫,以無漏法解脫一切煩惱,上地諸法解脫下地煩惱故。問:一一使幾使使?答:

彼使身見者, 見苦所斷種,

見集一切遍, 見苦餘亦然。

彼使身見者見苦所斷種見集一切遍者,謂身見為見苦斷一切使所 使,以自種故。及見集斷一切遍所使,廣境界故。問:見苦斷餘使 云何?答:見苦餘亦然。如說身見,當知見苦斷餘使亦如是。

如苦集亦爾, 滅道有漏緣, 盡使於自種, 修道斷亦然。

如苦集亦爾者,如說見苦斷,見集斷亦如是。滅道有漏緣盡使於自種修道斷亦然者,如是見滅、見道、修道斷亦如是。差別者,見滅見道斷使自種有漏緣使,盡使自種及一切遍使使,亦無漏緣相應使使。問:已知使諸使使,所使諸使使,誰為緣使使,非相應使使?乃至誰非緣使使,亦非相應使使?答:

見苦使自品, 緣使及相應, 見相應無明, 緣使餘亦然。

彼身見、身見相應、無明,二種使使:緣及相應。餘見苦斷使及見 集斷一切遍緣使,非相應使,不同品故。餘使亦非緣使亦非相應 使。身見相應非使。法身見及相應無明相應使亦緣使。餘見苦斷使 及見集斷一切遍使,緣使非相應使。餘使亦非相應亦非緣。如身 見,如是邊見見苦斷邪見見取戒取疑貪恚慢亦如是。見苦斷無明, 於見苦斷無明及見集斷一切遍緣使,非相應。餘見苦斷使,亦緣亦 相應使。餘亦非緣亦非相應使。如見苦斷,見集斷亦如是。見滅見 道斷有漏緣,及修道斷亦如是。差別者,若使相應可得,即彼使相 應使及緣使。

若滅境界見, 彼俱生無明, 諸一切遍使, 有漏緣相違。 若滅境界見彼俱生無明者,見滅斷邪見,彼相應無明相應使,彼無明邪見相應使,彼相應法二俱相應使。問:餘使復云何?答:諸一切遍使有漏緣相違,若一切遍及見滅斷種有漏緣使緣使,餘非相應使亦非緣使。以是義故,當知餘無漏緣使亦如是。不共無明差別者,彼無相應使使。

彼使與微入, 隨入亦隨逐, 是從三事起, 當知不斷等。

彼使與微入隨入亦隨逐者,彼使者作也,微入者性也,隨入者相應也,隨逐者得也。復次使者如乳嬰兒,微入者微細行也,隨入者如麻中油,隨逐者如空行影水行隨。問:云何起彼使?答:是從三事起,當知不斷等。三事故起貪使,因力、境界力、方便力。彼貪欲使不斷不知是因力,貪欲纏所緣是境界力,彼不正思惟是方便力。此說煩惱具足因緣,不必要具三事,若必具三事起者不應退。當知一切使亦如是。問:諸使為不善、為無記耶?答:

身見受邊見, 彼相應無明, 欲界中無記, 色無色一切。

身見受邊見彼相應無明欲界中無記者,欲界身見、邊見及相應無明是無記。何以故?於施戒修不相違故。若計我者行施令我後世得樂,亦持戒令我生天,亦修道令我得解脫。斷滅見者順解脫。復次此見於自事中愚故起,不為逼迫他起。彼計我者眼見色,言:我見非眼見。不以我見色逼迫他,是故非不善。餘欲界煩惱是不善。色無色一切者,色界無色界使一切無記,正受壞故、無苦受性故。不善者苦受報,彼色無色界無。非色無色界有欲界報,果報斷地故。問:何使何處轉?答:

貪欲瞋恚慢, 過去或緣起, 未來說一切, 餘二世盡縛。

貪欲瞋恚慢過去或緣起者,過去貪恚慢是自相煩惱故,不能於一切 有漏法起。貪者不能不見不聞不思惟境界起,由方便故熾然。或時 有人於眼起愛,非餘身分。恚慢亦如是。未來說一切者,未來貪恚 慢緣縛三世,一切有漏法以三世緣故。餘二世盡縛者,見疑無明是 餘,彼共相起故。若過去未來縛三世有漏法,現在使不定故不說。 若有者,若自相煩惱現在前,即彼現在未來縛。過去若於彼起,已 滅不斷。問:非為過去使斷,即彼未來斷耶?何故說過去起已滅不 斷耶?答:不以等種故說,有時增上中種先起。彼若過去斷,即彼 未來斷,於彼事中未來軟煩惱縛,是故無過。若共相煩惱現在前, 縛三世一切有漏法,此則總說。若五識身煩惱,過去縛過去,現在 缚現在,未來若生法縛未來,若不生法縛三世事。若意地者,過去 未來現在盡縛三世事。問:云何縛?答:若眼識身煩惱縛,所縛緣 色,彼相應法相應縛。彼相應法,意入及法入。如是乃至身識身煩 惱縛所緣觸,彼相應法相應縛。若意地煩惱縛所緣十二入,彼相應 法相應縛。彼相應法,意入及法入。彼婆蹉部說:人成、結成、事 成。阿毘曇者說:人不成、結成、事成。譬喻者說:結成、人不 成、事不成。境界不定有欲無欲故,有時於彼起欲、起恚、起慢、 起嫉、起厭、起悲、起捨。已說使世建立,次第今當說。

煩惱次第起, 自地於自地, 上地亦生下, 當知隨次生。

煩惱次第起自地於自地者,自地一切使於自地一切煩惱次第轉,一一次第生一切。上地亦生下當知隨次生者,上地煩惱次第生下地煩惱。彼染污心命終起下地中陰生陰,彼非想非非想地次第生八地,乃至梵世次第生欲界。問:此諸煩惱,世尊說扼、流、取、受漏、縛。彼云何?答:

有扼漂流取, 泄漏與結縛, 以是義故說, 扼流取漏縛。

苦所扼故說扼。故彼四種:欲扼、有扼、見扼、無明扼。問:何故 五見說見扼?一無明立一扼耶?答:等擔故。問:何故色無色界結 除見無明,餘立一有扼耶?答:等正定地故,及隱沒無記故。漂眾 生故說流。彼亦四種,如扼說。取有故說取,極執故。彼亦四種: 欲取、見取、戒取、說我取。問:何故無明說扼流而不說取耶? 答:非捷疾行故。執受義是取義。捷疾行,彼無明非捷疾行,以愚 故不說取。問:何故四見說見取,一取說戒取耶?答:等擔故。謂 彼能熾然業及違道故、內外可得故。外道不食等苦作道想,內道冀 掃衣等作道想。問:何故色無色界結說我取,非欲界耶?答:內處 起故。色無色界結內向起,自己緣故。欲界結外向起故,是故說欲 取。一切入處漏故、心漏連注故說漏。彼三種:欲漏、有漏、無明 漏。問:何故說見流見扼,不說見漏耶?答:住義是漏義。此見捷 疾,於住不順,是故餘不捷疾,煩惱雜已說。漏漂義是流義。見於 漂順,是故建立流苦。繫義是縛義。問:扼、流、取、漏、縛有何 性?答:

數有二十九, 亦說二十八, 三十六十五, 欲等扼流性。

彼欲扼性二十九: 貪五、恚五、慢五、疑四、十纏。纏此品後當 說。有扼二十八: 愛十、慢十、疑八。見扼三十六: 五見界行種, 分別三十六。無明扼界種, 分別有十五。流亦如是。

謂前三十四, 次種說三十, 第三者說六, 第四三十八。

欲取性三十四: 貪五、恚五、慢五、無明五、疑四、十纏。見取三十,除戒取。戒取性六,戒取界種分別有六。說我取性三十八: 愛十、慢十、無明十、疑八。色無色界有二纏: 睡及掉纏。非界種分別,前已說故,此中不說。

說彼欲漏性, 當知四十一, 有漏五十二, 無明漏十五。

欲漏性四十一: 貪五、恚五、慢五、疑四、見十二、十纏。有漏性 五十二: 愛十、慢十、疑八、見二十四。無明漏性十五。此百八煩 惱。扼義故說扼,漂義故說流,取義故說取,為漏義故說漏。問: 諸煩惱種云何起?答:

無知故猶預, 猶預故邪見, 因此邪見故, 轉生諸身見。

初以無知故,苦不欲乃至道不欲,是名無明。無明故猶預:苦非苦耶?乃至道非道耶?是無明轉生疑,疑故求決定。若得正方便生正決定,則有苦集滅道。若邪方便生邪決定,則無苦集滅道,是疑轉生邪見。若此非苦者則是我,是邪見轉生身見。

從是起邊見, 戒取戒想取,於彼決定已, 次第生見取。

彼於我見變壞便見斷,若見相似相續便見常,是身見轉生邊見。若 見一邊淨,是邊見轉生戒取。若淨者是為第一,是戒取轉生見取。

自見則生欲, 他見則起恚, 自見舉名慢, 從使轉生纏。

彼自見生染、他見起恚、自見舉慢,是從見起貪、恚、慢,從使生 上煩惱纏。問:何者是?答:

無慚與無愧, 睡悔慳嫉掉, 眠忿及與覆, 是上煩惱纏。

十纏,所謂無慚、無愧、睡、悔、慳、嫉、掉、眠、忿、覆,此相行品已說。謂此是使依(依者,梵音膩山地,膩山地義言津液,謂纏是使之津

液,如蘇蜜瓶津液流出也)。問:何纏何使依?答:

無愧睡與眠, 此三無明依, 掉慳及無慚, 是從貪欲生。

無愧睡與眠此三無明依者,無愧、睡、眠,當知無明依。問:若彼纏是無明依者,以無明相應耶?答:若無明依,即無明相應。或無明相應非無明依者,餘七纏是。掉慳及無慚是從貪欲生者,掉、慳、無慚纏,是貪欲依。問:若纏是貪欲依,即彼相應耶?答:作四句。依不相應者,慳纏是。相應不依者,無愧、睡、眠是。亦依亦相應者,掉及無慚是。非依非相應者,除上說。

覆纏二使依, 悔則因猶豫, 忿嫉瞋恚依, 明智之所說。

覆纏二使依者,或說覆纏是愛依,以愛力故覆藏。有說是無明依,以無知力故覆藏。悔則因猶豫者,悔纏是疑依。忿嫉瞋恚依明智之所說者,忿纏、嫉纏是瞋恚依。問:此煩惱,垢有六,何依?答(急縛是纏義,輕繫是垢義,是十纏六垢差別義也):

所謂煩惱垢, 害恨瞋恚依, 誑高依貪欲, 是義應當知。

所謂煩惱垢害恨瞋恚依者,害及恨是瞋恚依。誑高依貪欲是義應當 知者,誑高垢是貪欲依。

所謂五邪見, 諂依由是生, 說依見取果, 是惱應當知。

所謂五邪見諂依由是生者,五見起諂依,健疾故。說依見取果是惱應當知者,惱垢是見取依。問:何纏與何煩惱相應?答:

一切煩惱俱, 說睡及與掉,

無慚不善俱, 無愧亦復然。

一切煩惱俱說睡及與掉者,此二纏一切煩惱相應。一切穢污心不寂靜故,當知掉。煩惱現在前,心無所堪故,當知睡。雖掉掉不相應及睡睡不相應,自性故,以少故不說。當知使即煩惱,彼纏一切煩惱俱故。五種六識身,三界不善及無記。無慚不善俱無愧亦復然者,此二纏一切不善使相應,一切不善心現在前,壞恭敬、不畏罪,是故彼纏說五種六識身,不善故欲界繫。

悔在於意苦, 修道之所斷, 眠唯在欲意, 餘各自建立。

悔在於意苦者,悔在意地,捷疾故。以愁戚起故、憂相應故,苦受所攝,故在欲界。問:此何斷?答:修道之所斷。善行惡行中生,故修道斷。眠唯在欲意者,眠在欲界意地。眠時一切煩惱共行,是故欲界一切煩惱相應。餘各自建立者,餘纏上煩惱各自建立,所謂忿、覆、慳、嫉不與餘使相應。除無明,當知悔亦自建立,餘煩惱行非性故。問:何故慳、嫉立九結中非餘耶?答:

所謂慳與嫉,獨立離於二,是故此二纏,立於九結中。

慳嫉二纏,自力起故獨立,一向不善故離於二,以是故立於九結中。睡、掉者,一切煩惱俱故不獨立,不善及無記故不離二。眠亦與餘使相應故不獨立,善不善無記故不離二。無慚、無愧雖離二而不獨立。悔雖獨立而不離二,善不善故。忿及覆雖獨立亦離二。或有欲令是使性,彼記有八纏,悔、眠若善者當知非纏,纏一向穢污故。問:愛何故立一結而二使,或三或六耶?答:得一縛相故立一結,正定地不定地故說二使,界別故說三,依別故說六。問:何故三見立見結,二見立他取結耶?答:名等故、事等故。身見、邊見、邪見是女名,十八使自性,是故立一結。他取結是男名,彼亦

十八使自性,是故立一結。是故如是說。若見相應法愛結繫,非見結亦非不見使使。若集智生、滅智未生,見滅見道斷(見取、戒取)相應法愛結繫。以愛結有漏緣故,非見結。以彼一切遍見結斷故,雖自種見結不斷而不緣彼,無漏緣故、非相應異品故。非見使不使,以五見為見使,三見為見結故。已說煩惱自性,根相應今當說。

諸使在三界, 盡捨根相應, 隨地諸根使, 相應至色有。

諸使在三界盡捨根相應者,三界一切使捨根相應。何以故?隨順一切煩惱故、與欣戚及俱煩惱轉行故、以一切煩惱皆處中而息故。若異者無離煩惱,是故捨根得五種六識身三界。隨地諸根使相應至色有者,謂喜根、樂根乃至梵世,彼諸使喜根樂根相應。光音天亦有喜根,彼地使喜根相應。遍淨天有樂根,彼地使樂根相應。果實天有一捨根,彼諸使捨根相應,非餘(愛等是欣,煩惱恚癡是戚,煩惱邪見是俱煩惱,捨根悉與彼相應,同共一緣行也)。

邪見及無明, 欲界中樂苦, 瞋恚疑唯苦, 謂餘一向樂。

邪見及無明欲界中樂苦者,邪見起惡業則喜、淨業則憂。無明一切 根相應。瞋恚疑唯苦者,欲界疑不決定故不喜,是故苦受相應。初 禪二禪無餘根性與喜根相應,欲界喜根麁故。眾生不應起而起,如 貧賤人常戲笑,隨彼事不應起而起。欲界疑微細故,不與喜根相 應,瞋恚憂戚行起,故苦受相應。謂餘一向樂者,欲界餘煩惱樂行 起,故樂受相應。

謂勳二相應, 見斷唯應意, 欲界諸煩惱, 說諸根相應。 謂勳二相應者,修道斷煩惱名為勳。身受相應及心受。若六識身者,彼五根相應,如所起隨其義說彼苦根欲界樂根。五識身,喜根憂根,意地捨根。六識身一切身受,修道斷意俱有。見斷唯應意者,見道斷煩惱在意地。意識諸根相應非隨事起故。欲界諸煩惱說諸根相應者,此說欲界諸煩惱。上地隨地根相應亦如是說。問:諸纏何根相應?答:睡、掉、無慚、無愧,五根相應。眠,三根,除樂根、苦根。忿、悔、嫉、恨、害、惱,憂根及捨根。覆、誑、諂,三根,除樂根、苦根。慳,喜根及捨根。高,三根,除苦根、憂根,以高意地故、三界喜行轉故。問:諸使幾識相應?答:

貪欲瞋恚癡, 當知六識俱, 謂欲隨道斷, 上地隨所得。

貪欲瞋恚癡當知六識俱謂欲修道斷者,欲界修道斷欲恚無明六識相應。上地隨所得者,色無色界無瞋恚,愛無明隨有識身即彼相應。 謂梵世四識身可得,即彼地二使四識相應。

無色界一切, 非事慢意地, 當知彼七使, 自性果及人。

無色界一切者,謂使無色界見道斷及修道斷。非事慢意地者,欲色界見道斷及慢。此諸使在意地,雖上三禪亦意地,以界分別故不說地。問:云何知使?答:當知彼七使自性果及人。三事故知使,謂自性、果及人。彼自性者,貪欲使如興渠勳,瞋恚使如苦種子,有愛使如嬰兒衣,慢使如憍人,無明使如愚癡人,見使如迷失道,疑使如惑二道。果者,貪欲使修習多修習生鴛鴦雀等眾鳥中,瞋恚使修習多修習生虺蛇中,有愛使修習多修習生色無色界,慢使修習多修習生卑賤中,無明使生闇冥中謂世界中間,見使生邪見家,疑使生邊地。及人者,貪欲使當觀如難陀等,瞋恚使如央掘魔等,有愛使如阿私多阿羅蘭,欝頭藍子等,慢使如慢高兒等,無明使如欝鞞

羅迦葉等,見使如須那剎多羅等,疑使如摩訶迦葉等。以此三事知 使者則能遠離,如知嶮道。滿煩惱為使,不滿煩惱為纏,是故纏不 立使。煩惱垢亦如是,以是五事具故名滿。煩惱五事者,謂諸結、縛、使、上煩惱、纏。若一一不具,名不滿煩惱。已說煩惱建立,斷煩惱今當說。

一時斷煩惱, 正智之所說, 如此諸解脫, 亦非一時得。

一時斷煩惱正智之所說者,此諸煩惱頓斷不漸漸。謂自分對治起時而苦法忍起,欲界見苦所斷十使頓斷。苦未知忍,色無色界十八使頓斷。如是乃至道未知忍,十四使頓斷。修道漸漸聖道起,上上四使頓斷。乃至上上聖道起,漸漸四使頓斷。如是一切地。問:見道一時斷應爾,以一種道斷九種結故。修道斷者以九種道斷九種結,云何一時斷?答:修道斷者,若此種對治起,即此種頓斷不漸漸,初已斷故。如此諸解脫亦非一時得者,彼諸解脫數數得。謂欲界見苦諦斷及色無色界見苦集滅斷六時得,謂自分對治時,及四沙門果時,及增益根時。色無色界見道斷五時得,除自分對治,以道未知智初得故。欲界修道斷五種:五時,除須陀洹果三種;四時,軟軟種;三時,色無色界七地及非想非非想地八種;三時,除前三沙門果、軟軟種;二時,阿羅漢果及增益根。問:諸煩惱云何斷?答:

謂彼緣中覺, 及說彼緣斷, 亦說得對治, 又復彼緣滅。

四事斷煩惱,謂知緣、緣斷、得對治、彼緣滅。知緣者,見苦見集斷自界緣及無漏緣。緣斷者,見滅見道斷有漏緣。得對治者,修道斷。彼緣滅者,他界緣。復次五事斷煩惱,謂因永滅、得斷、轉依、知緣、得對治。已說斷煩惱因緣建立,斷知今當說。

欲界中解脫, 聖說四斷知,

離色無色界, 當知五斷知。

九斷知欲界煩惱斷立,四斷知色無色界煩惱斷立,五斷知雖智知而斷。是智果故說斷知,如業果亦名業。

苦集煩惱盡, 總說一斷知, 滅道斷各一, 如欲上亦三。

彼欲界見苦集斷煩惱盡立一斷知,見滅斷二,見道斷三。如欲界, 色無色界見苦見集斷亦立一,見滅斷二,見道斷三。此品後廣說。

修道斷當知, 界界斷說一, 三斷是智果, 餘則說忍果。

欲界修道斷一斷知,色界斷二,無色界斷此三,當知是智果。問: 以何等故色無色界見道斷立一斷知,修道斷立二耶?答:見道斷同 對治故,修道斷不同故。問:餘斷知何果?答:餘則說忍果。見道 斷盡六斷知,說忍果,忍對治故。見道斷盡若言忍果非斷知者,不 然,謂忍智眷屬故、與智同一果故。是故見道修道斷俱得名智果。 已說斷知是智果,謂若地若道、若法智未知智、若彼同品果今當 說。

初地說一切, 禪五亦復八, 無色說一果, 眷屬果亦然。

初地說一切者,未至依具九斷知果,彼三界對治故。禪五亦復八者,阿毘曇者說:根本禪五斷知果,謂色無色界煩惱斷,如前說。尊者瞿沙說:有八除五下分結盡斷知,是未至依果故。彼欲令欲界見諦斷盡是禪果。禪中間,如禪說。無色說一果者,三無色定說一斷知果,一切結盡是。眷屬果亦然者,如色空處眷屬亦說一斷知果,色愛盡是。雖四地修道斷盡建立斷知,但第四禪軟軟種盡得斷知名,是故說是空處眷屬果。

世俗道果二, 聖九法智三, 未知智說二, 彼品果六五。

世俗道果二者,五下分結盡及色愛盡,是世俗道果,謂聖人以世俗 道斷二界結故。聖九者,一切九斷知是聖道果,以聖道對治一切煩 惱故。法智三者,三斷知是法智果。五下分結盡,色愛盡及一切結 盡,是以修道法智斷三界結故。未知智說(二者二斷)知,是未知智 果。色愛盡及一切結盡,是以色無色界修道果故。彼品果六五者, 法智品果有六斷知:欲界見道斷三,及前說法智果三。未知智品五 斷知果,色無色見道斷三,及前說未知智果二。問:誰成就幾斷 知?答:

或有諸聖人, 未成就斷知, 或成一二三, 四五及與六。

見道五心頃不成就斷知,集法智集未智忍一,集未知智滅法忍二,滅法智滅未知忍三,滅未知智道法忍四,道法智道未知忍五,須陀洹六。向斯陀含果者,若倍欲盡超升離生如前說,若次第向成就六。斯陀含果亦六。向阿那含果,若欲愛盡超升離生如前說,若次第向成就六。得阿那含果一,下分結盡是。向阿羅漢果者,若色愛未盡一,色愛盡二。阿羅漢果一,一切結盡斷知是。問:誰捨幾斷知?答:

捨一二五六,如捨得亦然, 得果及度界,二處斷知集。

捨一二五六者,阿羅漢果退,捨一斷知。色愛盡阿那含色界纏退, 捨一。若色愛未盡欲界纏退,捨一。色愛盡阿那含果欲界纏退,捨 二。得阿羅漢果,捨二。若欲愛盡超越阿那含,捨五。次第捨六。 問:誰得幾斷知?答:如捨得亦然。或有得一斷知,見道第六第八 第十第十二第十四。乃至道未知智心一一得一次第。阿那含果得 一,五下分結盡是聖人色愛盡一。色愛盡是阿羅漢果一,一切結盡是得二者。阿羅漢無色界纏退得六者,若阿羅漢、若阿那含欲界纏退,無有得五者,是故經中無。問:此斷知何處集?答:得果及度界二處斷知集。此斷知二處集,阿那含果、阿羅漢果,以彼處得果即彼度界,是故下分結上分結斷時得道未知智生。六種斷雖得果非度界,色愛盡雖度界非得果,餘非度界亦非得果,是故此諸斷知處不名為集。已說建立自性果成就捨得集,若因緣彼斷得斷知名今當說。

謂彼二因滅, 離繫及度界, 得於無漏得, 及缺第一有。

以四因緣故,或五彼斷得,斷知名見道。四因緣,謂俱因滅、俱繫 離、得無漏解脫得、及缺第一有。彼苦法忍、苦法智、苦未知忍 牛,非俱因滅。雖見苦斷因滅,非見集斷。以是義故非俱繫離,雖 得無漏解脫得,未缺第一有故。如是一因緣合,三因緣不合。苦未 知智集法忍生,雖得無漏解脫得及缺第一有,餘二因不具,是故此 處不立斷知。集法智生俱因滅,謂先見苦斷因滅,今見集斷因滅, 當知亦是俱繫離得、無漏解脫得。苦未知智生時,已缺第一有,是 故此處建立斷知。集未知智生,一切因緣具,是故此處建立斷知。 如是滅法智第三、滅未知智第四、道法智第五、道未知智第六,此 說見道也。修道斷五因緣,前四及界永斷是為五。欲界修道斷煩惱 九種展轉相縛,乃至非相非非想地亦如是。彼欲界一種斷,乃至八 種,具二因緣,謂得無漏解脫得,及缺第一有,三因緣不具。第九 種滅具五因緣,是故此處建立斷知。初禪一種斷,乃至八種,具二 因緣非餘,如前說。第九種斷,具四因緣,一因緣不具,謂度界。 第二第三禪及三無色亦如是。第四禪地乃至八種斷,具二因緣非 餘。第九種斷,具五因緣,是故此處建立斷知。非想非非想亦如 是。以是義故,凡夫離欲不立斷知,以彼不得無漏解脫得亦不缺第 一有故。已說斷知,三種境界五種愛生今當說。

好境俱不俱, 彼二種愛生, 惡境二亦然, 一則謂為捨。

好境俱不俱彼二種愛生者,好名可愛樂境界。若得彼境界,不離愛生:云何令我於此事不離?若未得者,想得愛生:云何當得?惡境二亦然者。惡名不可愛樂境界,彼亦二種:愛生俱者離想愛生,不俱者不得想愛生。一則謂為捨者,捨名境界非可愛樂非不可愛樂,一向愚愛生。問:彼使為心相應為不相應?此何所疑?二師異說故。毘婆闍婆提,欲令不相應;育多婆提,欲令相應。於此有疑。答;相應何者?

謂使煩惱心, 障礙不違淨, 妙善心可得, 非不相應使。

使有二事故惱心:緣及相應。若使心不相應者,不應於緣中惱心,以彼無緣故。一切心不相應法,無緣亦不相應,非有相應法故。心為使所惱,如所說,貪欲惱心故心不解脫。以此說故知使心相應。障礙者,若使心不相應者,道生時不應障礙,不違心相續故。以障礙故,非不相應。不違淨者,若使心不相應,不應與善心相違,與善心一時俱生不應作過。作過故,是故非不相應。復次善妙心可得,功德相違故名使。若使心不相應者,彼常行故,善心應無生處。善心生故,當知非不相應。復次說著相等故。云何貪使?謂染著相。云何瞋使?謂心法惱。云何慢使?謂心法舉。如是比。是故使心非不相應。若纏善心相違非使者,不然。何以故?得使相故。貪欲纏故名貪欲纏,如是比。不說差別因,俱是貪欲。而言纏相應使不相應者,但有言說,竟不說差別因緣。若言纏以使為種子者,所說不成,因不相應、果相應故有過,是使非不相應。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四

尊者法救造

宋天竺三藏僧伽跋摩等譯

賢聖品第五

已說諸煩惱,修行今當說。

初則名始業, 次則已習行, 思惟已度者, 當知第三種。

三種修行,謂始業、已習行、思惟已度。始業者,不淨轉,未曾得境界意解思惟分。已習行者,受自相念處轉,未曾得決定分善根。此上當知思惟已度,以此上一乘道故。復次不淨觀亦三種修行,謂從足指起乃至頂,除去皮血肉意解思惟,是名始業。於此骨瑣不作想生周遍大地,又觀骨瑣不作想,彼骨瑣展轉相對大風飄摶消為雪聚,是名已習行。略觀骨瑣還至自身,於其所緣清淨寂靜唯觀一色,是名思惟已度。如是乃至略境界,當知善根漸增。當知一切餘方便善根亦如是。已說修行,餘今當說。

若此煩惱怖, 遠離諸賢聖, 如實正具足, 方便應善聽。

若者,若種、若方便、若分別。此者,次第說示煩惱。煩惱者,熱惱故。亦離一切有漏,但煩惱過如毒飯,是故說離煩惱。眾恐怖本者,起種種業、種種生。遠離者,數滅滅。賢聖者,正定聚,謂七人及真實凡夫。如實正具足者,謂住真實道。方便應善聽者,彼方便道當一心聽。方便者,一切善法方便向解脫行,施等起非唯道。三苦所逼迫,世間不能覺,欲令修定故。

始於自身分, 繫縛心令定, 欲縛於識足, 為盡智慧怨。

始者,先也。自身分者,自身中一處也,若眉間鼻端及足指。繫縛 者,安立緣中令不散。何所安立?謂自心定力故起智慧。問:何 故?答:欲縛於識足,心流轉不住,故縛一緣中,一心故知真實不 亂。問:何故縛一緣中?答:為盡智慧怨。智慧怨者,謂諸煩惱彼 應斷。雖觀他身如觀死尸。契經說:以彼遠因故。此說近因觀。又 隨順一切度門故,謂觀白骨身分,隨順三度門。觀死尸,唯隨順一 不淨度門。三度門者,謂不淨觀、安般念、界方便觀。彼貪欲者以 不淨觀度,覺觀者以安般念度,見行者以界方便觀度,如師所授隨 樂修行。不淨觀、安般念,契經品廣說。界方便觀今當說。此以愚 夫不正思惟障蔽慧眼,不觀真實緣起之法,宿業煩惱種無量法,積 聚五陰起積聚想。以愚惑故,於緣起所作中計我作等諸邪見縛。或 時修行近善知識,得聞正法、起正思惟已,能於自身界,方便觀此 身種種自性、種種業、種種相,謂地等六界。彼地界為水界潤故不 相離,水界為地界持故不流散,火界成熟故不淤壞,風界動搖故得 增長,空界空故食等入出,識界合故有所造作。又觀此身從足至 頂,種種不淨穢惡充滿。觀察此色猶如猛風飄散積沙,於無色法先 後相續異分觀察,如是觀者得空解脫門種子;於彼生死厭離不樂, 得無願解脫門種子;於生死不樂已正向涅槃,得無相解脫門種子。 若於此得不作想覺已,觀一切有為皆悉散壞,是名界方便滿。問: 如是觀已復云何?答:

是方便於身, 真實相決定, 諸受及自心, 法亦如是觀。

彼修行者不淨觀、安般念、界方便觀一一住已,身、受、心、法各 觀真實。真實者,不顛倒。相者二種:謂自相及共相。色相是身自 相,四種及所造;隨覺相是受自相;識相是心自相。法念處有種種

法,種種各異相,隨知是想相,為作是思相,如是比。共相後當 說。問:此念處如大地建立應說一,有漏無漏分別應說二,軟中上 分別應說三,即此有漏無漏分別應說六,身等有漏無漏分別應說 八,九品分別應說九,身等若內若外若內外分別應說十二,九品有 漏無漏分別應說十八,身等軟中上有漏無漏分別應說二十四,身等 若內若外若內外若厭離若不樂若觀察分別應說三十六,身等九品有 漏無漏分別應說七十二,若念念分別應說無量。何故說四念處耶? 答:四倒四念四識住及陰,以四種修所治故,說四種隨修法。彼治 不淨淨想顛倒故說身念處,治苦樂想顛倒故說受念處,治無常常想 顛倒故說心念處,治無我我想顛倒故說法念處。如是餘種隨所應 說。問:此念處云何滿?答:以二因緣滿,謂壞境界及善根增。壞 境界者,以極微剎那壞境界隨其義。善根增者,謂依軟善根中依中 增。是名為滿。問:何故前說身念處,後乃至法念處耶?答:起隨 順故。世尊說三種隨順:起隨順、說隨順、無間等隨順。起隨順 者,謂念處及禪。無色修行者,前起身念處乃至後起法念處,是故 世尊前說身念處乃至法念處。當知禪無色亦如是。說隨順者,正 斷、如意足、根、力、覺、道枝乘,一剎那起精進具四正斷,說易 故。已生惡不善法方便令斷,乃至已生善法方便令住,如是廣說。 如是正斷,以所作故說四正斷,非自性故。無間等隨順者,說真 諦,修行者先入苦無間等故,是故前說,廣說如是。問:何故修行 者先起身念處乃至法念處耶?答:麁故。五陰何者麁?謂四種及所 浩,是故先觀。受雖非色,以行麁故次說,謂手足等痛受則隨轉。 雖想行陰麁非識,而與涅槃合施設法念處,故彼最細,是故先觀心 後觀法。雖一切悉是法,此於法想滿故建立,是故說一法念處非 餘。如界品中說法入,此中亦爾(想滿者,於聲是想,於義是名滿)。問: 幾種念處?答:

三種說念處, 自性及與共, 亦說名為緣, 聞等慧亦然。

三種說念處自性及與共亦說名為緣者,三種念處,謂自性念處、共 念處、緣念處。自性念處者,說不顛倒惠。何以故?如說順身觀身 觀者,是惠念者所作事,不忘授緣故。除自性過,故說念處。共念 處者,與正慧一果法。如世尊說:比丘! 善法積聚,謂四念處,是 為正說。緣念處者,一切法。如所說:比丘! 一切法說四念處,是 為正說也。攝受具故及略緣故。共念處斷煩惱非餘。自性念處雖有 略境界,彼具不足故,攝受具道斷煩惱。緣念處雖攝眾具,然境界 普散故,略境界道斷煩惱。問:唯此念處三種,餘亦然耶?答:聞 等慧亦然。餘亦三種,謂聞、思、修。聞者,常於名處起,從師受 契經、律、阿毘曇。思者,或思處起或離思。修者,一向離名起。 如三人學浮,一始學,二半學,三善學。始學者近岸,半學者或近 或離,善學者離岸。初人者譬聞慧,第二者譬思慧,第三者譬修 慧。修慧能斷煩惱,永離名故及正定故。謂二種無義者,不然。何 故?趣修慧故。修慧者具四念處:身、受、心、法。彼法念處斷煩 惱非餘,總境界故非餘。事境界故起法念處,故亦非無義。法念處 二種:壞緣、不壞緣。若慧緣色是身念處,若緣受是受念處,若緣 心是心念處,若緣想行及無為是不壞緣。法念處餘今當說。

入法中總觀, 得法真實相, 此四是無常, 空無我非樂。

入法中總觀得法真實相者,修行者入不壞緣法念處,修一一念處, 遍觀一切法自相共相已,入壞緣法念處。色受緣念處、色想緣、色 行緣、色識緣,如是三四五陰緣。是法念處,成一切身、受、心、 法念處,一覺總觀度。此云何?此四是無常、空、無我、非樂。以 無常等行總觀一切有漏法,彼念念滅故無常,離常等故空,不自在 故無我,實逼迫故苦。

從是名為煖, 於法覺而生, 十六行等起, 觀察四聖諦。

從是名為煖於法覺而生者,彼修行者於壞緣法念處,次第生善根名為煖。問:幾行何境界?答:十六行等起觀察四聖諦。彼煖法行苦諦等十六行,彼苦聖諦四行,乃至道聖諦四行。行義,智品當廣說。彼煖法生,緣三諦法念處現在修、未來四,一行現在修、未來四,自分非不自分。緣滅諦法念處現在修,即此未來修,非初離陰觀得修緣陰道,一行現在修、未來四。緣三諦增進四念處,一一念處現在修、未來四,一行現在修、未來十六。緣滅諦增進法念處,現在修、未來四,一行現在修、未來十六。修未增善根,修自分行曾善根。現在修,修自分,不自分行。煖法是慧自性,隨轉法則五陰性。煖者,生聖智火故煖,為種故說煖法。

是法增長已, 生頂及於忍, 得世第一法, 依於一剎那。

是法增長已生頂及於忍者,修行者正方便正憶念增長,得隨順善業 眾具故,煖法得增長,次生善根名為頂。緣四聖諦行十六行,彼頂 法緣四諦,緣滅諦增強法念處,現在修、未來四,一行現在修、未 來十六。緣三諦增進四念處,一一現在修、未來四,一行現在修、 未來十六。此善根亦慧性,隨轉法五陰性。頂法者在煖上故曰頂, 劣於忍名為下。或時世尊說信,如為波羅延說。或說慧,如為諸年 少比丘說。受事於此頂退,名頂退、名頂墮。煖亦應有墮,但不 說。頂墮者,以多憂惱故有。三處起大憂惱,如失大寶,謂非想非 非想離欲退。離欲界欲及頂法退者,名不成就性。彼修行者於此正 方便成就頂善根,增進生諦順忍,緣四諦行十六行。初忍及增進法 念處,現在修、未來四,一行現在修、未來十六。忍者於四聖諦堪 忍欲樂。煖頂亦堪忍者,不然,忍不退故、違惡趣故、近聖道故, 是故說諦順忍非煖頂。問:忍增長牛何善根?答:得世第一法依於 一剎那,謂增上忍次第緣生凡夫所得最勝善根,名世間第一法,此 亦五陰性。彼有漏故名世間,勝煖等故說第一。此亦凡夫所修最上 功德,一剎那不住故、似見道故、煖頂忍相續故。有說彼慧修一切

總觀法念處,次第生決定分世間行善根,彼建立九品,彼軟軟,軟中,軟上名煖法;中軟、中中名頂法;中上;上軟;上中名忍法;上上名世間第一法。若觀陰無常等善根名煖法,觀三寶功德名頂法,觀察聖諦名忍法,觀苦聖諦次第聖道名世間第一法。彼得煖法已,若退捨、若命終捨、若度界地捨,亦起無間業斷善根生惡趣中,緣此福故要得涅槃。頂法退亦如是,唯除斷善根。忍則不退,有命終捨及度界地捨,不作無間業不斷善根不墮惡趣,以忍大力故。如師子王群獸遠避。忍力如是。一切惡心非數滅,亦如大王之所住處,人天惡行心皆柔軟。問:世間第一法何緣幾行?答:

下苦有四行, 說攝依六地, 忍法亦如是, 謂餘或依七。

下苦有四行者,欲界苦說下。彼世間第一法所緣,無常、苦、空、無我行轉非餘,似見道故。有二種修行者,愛行及見行。愛行有二種:我慢行及懈怠增。見行亦二種:我及我所計著。我慢者,修無常行世間第一法。懈怠增者,修苦行。我行計著者,修非我行。我所計著者,修空行。問:幾地所攝?答:謂攝依六地,未來、中間、根本四禪。非欲界,無定故;非無色界,無見道故。問:餘決定分善根幾地攝?答:忍法亦如是。謂忍六地攝,如世間第一法。謂餘或依七者,爰頂亦六地。尊者瞿沙欲令欲界亦有。問:已說決定分次第起,聖道次第起復云何?答:

世間第一法, 次生苦法忍, 忍次生於智, 俱觀於下苦。

世間第一法次生苦法忍者,世間第一法次第生苦法忍,欲界見苦斷十使對治,是則初無漏無礙道。復次世間第一法次第不作、不向、不行,捨邪業、邪趣、邪見。邪業者五無間業,邪趣者惡趣,邪見者五見。又世間第一法分苦法忍作五種定,謂地定、行定、緣定、

剎那定、次第緣定。地定者,若此地世間第一法,即此地苦法忍。 行定者,若此行世間第一法,即此行苦法忍。緣定者,必同緣故。 剎那定者,若此剎那背,即此剎那生。次第緣定者,世間第一法次 第必生苦法忍。增上忍分作三種定,除剎那及次第緣。以是故緣苦 忍,後得超昇離生,彼思惟欲界苦及色無色界苦,乃至色無色界行 對治,是名下忍。彼復思惟欲界苦乃至欲界行對治,捨色無色界行 對治,是中忍。彼一一諦觀察捨還,乃至欲界苦相續修,然後復捨 相續,乃至欲界苦一剎那思惟,是增上忍,然後生世間第一法。忍 次生於智者,苦法忍次第生苦法智,解脫道自性。問:此忍智何 緣?答:俱觀於下苦。下苦是欲界苦,彼苦俱觀。

謂色無色苦, 集滅道亦然, 此法無間等, 說是十六心。

謂色無色苦者,色無色界苦亦如是,苦比忍無礙道,苦比智解脫道。 集滅道亦然者,集滅道諦亦以二忍為無礙道,二智為解脫道。 此法無間等是說十六心者,此十六心頃為法無間等,無間等是見 義。此十五心頃是見道,最後一心是修道。問:何故三諦忍及智見 道攝,道諦最後心修道攝耶?答:修十六行道故。道比智相應修十 六行,非見道修十六行。道比智相續故,果道所攝。謂不應者,不 然,如盡智成者此則成,若此非分者無學道亦非分。略說三地:見 地、修地、無學地,於此諸地建立人。如是義今當說。

隨法行利根, 此在十五意, 隨信行鈍見, 當知亦在中。

隨法行利根此在十五意者,見道十五心人,若利根說隨法行。隨法 行故說隨法行,不從他信故。隨信行鈍見當知亦在中者,即此十五 心人,若鈍根者說隨信行,信他得度故。隨信行者少觀察,隨法行 者多觀察。 隨信隨法行, 若具煩惱縛, 乃至五種斷, 當知向始果。

此隨信隨法行人,若具煩惱縛,若一二三四五種斷,名向須陀洹果。煩惱上上等分別故立九品。彼若凡夫時未曾斷一品,名具縛。若斷一品名不具縛,若斷五品超昇離生。欲界見苦斷五品斷,苦法智得解脫證。乃至見道斷五品斷,道法智得解脫證。欲界修道斷五品斷,斯陀含果得解脫證。

六斷乃至八, 是向第二果, 離欲至八地, 是則第三向。

六盡乃至八是向第二果者,此隨信行、隨法行者,若已六七八品 斷,此說向斯陀含果。離欲至八地是則第三向者,此隨信行、隨法 行者,若離欲乃至無所有處盡,彼俱向阿那含果。

若至十六心, 是名住於果, 軟見信解脫, 利見名見到。

若至十六心是名住於果者,第十六心名道比智相應彼起,俱說住果,若須陀洹、若斯陀含、若阿那含。軟見信解脫者,若軟見入見道名隨信行,彼住三果時名信解脫。利見名見到者,若利根入見道名隨法行,彼住三果時名見到。見到信根勝信解脫,但以慧所勳故說見到。

非事諸煩惱, 謂彼一切盡, 乃至未進行, 是名須陀洹。

若見道斷八十八結盡,是須陀洹果。乃至未集行,是名住須陀洹果。若方便斷上上種,是名向斯陀含果。即此種乃至五品斷,超昇離生,道比智起,名須陀洹,非向斯陀含,以向彼果道未一念現在前故。問:斷眾多煩惱,何故世尊說三結盡耶?答:十使是根本:

五見、疑、愛、恚、慢、無明。彼見道斷六,五見及疑。彼見道斷六使永盡。彼三轉、三隨轉,彼身見是轉、邊見是隨轉,戒取是轉、見取是隨轉,疑是轉、邪見是隨轉。已說轉,當知已說隨轉。是故世尊說:三結盡是須陀洹。復次此諸煩惱,或一種二種四種。已說身見,當知已說一種。已說戒取,當知已說二種。已說疑,當知已說四種。如是一切遍不一切遍、有漏緣無漏緣盡當知。此結已盡已知,乃至阿羅漢,猶有相似隨轉故。

未盡修道種, 受生生死七, 當知彼所說, 極滿須陀洹。

彼須陀洹修道種未盡,彼極滿當知七有。七生人間中陰生陰及欲界 天,此總說七有,不過七故,如七葉樹。問:何故說七有不增不減 耶?答:如七步蛇所螫,四大力故至七步,毒力故不至八。如是業 力故七生,道力故不至八。彼住增上忍時,除欲界七生,餘一切生 得非數滅至竟不現在前。若人間超昇離生人間滿七,天上者還天上 滿,中間聖道雖現在前,業力持故不般涅槃。問:若滿七生,佛不 出世,彼云何得阿羅漢果?答:有說在家得阿羅漢果,得果已不住 家。又說即彼形自出家,成就不壞淨故、希望具足故、見惡行過 故,是故須陀洹法不墮惡趣。又佛種性中生故、智火明淨故、見境 界過故、止觀具足故、聖道藥所勳故,如王大子、如內火增人、如 巧便魚,是故須陀洹不墮惡趣。凡夫雖不墮惡趣,以少及不定故不 說,住正定聚故說定,必得涅槃故說趣正覺。七有者,如前說。住 者中陰,生者生陰,故說住生。更不受餘生,故名住苦邊。不必一 切須陀洹滿七有也。

若斷三四種,成就彼對治, 餘二生三生,是說名家家。 三因緣故建立家家,謂煩惱斷、成就根及受生。煩惱斷者,欲界修 道斷煩惱,三品四品斷,無有五品斷,名家家。若能斷五品者,勢 力故必斷六品,成斯陀含,非第六品力能障令不至果。成就根者, 得彼對治無漏諸根。受生者,或更受欲界,餘二生三生。若三因緣 一一不具,非家家。有二種家家:若天、若人。天家家者,謂欲界 天,或受二生三生,或受一天處種類身,或二或三。人家家者,謂 人間身,或一天下或二或三,或一家或二或三。問:家家有何義? 答:從家至家而般涅槃,故曰家家。須陀洹勝者名家家。

六品煩惱斷, 見道斷一切, 是說斯陀含, 謂彼未進行。

若欲界修道斷上三品、中三品,及見道斷一切盡,住果未進行,名 斯陀含。問:斯陀含有何義?答:於此命終生欲界天,一來人間而 般涅槃。

若七八品斷, 成就對治根, 餘則受一生, 是名一種子。

若欲界修道斷七品八品,及見道斷一切盡,得彼對治無漏根,欲界餘一生,名一種子。三因緣一一不具,非一種子。若天一種子,受天一身而般涅槃;人間亦爾。餘一生種子,故說一種子。問:何故八品斷名一種子?五品斷不名家家耶?答:正使六品斷為家家者,猶生欲界,是故欲界業煩惱不為障礙。一種子九品盡生色界,是故欲界業煩惱極作障礙,以是故說三處眾生業極作惱亂。三處後當說。一種子者是上斯陀含。

九品盡不還, 當知有多種, 或五及七八, 或復說眾多。

九品盡不還者,見道斷一切,及欲界修道斷九品結盡,當知阿那 含。問:有爾所煩惱斷,何故世尊說五下分結盡為阿那含耶?答: 一二四五種,如是一切五下分悉攝故。可惡、卑下同義。復次二種 下:界下及眾生下。界下者欲界,眾生下者凡夫,貪恚繫故。下界 者難度故,身見、戒取、疑繫故。眾生下,如守門防邏故。聖人或 先斷二結或三結,集斷故說五。不還欲界名阿那含。此亦多種,或 五及七八或復說眾多。是說阿那含五種者,謂中般涅槃、生般涅 槃、行般涅槃、無行般涅槃、上流般涅槃。七者,中般涅槃有三 種 , 如契經說(中般涅槃三種者 , 一如小迸木火 , 二如小小迸熱鐵 , 三如迸燒鐵 九。此即契經說),四如前說。八者,五種如前說。又現法般涅槃,無 色界阿那含及不定人,色界五種根建立則十五。中般涅槃上中下 根,乃至上流亦如是。地建立則二十:初禪有五,乃至第四禪亦 五。種性建立則三十。中般涅槃有六種,謂退法種性、思法、護 法、住法、昇進法、不動法種性。如是乃至上流亦如是。處所建立 則八十:梵身天五,如是乃至阿迦膩吒天。種性根建立則九十。地 種性建立則百二十。地種性根建立則三百六十。種性處建立則四百 八十。種性處根建立則一千四百四十。記曰:

十五有二十, 三十與八十, 九十百二十, 及三百六十, 四百八十種, 千四百四十, 如是廣略說, 攝受阿那含。 根地及種性, 處所廣建立, 隨彼煩惱斷, 今當次第說。

復次一阿那含,謂中般涅槃。根建立三,地四,種性六,處所十 六,種性根十八,地種性二十四,地離欲三十六,地種性根七十 二,處種性九十六,地種性離欲二百一十六,處種性根二百八十 八,地種性根離欲六百四十八,處種性離欲八百六十四,處種性根 離欲建立二千五百九十二。當知是中般涅槃數。乃至上流亦如是。此一切攝受萬二千九百六十。記曰:

```
一三四與六, 十六及十八,
謂說二十四, 復說三十六,
七十有二種, 九十有六種,
二百一十六, 二百八十八,
六百四十八, 八百六十四,
又復說二千, 五百九十二。
```

如是阿那含,其數有五倍(即上二千五百九十二,五倍為一萬二千九百六 十)。已說一切阿那含,五阿那含相今當說。

利根軟煩惱, 住於一種業, 是中般涅槃, 分別六種性。

利根軟煩惱住於一種業是中般涅槃者,此人利根及軟煩惱,作中陰 業增長,不作生陰業,彼於欲界沒住色界中陰得無漏道,以此道捨 餘結而般涅槃,是名中般涅槃。度欲界難故,非欲界中陰般涅槃。 若欲令般涅槃者,彼應斷不善無記二種結,得若二若三沙門果,越 度三界;而欲界中陰於此無能。若色界沒者,上流品所攝。問:此 人幾種性?答:分別六種性。中般涅槃當知六種性,退法乃至不 動。若說利根不應退種性者,不然,彼亦建立九品根故。

精進勤方便, 修習速進道, 是生般涅槃, 彼亦有二說。

精進勤方便修習速進道是生般涅槃者,生般涅槃人作中陰生陰業, 命終受色界天中陰及生陰。彼初生起有行道,謂勤方便及速進道, 疾斷餘結,初生便般涅槃,故說生般涅槃。彼亦有二說者,有說若 初生斷煩惱般涅槃者,不然,無捨壽行分故。無有捨壽行者,乃至 盡壽住。此義為勝。 第三勤方便, 離於速進道, 第四不勤求, 三俱說六種。

第三勤方便離於速進道者,彼行般涅槃若差別者,不行速進道,餘如前說。名者,起有行道斷餘煩惱而般涅槃,是行般涅槃。復次依有為緣三昧斷煩惱而般涅槃,亦是行般涅槃。第四不勤求者,此無行般涅槃,亦不勤求亦不行速進道,餘如前說。名者,起無行道斷餘煩惱而般涅槃,是無行般涅槃。復次依無為緣三昧斷煩惱而般涅槃,亦是無行般涅槃。三俱說六種者,行與無行及生般涅槃,當知俱說六種性。此三種雖皆是生般涅槃,義差別故,說三無過。

超半超處處, 是名為上流, 此亦六種性, 當知進不進。

超半超處處是名為上流者,上流有二種:或先得勳禪,或不得。彼先得者,先勳修三禪而後退住初禪,初禪味相應命終生梵天中。彼亦三種:超、半超及一切處沒。彼超者,生初禪乃至離第三禪欲勳修滿超第四禪,彼命終生阿迦膩吒天。半超者,從梵天沒或生一二三處,然後生阿迦膩吒天。一切處沒者,生一一處乃至阿迦膩吒天。先不得勳者,不生淨居天,生無色界,餘如前說。問:此幾種性?答:此亦六種性。上流亦六種性,退法乃至不動。此非初住不動種性根,謂退法種性於勳修禪退後得見到。當知進不進者,上流者當知有進不進,應作四句。當進修非不進者,謂住欲界梵天。不進非當進者,謂住阿迦膩吒天。亦進亦不進者,謂住餘天。非進非不進者,無也。若向無色界者,非勳修,是故說生無色界。問:世尊說七士夫趣。彼云何建立七士夫趣?答:

謂生根煩惱, 是說有三種, 不生亦復然, 及二上流一。 一阿那含,四因緣故七種建立,所謂根建立、煩惱建立、生不生建立,及上進建立。彼生者,初利根軟煩惱。第二中根中煩惱。第三軟根上煩惱。如生三,不生亦三。上流者說上進,凡夫轉還故非上流。無色界上流有五事勝,謂界勝、地勝、正受勝、陰減、煩惱斷。雖有五事勝,不得勳修,故不建立士夫趣。

如是九煩惱, 在於上八地, 謂彼雙道滅, 世尊之所說。

如是九煩惱在於上八地者,如欲界修道斷煩惱有九品,從軟軟至上上。上八地亦如是,謂四禪、四無色,彼初見道起,以一種道斷九種煩惱。問:若色無色界煩惱亦九種,彼何故不建立離欲人耶?答:一處中二生非分故。欲界有如是天、如是方、如是家,聖人二生,非色無色界聖人二生。若二生者,無生般涅槃乃至上流。謂彼雙道滅世尊之所說者,此三界煩惱,當知無礙解脫道滅,無礙道能斷煩惱,得解脫道、得解脫證。無礙道斷煩惱,解脫道不失所作,故說雙道滅。若言解脫道斷煩惱者,云何?為起耶、未起耶?若起者,彼初盡智生時應有煩惱,此則非究竟。若未起者,不應未來道斷煩惱耶?問:為何道斷煩惱耶?答:

有垢無垢道, 俱能離八地, 住彼說身證, 謂得滅正受。

有垢無垢道俱能離八地者,有垢者世俗道,無垢者聖道。除第一有,餘地離欲時,當知有漏無漏道。離第一有唯無漏,有漏於彼非分故。世俗道攀上地故,離下地煩惱如折樓虫。非想非非想處,無有上地可攀能離彼結,自地繫縛故,不能離自地結。如人被縛,不能自解。彼世俗無礙道三行:若麁、若苦、若麁障。彼現故說麁,三苦成故說苦,易觀故說麁障。解脫道亦三行:謂止、妙、出,一一行無礙道。下緣解脫道,上緣聖行,後當說。住彼說身證,謂得

滅正受者,住八地見道修道斷,一地見道斷中住,得滅正受,說名身證。是故學人於第一有,一一離欲中起滅正受。彼或具結所縛得滅正受,或八品盡得。世尊以度諸正受故,說言度一切非想非非想,想知滅身作證具足住法,以涅槃與身合故說身證。滅正受,定品當廣說。

金剛喻定次, 必生於盡智, 生意我生盡, 應供離諸漏。

金剛喻定次必生於盡智者,非想非非想地離欲第九無礙道,名金剛三摩提。無一不壞,故名金剛。此義擇品當廣說。金剛定次第必生盡智,此初二智或苦比智或集比智,謂彼盡智起已起自己行,生意我生盡。彼非想非非想處四陰緣有根本故。應供離諸漏者,彼盡智生,一切有漏盡,名為應供,應一切供養故、害一切煩惱故、更不於有田種識種子故。不動阿羅漢盡智次第無生智起,彼盡智一剎那,無生智或一剎那,若次第等見現在前一剎那,若無生智現在前則相續。時意解脫,盡智或一剎那,若次第等見現在前一剎那,若復盡智現在前則相續。問:阿羅漢幾種?答:

阿羅漢六種, 隨信行生五, 彼得於二智, 當知時解脫。

阿羅漢六種者,謂退法、思法、護法、住法、必昇進法、不動法。若初學地不常方便不頓方便,是名退法。思法亦如是,堪能思願。護法者,常方便不頓方便,以隨護故不退。住法者,頓方便不常方便,不退亦不進。必昇進者,常方便頓方便,是鈍根,能得不動。不動法者,常頓方便,是利根。有說若退法者必退,乃至得必昇進,必昇進者必昇進。彼說六種,是欲界阿羅漢。色無色界有二種,住法及不動法。有說退法不必退,若退者唯此種性非餘。彼說三界悉有六種阿羅漢。隨信行生五者,此六種阿羅漢中,前五種是

信種性,彼成就二智,謂盡智及無學等見。彼或時退故,不說無生智。世尊以更不受生故,一切契經說更不受後有知如真。當知時解脫者,當知此是時解脫,衣食床臥具處所說法及人隨順故。善根增進,不能一切時隨所欲進故,說時解脫。

不動法利根, 是不時解脫, 彼得於三智, 自解脫成就。

不動法利根是不時解脫者,若不動法,一向利根,能一切時隨所欲進修善業,不待眾具。是不時解脫彼得於三智者,彼成就三智:盡智、無生智及無學等見,是不退法。自解脫成就者,當知彼自已相似,名解脫成就。時意解脫者,待時故。時意解脫成就不動法者,不動故。不為煩惱所動故說不動,是不退義。問:何故時意解脫名為愛,非不動耶?答:彼極自護故。猶如一目,不自在故、畏退故。如借他物,彼相繫善根非分故。不動解脫有相繫善根,謂彼有餘三摩提故,是故不名愛(謂空空、無願無願、無作無作,以定捨定名相繫)。

慧解脫當知,不得滅盡定,若得滅盡定,當知俱解脫。

慧解脫當知不得滅盡定者,此六種阿羅漢,不得滅盡定者說慧解脫,以慧力解脫煩惱障故名慧解脫。若得滅盡定當知俱解脫者,此六種阿羅漢得滅盡定者說俱解脫,彼慧力離煩惱障心得解脫,滅正受力離解脫障得解脫,是故名俱解脫。若復退法一切俱解脫,作四句。退法非俱解脫者,謂退法不得滅盡定。俱解脫非退法者,謂五種羅漢得滅盡定。亦退法亦俱解脫者,謂退法得滅盡定。亦非退法亦非俱解脫者,謂五種羅漢不得滅盡定。乃至不動解脫亦如是。

諸根說九種, 亦說九種人, 七種諸聲聞, 緣覺及如來。 此說九種根,謂軟軟乃至上上。阿羅漢人亦九種,謂前五種,及二 不動解脫:或因時解脫得不動,或始得不動。此七種聲聞,及緣 覺、如來,是名九種人。已說根建立人,若人成就根今當說。

軟中最軟根, 是為初種人, 乃至增上上, 第九人當知。

彼退法成就軟軟根,思法軟中,護法軟上,住法中軟,昇進中中。 因時解脫種性不動法中上,初不動解脫上軟,緣覺上中,如來上 上。

謂以學種性, 得彼無學果, 或即彼種性, 或進不退轉。

六種阿羅漢,或以學地如是種性得阿羅漢,即彼種性羅漢。或增益 根得不退轉,彼種性修習根故。彼退法有三事,後當說。不動法唯 一事,即住彼般涅槃。餘阿羅漢有二事。已說根本種性阿羅漢,增 進根今當說。

所謂三四五, 六七次第增, 是諸退法等, 說五羅漢等。

彼退法有三事,謂退住、學法、退法根。若住彼般涅槃,若上增進根,思法有四事,謂退住學根,退即住退法根。若異者應進不退, 前說彼種性不退故。住退法根,即住彼般涅槃上增進根。護法有五 事,謂護法退住學根、住退法根、住思法根,即住彼般涅槃上增進 根。住法六種,必昇進七,隨其義說。已說建立賢聖人相,建立法 今當說。

謂隨信行法, 若隨法行法, 及與見諦道, 是盡同一相。 隨信行法、隨法行法及見諦道,此三種法盡同一相。差別者,隨信 行者鈍根,隨法行者利根。

於中諸根法, 是名未知根, 謂餘有學法, 佛說已知根。

於中諸根法是名未知根者,彼見諦所攝根數有九法,謂意根、樂根、喜根、捨根、信等五根,是名未知根。此諸根,隨信行、隨法行所成就。名者,未知當知,故說未知根。問:苦法忍生觀欲界五陰,後苦法智生,非於五陰已知當知耶?若言未知當知,此則不然。答:忍非智非智性,故無過。忍是見,非智性故。以智知故,非不然。謂餘有學法佛說已知根者,除見道學法,餘學法即此根數九法說已知根。此根信解脫、見到、身證所成就。雖道比智生觀道比忍,是未知當知,以少故不說,如大海一渧、須彌一塵、虛空蚊處。

當知無學法, 是說無知根, 得果捨前道, 無礙智所說。

當知無學法是說無知根者,當知無學法即此根數九法說無知根,此根慧解脫俱解脫所成就。彼見道六地:四禪、未來、中間,非上地方便善根,非分及非廣境界故。修道學法九地:此六地,及三無色五陰性。得果捨前道無礙智所說者,得果時當知捨前無漏道。得須陀洹果,捨見道得斯陀含果。若先倍欲盡,亦捨見道。若次第者,捨須陀洹果及須陀洹進向道。得阿那含果,若先欲愛盡,亦捨見道。若次第者,捨斯陀含果及斯陀含進向道。得阿羅漢果,捨阿那含果及阿那含進向道。問:世尊說隨信行等七人。云何建立耶?答:

方便及諸根, 正受解脫俱, 當知賢聖七, 事則說有六。

方便及諸根正受解脫俱當知賢聖七者,五因緣故說七人,名七非事七。五因緣者,謂方便、根、正受、解脫、正受解脫。方便者,隨信行、隨法行。隨信行者,信多故,說隨信行。先種諸業信他故作,後得道已以本名說。隨法行者,先自思惟興造諸業,後得道已以本名說。根者,信解脫、見到。鈍根說信解脫,利根說見到。正受者,是身證。解脫者,是慧解脫。正受解脫者,是俱解脫。事則說有六者,此諸聖人有六,見道有二,謂隨信行、隨法行;修道有二,謂信解脫、見到;無學道有二,謂時解脫、不時解脫。隨信行人應說一,謂七人根故。應說三,謂軟中上種性故。應說五,謂退法乃至必昇進道故。應說十五,住苦法忍乃至道比忍。離欲者應說七十三,欲界離欲十,謂具縛乃至九品盡。初禪九,乃至無所有處。復次根種性道依建立增亦應廣說。如是隨信行人有十四萬七千八百二十五,彼所攝受。

一三五十五, 及與七十三, 謂根種性道, 離煩惱當知, 三倍次五倍, 十五及九倍, 如是眾多種, 唯說隨信行。

當知餘聖人,隨其義亦應如是說。問:如契經說,向須陀洹等八人。此云何?答:

以有五事故, 說有八人名, 先後事各一, 中間則有三。

此四向四果說八人名,事有五。向須陀洹及阿羅漢,此名一事亦一。須陀洹及向斯陀含,此名二事一。斯陀含及向阿那含,阿那含及向阿羅漢,亦如是。彼前四人成就一地聖道,即此亦說家家及一種。向阿那含果,或一地乃至六地。阿那含果,或三地乃至六地。向阿羅漢,或三地乃至九地。阿羅漢成就九地。彼沙門果道壞地壞,應作四句。道壞非地壞者,斯陀含果。地壞非道壞者,阿羅漢

果。道壞地壞者,阿那含果。道不壞地不壞者,須陀洹果(雜有漏無漏名道壞,雜依諸禪名地壞)。

已盡為解脫, 得依於一果, 不穢污第九, 滅盡應當說。

已盡為解脫得依於一果者,向道中諸解脫道得解脫得果時,法智品所斷,盡得一解脫。得比智品所斷,盡得二解脫,得道不壞故。故說一得果。時說五因緣,得未曾道捨曾道,頓得八智,一時修十六行,得一味解脫果。問:穢污斷前已說,不穢污云何斷?答:不穢污第九滅盡應當說。前已說煩惱眷屬九品斷,不穢污者住第九無礙頓斷,非漸漸。不穢污者,世俗善及不隱沒無記。五陰穢污色亦第九無礙斷,以少故不說。問:何故煩惱九品斷,不穢污第九無礙斷耶?答:煩惱聖道相違故。聖道與煩惱相違,不穢污不相違,是故彼如是。如是道起,隨所應斷煩惱斷,軟軟道起上上煩惱斷,乃至上上道起軟軟煩惱斷。如小明滅麁闇,大明滅微闇,彼亦如是。以穢污者自性斷不成就,不穢污者捨煩惱過如雜毒。

無著相似名, 彼能獲不動, 信解脫種性, 昇進亦增道。

無著相似名彼能獲不動者,非彼一切阿羅漢能得不動,唯功德名相似者得。謂必昇進於彼五種中增進根者得,謂退法進至思法,如是次第盡當知。又得不動有九無礙及九解脫道,如得阿羅漢也。九無礙道八解脫道時解脫攝,第九解脫道不時解脫攝,彼一切果道所攝。彼方便道,若無漏者果道所攝,有漏者不攝。信解脫種性昇進亦增道者,彼信解脫,若必昇進種性,能得見到非餘性,是故學地五種亦增進根。增進道者,謂熾然根。增進根者,人中增非餘趣,聖道增非世俗道。學者依禪,無學者依禪及無色。須陀洹、斯陀含依未來增進根,即彼捨一地得一地。阿那含,若先依初禪及眷屬超

昇離生及次第未得第二禪,彼增進根者捨三地果得三地果。若得第二禪非第三禪後依初禪增進根者,彼捨三地果及四地勝果道,即得三地果。如是乃至得無漏無所有處,捨三地果及捨九地勝果道,得三地果。若謂捨多道得少道應退者,不然。何以故?得勝道故?彼人意解故。問:捨道亦捨斷耶?答:世俗道斷者不捨。若非想非非想處煩惱一一種斷,得見到時,彼非想非非想修道斷捨斷,及對治而不成就煩惱得,如凡夫生上地時。又復若先依初禪超昇離生,後依第二禪增進根者,彼捨三地果及四地勝果道,得四地果。如是一切地應廣說。若住果而增進根者,彼方便無礙及解脫道果所攝。若住勝果道增進根者,若彼方便無礙道勝果道所攝、若解脫道果所攝,一方便道一無礙道亦一解脫道。如是見道亦六種性,而無增進根,以速道故。如是決定分善根亦六種性。修行者次第增進根,唯世間第一法無增進根,以一念故。已說諸根滿,謂學滿非滿今當說。

或有學果滿, 或根或正受, 或復三俱滿, 無學二亦然。

彼學有三事滿,或果滿、或根滿、或正受滿。若信解脫阿那含不得滅盡定者,唯果滿非根滿,軟根故;非正受滿,不得滅盡定故。見到、須陀洹、斯陀含,唯根滿非果滿非正受滿。信解脫、阿那含得滅盡定,果滿及正受滿非根滿。見到、阿那含不得滅盡定者,果滿及根滿非正受滿。見到得滅盡定者,三事滿。無學二亦然者,一切無學果滿,無二果性故。慧解脫軟根者,果滿非根滿。利根者,果滿及根滿,俱非正受滿。俱解脫軟根者,果滿及正受滿非根滿。利根者,三事滿。問:三種滿謂善觀諦,云何觀諦?為頓耶、為漸漸耶?答:

建立功德惡, 漸漸見真諦, 無礙道力得, 有為無為果。

建立功德惡漸漸見真諦者,於此真諦見過惡故,立苦集諦。見功德故,立滅道諦。是故非見過惡時見功德,亦非見功德時見過惡,體異故。亦非不如實見諦,名諦無間等。亦非一智總觀諦,諦眾多性故,是故漸漸見真諦。有說無我行頓無間等。彼如是說:無我行緣一切法,應頓無間等者,不然。何以故?顛倒眾多故、自性相應共有法非境界故、諦異相故。無我等於此諦眾多門,顛倒非一。無我起斷眾多自性惑,是故非一。無間等漸漸,無間等擇品當廣說。問:諦無間等得沙門果云何?為有為果耶、無為果耶?答:無礙道力得有為無為果。煩惱數滅及解脫道俱無礙道力得,是故俱說沙門果。煩惱滅是解脫果及功用果,解脫道是功用果及依果。問:此無間等有幾種?答:

謂三無間等, 緣事見無間, 當知有三種, 或二亦復一。

三種無間等,謂緣無間等、事無間等、見無間等,彼慧三種無間等。緣無間等者,有緣故。事無間等者,能成事故。見無間等者, 見性故。慧相應法二種無間等:緣無間等及事無間等;彼共有法唯一,事無間等。彼苦忍苦智於苦諦三種無間等,於滅諦道諦事無間等。當知集忍集智於集諦亦如是。滅忍滅智於滅諦三無間等,於苦集滅諦事無間等。修道隨其義,當知如是。見諦無間等,以是因緣當知漸次無間等。修道隨其義,當知如是。見諦無間等,以是因緣當知漸次無間等。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五

尊者法救造

宋天竺三藏僧伽跋摩等譯

智品第六

已說建立賢聖人,智今當說。

若智性能了, 明照一切有, 有無有涅槃, 彼諸相今說。

若者,若其事。智者,決定義。了者,分別也。明照者,觀察也。 一切有者,極三有際,謂苦集諦。有者,有性也。有無有者,有盡 也。涅槃者,諸煩惱滅,此說滅諦。彼諸中亦示道諦相者,自性自 然性。今說者顯示自性也。問:何等為智?答:

三智佛所說, 最上第一覺, 謂法智比智, 及世俗等智。

此三智攝一切智。法智者,若智境界欲界苦集滅道無漏智也,此初受法相,故說法智。比智者,若智境界色無色界苦集滅道無漏智也,若此行法智轉,即此行隨轉,是比智,以比類智故說比智。等智者,若智境界一切法有漏智也。等者多受俗數,謂男女長短等,故說等智(等者眾事聚會義也)。

苦集及滅道, 二智從諦生, 是名與四智, 牟尼隨諦說。

此法智、比智隨諦轉,世尊隨彼諦聲說,境界苦諦說苦智,境界集 滅道諦說道智。 若智觀他心, 是從三中說, 盡無生智二, 境界在四門。

若智觀他心是從三中說者,三智觀他心,以法智品為境界說法智, 以比智品為境界說比智,以有漏心心法為境界說等智。盡無生智二 者,盡智、無生智是二智。謂法智、比智,彼所作究竟決定轉是盡 智,不復當作;決定轉是無生智。問:何諦境界?答:境界在四 門,謂彼緣四諦。問:若世尊說三智,云何說十?答:

對治及方便, 自性行行緣, 已作因長養, 是故說十智。

七因緣故說十智,謂對治、方便、自性、行、行緣、已作、因長 養。彼對治者,法智、比智是無漏智,欲界對治說法智,色無色界 對治說比智。法智雖色無色界對治,而非一切亦非全種,是故不 說。方便者,他心智亦智心法,但彼方便欲知彼心故。自性者,等 智多取俗數,如前說。行者,苦智集智,此二智行不壞緣壞,一緣 故。此二智共一緣,是故於彼緣無常行轉,是苦智亦應說無常。智 以苦極增厭,故名苦智。復次不共故,苦行一向有漏緣。無常行 者,若有漏三諦緣,若無漏有漏緣。空無我行者,若有漏一切法 緣,若無漏有漏緣。是故苦智苦行應作四句。或苦智非苦行者,謂 苦智行餘行。或苦行非苦智者,謂苦智相應法。或苦智亦苦行者, 謂苦智行苦行。或非苦智亦非苦行者,謂苦智行餘行諸相應法。如 行,已行當行亦如是。如苦行無常,空無我亦如是。如苦智十二, 乃至道智亦如是。行緣者,謂滅智道智。以彼智緣不壞、行亦不 壞。已作者,謂盡智,所作已作故。因長養者,謂無生智,因一切 無漏智故、住不動身故。已說因緣建立十智,善等分別今當說。

九智唯說善, 一智三分別, 一見二非見, 餘則有二種。

九智唯說善者,除等智,餘九智說善,愛果故。一知三分別者,等智或善或不善、無記。一見者,他心智,是見分別性故。二非見者,盡智、無生智非見,非分別性故。餘則有二種者,餘七智,或見或非見。若法智、比智、苦集滅道智、盡智、無生智所不攝者是見,攝者非見。等智,或見或非見。五見、世俗正見是見,以捷疾故。疑、愛、恚、慢、無明相應慧非見。何以故?二使覆故。無明相應慧雖無二使,一能極覆,非餘煩惱。何以故?非觀察方便故。不隱沒無記慧非見,不捷疾故。五識相應慧非見,非思量性故。

學與無學六, 二智說無學, 非學無學一, 當知一三種。

學與無學六者,謂法智、比智、苦集滅道智,或學或無學。若學人所得是學,若無學人所得是無學。二智說無學者,盡智、無生智是無學,離煩惱住故。非學非無學一者,謂等智,是非學非無學,有漏故。當知一三種者,謂他心智,或學、或無學、非學非無學,若唯以學心心法為境界是學,若以無學心心法為境界是無學,若唯以有漏心心法為境界是非學非無學。

八智性不斷, 二知二種說, 有漏無漏一, 一則說有漏。

八智性不斷者,除他心智及等智,餘八智不斷,離垢故。二智二種 說者,他心智,若有漏是修道斷,若無漏是不斷。等智,若忍對治 是見斷,若智對治是修斷。有漏無漏一者,他心智,或有漏或無 漏,以有漏心心法為境界是有漏,以無漏心心法為境界是無漏。一 則說有漏者,等智一向有漏,煩惱住處故。當知八智不斷說無漏。

四智有為緣, 有常緣則一, 五智二境界, 明智之所說。 四智有為緣者,謂他心智、苦集道智有為緣,以陰為境界故。有常緣則一者,謂滅智無為緣,以涅槃為境界故。五智二境界者,謂法智、比智、盡智、無生智,以三諦為境界是有為緣,以滅諦為境界是無為緣。等智亦以三諦為境界是有為緣,以數滅及虛空為境界是無為緣。

法智應當知, 是從六地起, 比智則九地, 他心智在禪。

法智應當知是從六地起者,法智六地可得,自性得也,謂四禪、未來、中間,非無色,無色不緣欲界故。比智則九地者,比智九地可得,謂未來、中間、四禪、三無色。他心智在禪者,謂根本禪有他心智,是四支五支定果故。

等智應當知, 在於十一地, 謂彼諸餘智, 品品如前說。

等智應當知在於十一地者,等智在十一地,謂欲界、未來、中間、 四禪、四無色。謂彼諸餘智品品如前說者,謂苦集滅道智、盡智、 無生智,若法智品在六地如法智,若比智品在九地如比智。

若說諸念處, 一智當知後, 三則說一智, 餘四明智說。

若說諸念處一智當知後者,謂滅智是法念處,無為緣故。三則說一智者,謂他心智,他心心法緣故,是三念處,除身念處。餘四明智說者,謂餘八智是四念處,五陰緣故。

- 一智欲界依, 二界依有一,
- 二智三界依, 餘六一或三。

一智欲界依者,法智唯欲界依,以法智隨生或欲界四大造故。二界依有一者,他心智欲色界依,依色故。二智三界依者,比智、等智三界依。餘六一或三者,苦智等六智,若法智品欲界依,比智品三界依(依者身之別名)。

名則十六行, 事或說十六, 離於十六行, 除闇非無漏。

名則十六行者,謂無常、苦、空、非我,因、集、有、緣,滅、止、妙、出,道、正、迹、乘。眾緣所持故無常,逼迫故苦,我所見對治故空,我見對治故非我。種子法故因,等起故集,相續故有,相成熟故緣。諸陰盡故滅,三火息故止,離內惱故妙,離外惱故出。趣向故道,巧便故正,等趣故迹,至究竟故乘。復次非究竟故無常,重擔故苦,內離人故空,不自在故非我。來方便故因,出生方便故集,增長故有,與依故緣。不相續離相續故滅,離三有為相故止,善故常故妙,第一休息故離。邪徑對治故道,不正對治故正,登涅槃城故足,一切有對治故乘。問:事有幾行?答:事或說十六,此名十六行。有說事有七,謂苦行名四,事亦四,顛倒對治故。集行名四,事一;滅道亦如是。如是說者,名十六事,亦十六者善。問:離十六行更有無漏慧耶?答:離於十六行餘闍非無漏。離十六行,無有無漏慧。如契經說:我生已盡,此亦是苦,等行生盡。如言我斫木,為誰斫?謂斧斫,此亦如是。問:此諸智各有幾行?答:

二智十六行, 法智及比智, 如是行或非, 是說為等智。

二智十六行法智及比智者,如所說十六行,一切法智、比智轉。如是行或非是說為等智者,等智行十六行,亦非十六行。十六行者,謂援等善根是十六行及餘不定聞思慧。亦非者,如病如癰等行,是

名為非。問:若等智是十六行者,何故不說名苦智乃至道智?答:壞境界故。無漏行不壞境界,別諦緣故。有漏行壞境界,有漏無常行三諦緣,空非我行一切法緣。

四智有四行, 决定行所說, 若智知他心, 如是行或非。

四智有四行決定行所說者,苦智有四行,乃至道智亦如是。若智知 他心如是行或非者,若無漏他心智是道四行,有漏智非自相境界 故。

盡智無生智, 離空無我行, 說有十四行, 謂近於等故。

盡智無生智離空無我行說有十四行者,盡智、無生智十四行,除空、無我行。問:何故非空無我行耶?答:謂近於等故。盡智、無生智,第一義而近等;空、無我行,第一義近第一。問:彼諸行為誰能行?亦為他所行耶?為何等性?答:

謂慧行能行, 亦為他所行, 餘有依二種, 無依他所行。

調慧行能行亦為他所行者, 慧自性是行, 能於彼爾炎中行無常等行, 彼亦為無常等行所行。餘有依二種者, 除慧, 餘相應等法是亦能行, 有緣故; 亦為他所行, 他所緣故、非行非慧性故。無依他所行者, 若彼不相應法, 謂色、無為、心不相應行, 是他所行, 非慧性故。非能行, 無緣故。已說建立行, 建立得今當說。

謂初無漏心,或有成就一, 二或成就三,四時各增一。 謂初無漏心或有成就一者,謂初苦法忍相應心,若未離欲成就一等智,若離欲成就他心智。二或成就三者,第二苦法智相應心,若未離欲成就三智:苦智、法智、等智,若離欲成就他心智。四時各增一者,於上四時一一增苦比智。若未離欲,四智:法智、比智、苦智、等智若離欲,得他心智、集法智增集智、滅法智增滅智、道法智增道智。忍中不得智,非智性故。集滅道比智不增智,以苦比智得名故。已說成就智,修今當說。

若得修於智, 謂在聖見道, 即彼當來修, 諸忍亦如是。

若得修於智謂在聖見道即彼當來修者,見道諸智現在修,即彼未來修。謂苦法智現在修,未來修苦法智,非忍非餘智。如是乃至道法智。諸忍亦如是者,苦法忍現在修,即彼未來修,非智非餘忍。一切忍亦如是。問:何故見道唯修自分,修道修自分及非自分耶?答:彼初得種性故,見道初見諦故,唯修自分非餘。又不雜道故、捷疾故、不覺道故。

於彼三心中, 得修於等智, 當知最後心, 或修七或六。

於彼三心中得修於等智者,見道三心無間等邊修等智,謂苦集滅比智。若依禪未來超昇離生,彼修一地見道、二地等智,謂禪未來及欲界。若依初禪超昇離生,修二地見道、三地等智。乃至第四禪,修六地見道、七地等智。問:道比智邊何故不修等智耶?答:邊非分故。諦無間等邊修故,名無間等邊。無能修一切道及佛邊際,而知一切苦集滅。復次世俗智於彼諦曾無間等故。修見道眷屬故,無間等邊等智是見道眷屬,道比智是修道,所以無色界不修,以無見道故。問:法智何故不修?答:諦無間不究竟故。若修者,應說無間等中。若欲界者,則四陰性,以不定故。若色界者,五陰性,以

定故(有定則有定共色故。有色陰是以有五陰)、智增故說修等智。若苦無間等邊有四事,欲界緣欲界苦,色界緣色無色界苦;集滅無間等邊亦如是。是不生法,依隨信行、隨法行故。彼隨信行、隨法行成就而不現在前。或修七或六當知最後心者,若離欲得道比智,未來修七智,除等智、盡智、無生智。若未離欲,修六智,除他心智。修非想非非想處對治道,等智非彼對治故不修。

於彼上修道, 十七無漏心, 當知修於七, 增益根或六。

於彼上修道十七無漏心當知修於七者,若未離六種欲,從須陀洹果進九無礙道八解脫道,修七智,此道禪未來攝故。無他心智、盡智、無生智,是無學故不修,餘七智必修。若世俗智離欲,彼現在修一等智,未來修七。若無漏者,四法智一一現在修,未來七。增益根或六者,謂信解脫求見到,彼無礙道修六智,非他心智,無礙道相違故;非等智,似見道故;非盡智,無生智無學故。若未離欲,解脫道亦修此六;若離欲,修七智。是故說或昇進得不動者,九無礙道修七智;非他心智,無礙道相違故;非等智,非第一有對治故;非無生智,未得故。八解脫道修八智,亦得他心智故。第九解脫道修十智,是故說或。

得不還果時, 及離上七地, 動修諸神通, 解脫修習八。

得阿那含果必得根本禪,故修八智,除盡智、無生智。及四禪、三無色,此七地離欲時,九解脫道修八智;若世俗道離欲時,等智現在修,未來八;若無漏道離欲者,是苦等六智一一現在修,未來八。六智者,謂苦比智、集滅道比智及滅道法智也。勳修禪一解脫道,學修八智,無學修十智。神足、他心智、宿命通一解脫道亦修八智,根本禪攝故。天眼、天耳解脫道無記故不修(上三通得時及後用

時悉是解脫道,解脫道悉是善。神足降伏眾生故,餘二所見微遠故,眼耳無此故無記)。

此諸無礙道, 及滅第一有, 即彼八解脫, 當知修於七。

七地離欲無礙道,及熏修禪二無礙道,學諸通五無礙道(七地離欲及熏修,以一等智一無漏智為無礙道,二念故言二,五通各有一無礙,故言五)修七智,除他心智,無礙道相違故。第一有離欲八解脫道修七智,除等智,非對治故。

第一有離欲, 無礙道修六, 上乘應當知, 修習於下地。

第一有離欲無礙道修六者,第一有離欲九無礙道修六智,除他心智 及等智。一切方便道有漏無漏修八智。上乘應當知修習於下地者, 若此地離欲即修此地無漏智及下地,謂初禪離欲即修初禪功德及未 來,如是乃至第一有離欲修一切地無漏功德。上對治,名為上乘。

無學初心中, 修於一切地, 無學相似修, 或苦習比智。

無學初心中修於一切地者,無學初盡智相應心修九地功德。問:修何等種無學功德?答:謂無學相似修。若退法者,修九地軟軟功德,乃至如來地修上上功德。問:無學初心何智?答:或苦集比智,或苦比智、或集比智。生緣故作如是念:我生已盡。此非想非非想處四陰生緣最後盡故。已說修無漏功德,有漏今當說。

盡智心俱修, 善有漏功德, 九地至一地, 次第修亦減。 得阿羅漢果時,或修九地善有漏功德,乃至成一地。問:何故九地 乃至一地也?答:謂生於欲界修九地有漏,若生第一有則修於一 地,若生欲界得阿羅漢果。

得盡智所修九地善根,若生初禪修八地,除欲界。如是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即修彼地善根。問:何故於此處修三界善根?答:一切縛解永蘇息故,如三等縛解。如降伏煩惱力士,眾咸稱善。如王登祚解脫灌頂,一切皆獻珍奇寶物。先雖得下地功德,以上地煩惱故智光不明,得阿羅漢果一切功德增修照明。修義,擇品當廣說。問:世尊說見智慧,為一、為異耶?答:

諸忍則非智, 盡無生非見, 餘一切聖慧, 當知三種性。

諸忍則非智者,八無間等忍非智,不決定故、自品對治疑得縛故、 決定義是智義故。復次忍者希望求,智者希望息。復次忍是見,非 智性智性。盡無生非見者,盡智、無生智非見,息求故、中平故、 背生死故。餘一切聖慧當知三種性者,除忍及盡智、無生智,餘慧 種能求故,見決定故智。問:何者是?答:學八智及無學等見。

若善有漏智, 在意則是見, 煩惱見是智, 此及餘說慧。

善有漏意地智,能求故見。有說非一切意識相應善有漏智是見性, 謂從不思量識身所起故非見(五識次生意識,此非見也)。命終心非見, 贏劣故。起作心非見,外向故。如是好,謂初說(凡說得理者,名如是 說)。煩惱見是智者,若見自性,謂身見等,從思量生故說見,亦說 智決定故。此及餘說慧者,此說若智若見及餘未說者,謂意識相應 無記,除五見,諸餘意地染污及一切五識相應,當知一切是慧。謂 彼說未說者,若無記慧非見,不捷疾故。工巧慧雖捷疾而非見,求 生所障故。染污前已說。五識相應慧非見,不分別故、不捷疾故、 一往故。問:—一智幾智緣?答:

法智及比智, 觀察於九智, 因智及果智, 境界於二智。

法智及比智觀察於九智者, 法智緣九智, 除比智。比智亦緣九智, 除法智。問:何故不展轉相緣?答:下上境界故。法智緣下、比智緣上,是故不展轉相緣。如二人同止,一人觀下、一人觀上, 地空異觀,故不相見面。若言不自緣如不自見面者,不然,續觀故。因智及果智境界於二智者,苦集智緣有漏,他心智及等智,苦集諦所攝故。

道智緣九智, 解脫智無緣, 餘一切境界, 決定智所說。

道智緣九智者,道智緣九智,除等智餘九智,緣道諦所攝故。解脫智無緣者,滅智不緣智,緣無為故。餘一切境界決定智所說者,餘四智,他心智、等智、盡智、無生智緣十智。問:如前說若欲界對治是法智,雖色無色界對治非一切亦非全,何等法智為色無色界對治?答:

謂彼滅及道, 法智之所行, 是三界對治, 非欲界比智。

謂彼滅及道法智之所行是三界對治者,有修道滅法智、道法智,是 三界修道所斷對治。彼於欲界極見過患,思惟欲界行滅及對治,得 離三界欲。問:何故非苦集法智?答:下劣上勝故,非觀劣能離勝 處欲。滅道俱勝,是故觀此滅三界欲。復次若緣欲界離色無色界 者,是為異厭、異不樂、異解脫,此則不然。問:頗比智離欲界 也?答:非欲界比智,無比智,欲界對治自事未究竟故。如王降伏 自界怨已然後伏他。法智亦如是,無有比智先滅色無色界後滅欲界也。又法智是極利智,尚滅不善,況無記也。問:神通幾智性? 答:

神足天眼耳, 是說一等智, 或六智宿命, 五說他心智。

神足天眼耳是說一等智者,神足、天眼、天耳一等智,無漏智不以 此行。神足者,種種示現,天耳通是天耳識相應慧,生死通是天眼 識相應慧。神足,餘品當說。天耳方便思惟大聲,彼方便漸增,得 色界四大所造清淨天耳,隨聲遠近一切悉聞。天眼方便思惟明相, 彼方便漸增,於眼周圓得色界四大所造清淨天眼,處於一方遍覩十 方,一切悉見而非一時。或六智宿命者,尊者瞿沙說:六智非他心 智,緣現在故;非滅智,緣無為故;非盡智,無生智,非見性故。 阿毘曇者說:一等智緣眾生名姓等故。方便者,或於自身或於他 身,於是處方便即於是處究竟,或復餘也。聲聞緣覺從前身起乃至 究竟,隨其所欲。唯有如來隨意自在,若前若後隨所聞見皆悉憶 念。五說他心智者,五智知他心,謂法智知他法智品心心法,自分 境界故。比智亦如是。道智知他無漏心心法。等智知他世俗心心 法。他心智五也。方便者,或從自身或從自心取其相貌,如是相身 有如是相心,以是方便善根漸增,乃至知他心心法,是名成就於色 方便,及自心起至成就時,不緣色及自心,離於行緣知他心智根 地。人度不知根度者,軟不知中上根,謂乃至第四禪地軟,知下地 軟無漏非餘。有漏者知有漏,不知無漏。地度者,初禪不知二禪。 人度者,學人不知無學人。是故佛心心法,非一切他心智境界,一 切他心智事境界、自相境界、心心法境界、現在境界、他境界,除 見道,是修道得,故空無相不相應,盡智無生智不攝,離無礙道。 問:神通云何如說而生、為異也?答:或有說如說而生。如世尊先 說神足,是故前生;乃至後說生死智,是故後生。尊者瞿沙說:謂 欲界處起神通如說而生,若色界則異此。修行者聞說色界天而不

見,欲見故起天眼,見而不能往故起神足,往而不聞說故起天耳, 雖聞而不知心云何往故起他心智,知他心而不自知先所從來故起宿 命智。如是說者,神通無有次第正受,亦無超越正受,亦無順正 受,亦無逆正受。當知神通解脫道所攝,非無礙道。問:力無所畏 一一幾智性?答:

處非處智力, 及第一無畏, 此是佛十智, 餘此中差別。

處非處智力及第一無畏此是佛十智者,處非處力及初無畏,此十智性,普境界故。問:餘力、無畏何智性也?答:餘此中差別。處非處力差別有餘力,初無畏差別有餘無畏,世尊觀受化者希望故,建立多種。問:何故世尊自說功德也?答:為求佛道者修念佛三昧故。復次於等解脫現差別故。樂說辯才故,無盡無滯無缺,乃至降伏醉象等中有疑者不知誰力,為彼故顯示自力故。復次為受化者說實功德,不過量故、離非大人法故。

淨業有愛果, 不淨果不愛, 此說為是處, 異則說非處, 應當如是知, 是處非處力。

淨業有愛果不淨不愛果此說為是處者,因果決定,彼無障礙智知此是彼決定因,謂淨業有愛果、不淨業不愛果,猶如外種因果隨類。 異則說非處者,與是相違名非處。應當如是知是處非處力者,等起容受義是處義也,與是相違名非處義也。不伏不屈故、無勝無動故說力。

彼十智自性, 在於十一地, 決定說如來, 謂閻浮提依。

彼十智自性者,如前說,普境界故。十智自性緣一切法,是十六行 或離行四念處、三正受、三根相應。在於十一地者,謂欲界、四 禪、未來、中間、四無色。決定說如來者,說建立如來力,非聲聞緣覺。以如來除二種無知故,謂染污、不染污,是故佛智不為非智所屈,是無學及非學非無學,非是學。聲聞緣覺雖除染污,不除不染污。如來除二種疑:使處疑、處非處疑。謂閻浮提依者,謂閻浮提身現在前非餘,餘方無佛出世故。閻浮提人利根易覺,是故佛閻浮提出世非餘。

第二力八智, 於彼事業轉, 及法受煩惱, 餘則如前說。

第二力八智者,自業智力八智,除滅智、道智,無漏緣故,是故說八。行或離行,空、無願相應。問:何緣?答:於彼事業轉,及法受煩惱。彼事者是業果,身口業及思是業。法受者有四法受,有法受現世樂後世樂,如是比。煩惱者是業因,於此轉、緣此起。餘則如前說者,餘如處非處力說。

諸禪及背捨, 正受三摩提, 第三力迴轉, 九智餘如前。

諸禪及背捨正受三摩提第三力迴轉者,禪者,四禪。背捨者,八背捨。正受者,無想、定滅盡定及四無色。三摩提者,空、無相、無願。第三力者,於此禪、背捨、正受、三摩提中轉緣此起。問:此力何性?答:九智性,除滅智。及滅四行無相三昧,無為緣故。餘如前者,餘如自業智力說。

於上下諸根, 第四力迴轉, 第五說解力, 第六於界緣。

於上下諸根者,上者勝,下者劣,根者主。第四力者,上下諸根力也。迴轉者緣也,謂緣三諦。從緣根方便起,故說上下諸根力,如他心智。第五說解力者,解者欲也,彼亦二種,有勝、有劣,勝者

善欲,劣者惡欲。復次欲道及道果者勝,欲生死者劣,此亦緣三 諦。從欲方便起,故說欲力。第六於界緣者,界者自性也,有二 種,如前說。

於彼種種趣, 第七力迴轉, 當知已說四, 餘皆如前說。

於彼種種趣第七力迴轉者,趣者道也,彼亦種種,向地獄乃至涅槃。彼緣趣及眾具,故名趣力。當知已說四餘皆如前說者,已說根解界趣力,餘因緣當知如禪、背捨、正受、三昧說。或有說趣智力是十智性。

知宿命有行, 是說第八力, 謂禪有煩惱, 餘則如前說。

知宿命有行是說第八力者,宿命力於宿命所受,若所行所受,種種悉知。彼所行者謂中陰,所受者謂本有,以本有有所受,若剎利、若婆羅門,如是比悉知。是宿命力說一智,謂宿命智有二種,謂曾得、今得。上中下說三地,建立說四。軟中上曾得今得說六地,曾得今得說八,下下至上上說九地,及下中上分別說十二,下下等曾得今得說十八地,下中上曾得今得說二十四地,下下等分別說三十六地,下下等曾得今得說七十二,此總說一宿命智。謂禪者,根本禪非眷屬,非無色無神通所依三摩提故。四支五支所攝三摩提,神通所依唯禪非餘。若依彼禪得宿命通,即知彼禪及下地。若依初禪得神通,知初禪及中間,同一地故。有煩惱者,前已說是等智,是故無無漏事,是法念處。餘則如前說者,如趣智力說。

第九力當知, 遠離於所緣, 命終及受生, 行於眾生數。 第九力當知遠離於所緣者,生死智力除緣,餘如宿命智說。聲聞不 方便,見千世界;方便者,見二千世界。緣覺不方便,見二千世 界;方便,見三千世界。佛不方便,見三千世界;方便,見無量無 邊億百千三千世界。問:何緣?答:命終及受生行於眾生數,彼緣 色入。如所說隨業受法如實智,當知彼說眷屬;生死智此則內法。

第十力十智,或六一切地, 示現力明通,餘皆如前說。

第十力十智或六者,若說漏盡人所得為漏盡智者,彼說十智性。若以漏盡緣故為漏盡智者,彼說六智,除他心智、苦集道智。一切地者,漏盡智在十一地,攝受生故。示現力明通者,彼漏盡智說名示現,謂教誡示現,令彼歡喜不傾動故說力,永離無明故說明,通種性故說通。宿命智力、生死智力是說通明力,非示現。問:此非非學非無學耶?何故?契經說:三明一向無學。答:無學身中得故、導第一義明故。問:六通何故三通建立明,非餘耶?答:三種愚對治故。彼初明滅前際愚,第二滅後際愚,第三滅真諦愚,導三解脫門故。六通中二通是示現非明,謂神足、他心智。二是明非示現,謂宿命智及生死智。漏盡通俱有,天耳通俱無。餘皆如前說者,餘所未說者,因緣如前說。已說力,無畏今當說。

初則如初力, 第二如第十, 餘二如二七, 是名無畏安。

初則如初力者,言我等正覺此初無畏,即處非處力。第二如第十者,言我諸漏已盡,此即漏盡力。餘二如二七是名無畏安者,言我為諸弟子說障道法,彼言不障道者,無此畏也。此即自業智力。言我為諸弟子說道是賢聖出離,言不出離者,無此畏也。當知此即趣力。問:世尊何故說此契經?答:制善星及婆羅婆誹謗故說此契經。善星言:沙門瞿曇無過人法。為制彼故,說前二無畏。婆羅婆

言:沙門釋種子法我悉知見。為制彼故,說後二無畏。復次前二無 畏是說自安,後二無畏是說安他。不屈伏義是無畏義,離恐怖故。 問:力、無畏何差別?答:有說無差別。又說智是力,智光普照是 無畏;安住是力,勇猛是無畏;智無盡是力,辯無盡是無畏,如是 等。復次一一力攝四無畏,一一無畏攝十力,此十四法。又三不共 念處及大悲,是佛十八不共法,不共一切聲聞緣覺故不共。念處及 大悲是慧性。問:無諍何地?云何行?何處現在前?何緣?何等人 起?何等自性也?答:

第四禪有垢, 無諍三方依, 緣欲未生惱, 依不動智慧。

第四禪者,無諍在第四禪非餘,普境界故、於一切依最勝故、是有 垢離聖行故。無諍者,煩惱相違故。三方依者,三方現在前非餘, 說力所起故。緣欲未生惱者,緣欲界未來煩惱,謂貪、恚、癡、慢 白相煩惱,非總相。總相是普境界,是故得四念處捨根相應。依不 動者,依離煩惱身得故三昧力故。唯不動法者所能起非餘。智慧 者,是智慧自性也。彼阿羅漢不行五因緣故,則能令彼不起煩惱, 謂正威儀及正說、分別應受不應受、觀察住處及觀察人。正威儀 者,於一方正身坐,若有人來即觀其心,觀察彼心何等威儀令不起 結。若此威儀今彼不起,即時便住如是威儀。正說者,若有人來即 觀其心,若說而起彼結則不為說,不說而起則便為說。分別應受不 應受者,他施眾具即觀察之,若受其施而起彼結,雖須不受;不受 而起,雖不須而受。觀察住處者,若住此處而起彼結,雖眾具豐足 則便捨去。觀察人者,先觀察人然後入里,若舍若巷有起結者則便 不入,云何於彼復作惡緣?為攝他故作是思惟:我於往昔煩惱身 時,彼等於我起煩惱故受不愛果。況今離欲,當作方便令彼於我必 不起惱。佛及波羅蜜諸聲聞等,得無諍滿而不數入(為令眾生因惱得度

所謂妙願智, 遠離彼境界, 於彼最後得, 六智自在性。

所謂妙願智遠離境界者,妙願智亦在第四禪,是有漏依,三方不動者所得。是智惠性,緣一切法,普境界故。無色依者(上云無色依者,此依是津膩義,謂欲色界是無色界氣分故名為依,此釋願智因依,果知無色界也),觀行差別如田夫,是故說四念處。如願而知故說,願智欲知而知是其義。於彼最後得者,若起彼智時,謂欲界善心次第初禪現在前,如是次第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如是逆次第乃至欲界善心,復順次第乃至第四禪現在前。彼復於第四禪從軟至中、從中至增,於彼增上第四禪後起願智。六智自在性者,此智六種自性,謂三無礙智,除辭無礙。又無諍智、後邊智及妙願智。此智三因緣故起,攝他故、攝教法故、覺世間安不安故。

義辯漏無漏, 在於一切地, 佛說為方便, 餘則如前說。

義辯漏無漏者,此辯十智性,以一切法第一義故。有說六智性,除他心智、苦集道智,以滅諦最第一義故,是故說行念處三昧緣。在於一切地者,此辯在十一地,自性得故。佛說為方便者,義辯以佛所說為方便,若先無佛說則無能起者,不知義故。餘則如前說者,餘所未說者,如願智說。

所謂為應辯, 境界道及說, 因明論方便, 或三餘如前。

所謂為應辯境界道及說者,應辯緣道及言說,是故九智自性,除滅智,有十二行。因明論方便者,此辯不以因明論為方便,則無能起者,不知應不應故。是故說阿毘曇為方便,以因明論無如阿毘曇者,以智具足故。或三者,此辯三智性,謂辯及願智、最後智。有

說知一切法第一義,彼亦義辯。餘如前者,餘所未說者,如義辯 說。

法辯緣施設, 在於五地中, 以數為方便, 餘如無諍說。

法辯緣施設者,法辯緣名分齊。在於五地中者,謂欲界及四禪,非 上地,以無色界不緣名及下地,非分故。以數為方便者,法辯以數 論為方便。餘如無諍說者,餘所未說者,如前無諍說。

聲明論方便, 是則為辭辯, 境界於言說, 二地餘如前。

聲明論方便是則為辭辯者,辭辯以聲明論為方便,若先不習聲明論則不能起離種子故。境界於言說者,此辯緣言說,是故是身念處。二地者,欲界及初禪,非上地,離覺觀故。餘如前說者,如法辯說。問:辯云何?如說生耶為異耶?答:有說如說生,謂先於法起名巧便,知名未知義,故次第起義辯。雖知義不知辭,故次起辭辯。知辭辯已不能連注說,故次起應辯。又說先起義辯,知義不知名故次起法辯,知名不知辭故次起辭辯,知辭不能連注說故次起應辯,應辯如前說。又說名隨說轉,是故先起辭辯,後起法辯。義依名轉,是故次起義辯。此三辯導應辯。問:此辯云何?為一一得也?答:不然。若得一則具四,如四聖種一時得,此亦如是。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六

尊者法救造

宋天竺三藏僧伽跋摩等譯

定品第七

已說智,定今當說。

智依於諸定, 安不動而轉, 是故當思定, 勤求見真實。

決定義名智,彼善心正性相續名定,建立義名依。依有二種:共起及次第緣,彼二說名依。依定而立故說依。諸定智有八種:四法智、四比智。安不動者,不動搖故說不動。轉者取緣義。如燈依淨油炷離風處光焰甚明,如是智依諸定離於亂風則不動而轉。是故者,說因緣也。定者,智所依,後當說。思者,知見義。勤求者,求欲時也。真實者,不顛倒,謂四真諦。見者,謂無間等。是說真實見,以不離定而起實智故。問:有幾種三昧?答:

决定說四禪, 及與無色定, 是中一一說, 味淨及無漏。

決定說四禪及與無色定者,謂決定智者略說八種。三昧攝一切三 昧,謂世尊知差別三昧正受,一切聲聞緣覺不知其名,如修多羅廣 說。是中一一說味淨及無漏者,一一三昧說三種:味、淨、無漏。

善有漏是淨, 無漏離熾然, 味則愛相應, 最上無無漏。

善有漏是淨者,若善有漏,當知是淨。問:善有漏有垢,云何說淨耶?答:煩惱相違故、煩惱不雜故、引導無漏故。無漏離熾然者,離煩惱熾然,當知是無漏。彼雖永離煩惱,第一義淨當知為差別故立名。味則愛相應者,若愛相應定者,當知是味相應。問:何故愛相應說禪,非餘煩惱耶?答:相似故。一向勳著緣是三昧,餘煩惱無有著緣如彼愛者。復次已說愛,當知已說餘煩惱,是煩惱足故。最上無無漏者,彼總說故,言一一三種。當知第一有唯二種,無無漏,不捷疾故。有二邊調欲界及第一有,聖道離二邊名為中道。離二有根本亦如是。若味相應著者名味正受,若不味著者名淨正受,若無漏思惟五陰無常等行當知是無漏正受。問:淨有幾種?答:

淨者有四分, 退分及住分, 勝進決定分, 隨順諸功德。

退分者順煩惱,住分者順自地,勝分者順上地,決定分者順聖道。 復次退分者若住彼則退,住分者若住彼不進亦不退,勝分者若住彼 能勝進,決定分者若住彼則能次第超昇離生。復次退分者為煩惱所 陵所雜,從禪次第煩惱現在前、煩惱次第禪現在前。住分者彼能厭 下地麁等行,受自地寂靜等行。勝分者能厭自地過,受上地功德。 決定分者暖、頂、忍、世間第一法。如禪,無色亦如是,唯除暖等 功德。問:禪何等性?答:

五支有覺觀, 亦復有三受, 種種及四心, 是說為初禪。

五支者,五支所成。分義是支義,如車有眾分。眾具義是支義,如 王有將士。支者,若異、若即。若異者,如毘陀六支(四毘陀經:一者 億力毘陀,二者阿他毘陀,三者耶訓毘陀,四者三摩毘陀。毘陀者智也,有六支所 成:一學、二欲、三想、四辭、五記、六緣歷也)、比丘五勝支(比丘五勝支所 成:一信、二不諂、三不病、四精進、五智)。若即者,如十六支散、八支 聖道。彼支者,謂覺、觀、喜、樂、一心。正受時,先麁心法作 想,名為覺。麁心法相續隨轉,名為觀。正受時心悅名為喜。身心 離惡故快樂名為樂,是猗息樂非受樂。於緣心心法不散名一心。有 覺有觀者,初禪有覺有觀。問:已說五支,何故別說有覺有觀耶? 答:支者謂善,穢污亦有覺觀故別說。亦復有三受者,彼有三受, 謂三識身有樂根、意地有喜根、四識身有捨根。種種者,謂梵天有 種種身,有勝有劣,以覺觀力生故,有尊長眷屬處。及四心者,彼 有四心:眼識、耳識、身識、意識。是說為初禪者,此諸法說初 禪,勝一切煩惱故。正觀一切境界故說禪。

第二有四支, 種種及二受, 第三說五支, 此禪亦二受。

第二有四支者,內淨、喜、樂、一心。種種者,彼無種種身,覺觀 非分故。有種種心,謂根本有喜根,喜息已眷屬捨根現在前,捨息 已復入喜根。及二受者,謂喜根及捨根。此諸法說第二禪。第三說 五支者,謂念、正知、樂、行捨(行捨此行如常行等行也,此是行捨,非根 捨也)、一心。念者,於緣不忘記。正知者,止舉捨時分別知。樂 者,於緣隨順受。行捨者,樂著樂故不受餘求。一心者,於緣不 散。此禪亦二受者,彼亦二受,樂根及捨根。此諸法說第三禪。

離息入息出, 第四有四枝,枝者謂說善, 隨事如先說。

離息入息出第四有四枝者,第四禪無入息出息,彼正受身毛孔合,四大極密故。四支者,不苦不樂、行捨、淨念、一心。不苦不樂者,已離苦樂故。行捨者,不求餘事故。淨念者,護善根故念,離八上煩惱故淨。八上煩惱者,謂四根覺觀出入息,離內外亂故。亂義,擇品當廣說。一心者,於緣心不散。問:初禪二禪何故不立正智耶?答:喜及覺觀亂,故不立支種,以是故亦不立念。又不立行

捨,猗樂與行捨相違故(樂動、捨沈靜)。問:第三禪何故不立不苦不 樂耶?答:隨順無明品故。明無明相違,以是義故第四禪不立正 智。問:味相應等三種禪悉成就支耶?答:支者唯說善。當知善禪 與支相應,非穢污。問:穢污無何等?答:初禪無,離生喜樂煩惱 相應故。第二禪無,內淨煩惱濁亂故。第三禪無,念及正知煩惱樂 所迷故。第四禪無,淨念及行捨煩惱相違故。復次初禪二禪無猗 樂,一向善故;三禪四禪亦無行捨。隨事如先說者,若事,彼禪先 已說,餘禪復說者,非未曾事增益。如初禪二禪說喜樂,當知此二 枝非四,如是一切地。問:此禪支有幾?答:

禪支名十八, 事則有十一, 無色無有支, 禪眷屬亦然。

禪支名十八者,禪支名有十八:初禪有五支,第三禪亦爾,第二禪 四支,第四禪亦爾。支前已說。事則有十一者,初禪五支名五、事 亦五,第二增內淨,第三增行捨、念、樂、正智,第四增不苦不 樂。初禪支非二禪支作四句。初禪支非二禪支者,謂覺觀。第二非 初者,謂內淨。亦初亦第二者,謂喜、樂、一心。非初非第二者, 除上說。如是乃至第四禪展轉說。無色無有支禪眷屬亦然者,四無 色及禪眷屬不立支,以苦行故。支所攝禪是樂行,是故說彼地為苦 道,若彼立支者,應一切地名樂道。

有覺亦有觀, 是說未來禪, 禪中間有觀, 明智之所說。

有覺亦有觀是說未來禪者,未至依有覺有觀,未至者是初禪眷屬。 禪中間有觀明智之所說者,禪中間有觀而無覺,修行者轉寂靜故。 問:何故初禪二禪立中間依,非上地耶?答:彼昇降可得故。初禪 有覺有觀、第二禪無,彼中間有觀無覺,故別立依;上地無此昇降 故不立。 未來或二種, 謂離味相應, 禪中間三種, 亦俱說一受。

未來或二種調離味相應者,有說禪未來二種性,淨及無漏,非味相應。彼雖有連鎖縛(以愛力令未來禪受梵天生,生死相連由初禪愛瑣,除此則二,取此則三),彼無正受愛,不除受生愛無過。如是說者有味相應。禪中間三種者,禪中間有三種性:味相應、淨、無漏,亦有味相應如餘地。亦俱說一受者,未來及中間俱有一受,謂捨受。未來者有畏,故無樂受,近欲界故。修行者有畏,故樂受不起,事未究竟故。修行者向離欲而未得,故樂受不起,憂隨生故、欲界縛有餘故。如人被縛,有解有餘猶生疑畏,不起樂受。彼亦如是,寂靜劣故。如未來,禪中間亦如是,隨其義說。已說地,所起功德今當說。

三摩提與通, 無量一切處, 勝處及諸智, 背捨於中起。

彼三摩提者,三三摩提:空、無願(無願應言無實)、無相。彼善心平正,故說三摩提。彼空者二種,謂有漏、無漏。若有漏者一切法緣,無漏者有漏緣。此復九種,謂內空、外空、內外空、有為空、無為空、有為無為空、無事空、第一義空、空空。內空者,謂內入空作無我思惟。外空、內外空、有為空、無為空、有為無為空亦如是。無事空者,謂無彼彼物。第一義空者,謂眼起時無所從來、滅時無所至,如是比說。空空者,謂有漏空於無漏空作空空思惟。無願亦二種,謂有漏、無漏。俱二種緣,隨其義說。彼復五種,謂內等三種及有為無願、無願無願。有為無願者,於有為法以有漏無漏無願,作無常等行思惟。餘如空說。無相者,無相有二種,謂有漏、無漏。彼復四種,謂於內入數滅以有漏無漏作滅、止、妙、出無相思惟,如是外及內外無相亦無相。無相三摩提,修多羅品當廣說。重三昧,雜品當廣說。通者,六通智品已說。問:若修神通作

證道(證者顯現義也,謂不失所作則所作顯也),彼成神通時為起耶不起耶?答:若解脫是無記者彼則起(出定名為起。若解脫是無記者則出三昧也,若是善即三昧也),若善者不起。無量者:

二無量無恚, 最後說無貪, 第三說喜根, 謂彼欲界依。

二無量無書者,調慈及悲。是無恚善根性,瞋恚對治故。是處恚者以慈對治,非處患者以悲對治。復次為捨眾生命起患以慈對治,為楚罰眾生起患以悲對治。是故求功德者,能起無量非求過惡,彼乃至斷善根所亦求功德,謂見本淨業。求過惡者,乃至阿羅漢所亦求過惡,謂見本不淨業。最後說無貪者,捨無量是無貪善根性。謂無貪非欲愛瞋恚對治者,不然。何以故?不絕無恚故。問:捨是貪欲對治,不淨觀亦貪欲對治。何貪以捨對治?何貪以不淨觀對治耶?答:色貪以不淨觀對治,婬貪以捨對治。第三說喜根者,喜無量是喜根性,隨生法是五陰性。相者,以安饒益是慈相,除不安是悲相,隨喜是喜相,任放是捨相。謂彼欲界依者(依者身也),欲界現在前非餘。何以故?樂饒益轉故。謂見欲界眾生苦,欲令得樂饒益,以除苦故。色無色界無苦。復次瞋恚對治故,慈無量者瞋恚過對治。如所說慈修習多修習除瞋恚,悲除害,喜除不樂,捨除欲愛瞋恚,色無色界無此諸過。又欲界有三方,除欝單越。問:無量正受何等思惟?答:

樂苦喜眾生, 眾生無餘想, 隨其所應轉, 無量眾生緣。

於彼眾生欲令得樂,如是思惟入慈正受。於苦眾生歎言苦哉欲令脫苦,如是思惟入悲正受。於彼眾生,如是思惟入喜正受。惟彼眾生無有餘想,如是思惟入捨正受。問:慈力不能令苦眾生得樂,何故非顛倒耶?答:善故、安希望所起故、正思惟相應故、瞋恚相違

故。眾生緣者,緣欲界眾生。如所說若思惟滿一方成就住者,此說器及器中。以是義故,當知無量是有漏,眾生緣故。周遍總緣一切眾生,謂四生,離此更無有餘眾生。離欲得、方便得,離欲得者,離欲時得,後方便現在前。問:云何方便?答:慈者從親起,謂欲起慈心時於一切眾生立為三品,謂親、怨、中。親復分別下、中、上品。先於上親品起真實希望,謂父母及餘尊重者,謂彼久習惡希望故,饒益心不至,還復攝心作饒益想。如是上親乃至上怨得平等住,是名成就慈心正受。悲、喜亦如是。捨從中品起,如是廣說。名者,緣無量眾生,故說無量。

勝處說有八, 前三色背捨, 及八一切處, 無貪善根性。

此諸善根當知無貪性,貪對治故。是有漏,意解思惟故。問:此非無貪善根性。何以故?說觀說想故。如契經說:內色想外觀色,如是廣說。觀者是慧,是故勝處是慧性(阿毘曼解脫處云勝知勝見,見即慧也)。背捨亦說色觀,色是初背捨,是故前三背捨是慧性。如是一切處說地普一想,是故一切處是想性。而說無貪性者,不然。答:此諸善根無貪性,慧想增故。彼說見及想,如宿命念及勝色想,是故無過。如曾滅處隨念智念增故,言彼憶念曾所更無量事,彼亦是智。如勝色想是慧性,以想增故說勝色想。復次想近故說,是故說想。無過無貪慧,想不相離,一依一行一緣一果一依果(依果,此依亦是津膩義也。津膩果凡三種:一從遍因生,二從自分因生,三從報因餘勢生,調殺生得短壽也),是故說一。當知說餘。云何知無貪性?貪對治故。此善善根當知貪對治。若是無癡性者,應說癡對治。慧雖一切煩惱對治,癡最近,故非貪。若一切處是想自性者,非煩惱對治,不決定故。是故當知此善根是無貪性。

若說彼眷屬, 是則五陰性, 此說三方依, 境界欲界色。

若說彼眷屬是則五陰性者,當知此諸善根及眷屬是五陰性。此說三方依者,此諸善根於三方身起,除欝單越。亦非餘。何以故?此諸善根貪欲對治故,非色無色界有貪欲。欝單越雖有貪欲,慧力劣故,是故不能起此善根。欲界諸天雖有貪欲,以著樂故,亦不能起此諸善根。境界欲界色者,此諸善根緣欲界色。初二背捨前四勝處,作青瘀等行,於色入處轉,不淨行轉故,餘者淨行轉,是故得為身念處。問:何故彼修行者於緣受淨相耶?答:為試不淨故。為成不成耶?觀不淨者懈怠心生,欲令攝持故。又欲自觀知所堪能,作是念:以不淨觀不起煩惱未足為奇,淨觀不起乃為奇特。又現善根有所堪能故。

背捨中最後, 心不相應行, 是說二界依, 先從欲界起。

背捨中最後心不相應行者,想受滅背捨是心不相應行性。問:一切心心法滅,何故說想受滅耶?答:以此二力故,令修行者於二界極生疲勞:受力故於禪疲勞,想力故於無色疲勞。受想義如陰中說。是說二界依者,欲界色界身現在前,非無色。何以故?非心故。欲色界有色,是故彼心心法滅,命根依色轉。無色中無色,若彼正受時心心法滅,命根應斷,無所依故。應死非正受,是事不然。先從欲界起者,滅盡正受先從欲界起,於彼退生色界,復離彼欲而現在前。問:何故色無色界得初起禪,無色非滅盡正受耶?答:禪以三事故起,謂因力、業力、法方便力。因力者,謂彼於禪曾已近起。業力者,謂已作受業長養(有四法受業已作而長養)法方便力者,如劫成敗時。無色界二事起,因力及業力,無法方便力,以彼無成敗故。滅盡正受從說力起,說者欲界,謂佛及波羅蜜聲聞說,是故彼欲界身能初起非餘。欲界一入正受不過七日,揣食身故,若過者出則融消。色界一入正受時經劫住。

餘則四陰性, 說彼三界依,

或無色境界, 及以無漏緣。

餘則四陰性者,餘功德謂四背捨、二一切處,四陰性,除色陰,彼無色故。說彼三界依者,此功德三界現在前。空處背捨、空處一切處,初從欲色界起(為捨色故修空,故初從色處起也)。或無色境界及以無漏緣者,空處一切處空處地,四陰緣。識處一切處識處地,四陰緣。空處背捨緣四無色及彼因,彼滅一切比智品。識處背捨緣三無色,餘如上說。無所有處背捨緣二無色,餘如上說。非想非非想處背捨,即緣彼地及彼因,彼滅一切比智品。已說善根自性,謂成就功德今當說。

當知或有說, 成就四無量, 或復成就三, 減者則不然。

若生欲界,離欲界欲,及生初禪二禪,成就四無量;若生第三第四禪,成就三無量,除喜。喜根性在二禪,非上地故。減此者無有。

或一乃至八, 成就於背捨, 或四亦復八, 成就於勝處。

或一乃至八成就於背捨者,或有成就一背捨,或有成就乃至八。成就一者,若生遍淨天,於彼愛盡,果實愛未盡。若生果實,於彼愛未盡。若生空處,於彼愛未盡。若生三禪四禪,色愛盡,空處愛未盡。若生空處,空處愛盡,識處愛未盡。若生識處,即彼愛未盡。若生空處,空處愛盡,識處愛未盡。若生識處,即彼愛未盡。若生治之不可之。 成就三者,若生欲界及初禪二禪,遍淨愛盡,果實愛未盡。若生遍淨及果實,空處愛盡,上愛未盡。若生空處、識處(無漏生上不失下,故生識處成就空處背捨,如是一切也),識處愛盡,上愛未盡。若生無所有處,即彼愛未盡。成就四者,若生欲界及初禪二禪,色愛盡,空處愛未盡。若生三禪四禪,識處愛盡,上愛未盡。若生空處、識處、無所有處,無所有處愛盡。若生非想非非想處,不得滅盡三昧。成 就五者,若生欲界及初禪二禪,空處愛盡,識處愛未盡。若生遍淨天及果實,無所有處愛盡,不得滅盡三昧。若生非想非非想處,得滅盡三昧。成就六者,若生欲界及初禪二禪,識處愛盡,上愛未盡。若生遍淨及果實,得滅盡三昧。成就七者,若生欲界及初禪二禪,無所有處愛盡,不得滅盡三昧。成就八者,若生欲界及初禪二禪,得滅盡三昧。此是總說。若有漏背捨者,下地離欲未生上地,則皆成就。若無漏者,生上地亦成就。或四亦復八成就於勝處者,或有成就四勝處或八。成就四者,若生欲界及初禪二禪,於彼愛盡,遍淨愛未盡。若生遍淨,於彼愛盡及生果實。成就八者,若生欲界及初禪二禪,遍淨愛盡。

或一亦復二, 八九及與十, 當知彼修行, 成就一切處。

或有成就一一切處,或二或八或九或十。成就一者,若生空處,即 彼愛未盡及生識處。成就二者,若生空處,於彼愛盡。成就八者,若生欲色界,遍淨愛盡,果實愛未盡。成就九者,若生欲色界,果 實愛盡,空處愛未盡。成就十者,若生欲色界,空處愛盡。已說成就,謂隨地功德今當說。

五通在四禪, 根本非餘地, 諸智如前說, 三無量或六。

五通在四禪根本非餘地者,四根本禪成就五通非餘地,除漏盡通。何以故?攝受支三摩提故。諸智如前說者,如前智品說,隨地所得。三無量或六者,除喜,餘無量在六地:未來、中間、根本四禪。或有不欲令在未來。或復說初禪二禪不起悲喜,根相違故。喜根者是自性受喜行轉,悲者憂行轉,是故彼不相應。如苦集忍智者,不然。何以故?真實行轉故。若言苦集忍智極厭而與喜根相應,悲行亦如是者,彼說有過,彼真實思惟故。歡喜生悲者,意解

思惟,是故有過。如是說者,導真實思惟故無過。悲雖非真實思惟,而能導真實思惟,是故無過(欣於除苦,故悲與喜俱也)。問:悲、大悲何差別?答:悲者無恚性,大悲者無癡性。復次悲者共聲聞緣覺,大悲者不共。復次悲者能悲不能度,大悲者能悲能度。復次悲者緣苦苦眾生,大悲者緣三苦眾生。悲者緣身苦,大悲者緣身心苦。問:何故名大悲?答度大苦眾生故名大悲,大賈得故名大悲,

彼前四勝處, 及與喜無量, 亦初二背捨, 在於初二禪。

前四勝處及喜等初二背捨,在初禪二禪中,非餘也。第三第四禪雖 有初二背捨相似善根而不建立,是故亦有初四勝處相似善根。如修 多羅說,慈極至遍淨,悲極至空處,喜極至識處,捨極至無所有 處。有說此經以無量名說聖道,彼受化者以無量名入聖道故。復次 彼對治覺支以無量名說,謂第三禪對治覺支以慈名說,如是乃至無 所有處對治覺支以捨名說。復次以相似名說者,謂慈者樂行樂受乃 至第三禪,悲者苦行空處呵責色轉,喜者欣悅行識處者悅識住,捨 者捨行無所有處說捨。

餘有四勝處, 及與一背捨, 亦八一切處, 說在最上禪。

後四勝處淨背捨、前八一切處在第四禪,非餘下地。亦有淨背捨相似善根而不建立,不淨所壞故。是故亦有後四勝處相似善根,說地正受及地一切處,彼地正受在欲界及四禪。地一切處在第四禪非餘。何以故?離八事惱亂故。欲界色欲有二種(身欲、心欲也),對治彼故。初禪立二背捨、四勝處,初禪色欲亦有二種故。二禪立二背捨,二禪無二種色欲故。三禪不立背捨,樂勝樂故,不能起此等善根。及一切處以彼背捨入勝處,以勝處入一切處。以初背捨入初二

勝處,以第二背捨入第三第四勝處,以淨背捨入後四勝處,以後四 勝處復入一切處。

餘即名背捨, 二一切亦然, 滅盡最在後, 餘無漏九地。

餘即名背捨者,除空處、九無閡道及命終心,餘善盡說空處背捨。 無閡道向第四禪,命終心向生,是故不立背捨。當知餘無色亦如 是。二一切亦然者,空處、識處、一切處亦即名說。問:識處上何 故不立一切處耶?答:修行者先入背捨觀而不能勝,然後入勝處而 不能無邊意解觀,然後入一切處無邊青意解觀。如是黃赤白復如 是。思惟此色何所依,觀依地大種,然後入無邊地意解觀。餘大亦 如是。彼復如是思惟:云何昇進?謂覺知。即先入空處一切處。彼 覺知何依?觀依意識,彼即入無邊識處一切處。此依更無所依,是 故上不立一切處。滅盡最在後者,滅盡正受第一有中攝。何以故? 隨順滅心故,次第漸微故易滅。問:滅盡定不應第一有攝。何以 故?如所說度一切非想非非想處想受滅成就住。答:第一有攝。世 尊以彼度諸正受及愛欲故說也,學者度正受住故說,無學者度愛欲 故說。復次度一切非想非非想處者,此說見道斷。想受滅者,此說 修道斷。如是曾習未曾習、共不共、離欲得及方便得盡當知,以勝 故、不共故、界地究竟故。二背捨說身作證,識滅盡正受。及入定 心是有漏,隨順滅心故。出定心有漏無漏,彼正受方便得非離欲 得。若退而更起者,得未曾得,非已曾得。餘無漏九地者,若餘無 漏功德,謂三三昧漏盡通在九地,謂四禪、三無色、未來、中間。 有漏三昧在十一地,謂此九及欲界亦第一有。

三背捨當知, 有漏及無漏, 定智通已說, 其餘悉有漏。

三背捨當知有漏及無漏者,空處、識處、無所有處背捨,當知有漏亦無漏。定智通已說者,定前已說。諸智、神通,如智品說。其餘悉有漏者,餘三通似工巧故、受色聲自相故,無量者緣眾生故,一切處勝處初三背捨得解思惟故,第一有正受不捷疾故,想受滅心相違故,皆悉有漏。問:背捨、勝處、一切處何差別?答:

謂彼性背捨, 能勝所緣處, 無闇普周滿, 名如所度說。

不向故說背捨。勝彼處故說勝處,以勝處故世尊說勝處。雖非一切 修行者能勝彼處,但於緣中煩惱不起亦名勝處。無邊意解故說一切 處。復次軟善根說背捨,中者說勝處,上者說一切處。復次因說背 捨,果說一切處,因果說勝處。已說諸功德自性成就地有漏無漏, 謂禪無色三種成就今當說。

未離欲當知,成就味相應,離下未至上,成就淨諸定。

未離欲當知成就味相應者,若彼地未離欲,成就彼地味相應。離下 未至上成就淨諸定者,謂離欲界欲非梵天,彼成就淨初禪及初禪地 餘功德。凡夫人成就味相應及淨,聖人成就三種。

住上應當知,成就下無漏,方便生功德,當知非離欲。

住上應當知成就下無漏者,聖人生梵天上,成就無漏初禪及餘無漏 三昧神通等諸功德。有漏諸功德生處縛,無漏不縛,是故離生處捨 有漏功德非無漏。方便生功德當知非離欲者,已說離下地欲成就諸 功德,當知得非現在。現在前者,彼非離欲方便得者,謂天眼、天 耳智,此無記性故,不入淨,無漏,味相應。是故得彼三種禪時, 不得作方便已乃現在前。六通,二是無記,解脫道所攝故,餘四是善。問:此諸方便所得功德,何等斷煩惱?何等不斷煩惱耶?答:

根本淨初禪, 是亦同一縛, 不能斷煩惱, 無量亦復然。

根本淨初禪是亦同一縛不能斷煩惱者,根本淨初禪,自地煩惱一縛所縛,故不能斷煩惱,他地世俗道現在前時乃能捨離。如人被縛不能自解。彼亦如是,自地味所味,故不能捨離。如人親友雖劣不捨。彼亦如是,若諸煩惱根本禪對治者彼斷得,若不斷得彼非對治,是故無漏禪煩惱對治,有漏者方便斷。如是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無量亦復然者,無量不斷煩惱,緣眾生故,法相者斷煩惱。復次解脫道攝故,無閡道攝者斷煩惱。復次緣現在故,緣三世者斷煩惱,以須臾治故。世尊修多羅說,慈斷瞋恚。須臾治者,諸結暫息,如負債寬期。

當知五背捨, 及與八勝處, 亦十一切處, 不能斷煩惱。

空處、識處、一切處及非想非非想背捨,此法根本所攝,不斷煩惱,如前說。想受滅背捨,心相違故,不斷煩惱。色背捨、勝處、一切處亦不斷煩惱,自相境界故;共相道斷煩惱,非自相。復次意解思惟故,真實思惟斷煩惱非意解。復次假想思惟故,不假想思惟斷煩惱。復次事境界故,非事思惟斷煩惱。復次解脫道攝故,無閡道所攝斷煩惱。二十三種正受:八味相應,八淨,七無漏。問:此三昧一一幾種因?答:

所謂無漏定, 一一七種因, 味相應因一, 謂彼淨亦然。

所謂無漏定一一七種因者,無漏初禪於無漏初禪,相應、共有、自分因。於無漏三禪三無色定,自分因。如是乃至無所有處。此則總說。初禪所攝道有六種:隨信行、隨法行、信解脫、見到、時解脫、不時解脫。隨信行道六種因,隨法行道三種因,信解脫道四種因,見到道二種因,時解脫道亦二種因,不時解脫即不時解脫因。味相應因一者,味相應初禪,味相應初禪因非餘。初禪因不相似故,非他地因,因果斷故。彼味相應五種,見苦斷乃至修道斷。見苦斷見苦斷因,如是一切。謂彼淨亦然者,淨初禪淨初禪因,非味相應非無漏,不相似故。非他地淨因,自地繫縛故。淨初禪四種:退分、住分、勝分、決定分。彼退分四種因,住分三昧,勝分二,決定分唯決定分非餘,以劣故。當知餘地亦如是。問:一一次第生幾種?答:

無漏禪無色, 逆順超次第, 次第生六種, 七八九與十。

無漏初禪次第生六種,自地淨。及無漏第二第三禪亦如是。無漏無所有處次第生七,自地二、上地一、下地四。無漏第二禪次第生八,自地二、下地二、上地四。無漏識處次第生九,自地二、上地三、下地四。餘無漏次第生十,比智品所攝。禪次第無色現在前,非法智品所攝。法智品者,下地依、下地緣,是故次第無色不現在前。

從六至十一, 謂淨次第生, 次生二至十, 味相應非三。

從六至十一謂淨次第生者,淨非想非非想處次第生六種,自地味相應及淨、下地四淨及無漏非味相應,離欲故。淨初禪次第生七,自地三、上地四。淨及無漏淨無所有處次第生八,自地三、上地一、下地四。淨第二禪次第生九,淨識處次第生十,餘十一。此說方便

得、離欲得,非生得,是故不說上下地味相應生得。淨命終時次第生一切地味相應。問:何等淨初禪次第生聖道耶?答:謂決定分。若異者,不應建立四種。次生二至十味相應,非三者。味相應初禪次第生二種,自地味相應及淨;非無漏,煩惱相違故;非上地,未離欲故。非三者不生三,若說三者,不然。第二禪味相應次第生四,自地二,除無漏;下地二,味相應及生得淨,謂第二禪愛畏故,依淨初禪自護。如修多羅說,寧依初禪厭離俱思惟正受,不依第二禪劣思惟。第三禪生五,自地二、第二禪二、初禪一。味相應第四禪生六,空處七,識處八,無所有處九。非想非非想處十,自地二、無所有處二、下地味相應六,謂受生煩惱故。問:一一緣幾種?答:

淨與無漏禪, 緣於一切地, 自地有漏法, 味相應所緣。

淨與無漏禪緣於一切地者,淨及無漏禪緣一切地、一切種,廣境界故。彼無漏比智品緣八地,法智品緣一地,方便善根緣四諦。自地 有漏法味相應所緣者,味相應初禪緣自地味相應及淨非餘,此義使 品已廣說,不緣無漏及他地。

無色則不緣, 下地有漏種, 謂根本善有, 穢污如味禪。

無色則不緣下地有漏種調根本善有者,無色根本淨及無漏,不緣下 地有漏法,離色相故。緣自地及上地,故說非下。比智品緣下無漏 故,說非有漏種。以方便所攝無閡道緣下地故,說根本(世俗道斷結, 無礙下緣,解脫上緣也)。味相應緣自地故,說善有。穢污如味禪者, 如味相應禪緣自地味相應,無色亦如是。

謂色界有餘, 無量諸功德, 是則緣欲界, 最勝之所說。 四無量等諸功德緣欲界,前已說,除神通,故說無量等諸功德。彼 五神通緣欲色界,謂初禪者緣初禪及欲界非上地,餘亦如是隨其義 說。淨禪三種:一煩惱勳,二道勳,三不勳。煩惱勳者退分(有漏有 煩惱氣,故名煩惱勳也)。道勳者,道所勳,謂勳修。餘者非勳。問, 彼何等禪能勳?答:

若能勳諸禪, 是依第四禪, 三地愛盡故, 淨居唯果實。

依第四禪勳初禪。何以故?離八事惱亂故、於一切依最勝故。有五種勳:軟、中、上、上中、上上,此生五種淨居。下地亦有五種勳,第三禪愛盡故,下地不生淨居。彼所依或起不起勳(起不起是出定不出定也)方便者,以無漏第四禪流注具足正受,然後有漏,次復無漏,於彼流注漸略,乃至無漏二剎那,次第有漏二剎那現在前,此則有漏無漏勳禪方便成。若一剎那無漏,一剎那有漏,復一剎那無漏,是名勳禪成,有十五心:五有漏心、十無漏心。問:何故勳禪?答:

或有念正受, 或畏諸煩惱, 或復樂受生, 是各隨義說。

勳禪有三因緣。念正受者,謂修行者愛念正受,為現法樂住故。畏煩惱者,畏退故。樂受生者,樂生淨居故。彼信解脫具三因緣正受。見到有二,不畏煩惱,不退法故。時解脫亦二,不樂生,背一切生故。不時解脫唯一,愛念正受;不畏煩惱,不退法故;不樂生,背一切生故。勳禪五陰性,有漏及無漏緣四諦(以無漏散有漏,如花散支提義,言勳也),如是廣說。無漏心勳有漏心,如花散支提。問:已說三種正受,彼云何得?答:

離欲及受生, 而得於淨禪, 穢污退及生, 無漏唯離欲。

離欲及受生而得於淨禪者,淨初禪二時得:離欲界欲及上地沒生梵天。問:退時亦得,謂初禪離欲退得初禪退分善根。何故不說耶?答:此中說一切淨,先不得而得。退時退分善根,雖先不得而得,餘三種先成就(先失一得三,今失三得一,非先都無,故非一切不得而得也),是故不說。頗淨初禪離欲得,離欲捨退及受生亦如是耶?答:有退分初禪,欲界離欲時得,梵天離欲時捨(梵天離欲時得勝分等,故捨退分)。梵天離欲退時得,欲界離欲退時捨。上地沒生梵天時得,梵天沒生欲界時捨。乃至無所有處亦如是。非想非非想離欲得,非生得,無上地故。穢污退及生者,味相應初禪退時得,謂初禪離欲、欲界及梵天纏退。生得者,謂上地沒生欲界及梵天,如是乃至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唯退得。無漏唯離欲者,無漏初禪離欲得,謂聖人離欲界欲,此說次第人。若依初禪超昇離生亦得,乃至一切地亦如是。問:此諸功德何等斷煩惱?答:

無漏除煩惱, 及正受中間, 一切定中間, 相應於捨根。

無漏除煩惱者,無漏根本初禪八地煩惱對治,乃至無所有處二地煩惱對治。及正受中間者,正受中間名方便道,謂斷下地煩惱。乃至未離下地欲,不得根本正受。餘非對治。一切定中間相應於捨根者,一切方便道捨根相應,未得故不生歡悅。問:如所說上地無身識。若上地欲眼見耳聞身觸時,彼云何見聞觸耶?答:梵世識現在前。問:上地何故無此識耶?答:前已說,上地覺觀非分故,無此三識身。上地欲見欲聞欲觸,初禪識現在前則見聞觸,非欲界、非修果故。問:何時成就?答:

隨識現在前, 上地則成就, 捨則不成就, 心力羸劣故。 乃至此識現在前,若眼識若耳識若身識,爾時成就,心羸劣不隱沒無記故。是故剎那成就,從彼起已不隨轉。問:已知善穢污正受得時及諸識成就。彼化心云何得?一時得幾心?答:

受生及離欲, 得是諸化心, 二三及與四, 亦五一時得。

有二因緣得化心:受生及離欲。或頓得二三四五受生者,上地沒生 梵天,爾時得初禪果二心:一欲界,二初禪。若生二禪得三心:一 欲界,二初禪,三即自地。生三禪得四心:下地三、自地一。若生 四禪得五心:下地四、自地一。是說受生得。離欲者,離欲界欲得 二心,如前說。初禪離欲得三心,二禪離欲得四心,三禪離欲得五 心,是故說或一剎那得化心而不斷。欲界離欲時最後無閡道作四 句。得而不斷者,謂初禪地初禪果化心(離欲界欲時得初禪果化心,此心 為初禪結所縛故不斷)。斷而不得者,謂欲界第二第三第四禪果化心(三 地化心是欲界法故,為欲界煩惱縛,離欲界欲縛斷,初禪未離欲故不得也)。亦得 亦斷者,謂欲界初禪果化心。不得不斷者,謂餘化心。乃至第三禪 離欲,隨義說。於此十四化心,欲界四、色界十。彼欲界化心化作 欲界化,色界化心化作色界,化自分故。彼化八種:生欲界化欲 界,化自身及他身,如是色界生色界亦如是。欲界化四入,色界化 二入。何以故?不化根故。是故化無心、一心一化、或多,但一地 也。住神足能令住。雖涅槃化隨轉,如尊者陀驃涅槃已化火燒身, 尊者大迦葉全身久住。世尊化教化非分佛事竟故,般涅槃不留化。 問:為修慧化亦生慧耶?答:亦生慧(退生得化心,故是先離欲所得修惠 也。魔天化心是生慧也)。如魔化為佛身,魔天女化身詣佛所,若化人 所食之食。若彼化主本欲自養身者,彼食現在,化主身中消也。若 本不欲養身者,則彼食但聚在化人處也。問:成就幾種化心?答:

或有二三四, 五七及與九, 增三或亦五, 如是成化心。

若生欲界欲愛盡、梵天愛未盡,及生梵天於彼愛未盡,是成就二。若生第二禪於彼愛未盡,是成就三。若生第三禪於彼愛未盡,是成就四。若生第四禪是成就五。若生欲界及梵天,梵天愛盡、二禪愛未盡,是亦成就五。若生二禪,二禪愛盡、三禪愛未盡,是成就七。如是廣說(應說九及增三五,第四禪愛盡生第三禪生第二禪更增三,生初禪更增五也)。問:若欲界化初禪果,及初禪地化初禪果,有何差別?答:色界界勝故勝。又欲界第二禪果,色界初禪果,欲界去勝(能至二禪故言去勝)、色界界勝。一切化皆如是說(離欲得化心及方便得化心,各有十四種,上地下生時得先離欲所得十四種)。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七

尊者法救造

宋天竺三藏僧伽跋摩等譯

修多羅品第八

已說定,修多羅今當說。

一切智所說, 修多羅妙義, 我今當少說, 修行宜善聽。

知一切故說一切智。一切者,謂十二入,於彼自相共相一切悉知。所說者,一切智人親自演說。妙義者,謂甚深性相微妙義也。此微妙義是修多羅說,故言修多羅妙義。今者,謂此論。少說者,以牟尼所說無量無邊,故言少說。修多羅者,凡有五義:一曰出生,出生諸義故。二曰泉涌,義味無盡故。三曰顯示,顯示諸義故。四曰繩墨,辨諸邪正故。五曰結鬘,貫穿諸法故。如是五義,是修多羅義。雖義不在說而因說顯現,故言說義,謂因說名轉、因名顯義。善聽者,宜一其心決定善聽。問:世尊說施戒修。彼一一有幾種?答:

惠施持淨戒, 是各有四種, 修禪則有二, 說名為功德。

畏三種畏,欲方便令度三畏故,世尊略說此三種功德。彼畏貧窮畏者,方便令度,是故說施。畏惡道畏者,方便令度,是故說戒。畏 生死畏者,方便令度,是故說修。問:何等為施性?答:

無貪相應思, 俱起同一果, 眾具處所生, 此則是施性。 無貪善根相應思,施物處所生,及隨轉身口業,是五陰施自性,以 說色香味等具足故。言思願等非施者,不然。何以故?於物說施 名,世尊開發施主心故、令思願堅牢故。於物說施名,即是施物處 所生。問:前說四種施,何等為施種?答:

所謂自攝受, 亦復攝受他, 或有二俱攝, 或二俱不攝。

有自攝故施、有攝他故施、有攝自他故施、有報恩故不為攝自他施 (調阿羅漢供養佛,為報恩故,不為自他)。彼自攝者:

若未離欲者, 供養於支提, 及凡夫離欲, 是名自安施。

聖人未離欲及凡夫離欲,供養支提,則自攝施。以施受欲界報故, 謂未離欲者生欲界故。凡夫雖離欲,生色無色界,後還受欲界後報 及不定報。是名自攝不攝他。何以故?支提非眾生故。

離欲非凡夫,除其現法果,施與諸眾生,是名為攝他。

若阿羅漢、若阿那含,除起現法果施,若餘施為眾生者,是名攝他 非自攝。阿羅漢,生非分故。阿那含雖受生在色無色界,而不受施 果,以因果斷故建立界。

未離欲界欲, 已離欲凡夫, 施與諸眾生, 當知二俱攝。

謂聖人未離欲及離欲凡夫,施與眾生,當知二俱攝。

離欲非凡夫,除其現法果,供養於支提,是則俱不攝。

若阿羅漢、若阿那含,除起現法果施,而供養支提,此非自攝亦非攝他。阿羅漢無生故。阿那含雖有生,而欲界非分,故不自攝。支提非眾生,故不攝他。彼憶念本恩,為報恩故,佛雖般涅槃猶供養支提。復次:

或有為攝他, 供養於支提, 無量眾見聞, 皆生隨喜心。

或供養支提亦為攝他。以幢幡花蓋燒香散花供養支提,令無量眾生見者隨喜,生天解脫因。是故世尊修多羅說,於未曾立處建立支提能生梵福。以攝無量眾生,故名梵福。問:齊何當言梵福?答:有說除近佛地菩薩,諸餘一切眾生能生大富大力等增上果業,是梵福量。復有說者,世界成時一切眾生、器世界生,此能生器世界業,是名梵福量。又復此施:

謂彼希望等, 七種施非上, 第八莊嚴心, 是名最勝施。

世尊說八種施,謂希望施、怖畏施、反報施、期報施、家法施、生天施、求名施、為莊嚴心為調伏心為順修行為得最上義故施。希望施者,選擇福田欲求多果,故施來求者。施來求者施,是舊阿毘曇說希望施。怖畏施者,方於亡失施故施,謂見有失想,寧施不失。反報施者,曾得彼利,云何不報。期報施者,若施於彼,期彼還報。家法施者,習先人施,非自信施。生天施者,求生天故施。求名施者,為稱譽故施。此七種施,慧所鄙,故非上。不求生死樂施,是名莊嚴心施。此道方便施,故於財施中最為第一,是名上施。已說施,施果今當說。

壽色力安樂, 辯才等五種, 施報百千等, 施主之所獲。

布施如上說。五種,如世尊施五德修多羅中說。食已壽,非不食, 是故施壽。乃至辯才亦復如是。相似因生相似果,謂得長壽乃至辯 才報。如種外種隨類收實,此亦如是。壽者,謂人天,非惡趣,此 以持因故說施壽。如說離殺生修習多修習得長壽,此以招引因故 說。譬如二種母,生母及養母。離殺生者如生母,施食者如養母。 施畜生,五種報得百倍福,謂和合者得,如是廣說。見道中雖不食 而能受施。已說施及果,謂即施即果今當說。

慈無諍滅定, 見道及無學, 從彼正受起, 施者得即果。

慈心、無諍三昧、滅盡三昧,見道阿羅漢果從此起已,若有施者得即果。何以故?於無量眾生以安饒益相是慈,以慈熏身故,從此起已施者得即果。無諍三昧令無量眾生煩惱不起,以廣攝功德熏身故,從此起已施者得即果。滅盡三昧以廣功德熏身故、似涅槃故,從此起已施者得即果。見道所斷結永盡,以聖道熏身故,從此起已施者得即果。修道斷結永盡,心得自在住阿羅漢果,從此起已施者得即果。已說即果,大果今當說。

父母若病人, 及與說法師, 近佛諸菩薩, 施者得大果。

施此五種人得大果。何以故?父母長育生身恩故,施者得大果。病者無所依怙,增悲心故,施者得大果。說法者增長法身故,示人善惡故,施者得大果。近佛地者積集功德廣攝眾生故,施者得大果。問:為思願勝令施清淨,為福田勝耶?若思願勝者,何故世尊讚歎福田?若福田勝者,何故施一福田而果不得等耶?答:思願勝故施清淨。福田因力故,是故先說思願及眷屬名布施福。以淳淨心離身財求隨智慧行,如是施者則獲大果。若異者,彼求名稱,施勝福田,非大人施。若以田力生罪福者,不成田力等應得無間業,而不

得故,當知思願力也。功德福田能起勝思願,是故世尊讚歎福田。 問:已知長養生身施,長養法身施復云何?答:

善說諸經法, 遠離諸顛倒, 不謗於牟尼, 是說為法施。

於修多羅、毘尼、阿毘曇,真實分別,不著名利,廣攝眾生,是名法施。彼雖無想著而顛倒說,誹謗如來真實因緣而作異想,當知此則亂心因緣。雖說不顛倒而心染著,如彼商人。是故偈說:不知牟尼說,如刀火及毒;於此善分別,猶如食甘露。復次三種顛倒,謂法顛倒,人顛倒,時顛倒。法顛倒者,如有說修習淨想斷貪欲。人顛倒者,謂貪欲者而為說慈。時顛倒者,人根未熟為說真諦。如是比。與此相違,名不顛倒說法。已說法施,無畏施今當說。

以離等受說, 安慰諸恐懼, 是名無畏施, 能壞貧窮怖。

若見眾生今世後世及俱恐怖,以離受戒,說慈心安慰言:眾生勿 怖。我當為汝所作,令得無畏。是名無畏施。彼恐怖如貧窮,與彼 真實對治,名無畏施。已說無畏施,大施今當說。

普於群生類, 等受戒律儀, 功德流增廣, 是則為大施。

世尊說五戒為大施,攝無邊眾生故、起無邊樂故。財施者不能攝一切眾生,唯受戒則能。已受持五戒已,於一切眾生,盡形壽念念中得十二種未曾得律儀(三善根二,起身口作無作),彼戒流注相續不斷。問:已知四種施,前四種戒云何?答:

欲界及禪生, 無漏戒律儀, 斷律儀從二, 是說律儀種。 四種律儀,謂別解脫律儀、禪律儀、無漏律儀、斷律儀。別解脫律儀者,謂七眾所受戒。禪律儀者,謂有漏隨生戒。無漏律儀者,謂學無學戒。斷律儀者,謂離欲界欲九無閡道隨生戒。若有漏是禪戒,若無漏是無漏戒。此律儀,業品已說。已說四種戒,謂餘四今當說。

或以希望受,或以恐怖持,有順菩提支,及與清淨戒。

有四種戒,所謂希望戒、恐怖戒、順覺支戒、清淨戒。希望戒者, 謂求生天及餘處故持戒。恐怖戒者,畏自責、畏他責、畏罰、畏惡 趣、畏不活、畏惡名故持戒。順覺支戒者,為莊嚴心故、為方便眾 具故求最勝義故持戒。清淨戒者,謂無漏戒,離垢故。問:云何淨 持戒?答:

根本眷屬淨, 不為覺所壞, 攝受於正念, 隨順般涅槃。

有五因緣戒清淨,所謂根本淨、眷屬淨、不為覺所壞、攝受正念、 正向解脫。根本淨者,離越根本業道。眷屬淨者,離殺生等方便。 不為覺所壞者,離欲恚害三覺惱亂。攝受正念者,攝受佛法僧念, 以是故亦離諸無記心。正向解脫者,為解脫持戒,不為身財及餘所 作,是故亦說隨順覺支。此五因緣戒清淨,世尊說得大果,離一切 惱亂故。問:已知一切正行所依戒如天德瓶。云何二種修?答:

禪無色無量, 得修及習修, 不淨安般念, 二修義亦然。

此諸禪等功德熏心,如熏衣、如花熏麻、如融金,是故如是說,如 熏衣修、如熏麻修、如融金修。現在者習修,未來者得修,現在者 用故,未來者起故。現在者作所作,未來者當作,現在者生故,未

來者得故。現在者現前分,未來者成就分。禪無色無量,定品已廣 說。不淨觀者無貪性,貪對治故。又對治四種貪故,復說四種,謂 斷威儀貪故修死屍觀,斷色貪故修青瘀等觀,斷觸貪故去皮肉修骨 瑣觀,斷處所貪故修骨節分離觀。此不淨觀復有四種,謂退分、住 分、勝分、決定分。退分者,住彼則退。住分者,住彼不進不退。 勝分者,住彼必升進。決定分者,住彼順聖道。界者,欲色界。地 者,十地,欲界、禪中間、根本四禪及四眷屬。依者欲界。行者非 行。緣者緣欲界。念處者身念處。智者等智。非三昧受生,故三根 相應墮三世,過去者緣過去,現在者緣現在,未來者若生法緣未 來,若不生法緣三世。是善,緣無記。是非學非無學,緣非學非無 學。是修道斷,緣修道斷。當言緣義。問:為方便得、離欲得? 答:亦方便得亦離欲得。若離欲界欲得初禪,乃至離三禪欲得第四 禪,後方便現在前。問:不淨觀云何方便?答:彼修不淨觀者,至 塚間極善取彼相,取已還至坐處洗足安坐,柔軟其身、心離諸蓋, 取彼外緣以方己身。繫心在足骨脛骨、[蹲- 酋+(十/田/ム)] 骨髀 骨、實骨脐骨、脊骨脇骨、手骨臂骨、肩骨頸骨、頤骨牙骨、齒骨 髑髏骨,若繫心眉間。若樂略觀者,先從身念處度。若樂廣觀者, 從眉間觀髑髏乃至足骨,從此一座一房一堂一僧伽藍一村一鄉一 國。若但從想起者,非有是處。若周遍大地至眼光者,能觀彼處白 骨充滿。若復略者,次第還至眉間繋心眉間。是名不淨觀成。或有 不淨觀,緣少非自在少,作四句。緣少非自在少者,謂於自身數數 入不淨觀。自在少非緣少者,謂周滿四海大地不淨一時觀察不能數 數入不淨觀。緣少亦自在少者,謂一時觀察自身不淨而不能數數入 不淨觀。非緣少亦非自在少者,周滿四海大地不淨亦能數數入不淨 觀。復次不淨觀,緣無量,非自在無量。作四句。緣無量非自在無 量者,謂周滿四海大地不清淨而不能數數入不淨觀。自在無量非緣 無量者,謂於自身數數入不淨觀。緣無量亦自在無量者,謂周滿四 海大地不淨亦能數數入不淨觀。非緣無量亦非自在無量者,謂於自 身不能數數入不淨觀。已說不淨觀,安般念今當說。安那者持來,

般那者持去。亦名阿濕波娑婆濕波娑。念者憶念。於安那般那審諦 繋念心不虚妄,修習彼念故說修。安般念是慧性,於彼品念增故說 安般念,如念處、如念宿命。初起者,於母胎中臍處所業生風起, 或向下或向上。向下者,造下身分身諸毛孔。向上者,造上身分身 諸毛孔。毛孔成已出息最初,乃至命終出息最後。正受亦爾,謂出 初入定、入初出定。六因緣得六種安般念,所謂數、隨、止、觀、 還、淨。數者,修行者巧便繫念數出入息,無一出入息而不覺知。 若心亂者,或時減數、或時增數、或時亂數。減數者以二為一,增 數者以一為二,亂數者出作入想、入作出想。心不亂者名為等數。 五出息、五入息,此名十數。若修行者數時,於十中間心亂者,還 從一數起。若十數滿已,若亂不亂,要還從一起。畏心散故不過 十,畏心聚故不减十,於上無未曾數故。隨者,出入息去無所行, 而隨為長為短耶?為遍身耶?為在一處耶?入為遠為近?齊何轉還 耶?止者,隨心所樂,於身一分繫心令住而觀察之。彼息於身為益 為損、為冷為暖,如是等。觀者,修習極修習,如憶自己名,隨其 所欲而現在前。還者,若依欲覺者少行,依出離覺者勤行。淨者, 淨諸蓋。彼修行者於出入息作一想,觀身如竹筒,觀息如穿珠,出 入息不動,於身不發身識,是名安般念成。有說亦起身識但不傷於 身。又修行者於出入息以極微壞,是名身觀。受出入息是名受,即 觀彼受是名受觀。識出入息是名識,即觀彼識是名識觀。想出入息 是名想,即觀彼想是名想觀(調極微壞色,色盡滅盡然後以喜及想識起令現 前,便即觀彼三以為三念處方便種子)。非入息未滅而有出息生,非出息未 滅而有入息生,是名因安般無常行度。入息逼迫故出息滅,是名苦 行度。此名得方便無願解脫門種子。出入息生住滅不自在,是名因 出入息無我行度觀。出入息離常等因彼故空行度,是名得方便空解 脫門種子。於出入息生厭心向涅槃,是名得方便無相解脫門種子。 依彼軟三三昧中依中增,如是次第暖法乃至盡智、無生智。問:世 尊說界。此云何?答:

二十說欲界, 色界或十六, 無色界有四, 處所次第說。

二十說欲界者,謂八大地獄、畜生、餓鬼、四天下、六欲天,此二 十說欲界。此諸眾生以欲受身眾具及第二,是故說欲界。色界或十 六者,謂梵身、梵富樓、少光、無量光、光音、少淨、無量淨、遍 淨、無陰、福生、果實、無煩、無熱、善見、善現、色究竟,此十 六處說色界。有欲令十七,如前十六及大梵。彼眾生受色身,非眾 具、非第二,是故說色界。無色界有四者,謂空處、識處、無所有 處、非想非非想處。此處眾生不受色身,離色欲故,名無色界。 問:云何立三界?為愛斷故?為處所故?若愛斷者應有九,謂欲界 愛斷欲界,如是初禪乃至非想非非想處。若處所故立者,應有四 十,如前說。答:總愛斷故說,謂欲界愛斷欲界,如是色界愛斷, 無色界愛斷無色界。欲界不定故一使,色無色界定故不一使。問: 云何建立界?答:處所次第說。有說從下次第上,謂最下無擇地 獄,次大熱地獄,如是次第乃至色究竟。色究竟上復有無擇地獄, 次第乃至色究竟。若離一欲界欲,則離一切欲界欲,若得初禪神 足,能到一欲界及一梵世。復有欲令周遍傍立界。問:世尊說七識 住。此云何?答:

善趣在欲界, 及色界三地, 無色三亦然, 是說為識住。

欲界善趣,謂天及人,色界前三地,無色前三地,此七地說識住。 有色眾生者成就色身,種種身者種種形,種種想者苦樂不苦不樂 想,是名初識住。復次種種身者如前說,一想者染污想。彼梵身天 初生,作是念:我從大梵天生。大梵天作是念:我能生彼尊卑處所 故,及覺觀識身故。梵天有種種身,是名第二識住。一身者,色身 形處量等。種種想者,樂及不苦不樂想。根本喜疲厭眷屬捨根現在 前,捨疲厭已喜復現在前,是名第三識住。一身一想者,一身如前 說,一想者樂,是名第四識住。無色眾生者,不成就色身,離色欲故。度一切色想者,行離色故說,以色想眼識相應故。若離初禪欲度欲愛行,離第四禪欲度行色行,以是義故說滅有對想,五識身相應故。不念種種想者,彼種種想,謂第四禪地普散,以緣種種入故。若染污者緣十入,不染污者緣十二入,離欲擾亂故說。不念無量者,無量行故方便思惟空,入空正受故說空處入。空處入成就者,得成就彼地四陰,是名第五識住。方便思惟識入識處,是名第六識住。無量行非分故,說無所有處,是名第七識住。問:何以故立七識住?答:若識於彼樂住,故說識住。惡道苦逼迫故,識不樂住。淨居天向涅槃故,識不樂住。無想眾生無心故。餘第四禪,或求無色、或求淨居、或求無想故,識不樂住。第一有,不捷疾故,識不樂住。復次若彼有壞識法故,不立識住。惡道者苦根壞故,第四禪無想三昧壞故,第一有滅盡三昧壞故不立識住。問:九眾生居云何?答:

第一有無想, 是說眾生居, 謂有漏四陰, 是說四識住。

第一有無想是說眾生居者,前說七識住,及無想天、第一有,是說 九眾生居。問:惡道何故不說眾生居耶?答:樂住非分故,多苦故 不樂住。淨居天疾向涅槃,故不樂住。餘第四禪,如前說。問:四 識住云何?答:謂有漏四陰是說四識住。除識陰,餘有漏四陰說識 住。有說眾生數陰說識住者,不然。何以故?依行緣相應分義故名 為住(依者識所依,緣者能緣非所緣,分者胡音。云何婆他耶,義云流注,謂受生 胎分相續過去未來,雖非眾生數亦有此五義,故得為識住乎)。無漏法亦說識住 者,不然。何以故?壞染污識故,不立識住。識陰非識住,二非分 故、先後不俱故、不顧自性故。自分識住自分陰,謂欲界住欲界, 如是比,不異界、不異地、不異身。問:何故自分陰說識住,非不 自分?答:以自分陰攝識故。問:不自分心陰及非心陰,云何名識 住(他界心住時名非自分心陰,無心法住時名非心陰)?答:得相故。彼亦識住相成就。若彼自分識生者,彼則隨轉,彼有住識義。中間因緣礙故識不生,非識住非分。問:世尊說緣起。彼有何相?答:

煩惱及業事, 彼隨次第生, 當知是有支, 眾生一切生。

三分緣起支,謂煩惱、業、事。此煩惱、業及事,於彼彼生、次第起,名緣起支。當知是緣起支。

此諸分建立, 謂眾生受生, 過二及未生, 中間說於八。

此諸分建立謂眾生受生者,於此三分緣起說十二支。問:此云何?答:過二及未生中間說於八。彼過去生時諸煩惱分說無明,過去生時業說行,現在相續說識,彼相續已六入分未滿說名色,諸根滿分說六入,未能分別苦樂不苦不樂根塵識合說觸,分別苦樂分齊而未能分別煩惱分齊說受,樂受於可愛不可愛、若離若合愚愛生說愛,現在廣生煩惱說取,更生後有說有,現在有種未來陰生說生,未來陰熟說老,未來陰捨說死。

三有支煩惱, 二業事則七, 七名前有支, 五則說後分。

三有支煩惱二業事則七者,謂無明愛及取三有支是煩惱行,及有二 支是業,餘支說事。七名前有支五則說後分者,當知從無明至受七 支是名前緣起,餘五支說後緣起。

前支五說果, 餘二則為因, 後支三說因, 餘二則為果。 前緣起從識乃至受是果,無明行是因。後緣起前三支說因,後二支說果。問:有支前後得展轉合耶?答:得。此云何?

前癡後愛取, 行有合亦然, 名色入觸受, 是說同老死, 謂初受身識, 是則未來生。

問:已知有支前後展轉相攝。彼云何起?答:

煩惱起煩業, 彼業轉生事, 事亦生於事, 亦復生煩惱。

緣煩惱生煩惱者,謂緣愛生取。緣煩惱生業者,謂緣取生有。緣業 生事者,謂緣有生生。緣事生事者,謂緣生生老死。緣事復生煩惱 者,前說名色六入觸受即是後支老死,以是故說緣受生愛,亦說緣 老死無明,是名為無始有輪。問:有四種緣起,何等為四?答:

謂彼相續轉, 剎那與連縛, 及前謂分段, 此則說緣起。

相續轉者是無始義,因果展轉相縛故說緣起輪,猶如滿月始不可知。是故修多羅說,有愛本際不可知。應說無,不應說不可知,自有有而不可知者,不然。何以故?無言說因故。言說無者,若有問言:何故無?則不容言說因。說言不可知者,若問:何故不可知?則答言:無何等,如滿月輪始不可知。如是因緣相續緣起,滿月輪始不可知,是故言不可知。一剎那頃一切有支現在前,故說剎那。如識身論說於莊嚴事。無知故起貪,無知者是無明,貪者是行。於事知者是識,識共起四陰是名色,名色建立諸根是六入,六入所著是觸,觸隨覺是受,受所喜樂是愛,愛俱生纏是取,受當來生業是有,未來陰起是生,陰熟故是老,捨陰是死。展轉相縛,故說連縛因緣。根本展轉久遠義,非唯十二支說緣起。若生若所生,一切有為法說緣起。尊者富那耶舍說:或緣起非已緣起者,謂未來法。已

緣起非緣起者,謂過去現在阿羅漢命終五陰。緣起已緣起者,除過去現在阿羅漢命終五陰,諸餘過去現在法。非緣起非已緣起者,謂無為法。分段間可得,故說分段。彼過去生時煩惱分說無明,餘如前說。問:世尊說生及趣。為生攝趣、為趣攝生耶?答:

生攝一切趣, 非趣攝於生, 謂生中陰增, 當知非趣攝。

生攝趣,非趣攝生。問:何故?答:謂生中陰增。中陰者,生所攝,非趣攝,以到故說趣。中陰者,是去非到,是故非趣。生者,謂四生:卵生、胎生、濕生、化生。欲界具四生,色無色界一切化生。地獄化生,畜生四種,餓鬼化生亦有胎生,人四種,天化生。化生最廣,以全二趣三趣少分故,此亦最勝。問:若最勝,世尊何故不化生耶?答:時不俱故。若有化生時,則無佛出。佛出世時,則無化生人。復次一切勝故,世尊一切勝,所生種性於一切眾生最勝,說法信受故,及斷種性貢高慢故。趣者五趣,謂地獄、畜生、餓鬼、人、天。不可樂故說地獄,身橫行故說畜生,從他希求故說餓鬼,意寂靜故說人,光明故說天。有欲令阿修羅與天同趣,是故說言汝先是天。問:若然者,何故不見諦耶?答:諂曲所覆故。有說是大力餓鬼,天趣不說故。問:若爾者,釋天云何與相習近耶?答:貪色故。負多究槃荼勒叉亦餓鬼趣攝,緊那羅、毘舍遮、醯魯娑迦、闍羅頗求羅,畜生趣攝。問:世尊說六界。此云何?答:

所謂四大種, 及諸有漏識, 亦色中間相, 此界說生本。

所謂四大種及諸有漏識亦色中間相者,四大、五識身及有漏意識亦色中間,謂眼所受是空界數,是名六界。問:已說十八界,何故別說六界耶?答:此界說生本,此界說士夫數,建立生根本故,是故無漏法不立六界中。四大如界品說。問:諦有何相?答:

謂性果諸行, 有漏是說苦, 因性則為集, 滅諦眾苦盡。

謂性果諸行有漏是說苦者,一切有漏行,有因及縛性,故說苦。因 性則為集者,此有漏行是因性者,說集諦。是故苦集是一物,因果 故立二諦。滅諦眾苦盡者,一切有漏法究竟寂滅,是說滅諦。

若無漏諸行, 是說為道諦, 此二因緣故, 麁細次第現。

若無漏諸行是說為道諦者,一切無漏行說道諦,有相違故。問:何故說名諦?答:此二因緣故。有二因緣說諦,謂自性不虛及見。彼得不顛倒覺。虛空非數緣滅雖自性不虛,無記故無漏故不說諦。若法是苦,苦因離苦,苦對治故彼立諦。彼無漏故,非苦非苦因,無記故非離苦,無為故非苦對治,是故說四諦。病、病因、無病、藥,亦如是說。問:聖諦有何義?答:聖於此諸諦起真實覺及顯示他,故說聖諦。此逼迫相說苦,生相說集,寂止相說滅,出離相說道。問:應前因後果,何故世尊前說果耶?答:麁細次第現。雖如是,以隨順無間等故前說果,苦麁故先無間等,如是比。滅雖微非道,先施設說諦,求滅麁非道。復次易度義故,從麁次第立。麁者,欲界苦,彼先無間等,後色無色界苦。色界苦雖麁,非無色界定故,不定故是一無間等。問:真諦無間等云何?為自相、為共相耶?答:諦故自相,陰故共相。問:世尊說四沙門果,為幾事?答:

聖果事有六, 最勝在九地, 第三在六地, 二種依未來。

聖果事有六者,六事說沙門果,謂無漏五陰及數滅。聖道說沙門,彼是此果。沙門果,擇品當廣說。問:此果何地攝?答:最上在九地。阿羅漢果九地攝,謂未來、中間、根本四禪及三無色。第三在

六地者,阿那含果六地攝,除無色。二果依未來者,須陀洹、斯陀 含果依未來,未離欲故。問:道有何相?答:

隨信行行法, 離煩惱遲相, 隨法行行法, 離煩惱速相。

隨信行行法離煩惱遲想者,隨信行所行無漏法,軟根品所攝,故當知是遲。若隨信行所受,當知信解脫、時解脫,亦受同軟根故。隨法行行法離煩惱速相者,隨法行所行無漏法,利根品所攝,當知是速道。若隨法行所受,當知見到、不時解脫,亦受同利根故。

根本禪地中, 當知是樂道, 減及難得故, 當知是說苦。

根本禪地中當知是樂道者,謂根本四禪地軟根法及利根法說樂道,止觀等故,彼地道樂行。減及難得故當知是說苦者,依餘地道說苦道,以減故。謂未來中間止道減,無色定觀道減,是以方便難得故說苦,非聖道是苦受性,亦非苦受相應。雖苦盡道亦無量分別,此地及根建立故說四。彼根本禪地,若利根說樂道及速道,若鈍根說樂道及非速道。餘地道,若利根說苦道及速道,若鈍根說苦道及非速道。正昇進故說道,正向解脫故說道。問:云何不壞淨?答:

佛及聲聞法,解脫亦餘因, 清淨無垢信,聖戒謂決定。

佛及聲聞法解脫亦餘因清淨無垢信者,若於佛所得無學法起無漏信,是名於佛不壞淨。若於僧所行學無學法起無漏信,是名於僧不壞淨。若於涅槃起無漏信,除前所說法,謂於餘苦集諦及菩薩無漏功德、辟支佛無漏功德起無漏信,是名不壞緣法不壞淨(別緣法寶,故定不壞緣也)。若於佛法、辟支佛法、聲聞法起無漏信,是名壞緣法不壞淨(雜緣三寶,故曰壞緣也)。聖戒者,無漏戒。是四大淨(信是心淨,

戒是四大淨也)。問:何故無漏說不壞淨?答:謂決定故。真實智俱生無漏信。戒決定有漏信,為不信所壞。有漏戒為惡戒所壞,無漏者經生不壞,是以決定,故無漏立不壞淨。此義擇品當廣說。◎

◎問:修定有何相?答:

初禪若有善, 說名現法樂, 謂得生死智, 是說名知見。

初禪若有善說名現法樂者,淨無漏初禪現法安樂住,是名修定得現 法樂。當知第四禪亦如是。初禪亦說後世樂住,然不一切。若退、 若生上地、若般涅槃,後世樂不定,故世尊說現法。現法安樂住, 謂得生死智。是說名知見者,生死智通是名修定得。知見,如力處 說,盡當知。

當知分別慧, 方便生功德, 金剛喻四禪, 是名為漏盡。

當知分別慧方便生功德者,若方便生諸功德,從善法欲、聞思修三 界善及無漏,是一切說名修定得分別慧。金剛喻四禪是名為漏盡 者,金剛喻定名最後學心相應,依第四禪,是名修定得漏盡。此世 尊自已說,第四禪一切菩薩無所有處愛盡,依第四禪超昇離生乃至 漏盡。問:如意足何等自性?答:

善有為諸法, 方便之所起, 佛說如意足, 是亦說正斷。

善有為諸法方便之所起佛說如意足者,前所說方便所生功德,彼一切如意器,故說如意足。自心自在起種種功德,故說如意。彼如意足故,說如意足。足、支俱同一義。問:何者是?答:謂三昧。彼復四種增上分別,若欲增上起三昧,名欲定。精進心慧增上起三昧,亦如是,彼先欲故欲增上。欲生已求成,故精進增上。精進方

便已隨順求,故心增上。於欲精進心正向如意足究竟,故慧增上。若無慧者餘則失。問:何等為如意?何等為足?答:定為如意,欲等為足。雖有受等諸法生,但取此生定,故說此為足。此義,雜品當廣說。是亦說正斷者,即此諸功德說正斷。以正智火燒諸煩惱草,故說正燒。此亦斷諸煩惱,故說正斷。復次滅煩惱最勝,故說正勝。彼過惡功德捨離長養,若防若增堪能故,說正斷。彼復四種,事分別故。如一剎那燈作四事,謂燒炷、油盡、器熱、破闇。如是一剎那精進現在前,作四事已生惡法等,如修多羅廣說,息煩惱、種道根、斷過去未來煩惱得。煩惱得斷,說過去滅、未來不起。雖斷一切有漏,以惡法極惡故、聖道相違故,唯說惡法斷生,一果故說惡生、二果故說不善。已生善法相續住故說住,軟中上增長故說重修增廣。阿羅漢雖無不善法及斷對治,而有壞對治(毀些呵責是壞對治)、持對治、遠分對治故,亦說四正斷。色無色界亦如是。

此說四念處, 四聖種亦然, 如其增上生, 是皆隨名說。

此說四念處者,謂前說功德亦說念處,謂身、受、心、法。內外俱自相、共相隨順觀,故說念處,如賢聖品說。四聖種亦然者,謂前所說功德亦說四聖種,聖以此為種,故說聖種。聖從彼生,故說聖種。問:聖種何等性?答:無貪善根性,若眷屬是五陰性。四種愛取對治故,說四因:衣生愛因、乞食因、床臥具因,有無有生愛(無有愛者,愛斷滅上三及此也,餘愛總名有愛也)。隨彼次第對治,立四聖種。衣、乞食,攝藥故。又不一切、不一切時,故藥不別立聖種。現在境界起故,知足立聖種,非少欲知足於現在處起,少欲於未來處起,現在不取一錢難,非未來轉輪王。聖種者,於出家者有二種勝,謂希望及受用。在家者唯希望。種者是故持義。是故別解脫律儀以無作為聖種,非作。色無色界雖無衣食,然有聖種,謂無漏律

儀。問:何故此諸功德說如意足乃至聖種耶?答:如其增上生,是 皆隨名說。此諸功德,定增上生,故說如意足。精進增上生,故說 正斷。念增上生,故說念處。知足增上生,故說聖種。問:世尊說 三十七覺品,有幾種性?答:

淨信精進念, 智慧及喜猗, 覺品相應捨, 思戒三摩提。

如所說十事,餘覺品分悉入其中。此云何?謂信是信根、信力。精進是正斷精進根、精進力、精進覺支、正方便。念是念根、念力、念覺支、正念。慧是念處慧根、慧力、擇法覺支、正見。喜是喜覺支。猗是猗覺支。捨是捨覺支。思是正思惟。戒是正語、正業、正命。三摩提是如意足、定根、定力、定覺支、正定。鞞婆娑欲令戒有二種身口業不壞,故說十一事。問:何故此諸法多種建立?答:

處方便自在, 軟及利亦然, 見道亦修道, 故說三十七。

處者正緣處建立,故說念處。方便者正方便,故說正斷。自在者自在功德,故說如意足。軟者信等五法,軟者說根。及利亦然者,此諸根若增上者說力。是故增上義說根,難伏故說力。問:何者是根?云何次第?答:信、精進、念、定、慧,是根次第者,信因果能為一切善法根本,是故前說信。信已捨惡修善,故精進方便。精進方便已,心於境界念住,心住已於緣不亂,不亂已堪能觀察。復次於法觀察已心定,心定已隨正念住,正念住已正堪能,正堪能已信業果,是說逆次第。問:云何立五根?答:地故建立彼。初業地信修,導一切勝法故。見地精進修,見道速進故。薄地說念,修念住令貪恚癡薄故。離欲地說定,修定修根本禪故。無學地說慧,修慧永離無明故。說力亦如是。見道者,見道道支,修見道速進故。正見乃至正定,彼於法顯示自相共相故說正見,思量正義故說正思

惟,邪命所不攝口四惡行數滅離故說正語,邪命所不攝身三惡業數 滅離故說正業,邪命數滅離故說正命,正方便堪能故說正方便,正 念緣不忘故說正念,執正一心念故說正定。次第如修多羅說。正見 者,彼正見是道亦道支,餘者是道支非道。如定是禪亦禪支,餘者 是禪支非禪。如說定,八種亦如是。修道者,修道覺支,修道所斷 煩惱種九品斷,頓極覺故,以覺義故說覺支。彼擇法覺是覺亦覺 支,餘者是覺支非覺。次第如修多羅說。問:何故喜、猗、捨立覺 支非道支?正思、正語、正業、正命立道支非覺支?信俱非耶? 答:隨順覺故。乃至知緣常生喜,乃至生喜常生覺。謂息一切事及 捨常生覺,於進不隨順,故非道支。進去是道義,喜者不去,樂住 處故。猗、捨與去一向相違,故不說道支。戒者於道輪為轂,故立 道輪,支非相應,故非覺支。正思策正見,故於進去隨順,非覺故 立道支非覺支。信者始習度,覺道者已度,是故俱不立。是說三十 七者。此十法各別,事分別故世尊說三十七。彼初業地說念處,於 身等分別修故。暖法說正方便,生聖智火暖故。頂法說如意足,得 頂法功德自在故。忍法說根,彼於進增上故。世間第一法說力住, 彼勢不可伏故。見諦說道支,速進故。修道說覺支,覺悟故。以數 漸增故,先覺支、次道支。四乃至八,此諸覺品。

- 二禪三十六, 未來亦復然,
- 三四及中間, 是悉三十五。

二禪三十六者,除正思地,無思故。未來亦復然者,未來禪亦三十六,除喜,難起故(未來難生喜)。三四及中間是悉三十五者,第三第四及中間禪三十五,除喜及正思。

初禪說一切, 無色三十二, 最上二十二, 欲界亦復然。 初禪說一切者,初禪具三十七品。無色三十二者,三無色三十二, 除喜、正思、正語、正業、正命。最上二十二者,非想非非想處無 道支及覺支。道支雖有漏,在覺支後說,當知是無漏。是故修多羅 說,三十七覺品一向無漏故。如修多羅說,修不淨觀俱念覺支。彼 以不淨觀調心故,然後覺支現在前。欲界亦復然者,欲界二十二。 問:四食在何地?有何性?答:

諸食中摶食, 欲界說三入, 識食思及觸, 是食說有漏。

諸食中摶食欲界說三入者,摶食是欲界中三入處,謂香、味、觸。 事則有十三,謂十一觸及香、味。隨其所應。彼或以草或以木或以 根或以果、或以五穀或以汁、或以香或以溫暖,如是比。識食思及 觸是食說有漏者,謂識思觸若有漏者,持生相續及招有故,是故說 食。無漏觸等雖攝持諸根四大而不招有,斷有故,是故非食。問: 何故色非食?答:色麁故非食,壞色故不名食。色不能極攝諸根四 大,攝義是食義。此義,擇品當廣說。問:三三昧一一有幾行轉? 答:

無願有十行, 二行是空定, 四行說無相, 是說為正行。

無願有十行者,無願三昧十行轉,所謂無常行、苦行、集四行、道 四行。二行是空定者,空三昧空行及無我行轉。四行說無相是說為 聖行者,無相三昧滅諦四行轉,定品已廣說。問:四顛倒云何?斷 何等性?答:

謂彼四顛倒, 當知見苦斷, 三見自性增, 見實者分別。

謂彼四顛倒當知見苦斷者,一切四顛倒不遠尋根本故,苦處起故見 苦斷。毘娑闍婆提欲令有十二顛倒,所謂無常常倒、想倒、見倒、 心倒,餘亦如是。彼八種見道斷,無常無我六(此二各有心、想、見、故 六也),苦有樂見倒,不淨淨見倒四。見道修道斷苦及不淨想倒、心 倒(樂、淨見一向見諦斷,樂淨想心見道修道斷,以見諦者見斷,而想心不盡)。 如是說者,此義不然。何以故?顛倒是見性故,想心為見所亂故。 說想心顛倒受等,雖為見所亂,非世所傳故不說。若問須陀洹云何 染著者,煩惱不斷故。如在家須陀洹我倒斷,猶起男女結。非法想 起男女結,彼亦如是。三見自性增見實者分別者,此四顛倒是三見 自性,但說少分見真實者所建立。問:何故?答:以增上故。若彼 見增上分建立顛倒,謂如身見中立我見是倒,非我所見、邊見中立 常見是顛倒,非斷見見取中立樂淨見是倒非餘(計惡為好、計劣為勝,如 是一切不立倒也),悉是見取,但以輕故。問:何故餘見不立倒?答: 三事故說倒,所謂決斷、妄置、一向倒(一向倒謂正反,如轉下為上)。 謂彼邪見及邊見所攝斷見,雖決斷及一向倒,而非妄置,從壞事生 故。戒取雖決斷及妄置,不一向倒,謂少實於少實處起故。阿毘曇 說,身見、見取全倒,無始久習倒,煩惱斷已須陀洹、斯陀含猶染 著境界。問:世尊說多見,何見攝?答:五見攝。問:此云何? 答:

誹謗於真實, 此見是邪見, 不實而妄置, 是二見及智。

誹謗於真實此見是邪見者,若見誹謗真實,謂無有(無有謗施戒等)無苦等,是說邪見。不實而妄置是二見及智者,於陰不實妄置我我所是身見,妄置樂淨是見取。若於餘處所不實而妄置士夫等,如是一切是邪智非見。

非因而見因, 是說為戒取, 若攝受邊見, 依斷滅有常。

非因而見因是見說戒取者,謂於彼無因而見因,是戒取,如為自在 天故,斷食等求生天。能辨性及士夫得解脫性者(世性調能知世性,與 士夫異者,得解脫也),若攝受邊見依斷滅有常者,若相似相續隱覆無 常行而見常是常見,不識因果分相續而見斷是斷見。除此五見更無 餘見,是故說一切見五見攝。問:此見云何斷?答:

誹謗及妄置, 因見及二邊,於此諸事轉, 或見彼則斷。

誹謗者,說邪見、若謗苦,當知見苦斷,苦處起故。見集等亦如是。如見滅道斷見取、戒取,異處生見異處斷。以此義故,欲界上緣煩惱亦如是說。不實而妄置者,說二見。彼身見苦處起,故見苦斷。見取者,若於果不實而妄置者見苦斷,於因起者見集斷,於見越者見滅斷,見道所斷起亦如是。非修斷,決斷故。戒取者非因見因,若於有漏處起者見苦斷,若見道所斷處起者見道斷。斷常見見苦處起苦者,見苦斷。問:世尊說二十二根,彼云何?答:

謂眼等四根, 身根有三種, 意根及與命, 是根生死依。

調眼等四根者,如界品說。身根有三種者,身根說三種,謂身根、 男根、女根。意者意根,前已說,以意界即意根故。及與命者,壽 說命根。是根生死依者,此諸根生死依,故立根。問:根有何義? 答:

增上是根義, 五根說四種, 當知餘四根, 各有二增上。

增上是根義者,彼增上義是根義,端嚴義是根義,勝義是根義,上 義是根義,主義是根義。雖一切有為法各各增上,然或劣或勝,當 知勝者立根,如人主天主。問:增上義有幾種?答:眼等四種增 上,謂眼等五根四種增上緣,所謂令身端嚴、導養己身、依生識、不共事。彼眼根令身端嚴者,若眼根不具,人不喜見,多所憎惡,不為增上。導養己身者,若眼見安危,去危就安,令身久住。依生識者,依眼生眼識及相應法。不共事者,唯眼見色非餘。耳根令身端嚴、導養己身,如前說。依生識者,依耳生耳識及相應法。不共事者,唯耳聞聲非餘。餘根令身端嚴如前說。導養己身,此三根通摶食令身久住。依生識者,此三根各各生自分識。不共事者,各行境界。當知餘四根各有二增上。男根、女根有二事增上緣故勝,謂眾生別、相別始者。一眾生二根生已,眾生別及眾生相別。復次煩惱清淨故,謂此二根具足能作不律儀,乃至能作五無間業斷善根。清淨者,謂受律儀,得果離欲,種三乘種子。若無形二形,不能起如是善惡。命根者,種類相續及持。意根者,續當來有自在隨轉。有相續者,如所說香陰有二心展轉現在前,若愛若恚。自在者,如所說心產世間。如是廣說。

受或煩惱分, 信等依清淨, 九根若無漏, 此三依於道。

受或煩惱分者,苦樂喜憂捨受,隨順煩惱分,為增上緣。謂受熏諸煩惱,以受樂著故,煩惱樂著。復次受為煩惱、清淨增上緣。煩惱分者,如所說樂受貪使、苦受恚使、捨受癡使。清淨分者,如所說樂己心定因、苦集信依六出離。捨行信等。信等依清淨者,隨順清淨故,信等五根修清淨分。九根若無漏是三依於道者,信等五根、喜、樂、捨及意根,此九根有漏無漏。若無漏者,依道故立三根。若隨信行、隨法行道所攝,是未知根。若信解脫、見到道所攝,是已知根。若無學道所攝,是無知根。已說諸根,餘因緣擇品當說。問:此諸根何界繫?答:

欲界四善八, 色種根有七, 心法則有十, 一心三根二。 欲界四者,謂男根、女根、苦根、憂根欲界繫。餘色根及意根,如 界品說。如意根,信等及捨根亦如是。樂根、喜根,若有漏欲色界 繫,無漏則不繫。命根,雜品當說。三無漏根,不斷故不繫。問: 幾善?答:善八,謂信等五根、三無漏根,是善愛果故。命根及諸 受,有報果當說。餘如界品說。色種根有七者,眼等七根是色,餘 者非色。問:幾性心?幾性心法?幾非心?幾非心法?答:心法則 有十,謂信等五根、五受根,此是心法,心相應故。一心者意根, 是心自性,得心相故。命根等八,非心非心法,無緣故。三根二 者,無漏三根有二種,謂心法及心,性多集故。問:幾有報?幾無 報?答:

於此諸根中, 一及十有報, 十二中是報, 命根唯是報。

於此諸根中一及十有報者,憂根一向有報,彼善不善有漏故、現在方便生故;非報生、非威儀、非工巧,非學習法故;亦非無漏,從煩惱生故。意根不善善,有漏是有報,無漏無記是無報。三受亦如是。苦根善不善是有報,無記是無報。信等五根,若有漏是有報,若無漏是無報。餘命根等八是無報,無記性故。三無漏是無報。問:幾是報?幾非報?答:十二中是報,謂色根七,有是報有非報,如界品說。意根及四受,或是報或非報,若善不善果是報。命根唯是報者,命根一向是報。有欲令是正受果。問:初生時得幾根報?答:

二或六七八, 最初生時得, 當知欲界報, 色六無色一。

二或六七八最初生時得當知欲界報者,此諸根漸漸生,謂胎生、卵生、濕生,彼初生剎那得二根,謂身根、命根。彼剎那意根,是穢污、非不穢污,心相續受生故。捨根亦如是。餘根亦得而不說,非

報故。化生無形六,謂五色根及命根,一形七、二形八,此一向說 欲界。色六無色一者,色界得六根,一向化生,故無男女,前已 說。無色界唯一命根。問:命終時幾根最後捨?答:

捨四八與九, 或復捨於十, 漸終及頓沒, 善捨各增五。

捨四八與九或復捨於十漸終及頓沒者,無記心漸命終捨四根,謂身、意、命、捨。若無形無記心一時命終捨八根,謂眼等五根、意、命及捨根。無記心一形九、二形十,不善心亦爾。問:善心捨幾根?答:善捨各增五。若善心命終,各增信等五根,是說欲界沒還生欲界者。欲界沒生上界者,除無形二形,離欲俱非分故。色無色界命終,隨所得根亦如是說,無漸命終。此說諸根現在前捨,非成就捨。不隱沒無記說得捨。善者於此命終,即此生說行捨,若生餘處則得捨。問:幾見斷、幾修斷、幾不斷?答:

- 二斷無斷四, 六根則二種,
- 三無漏不斷, 餘則修道斷。

二斷無斷四者,謂意根、樂根、喜根、捨根有三種,或見斷、或修斷、或不斷。彼隨信行、隨法行,道斷說見斷。信解脫、見到,道斷說修斷。無漏說不斷。六根則二種者,謂憂根,見斷及修斷。信等五根,修斷及不斷,非見斷,不染污故。三無漏不斷者,一向無漏故。餘則修道斷者,謂餘九根修道斷。命根等八,不隱沒無記故非見斷,墮生故非無斷。苦根,五識身相應故非見斷,從煩惱生故非不斷。問:若成就根,彼成就幾根?答:

或成就三四, 五七及與八, 十一與十三, 是說定成就。

若成就意根,必成就三根,謂意、命、捨,餘或成就或不成就。眼 耳鼻舌根,若生色界必成就,若生欲界得而不失則成就,若生無色 界及生欲界,處胎漸厚諸根未滿及得而失則不成就。身根,若生欲 色界必成就,生無色界不成就。樂根,生遍淨天若下及聖人生上必 成就,凡夫生上不成就。喜根,生光音天必成就。餘如樂根說。苦 根,生欲界必成就,生上界不成就。憂根,未離欲必成就,離欲不 成就。信等五根,不斷善根必成就,斷則不成就。三無漏根,隨地 聖人必成就(見地、修地、無學地也),凡夫不成就。如意根,命根、捨 根亦如是。若成就身根必成就四根,謂身、意、命、捨,餘如前 說。若成就樂根亦成就四根,謂命、意、樂、捨。若成就眼根必成 就五根,謂身、意、命、捨及眼根。耳鼻舌根亦如是。若成就喜根 亦成就五根,謂喜,樂,意,命,捨。若成就苦根必成就七根,謂 身、意、命、四受除憂根。若成就男根必成就八根,謂前七及一 形。女根亦如是。若成就憂根亦成就八根,謂身、意、命及五受。 若成就信根亦成就八根,謂信等五根及意、命、捨。精進、念、 定、慧根亦如是。若成就已知根必成就十一根,謂意、命、喜、 樂、捨、信等五根及已知根。無知根亦如是。若成就未知根必成就 十三根,謂身、意、命、苦、樂、喜、捨、信等五根及未知根。 問:幾根得沙門果?答:

九根得初果, 或獲二沙門, 謂以十一根, 究竟第四果。

九根得初果者,九根得須陀洹果,謂意根、捨、根信等五根、未知、已知根。未知根無礙道,已知根解脫道,俱有七根。或獲二沙門者,若倍欲盡得斯陀含果,九根如前說。若欲愛盡得阿那含果,亦九根,八根如前說,三受隨所用說。若次第得斯陀含果,世俗道七,謂意,捨及信等五根。無漏道八,前七及已知根。次第得阿那含果亦如是。謂以十一根究竟第四果者,十一根得阿羅漢果,謂意

根及三受、信等五根、已知根、無知根。已知根無礙道,無知根解脫道。問:此云何?為分定、為用定耶?若分定者,阿那含果亦有三受。若用定者,無此三用,尚無二受一時行,何況三耶?答:用定身故,非剎那故。謂以樂根得阿羅漢果,於彼退已復從喜根得,若復退已復從捨根得,而阿那含果以此受得,若彼退者還從此受得非餘。問:世尊修多羅說六識身。此諸識識何境界?答:

若取諸根義, 五種心境界, 若取一切法, 是則說意識。

若取諸根義五種心境界者,色等五境界,五識所取,眼識取色乃至身識取觸,受自相故、及現在境界故。若取一切法是則說意識者,意識緣一切法,共相境界故、思惟故、數數念故。此義廣說,如界品已說。識境界、智境界今當說。

欲色界諸陰, 無色與無漏, 有依無依八, 及彼二無為。

有十法欲界相應不相應,色無色界亦如是:有為無漏相應不相應, 二種無為、善及無記。問:此十法,智所知。一一智幾法為境界? 答:

五法應當知, 法智之境界, 比智七為緣, 他心境界三。

五法應當知法智之境界者,謂欲界相應不相應、無漏相應不相應、 無為、善。比智七為緣者,謂色無色界及無漏相應不相應、無為、 善。他心境界三者,謂欲色界及無漏相應心心法境界故。

有漏當知十, 因果智有六, 解脫一道二, 餘二境界九。

有漏當知十者,等智行一切十法,廣境界故。因果智有六者,苦集智知六法,謂三界相應不相應,有漏境界故、法智比智故。解脫一者,滅智緣一法,謂無為善,數滅境界故。道二者,道智緣二法,謂有為無漏相應不相應,學無學境界故。餘二境界九者,盡智,無生智緣九法,除無記無為,四諦境界故。問:諸使何所使?答:

自地諸煩惱, 定使於自地, 自種一切遍, 隨使於彼種。

自地諸煩惱定使於自地者,彼欲界煩惱即使欲界法,乃至第一有亦如是。勝故、對治故,下不使上;離欲身行故,上不使下。自種一切遍隨使於彼種者,自種諸法自種使所使,一切遍亦他種,五種境界故。

若定三界法, 三界使所使, 二界生當知, 一界亦復然。

若定三界法三界使所使者,三界所攝五種法,彼三界一切使所使。如是一切法,隨所應說。二界生當知者,二界所攝法,二界煩惱所使隨其所應,謂覺、觀、欲。色界五種,彼欲色界一切使所使,謂意根。三界五種,彼三界一切使所使。如是一切法隨其所應。一界亦復然者,若定一界法,彼一界使所使,謂憂根。欲界五種,彼欲界一切使所使。如是一切法隨其所應。

此經牟尼說, 其性已分別, 識知及諸使, 當知是三門。

此佛所說修多羅,我已具分別,當以三門通,所謂識門、智門、使門。如施,欲界修道斷五陰性,彼七智知,除比智、滅智、道智。欲界故,除比智;有漏故,除滅智、道智。三識識,謂眼識、耳識、意識,四入攝故。欲界一切遍及修道所斷使所使。戒,八智

知,除他心智、滅智。三識識,謂眼識、耳識、意識。欲色界一切遍及修道所斷使所使。修者,不放逸性,九智知,除滅智。意識識。三界一切遍及修道所斷使所使。一切修多羅皆如是說,隨其所應。此總說義,欲知攝者當觀界建立,欲知智門者當觀諦建立,欲知識門者當觀入建立,欲知使門者當觀種建立。如是說者此則易知(修多羅品意)。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八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九

尊者法救造

宋天竺三藏僧伽跋摩等譯

雜品第九

已分別諸法, 一一定相續, 於上眾雜義, 是今當略說。

已分別諸法——定相續者,已說諸法展轉相續種種品類。於上眾雜義(謂決定應相續說者已說意,即此義上眾雜義,於此品說),是今當略說。

有緣亦相應, 有行及有依, 心及諸心法, 是同一義說。

此是諸心心法名差別。有彼緣故說有緣。於境界轉故、時依行緣事 俱轉故說相應。有行者是慧,智品已說。彼於緣作行故說有行。依 他轉故說有依。

從緣生亦因, 有因亦有為, 說處及與道, 有果應當知。

此是諸有為法名差別。彼彼緣和合等生故說從緣生。生餘法故說 因。由因力故說有因。因緣等作故說有為。能生說故名說處。過去 未來現在道所攝故說道。彼有果故說有果。

有罪亦隱沒, 穢污下賤黑, 善有為說習, 亦復說名修。

有罪亦隱沒穢污下賤黑者,此是不善及隱沒無記諸名差別。與罪俱故說有罪,是可惡厭義煩惱上煩惱所覆故說隱沒,是漏所覆義煩惱

垢所污故說穢污,極鄙故說下賤,闇冥故說黑。黑者有二種,穢污黑及不可意黑。此說穢污黑,不說不可意黑,以不可意黑亦有不善報黑故。善有為說習亦復說名修者,此是善有為法諸名差別。彼善法所攝及愛果故說善,增長功德故說習及修。此說得修及習修(親近是習義,種義是修義,現在名習,未來名修),故說善有為。對治修、斷修者,一切有漏法亦說修。問:何等為心不相應行?答:

無想二正受, 亦眾生種類, 句味與名身, 命根與法得。

無想者,彼無想眾生受生心心法滅。有說無想正受果。有說名第四 禪眷屬果。有說乃至有心是有心果,無心是無心果。問:為前心 多、為後心多?答:有說後心多,前心樂欲速入無想。如是說者此 不定,或前多、或後多。若以此威儀入無想正定,即以此威儀入無 想住,從彼起已謗涅槃乘,後報業生欲界,彼報業盡不起餘業故。 二正受者,無想正受、滅盡正受。無想正受者,遍淨愛盡、上愛未 盡,先作出離想,思惟心心法滅,從欲界起非餘,此根利故。凡夫 起、非聖人,無有聖人於有作出有想。方便得、非離欲、不退轉。 問:無想正受、無想何差別?答:無想正受是因,無想是果。此 善,彼無記;此有報,彼是報;此有行,彼無行;滅盡正受者,離 無所有處欲先止息想思惟心心法滅。問:此正受云何?答:心心法 滅相續中間心不相應行隨流四大諸根住,是說滅盡正受。餘如定品 說。種類者,眾生身諸根支節事業飲食相似。彼種類有六種,所謂 界種類、趣種類、牛種類、處所種類、自身種類、性種類。界種類 者,欲界眾生欲界眾生種類,色無色界亦如是。趣種類者,於一趣 生一趣種類。生種類者,受一生一生種類。處所種類者,生無擇獄 無擇獄種類,乃至第一有亦如是。自身種類者,同生一界一趣一生 (一生者四生中一),而有種種自身,如眾鳥,如是比。性種類者,所 禀性同是性種類。若六種類相似者,是名種類。句者,集諸名味究

竟顯義。味身者是字身(味者是字,胡音中有味聲調是字之摸法,非今形色字也)。名者名諸法,以名顯義。如名男女。命者壽,謂得陰界入不壞。問:命行、壽行何差別?答:有說無差別。有說宿業果名壽,修果名命。問:世尊何故捨第五分壽?答:善究竟佛事故,餘事聲聞究竟故。復次住四聖種故,有及眾具盡無餘故。得者得諸法,得、成就同一義,後當廣說。

謂彼凡夫性, 及諸法四相, 非色不相應, 說是有為行。

凡夫性者,謂不得聖法。四相者,謂生、住、老、無常,行品已 說。非色者,此諸法非色性,四種及造色非分故。不相應者,無緣 故。說是有為行者,他為故、為他故。問:此諸行幾善、幾不善、 幾無記?答:

- 二善五種三, 當知七無記,
- 二在於色中, 一在無色地。

二善者,無想正受、滅盡正受,是善修性故。五種三者,得、生、住、老、無常,善中善、不善中不善、無記中無記,生等與法一果故、得者非不自分故。當知七無記者,無想、種類、句、味、名、命根、凡夫性。問:此諸法,幾欲界繫、幾色界繫、幾無色界繫?答:二在於色中,謂無想天、無想正受色界繫,無想天第四禪果故,無想正受第四禪攝故。一在無色地者,滅盡正受無色界繫,第一有攝故。

二界說有三, 餘在於三界, 有漏無漏五, 餘則盡有漏。

二界說有三者,句、味、名身在欲色界,非無色界,語非分故。餘 在於三界者,種類、得、命根、凡夫性,諸得相在三界,普遍故。 問:幾有漏、幾無漏?答:有漏無漏五,謂四有為相在無漏法中則無漏,有漏法中則有漏,與法一果故。得者,若得有為亦如是;若得數滅,或有漏或無漏,共凡夫故;若得非數滅是有漏,無記故,即以此義說繫不繫。餘則盡有漏者,無想天、無想正受、滅盡正受、眾生種類、命根、句、味,名凡夫性,一向有漏,有攝故。問:離聖法名凡夫性,云何捨?云何斷?答:

初無漏心中, 當知捨不得, 凡夫流諸界, 離欲時滅盡。

初無漏心中當知捨不得者,聖人初無漏心生時捨凡夫性。初無漏心 謂苦法忍相應,彼生時捨凡夫性。若言起已捨者,彼住苦法忍時應 非聖人,不捨凡夫故,是故說生時。是故佛說二法生時究竟其事,內事謂苦法忍眷屬,外事謂諸光明。凡夫流諸界者,凡夫流諸界時,若此地命終即捨此地,若生彼地即得彼地,不隱沒無記故;非究竟捨,不得聖法故。離欲時滅盡者,若離此地欲,若凡夫及聖人,爾時斷此地凡夫性,不隱沒無記故。問:三無為有何相?答:

煩惱斷離繋, 是名為數滅, 無諸障閡相, 是說為虛空。

煩惱斷離繫是名為數滅者,以智慧斷身見等煩惱及眷屬,得於此、 得離繫,此諸離繫名數滅(調藥病種數相對也)。有說唯一滅事,無自分 故,有眾多得。若此得滅得證,即此涅槃,是故涅槃不共。毘婆沙 說:於此繫事即此離繫事。若異者,見苦所斷結種斷,餘煩惱亦應 斷,作證一事故。若爾者,後諸對治則應無用。但未究竟故,是故 事各別。無自分因,故說無自分。此無自分因亦不與他苦法忍及眷 屬,雖無自分因而與他自分因。彼品非分,故說非品。煩惱滅故說 涅槃,無邊說故言非說,勝一切法故說最勝,智果故說智,不動故 說無生,在解脫道邊故說邊,出一切法故說出,離無常等過故說 妙。無諸障閡相是說為虛空者,謂不障閡種種色,以有來去等故說 虛空。譬喻者說:虛空非色亦非非色,言虛空者,隨順世間故說。 有說非無虛空,容有故。若無虛空者,不應容有。容有故,是故有 虛空事。

依於諸緣法, 有依及境界, 不具則不生, 此滅非是明。

一切有為法,依緣及境界力生,羸劣故;彼非分則不生。如眼識依眼色明空及彼憶念和合故生,一一不具則不生。餘識現在前時,念意頃餘眼滅餘眼生,眾緣不具故眼識不得生。若眼識應依彼眼生者則不生,依等已滅故至竟不生。以先無方便而滅,故說非數滅。如眼識,一切識身亦如是。又無漏者,隨信行道進得隨法行道非數滅。一切道亦如是,隨其義盡當知。問:若此勝進道得,何故非道果攝?答:為餘事故、斷煩惱故、勤方便不為非數滅故,是故非道果攝。問:一切有為法說因,誰為誰因?答:

前因相似增, 或俱依倚生, 二因及一緣, 一向已生說。

前因相似增者,前法為後相似法因及增因,非軟因。謂修法時,若住若增非減。或俱依倚生者,謂相應因及共有因。二因及一緣一向已生說者,謂自分因已生說,非未生。前者後因,未生者無前後故。一切遍因亦如是。次第緣亦已生說。因緣義,行品已說。問:報當言眾生數、非眾生數耶?答:

報謂眾生數, 有為解脫果, 有緣說俱行, 謂於他相轉。

報謂眾生數者,報說眾生數,不共故,不以他眼見亦不成就。餘報 義亦如是。衣食等眾具,當知是功用果、增上果,非眾生數,以共 故。問:果云何?答:

有為解脫果, 一切有為法, 說果有因生, 故及數緣滅。

亦說道果。果義,業品已說。問:心心法云何於緣轉?答:有緣說 俱行,若有緣法俱於緣中轉,辦一事故。問:於何緣轉?答:謂於 他相轉,心心法緣他法非自性。何以故?無二決定不自行故,亦不 緣相應一行一緣故,亦不緣共有同一果故。此義,擇品當廣說。 問:心心法為有方處、為無方處?答:

普因無方處, 生時心解脫, 煩惱在道心, 乃至滅時捨。

普因無方處者,心心法普因生,謂因二眼生一識,耳鼻識亦如是。若有方處所者,應於一眼中轉。若然者,應一眼見色,不應俱見。此義,界品已說。若言二識俱生者,不然。何以故?第二次第緣非分故。一識住二眼見色者,不然,無分故。若一識住二眼中者,應有分生。若住左眼者非右眼,方處別故。此則非說無色,無分故。若復一識住二眼者,彼二眼間身根中亦應生。若爾者,眼識即身識。若中間不生者,應斷作二分。非一前已說,無二識俱生故。問:何世心解脫?答:生時心解脫。道生時是煩惱滅時,是故道生時心解脫。如坻塘漏,近水先出,彼亦如是。又說一切未來心解脫非獨生時,但以初解脫故說生時。問:道生時斷煩惱為不?答:煩惱在道心,乃至滅時捨。道滅時滅,煩惱事究竟故。生時是未來,云何未來道能究竟事?是故說無閡道滅時斷煩惱。問:有愛有幾種?答:

有愛有五種, 無有唯一相, 愛事餘煩惱, 滅盡是三界。 有愛有五種者,有愛貪於有,有五種,謂見苦集滅道、修道斷,以 五行種有貪故。無有唯一相者,無有愛謂見斷。已於自報斷生樂 著,是修道斷。何以故?見貪見道斷,此貪隨報。無常起報者修道 斷,不隱沒無記故。報無常亦如是,與報同一果故,非見道斷。貪 緣修道斷,非一切遍故。此無有愛,須陀洹、斯陀含不斷而不行, 斷見所長養故。如悔疑所長養,須陀洹、斯陀含亦不行。問:世尊 說三界,斷界,無欲界,滅界。此云何?答:愛事餘煩惱,滅盡是 三界。彼愛盡是無欲界,事盡是滅界,餘煩惱盡是斷界,取近對治 故。論者如是說:世尊修多羅說,一切行盡名斷界,無欲界、滅界 亦如是。問:十二法,欲界善不善隱沒無記、不隱沒無記;色界 三,除不善;無色界三;亦如是;及學無學。此十二法,幾穢污心 中得、幾善心中得、幾無記心中得?答:

若得九種法, 當知穢污心, 善心得六種, 無記即無記。

若得九種法當知穢污心者,界及地來還時,欲色界得七心(上界沒還生色界時,得欲界化無記心及色界三心)及欲界善。善根續時、得退時,得三界穢污及學心。餘不得者,謂無色界善不隱沒無記及無學。雖無色界善少,有退得,謂退分。但此中說悉不成就而得。此則通說,非一人一心中得九法。善心得六種者,善心中得六心,欲界不隱沒無記、色界善不隱沒無記、無色界善及學無學,亦此通說非一時得。無記即無記者,不隱沒無記即得無記非餘,羸劣故。問:道品十法,幾根性、幾非根性?答:

道品有六法, 當知是根性, 諸法若相應, 是說為他性。

道品有六法當知是根性者,信等五根及喜覺支,當知是根性,得根相故。餘者非根性。問:相應者為自性、為他性?答:諸法若相

應,是說為他性。諸法他性相應,非自性,無有一性二剎那俱起故,前與後不合故,自性不自為故。此義行品已廣說。問:於何解脫?答:

緣中得解脫, 大仙之所說, 亦有斷而縛, 見道及修道。

緣中得解脫大仙之所說者,當知緣中得解脫,不能於相應解脫,一 剎那故、心與煩惱俱生故。眾生於緣中愚,即彼起不愚煩惱解脫。 問:斷即解脫耶?答:若解脫即是斷,亦有斷而縛,有少斷非解 脫。謂苦智生、集智未生,見苦所斷煩惱斷;見集所斷一切遍使 縛,彼緣未斷故;及修道一品斷,餘八品縛乃至八品斷,第九品縛 一使故。彼八品先斷後解脫,第九品即斷即解脫,餘一切亦如是。 問:見諦云何得不壞淨?答:

二解於三諦, 四由見正道, 而得不壞淨, 修習於二世。

二解於三諦四由見正道而得不壞淨者,苦集滅無間等得法不壞淨及 聖戒,道無間等得四不壞淨。此義擇品當廣說。問:何等世修? 答:修習於二世。現在者習修現在前故,未來者得修,不現前故、 得隨續故。過去非修,現在因非分故。問:何等法隨心俱轉?答:

一切諸心法, 說與心俱轉, 亦此心諸相, 餘相及所作。

一切諸心法說與心俱轉者,一切心法與心俱轉,與心同一果故。亦 此心諸相者,此心生等相亦與心俱轉,亦與心同一果故。餘相者, 此心法相亦與心俱轉。及所作者,作名無作戒,由心故亦與心俱 轉,亦與心同一果故。問:斷法云何?答:

斷法謂有漏, 知者亦無垢,

滅未來說遠, 餘則說於近。

斷法謂有漏者,有過故。如衣有垢則浣,非無垢,彼亦如是。問:知法云何?答:知者亦無垢。若有漏無漏法一切說知,隨其事。何以故?除無知故。問:遠法云何?答:滅未來說遠。過去未來法說遠,遠現在識故,此說時遠。四遠義行品已說。餘則說於近者,現在說近,與識身俱故。無為說近,不繫方處故。隨彼彼方得滅,由道故。非數滅,離勤求故。世義,界品已廣說。問:定法云何?答:

所謂無間業, 及諸無漏道, 慧說名為定, 見處謂有漏。

所謂無間業及諸無漏道慧說名為定者,無間業說邪定,定趣地獄故。無漏行說正定,定趣解脫果故。餘者不定。問:世尊於菩提樹下於一切眾生建立三聚,為建立眾生分齊耶?為建立法分齊耶?若眾生分齊者,云何說不得眾生邊而眾生無邊?若法分齊者,聲聞亦應建立,云何說如來不共耶?答?有說眾生分齊,總相非自相,謂說四生,除此更無眾生。問:若然者,聲聞亦應建立。如來、聲聞何差別?答:有差別。如來自力建立,聲聞從佛聞,此則差別。又說如來建立眾生分齊,聲聞緣覺建立法分齊。世尊建立三聚眾生已,今猶安樂眾生,大悲故晝夜三時以佛眼觀察眾生。問:見處云何?答:見處謂有漏。一切有漏法是見處所穢污見俱。若法穢污見緣使及相應使,彼說見處。又說緣自界見力故,有漏法得見處名。非餘緣使,非分故。如是好者謂前說。問:若眾生成就根,彼成就幾根?答:

說有十九根, 謂成就極多, 極少成就八, 曉了根所說。

說有十九根謂成就極多者,聖人極多成就十九根,謂未離欲具諸根;若住見道,除已知、無知根及一形;若住修道,除未知、無知根及一形。凡夫不斷善根,具諸根及二形,除三無漏根。極少成就八曉了根所說者,極少成就八根,謂餘(謂身根漸死餘有少分也)身根善根斷漸命終,生無擇地獄大山所迫,唯有身根、命根、意根及五受根。若生無色界凡夫,意、命、捨、信等五根。問:有幾種觸?答:

增語(以多名故說增語)及有對,明無明處中, 所謂得果者,是則雙道事。

增語及有對明無明處中者,增語者,若意識身相應觸,緣一切法故說增語。又緣多名故說增語。雖第五觸亦緣多名,彼五識初得名,故無過。若五識身相應觸,依有對根,故說有對。無漏者說明,觸明相應故。穢污者說無明,觸無明生故。不穢污有漏者說非明非無明,觸俱不相應故。此五觸隨順不隨順相應依分別故,說十六種。隨順不隨順建立者,謂愛恚相應觸相應分別故,說苦、樂、不苦不樂觸。依分別故,說眼、耳、鼻、舌、身、意觸。問:得果者為無閡道、為解脫道?答:所謂得果者是則雙道事。雙道俱得果,無礙道及解脫道。無礙道斷煩惱得,解脫道得解脫證。又說無礙道得果,解脫道護彼所作事令不失故。如是說。問:世尊說厭已離欲。云何厭?云何離欲?答:

若智在苦因, 及忍說為厭, 能離貪欲故, 說四為離欲。

若智在苦因及忍說為厭者,緣苦集智及忍說厭,緣可厭事故。苦集 諦惡行煩惱所依故,說為厭事。能離貪欲故說四為離欲者,若忍及 智於四諦轉盡,說為離欲,壞貪欲故。雖離一切煩惱,但貪欲是諸 煩惱足,是故說離欲。彼憎不樂背惡,此厭之差別。離欲滅解脫斷盡,此離欲之差別。問:阿羅漢住何心般涅槃?答:

羅漢住報生, 及與威儀心, 隨順心滅故, 趣向般涅槃。

阿羅漢住報生及威儀心而般涅槃。何以故?隨順心滅故。善心堅住,於心滅不隨順。無記心羸劣,羸劣故於心滅隨順。復次少過故。善心依果報,果門過生故。無記唯有依果門無報果門。復次背諸趣故。若向諸趣者,彼必善心勤現在前,莫令我生惡趣中。是故彼背一切趣,故住常性心。有時彼身分中善心空如斷善根,不善心亦空如離欲界欲。復次漸離生死故。謂於欲界離欲離不善心,第一有離欲離染污心,無記心現在前離善心,命終心現在前離無記心。尊者說曰(此達摩多羅以古昔達摩多羅為尊者):動相續者善心,彼命終時不隨轉也。有說欲令下地有不苦不樂報者,彼說欲界,乃至第四禪報生及威儀心般涅槃。無色界唯報生,非威儀,色非分故。有欲令下地無不苦不樂報者,彼說欲界,乃至第三禪唯住威儀心般涅槃。餘如上說。問:幾種有?答:

生有及壞有, 本有亦復中, 當知二剎那, 一染三有二。

生有及壞有本有亦復中者,生有者謂生分,五陰與生俱,故名生有,相續心俱生義。壞有者死邊,五陰與死俱,故名死有,沒心俱起義。本有者,除生分死分五陰,彼中間有,本業所種久住故,故名本有。中有者,死已乃至未得餘生有,於其中間向受生有,五陰趣所不攝,於二中間起,故名中有。問:此諸有,幾剎那、幾久住?答:當知二剎那,死有及生有,各剎那頃,不久住故。以此義當知,本有、中有久住。問:幾染污、幾不染污?答:一染三有二。生有一向染污,以染污心故生相續,非不染污。彼欲界凡夫三

十六使,一一使令生相續。聖人修道斷四使,一一亦如是。色界凡 夫三十一使,一一使令生相續。聖人三使,無色界亦如是。使令生 相續,非纏垢。餘有染污不染污。問:修行者幾時極為業所障礙? 答:

若離欲界欲, 越度第一有, 及與起忍法, 極為業障礙。

於此三時修行者,業極作障礙,謂聖人離欲界欲時,彼欲界業極作障礙。義言汝若離欲,我於何處受報?以聖人離欲界欲,不受欲界生死,永得蘇息故、以不退果命終故。謂取阿羅漢果時,彼受後生報,業極作障礙。義言汝度第一有無復生處,我於何處受報?謂住頂法起忍時,彼受惡趣報,業極作障礙,以起忍法永離惡趣故。餘如前說。問:事有幾種?答:

當知有五種, 自性及與因, 繫縛若攝受, 一切境界事。

五種事,所謂自性事、因事、繫事、攝受事、境界事。自性事者,若法自己性,以事名說。如所說若得事,是成就彼事。因事者,如所說云何有事法?答言:有因。繫事者,如所說若此事愛結繫,即彼事瞋恚繫耶。彼五種法,以事(五種法是五行也)名說。攝受事者(如受取之受也),如所說田事家事,如是比。境界事者,如所說一切法智所知,隨其事。若法彼法緣,以事名說。復有異五種事。

說陰即為事, 界入事亦然, 及與世剎那, 是名五種事。

若說陰,即以陰為事,非餘種。如是乃至說剎那,即以剎那為事, 非餘種。如是略說,同實異名盡當知。問:如業品說五種果,云何 唯此果、復有餘耶?答:有欲令更有四果。 育多婆提說, 安立及方便, 亦說和合修, 是名為四果。

安立果者,如水住風輪,水輪是風輪安立果。如是一切。方便果者,謂從不淨觀方便乃至起盡智無生智,彼盡智無生智是不淨觀方便果。如是一切方便(此是以因求果趣向方便也)盡當知。和合果者,謂眼色明念和合眼識生。如是法和合生法,此法是和合果。修果者,謂色界道欲界化化及作欲界語,彼化及語是色界修道果。如是一切。問:神足幾種(胡言栗地,或言神足、或言如意足、或言自在、或言富滿,皆義出耳,悉不全得本名)?答:

運身及意解, 意念自在通, 意念唯如來, 當知二則共。

三種自在:運身自在、意解自在、意念自在。運身自在者,舉身陵 虚猶若鳥飛。意解自在者,遠作近解,屈申臂頃至色究竟。意念自 在者,如眼識至色頃隨意即至。此意念自在者,唯佛非餘,一切智 所知到彼岸故。當知二則共者,運身自在及意解自在,如來、緣 覺、聲聞共,是禪果故。問:一切阿那含入色無色界不?一切信解 脫得見到不?一切退法者必退不?答:

入色無色界, 亦復增益根, 及與賢聖退, 生中間定無。

聖人還受生者,如前所說,餘因緣定無(還受生者定不至上二界,亦不增進根,亦復不退)。還受生者,謂欲界得果還生欲界者。厭於處胎,見有之過,不入色無色界,以壽長故也。久修聖道故,不能增進根。如下親友不能捨離,彼亦如是。生中間,修習聖道,故不退。問:何時佛出世?何時轉輪聖王出世?何時辟支佛出世?答:

劫減佛興世, 增時轉輪王, 二時辟支佛, 如是應當知。 劫減時佛興於世,順解脫師故。佛是解脫師,為捨生死出世說法。 增時眾生向生死見,轉勝樂故。若爾時佛出世者則為空出,以眾生 不能捨生死,極著樂故。減時眾生背生死見,煩惱惡行極增上故, 能捨生死。是故乃至百歲眾生時佛乃出世,非減也。若減者,爾時 眾生非法貪不正貪,謂樂生天,悉行邪法勤利煩惱,非善法器故。 轉輪聖王多於增時出于世間,能以十善建立眾生,是故減時不出, 以彼眾生向惡行故。是故增時易化,時淳故。初減時轉輪聖王亦 出,於世猶淳故。辟支佛二時出世,作自事故。問:得,為有得 得、為無?若得復有得者,此得復應有餘得,云何非無窮?若無得 得者,得云何成就?答:

若彼諸法生, 二得共俱起, 二得俱生者, 當知有得得。

若諸法生,即彼法二得,俱生得及得得。彼得力故成就法及得得。 得力故成就得,以得及得得故。俱一心中展轉相得,是故非無窮。 彼色陰行陰一得,餘陰亦如是(初得能得一陰及小得)。有為無為一得(初 得能得無為及小得)。欲界善戒惡戒,若過去者三世得,若現在者現在 未來得,若未來者即未來得。欲界善及穢污四陰,色界善五陰及穢 污四陰,無色界善及穢污四陰,無漏五陰,變化心共生四陰,三世 三世得,隨其類得。威儀四陰,多以世斷及剎那斷得。若彼善修者 三世得。工巧亦如是。無記色及報生四陰,以世斷及剎那斷得,過 去過去、未來未來、現在現在。問:苦法忍有幾得?乃至道比忍有 幾得?答:

諸得有十五, 得於苦法忍, 其餘見增道, 當知一一減。

諸得有十五得於苦法忍者,苦法忍有十五得,以見道十五心故。一 切心彼得生一得,與彼忍俱生,十四後生。其餘見增道當知一一減 者,見道名見增,惠增上故。餘見道漸度一一心中得轉減。苦法智十四得,一俱生、十三後生,無前生未曾得故(苦法智俱生得,今始起故,無前生故十四,餘無前生故漸少)。苦比忍十三得,一俱生、十二後生。苦比智十二得,一俱生、十一後生。乃至道比忍一得,俱生無後生者,見道究竟故、無前生未曾得忍故(既無後起又無前生,故唯一也)。問:解脫得何地攝?答:

若於彼地中, 斷及壞對治, 即攝解脫得, 法智比智品。

若於彼地中斷及壞對治即攝解脫得者,有說若彼地斷對治,彼解脫得即彼地攝,由斷對治故。如是說者,謂欲界見道修道斷解脫得禪未來攝。初禪地,未來初禪及中間攝。第二禪,四地攝,即前三地及第二禪。第三禪,五地攝,即前四地及第三禪。第四禪,見道修道斷及無色見道斷六地攝,即前五地及第四禪。空處修道斷七地攝,即前六地及空處識處。修道斷八地攝,即前七地及識處。無所有處及非想非非想處,修道斷解脫得九地攝,未來、中間、根本四禪及三無色。又有說者,若彼地攝斷對治及壞對治,此說欲色界見道修道斷。無色界見道斷解脫得六地攝,無色界修道斷如前說。法智比智品者,又復有說,若地法智品,欲界見道修道斷解脫得即彼地攝。若地比智品,色無色界見道修道斷解脫得即彼地攝。此說欲界解脫得六地攝,色無色界解脫得九地攝。問:若道俱起得,彼得是俱起道因不(唯除所作因,餘通問)?答:

與道俱起得, 俱起而非因, 道亦非彼因, 後起或有無。

與道俱起得俱起而非因者(俱起道與得既非共因又無餘因,故相與無因也), 道俱起得彼非道因,不一果故,不一果則無共因義。道亦非彼因 者,得俱起道亦非得因,亦不一果故。問:後起得云何?答:後起 或有無。前起道於後起得,或有因或無因。與後相似增道得相似增解脫得因,非軟道得軟道解脫得因(此是自然因,故不為中上因,非上下因)。謂苦法忍一得俱生,彼得非忍因,忍亦非得因。苦法智三得俱生,二道得、一解脫得,苦法智非彼諸得因,彼諸得亦非苦法智因,彼苦法忍三得因。苦比忍四得俱生,三道得、一解脫得,苦比忍非彼諸得因,彼諸得亦非忍因。苦法智三得因,非苦法忍得因,以忍劣故(此忍比智及解脫得)。苦比智六得俱生,四道得、二解脫得,苦比智非彼諸得因,彼諸得亦非智因。苦比忍三得因,非三得因謂法智品中得。乃至道比忍二十二得俱生,十五道得、七解脫得,道比忍非彼諸得因,彼諸得亦非忍因。道法智三得因(法智自於未來得解脫得,及比忍得作自然因,下諸得劣故非因),非餘因。問:空空何行、何自性、何緣、何地攝耶?答:

空行有垢住, 是說為空空, 說無學境界, 在於十一地。

空行生已空空後起,空行觀五盛陰空,彼空空起於彼空思惟空。如人燒死屍時,執杖轉側然後燒杖,彼亦如是。有垢者,謂有漏義,擊聖道故。空空擊聖道,不以聖道擊聖道。以無漏厭行,不緣無漏故。住者,三昧自性。空空者,於空行空義。無學境界者,以無學為緣義,謂無學空行是彼緣。又說緣空行俱生五陰。十一地者,有漏故,普境界空。空空十一地,欲界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問:云何無願無願?答:

行於無常行, 是無願無願, 俱在於不動, 欲界餘如前。

行於無常行是無願無願者,無常行相應無願,觀五盛陰無常,於彼後起無願無願,思惟無願無常。若苦行者則為顛倒,聖道非苦性故。亦非因等行,與聖道相違故(以無願無願與聖道相違,故不作因等

行)。若作因等行者,應順聖道。然彼擊聖道,以違聖道故。亦不道 等行,以道等行樂道故。俱在於不動者,謂前說空空及無願無願, 此二是不動法阿羅漢能現在前三昧,有勢力故、離煩惱故。見到者 雖利根得自在三昧,然未離煩惱故。時解脫雖離煩惱,不得自在三 昧,鈍根故。不時解脫者得自在三昧,利根故、離三界欲故,是故 能現在前非餘。欲界者,欲界現在前,多從說力起,故非餘。除欝 單曰,餘三方。餘如前者,餘事如空空說。

謂無相無相, 彼行於寂止, 行於無記滅, 餘則如前說。

謂無相無相彼行於寂止者,無相者於數滅觀寂止,於彼後起無相無相行。義言汝非數滅亦寂止。問:彼何緣?答:行於無記滅,非數滅是彼緣,是無記。亦不起非數滅,不起如前說。以是義故不說滅行。以有二種滅,謂非數滅、無常滅。若言滅行者,不知何等滅?亦非妙出行,以無記非妙,非出故;非三相所成,故止。餘如前說者,餘如空空說。又彼三昧,利根者盡智生時得,後方便現在前。佛不方便、辟支佛少方便、聲聞或中或上。空空無願無願,法智比智苦智後現在前;無相無相,法智比智滅智後現在前。若欲界三昧禪未來所攝,聖道後起。若非想非非想地無所有處,聖道後起。餘者自地次第。問:超越三昧云何正受?答:

超越三摩提, 上下至第三, 及不念思惟, 於緣超亦然。

超越三摩提上下至第三者,謂超越三昧正受時,有漏初禪次第有漏第二禪現在前,如是次第乃至非想非非想處,然後次第還至初禪。於此諸地善修習已起無漏初禪,次第乃至無所有處,又復次第還至初禪。又此地善修習已,復起有漏初禪正受,從初禪起超入有漏第三禪,第三禪起已入空處,空處起已入無所有處。逆超亦如是。此

地善修習已,然後起無漏超正受,是名超越方便。然後能有漏初禪起,次第入無漏第三禪正受。無漏第三禪次第有漏空處,有漏空處次第無漏無所有處。逆超亦如是。是名超越正受成就也。相遠故,不超第四正受也。三方不時解脫能起,非餘。何以故?離煩惱故、自在三昧勢力故,如前說。及不念思惟於緣起亦然者,若不穢污而斷境界者,彼因不憶念思惟(境界有間名為斷,或有染心而緣斷境界,故舉不染以別之,因不念思惟者,率剛能緣超至三也),亦至第三,謂初禪緣欲界,次第上緣初禪二禪而正受(此中明境界超而也文言唯次第,將先後超如上三昧中,故舉始以明終耳),緣初禪次第下緣欲界,次第上緣第三第三禪也。初禪緣二禪,次第下緣欲界及初禪,上緣第三第四禪。如是一切地盡當知。無色不緣下,前已說。雖苦法智次第苦比忍生乃至緣第一有,此不斷境界故(相接不斷,故雖遠非超也)。淨背捨次第,雖緣自地心起,或緣上地,但彼染污。問:佛語當言善、為無記耶?答:

佛語善無記, 如彼初心轉, 究竟亦復然, 無記或清淨。

佛語善無記者,若調伏處方便而說是善,如說一切行無常、一切法無我、涅槃永滅,如是比。若彼不方便說,是無記。如問阿難何故園中高聲大聲?如是比。如彼初心轉究竟亦復然無記或清淨者,世尊以善心發語,即以善心究竟。無記心發語,或無記心究竟、或善心究竟。無有善心發語,無記心究竟,說時轉增不減故。問:聲聞云何?答:

聲聞則不定, 究竟及與轉, 說時不退減, 唯是佛世尊。

聲聞則不定究竟及與轉者,聲聞善心發語,或善心究竟、或無記心究竟。無記心發語,或善心究竟、或無記心究竟。問:何故世尊善

心發語善心究竟?聲聞善心發語無記心究竟耶?答:說時不退減唯 是佛世尊。唯佛世尊說時不退,聲聞者舍利弗等說時猶退。問:幾 入可燒、幾入能燒?答:

諸人中有四, 可燒亦能燒, 可稱亦能稱, 斷能斷無惑。

諸入中有四可燒亦能燒者,色香味觸可燒亦能燒,不相離故。有說 此四入可燒,不相離故。更有一入能燒,謂火大,得燒相故。可稱 亦能稱者,即前說四入,可稱亦能稱,不相離故。有說四入能稱, 一種可稱,得重相故。斷能斷無惑者,即前說四入可斷亦能斷,此 中無惑說。問:地、地界何差別?答:

地謂色形處, 堅相說地界, 餘二亦二種, 風即風或異。

地謂色形處者,色形處是地,色入所攝、眼識識,此世聞名。地界 說堅相者,堅相是地界,觸入攝、身識識,此則第一義。餘二亦二 種者,水及火亦二種。色形處是水,濕潤是水界。色形處是火,熅 熱是火界。餘如前說。風即風或異者,有說風即風種,以非世間立 名故。有說此亦世間立名,有塵風、無塵風,如是比。問:善根有 幾種?答:

福分說一種, 及與解脫分, 於福決定分, 第四離諸漏。

福分說一種者,若欲界聞思慧勝進施戒等俱生,得轉輪王、帝釋及餘欲界大力自在身報,及色無色界勝進善根能得有果者,是名福分。及與解脫分者,解脫分亦是欲界聞思施戒等俱生,背諸有向解脫。殖此諸善根者,中間雖斷善根,猶名逆流。何以故?必得涅槃故。是故如是說:寧為調達,不為外道欝頭藍子。調達雖造三逆,

斷諸善根,滅善種子,入無間地獄(阿毘至,阿者無,毘至者擇也間也,以因無善種子,故果名無種,餘二義如舊)。地獄罪畢,於四萬歲壽人中得辟支佛證,諸根猛利,勝舍利弗等。欝頭藍子雖離八地生第一有,於彼報盡命終,來生於法林中,作著翅飛狸,殘害一切水陸眾生,死墮無間地獄。世尊不記得解脫時。種解脫種者,有如是相,處聽法坐,若聞法時,悲泣流淚身毛為竪,見生死過、涅槃善利,敬信正法及說法者。於福決定分者,觀察真諦暖等善根,於諦決定故、於諦滿足故、順向聖道故,名決定分。彼賢聖品已說。第四離諸漏者,無漏善根謂學無學,彼前已說。問:云何於惡趣得非數滅?答:

當知布施等, 能轉於惡趣, 必定與忍俱, 施等同或異。

當知布施等能轉於惡趣者,或有施不墮惡道,或戒或聞或思、或暖或頂,若見生死過、涅槃善利故,背生死向涅槃而行布施,如此施者能轉惡道。餘善根亦如是。布施能轉惡道,而非頂。若謂不爾者不然。何以故?背生死故。或有未得決定善根而能極厭生死非得決定善根者。復次施與惡趣煩惱業極相違,非頂,是故無過。問:若諸善根不必定離惡趣者,何者必定?答:必定與忍俱。頓捨惡道必在於忍,忍與一切惡趣煩惱業相違故。捨忍者,惡趣煩惱業尚不起,況不捨。施等同或異者,從施乃至頂,或時離惡趣或不離,以非一切施能違惡趣煩惱業故。餘善根亦如是。已說轉惡趣因緣,謂意識不共今當說(意識有六事,不與五識共)。

離欲及退時, 受生亦命終, 斷善及相續, 當知是意識。

此六事說住意識,思惟故、普緣故。世尊雖說眼見色、耳聞聲、身 覺觸退,彼亦牽意識現在前故退。問:住何等受命終及生?答:

謂一切眾生, 悉住於捨受, 命終及受生, 以不捷疾故。

謂一切眾生悉住於捨受命終及受生者,一切眾生住不苦不樂受命終及受生。問:何故?答:以不捷疾故。一切分中生分死分不明了、不覺悟故。於諸受中不苦不樂受最不捷疾不明了故,是故一切眾生住不苦不樂受命終及受生。問:若然者,不苦不樂受應無無漏,聖道捷疾故。答:非不苦不樂受無無漏,聖道力能令利故。如水在辛則辛、在苦則苦,甜酢醎淡亦如是。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九

尊者法救造

宋天竺三藏僧伽跋摩等譯

擇品第十之一

雖已說多法, 決定眾雜義, 於彼無量處, 當復擇其要。 牟尼說見道, 疾故名法輪, 或說學八支, 轉至於他心。

牟尼說見道疾故名法輪者,滅二種癡故說牟尼,寂滅滿足故說牟 尼。說者顯示也,彼見增故說見道。以慧增故、求爾炎故,至非品 故說道。疾者速進也,見道是捷疾道,不起定故。一品道頓斷九品 結,是法故說法,離眾生故。捨此至彼故說輪,謂捨苦至集乃至捨 滅至道。復次似輪故說輪,如輪下轉至上、上轉至下。如是見道 輪,下忍轉至上智,復轉至忍。復次上下義故說輪,如輪下至上、 上至下。如是見道輪,緣欲界已上緣第一有,緣第一有已下緣欲 界。復次降伏諦方故說輪,如聖王輪。或說學八支轉至於他心者, 尊者瞿沙說:學八支轉至他心名轉法輪,是故說如來於波羅奈仙人 住處轉法輪。以是義故別於二乘聲聞辟支佛自力轉法輪。雖拘隣等 自轉法輪自修道非他,然由開悟因緣,故說世尊轉法輪。雖苦法忍 起已轉,但道比智起說名為轉,以彼處具五因緣故。所謂捨曾道, 得未曾道,結盡得一味,頓得八智,一時修十六行。拘隣等五人及 八萬四千諸天見諦,彼先見諦故。以拘隣為因緣,世尊及拘隣起世 俗心,地神知故、於大力尊天所聞故、踊躍歡喜故、本常守護故。 近住地神舉聲大唱,遠住地神展轉宣告,非彼自力知見,是常勝心 非劣心境界故。如是須臾頃,虚空神天展轉唱聲,乃至梵天不至上 地,以彼自地耳識非分故。有說以梵名名阿迦膩吒天,聲雖念念滅 而相續起,故言聲至梵天。轉輪王出世以十善業道化導眾生,以十善業道欲界受報,是故轉輪王出世聲至他化自在天,以未離欲故不至離欲地。梵天勸請世尊轉法輪故,是故聲至梵天。淨居天勸發成無上道故,是故聲至淨居天。成稱業故,聲有齊限。問:云何為梵輪?答:

佛說具足道, 廣大名梵輪, 齊輻輞具足, 對治非梵行。

一切八聖道共依,廣大故,名為梵輪。彼正語、正業、正命不壞故,名為齊。齊,轂也。正見、正思惟、正方便依戒立故、廣緣故,名為輻。正念、正定攝正見、正思惟、正方便輻,故名為輞。 煩惱名非梵,不愛果故。道者對治非梵煩惱,是故名梵輪。已說梵輪,賢聖八支成就齊(本音優波婆素,如下釋)今當說。

謂優波婆素, 受時他二說, 具足一日夜, 離嚴飾威儀。

優波者近,婆素者住。近盡壽三婆邏住,故說近住。三者等,婆邏者護,謂等護一切眾生(一切經論中言律儀者悉應言等護),是故說隨一切眾生慈心住得律儀。彼若作是念:於此受,不於彼受。不得律儀,心不淨故。別受,不得律儀,律儀離增減故。受者受取,由作故,非發心而得。時者,謂明相出時受。他者,從他人受。從眾生故,不從非眾生數,不言語故。非嬰孩、非眠、非癡非狂,不解齋法故。彼此和合故得受。若得犯戒及煩惱起能見過者,從彼受。二俱說者,授者、受者二皆說,授者先說、受者隨說。若授者不說則不成授,授不成故受亦不成。若受者不說則不成受,無受說故。非無說而作業生,作不生故無作亦不生,無作不生故則無餘識俱生功德。若二人一時說者亦不成受,無授故。具足者,聖八支成就。如比丘不具足律儀則非比丘,此亦如是。一日一夜者,第三分齊非分

故,有二分齊如前說。齋律儀得日夜分齊,餘律儀得盡壽分齊。離嚴飾威儀者,謂纓絡被服為嚴飾故。著者悉應捨離,住威儀受,以莊嚴為放逸足故,調伏住則不放逸。放逸者不應作而作,壞威儀者不恭敬,故不得律儀。黃門時,黃門無形二形,不生律儀。何以故?貪欲增故、無慚愧增故。在人趣依三方非餘,捷疾知覺故。五種清淨因緣,修多羅品已說。問:齋幾是尸羅支、幾是不放逸支、幾是持支?答:

尸羅支有四, 不放逸支一, 餘則是持支, 齋支慧所說。

前四是尸羅支(尸羅譯言修習,亦言正順三昧,亦言清凉,亦言安眠),捨性罪,自性戒故。不飲酒是不放逸支,飲酒是放逸足,令心失念故,是故離彼名不放逸支。餘則是持支者,隨順戒故。有說離非時食是齋,餘者齋支。復有說離非時食是齋亦齋支,餘者是支。如等見是道亦道支,擇法覺是覺亦覺支,彼亦如是。若說九支者,不然。何以故?離高床大床塗身香華共立一支,俱莊嚴處起故。如老死立一有支,俱熟故,彼亦如是。問:離兩舌、惡口、綺語等是離性罪,何故不立齋律儀耶?答:難護故、常習近故。出家者尚難護,以常行故,況復在家。如是難護者諸威儀,除不飲酒,餘遮罪亦不立齋支。問:已知惡戒熱所燒,齋律儀栴檀塗今當說。何故無不具足律儀優婆塞?何所疑俱見其過?若有不具足優婆塞律儀優婆塞者,何故無不具足沙彌律儀沙彌耶?若無者,何故說一行等優婆塞?何得所說非無義?答:

具律優婆塞, 比丘律儀一, 以彼缺減義, 牟尼說少分。

具律優婆塞比丘律儀一者,有一說具足優婆塞律儀名優婆塞,非不 具足沙彌。比丘亦如是。如說:我某甲歸依佛兩足尊、歸依法離欲

尊、歸依僧諸眾尊,我是優婆塞,當證知,盡壽捨眾生受,歸依心 清淨。乃至第三口作,得優婆塞律儀。問:此是離殺生口作,云何 得餘律儀耶?答:當知除等故,應說我盡壽捨眾生等。如戒等取, 除等故名戒取,彼亦如是。復次捨眾生者,謂捨自眾生故。從今乃 至捨自眾生所受戒,終不毀犯。復次波羅提木叉律儀於眾生處得, 彼作是說:我從今日不殺眾生,亦於彼不盜、不邪婬、不妄語,以 護彼故不飲酒。是故一切遮罪中,離飲酒立優婆塞律儀,以飲酒一 切放逸足故。自所受難護故,是故說離他婬。當知兩舌、惡口、綺 語亦如是說。以彼聖人經生猶故知而不說犯。若言無一行等優婆塞 者,不然。實有一行等優婆塞建立。此云何?以彼缺減義,牟尼說 少分。佛以缺戒者,故說少分優婆塞。彼具戒優婆塞,若持一不持 四,是名一行。持二不持三,是名少分。餘亦如是。謂所得戒,令 知故為說,非無義。問:若人九歲若十歲受優婆塞律儀,然後取 妻,以彼女人為妻分,先於彼女人所為得律儀不?若得者,云何不 犯戒?若不得者,何得非少分?答:得支非具足。得不他婬處,不 得離非梵行處,謂為妻分已,不起他婬,所不應作亦如是。優婆寒 受沙彌戒,不捨優婆塞戒得沙彌戒,以勝為名,故不名優婆塞。若 彼沙彌還俗時,說言我作優婆塞,當證知即是優婆塞。若異者,應 更受優婆塞律儀。比丘亦如是。已說律儀,律儀比類今當說。

二律儀妙行: 業道初解脫: 說業及尸羅: 如是七種名。

波羅提木叉律儀作時,即彼剎那無作。凡有七種名:一名律儀,二 名波羅提木叉律儀,三名妙行,四名業道,五名波羅提木叉,六名 業,七名尸羅。彼一切惡戒對治故名律儀,防護惡戒故。入七眾具 故名波羅提木叉律儀,於一切眾生所得故。善作故名妙行,得愛果 故。思願道故名業道,思願從彼道轉故。彼最初隨順解脫故名波羅 提木叉,隨一切眾生慈心得故。業者,作所起作故。言是思者,不 然,是說波羅提木叉故。以此當知亦非後三業道。尸羅者淳善義, 不害心起故。後諸無作有五種名,除波羅提木叉及業道。除波羅提木叉者,非前故;除業道者,在起業思願後故。已說律儀類名,謂身身業成就不成就今當說。

成就身非業,或說業非身,或有身業俱,或亦不俱說。

成就身非業者,謂或有凡夫人處卵胎,迦羅羅胞肉段堅厚,前身作已,捨此身未成未能起作,無麁心現在前故。麁心現在前能起身業,而彼細心現在前。如是內向外向、內事外事盡當知。復次彼分中極苦逼迫故,不能動轉,何能起作?若生欲界不住律儀,亦非不律儀處身無作,若眠、若狂、若醉,無求無方便捨作因緣,業品已說。或說業非身者,謂聖人生無色界,彼成就道共身業非身,彼色非分故。或有身業俱者,聖人處母胎迦羅羅胞肉段堅厚,若生欲界。處律儀波羅提木叉禪無漏,住不律儀不住律儀亦非不律儀,身有作,有作不失。若生色界,此諸身色眾生居故。身業者,或有說律儀、或說不律儀。或不捨作故,或亦不俱說者,無色界凡夫非身無色故,非身業凡夫故。口業亦如是。問:世尊說四種入胎,此云何?答:

謂入不正知, 及住與出胎, 乃至入正知, 住出亦復然。

彼少福眾生入母胎,顛倒想轉顛倒解,所謂風飄雨雪大寒大闇,多 眾擾亂聲,入華間林中草窟華窟樹下牆間。住於母胎,亦顛倒想及 顛倒解,所見如前說。出胎亦顛倒想解,所見如前。多福眾生見園 林浴池殿堂樓閣跏趺端坐,餘如前說。是名第一入胎。第二入胎 者,自知入胎,不顛倒想不顛倒解,而住、出顛倒,如前說。第三 入胎者,自知我如是入胎、如是住胎,出則顛倒,如前說。第四入 胎者,自知我如是入胎,住時自知我如是住胎,出時自知我如是出 胎。問:此諸入胎者說何等人?答:

初者不淨業, 亦復不求智, 中二各成一, 第四俱成就。

彼初者善業不清淨亦不求智,第二者業清淨而不求智,第三者求智 業不清淨,第四者俱成就。又說初入胎者一切眾生,第二轉輪王, 第三辟支佛,第四如來。問:須陀洹有不善業邪?若有者,何故不 墮惡趣?若無者應離欲,離欲者無有是處。答:

住於初果者, 一種不淨業, 而不墮惡趣, 業不具足故。

須陀洹雖有修道斷不淨業,無見道斷業,無對事故,是故不墮惡趣,具不具足故。如車二輪具能有所運,一輪壞則無所堪,彼亦如是。鳥譬亦然。愚者墮惡趣非智者,凡夫墮惡趣非聖人,犯戒墮惡趣非持戒,惡心墮惡趣非善心,如修多羅品說。食擇品當說今當說。

四食在欲界, 四生趣亦然, 三食上二界, 摶食彼則無。

四食在欲界者,欲界有四食。四生趣亦然者,四生五趣亦有四食,地獄中鐵丸洋銅雖復增苦壞,飢渴故名食。及冷風觸身亦名為食。三食上二界摶食彼則無者,色無色界無摶食,身輕微故、無色故。問:諸趣一一趣何食增?答:

於彼餓鬼趣, 意思食為增, 及與諸卵生, 三無色亦然。

於彼餓鬼趣意思食為增者,餓鬼趣意思食增,以彼意行多故。及與 諸卵生者,彼亦意思食增,以彼處卵生,常念母故得不爛壞。三無 色亦然者,除非想非非想,餘三無色亦意思食增,意行多故。

胎生摶食增, 謂彼人趣中, 地獄識食增, 第一有亦然。

胎生摶食增謂彼人趣中者,胎生者人趣中摶食增多,以摶食持身故。地獄識食增第一有亦然者,地獄識食增,識持名色故。非想非 非想亦識食增,以識持名故。

欲天如人趣, 色界觸食增, 及與畜生趣, 濕生亦復然。

欲天如人趣者,欲界天摶食增。色界觸食增者,色界天觸食增,受修禪故。及與畜生趣濕生亦復然者,畜生趣中濕生者觸食增,持義是食義,如榰持瓶安住不壞。如是以食持身,身則不壞,牽有故說食。問:若然者,一切有漏法是食,牽有故。答:增上故說力,能牽有故說食。有二事故名食,謂前方便牽、牽已復長養。問:何故說四是食?答:此不應問,一切難起。但隨量所應,故說四。彼摶食者,長養諸根四大故說食。觸者,長養心心法故說食。意思者,長養當來有故說食。識者,長養名色故說食。是故說四食。問:若歸依佛法僧者(梵音中三寶名覆護,歸依趣向義應云歸趣。佛覆護,法僧亦如是),為何所歸?三寶各二種,佛有二種身,謂生身及法身。法亦二種,謂第一義涅槃法及一切無我法。僧亦二種,謂第一義僧及等僧。為歸何等?答:

歸依彼諸佛,所得無學法, 涅槃無上法,僧學無學法。 諸佛所成就無學法名為佛。歸者,歸佛所得無學法,名歸佛。不歸佛所成就無諍等諸有漏法,自性不解脫故。以是故,當知亦除生身。若言於如來所起惡心傷足出血,不得無間罪者,不然。何以故?起惡心故。謂於佛所得無學法起惡心而傷足,故得無間罪。復次壞佛所得無學功德所依故,所依壞故依者亦壞,如瓶壞乳亦壞。歸依愛盡名歸法,善故、常故。當知除餘法,以餘法無善及常故。歸依僧所得學無學法名歸僧。不歸僧所成就非學非無學法及生身,以有漏故,亦非等僧可壞故。問:歸依以何為自性?答:有說口業自性,言說假合故。復有說亦身口業自性,戒自性故。問:歸依有何義?答:覆護義是依義,安慰義是依義,以是因緣故,歸依是受律儀門。修多羅品說四不壞淨,言擇品當廣說,今當說。

緣覺菩薩道, 及與三真諦, 於彼無垢信, 是法不壞淨。

辟支佛所得三根及眷屬,一切菩薩所修行道及苦集滅諦,緣此諸法 起無漏信,是名不壞緣法。不壞淨壞緣,後當說。

隨生清淨戒, 佛僧如歸說, 此事有二種, 說有四種名。

隨生清淨戒者,謂無漏隨生身口業,是賢聖所重戒,是名戒不壞淨。佛僧如歸說者,佛及僧,當知如前歸依說。彼緣佛法無漏信,是於佛不壞淨。若緣佛所得無漏法及菩薩所得學法,是名壞緣法不壞淨。如是緣佛、辟支佛法、聲聞法乃至一切學無學法,是亦名壞緣法不壞淨。問:不壞淨有幾事?答:此事有二種,謂信及戒。信者心淨,戒者四大淨。說有四種名者,事緣建立故有四,以信緣別故為三種。知淨者,若知若得若持清淨。問:何所知?答:四真諦。復有說者名不壞淨,如首羅長者。復次勇猛故不斷。有說者名不壞淨,如依長者(此二長者皆得初

道,魔不能壞不能斷,各依己自說為名)。問:云何次第?答?佛知淨在前,佛是根本,以說故。問:佛何所能?答曰:覺法。問:誰持法?答曰:僧。問:彼僧云何得一味?答曰:聖戒。復次能說者為佛。何所說?謂法。為誰說?謂僧。誰持法?謂戒。復次良醫者佛,治病者法,看病者僧,藥者聖戒。是名次第說。彼於苦集諦及下根於道諦,一因緣得不壞淨,謂信也(三根於苦集盡生信厭,下根於道未能愛樂,唯信也)。彼於滅諦及中上根於道諦,二因緣得不壞淨,謂信及欲樂(三根於滅悉皆愛樂,中上根於道乃能愛樂、信俱有)。修多羅品說沙門果擇品當廣說,今當說。

所謂沙門果, 無為亦有為, 有為學果三, 無學果第四。

二種沙門果,有為及無為。有為學果有三,有為無學果第四。一切 無為悉非學非無學。

八十九聖人, 沙門無為果, 亦說於有為, 一切沙門道。

彼見道八忍,是沙門八智,是沙門有為果。八種煩惱斷,是沙門無為果。欲界修道離欲九無礙道,是沙門九解脫道,是沙門有為果。 九種煩惱斷,是沙門無為果。如是乃至非想非非想離欲盡當知。顯 現故,世尊說四,以此處五因緣具故,謂捨曾道得未曾道,結盡得 一味解脫,頓得八智,一時修十六行。以此處道決定及決定究竟 故。若斷者,所作及所作究竟。問:頗一念頃一智知一切法邪? 答:無也。何以故?

雖知一切空, 而非知一切, 除其共相應, 自性亦復然。

若此智生,知一切法空及無我,而不知自己,自性不自顧,如指端不自觸,此亦如是。又無二決定故,無有一智二決定,自知知他亦不知相應法共,一行一緣故。一切相應品法同行同緣,不知共有法,一果故、同決定轉故。此智,聞慧、思慧,非修慧。何以故?修慧者分段緣故。是故說欲界色界,以無色界聞思非分故。問:對治幾種?答:

所謂斷對治, 壞持及遠分, 此四應當知, 是名對治種。

有四種對治,所謂斷對治、壞對治、持對治、遠分對治。斷對治者,無礙道斷煩惱得故。壞對治者,於緣中作過行故,謂無常苦空非我等,如是比。持對治者,與煩惱斷得合,謂解脫道及後諸餘與煩惱斷得合。遠分對治者,解脫道為首,苦法忍是見苦所斷煩惱。斷對治及壞對治,於餘欲界繫法。壞對治,若欲愛盡超昇離生苦法忍,亦是遠分對治。如是一切道,隨其義盡當知。修多羅品說修義擇品當廣說,今當說。

初得若習行, 對治及斷修, 當知此四種, 是名為修義。

四種修,謂得修、行修、對治修、斷修。得修者,謂初得未曾得有為功德。習修者,謂曾得善法相續生。對治修者,謂修四種對治名為對治修,是有漏法敵對治道。斷修者,謂斷煩惱故,修道是斷煩惱得義(上取能治能斷為修,今取所治所斷為修,依下四句可知也)。有法得修及習修非對治修斷修,作四句。初句,無漏有為法。第二句,不善法、無記有為法。第三句,善有漏法。第四句,無為法。有說六種修,前四及分別修、防護修。分別修者,如修多羅說,謂此身髮毛爪齒,如是比。防護修者,謂根,如所說善調御六根,如是廣說。

如是好者謂四種修。如前說,此二種修,斷修、對治修所攝。已說 見道修道決定相,差別義今當說。

煩惱通三界, 若見斷二種, 二斷則三種, 俱見道前行。

若煩惱三界繫、見道斷,謂五見及疑。此見道前行二種(五見,疑定見道前斷,愛、慢、無明與見俱滅,實雖未盡,名已悉攝,隨見受名,名為前行。下修道不待見道,故修道前行),或見道斷、或見道修道斷。云何見道斷?若結非想非非想處繫,隨信行、隨法行無間忍斷。彼非想非非想處繫,此以地定故說。隨信行、隨法行,此以人定故說。無間忍,此以對治定故說。斷者,此以所作定故說。云何見道修道斷?謂八地。若凡夫斷修道斷,若聖人斷見道斷。問:何故凡夫斷煩惱一向修道邪?答:凡夫不能部分捨煩惱,如是見斷、如是修斷。復次凡夫不能一種道斷九種故。若三界五種,謂愛慢無明,此見道前行三種,或見道斷、或修道斷、或見道修道斷。若彼煩惱非想非非想處繫,隨信行、隨法行無間忍斷,是見道斷。若九地學見迹修道斷,是修道斷。餘八地,若凡夫斷修道斷,若聖人斷見道斷。

若欲界煩惱, 五行有二種, 彼修齊限故, 說修道前行。

若欲界五行,彼修道前行二種,或修道斷、或見道修道斷。若學見迹修道斷,是修道斷。餘若凡夫斷修道斷,若聖人斷見道斷。彼決定前斷,是故說前行。問:前說緣,此諸緣何時作事?答:

次第緣所作, 說彼法生時, 緣緣所作業, 彼法滅時說。

次第緣所作說彼法生時者,生時是未來,與轉俱故。亦應說轉時、 彼法生時,次第緣為作業。與處義故名次第緣,彼法生者得處故。 若言色及一切心不相應行亦得處而生,應說次第緣者,不然,彼事 行品已說。緣緣所作業彼法滅時說者,法滅時緣緣為作業,以法滅 時是現在,能攝受境界,非未來,未起故;非過去,已滅故。

- 三因所作業, 謂彼法生時,
- 二因之所作, 當知滅時說。

三因所作業調彼法生時者,法生時三因作業,所謂自分因、一切遍因、報因。自分因力故,法生相似相續,是故法生時自分因作業。一切遍因、報因,隨順建立生法故,彼法生時作業。總說故說法生時三因作業。除初無漏,餘善。除報,餘不隱沒無記。自分因作業染污者,自分因一切遍因作業,報者自分因報因作業。二因之所作當知滅時說者,有緣法滅時,相應因、共有因作業,業同故、一果故、不相應法共有因無緣故。增上緣者一切時不障礙住,是故不說,不待說故。所作因亦如是。問:云何一切眾生等心起、等心住、等心滅為不邪?所以問者,有眾生身或大或小,為身大則心大、身小則心小邪?為一切等?又眾生進止遲速不同,為遲行心遲、速行心速?為悉等邪?復次眾生或有安靜知覺如山,或有不住動若飛塵,為靜者心遲、動者心速?為悉等邪?答:

一切眾生類, 心起住滅等, 貪欲等相應, 不相應亦然。

一切眾生類心起住滅等者,一切眾生心等起等住等滅,時無多少。何以故?剎那故。亦無大小,非色故。四大差別故身有大小,身輕者速,身重者遲。心轉多緣故則覺飄動,心止一緣則念安靜。貪欲等相應不相應亦然者,若心有貪無貪,彼一切心俱起俱住俱滅,剎那故。貪心不作業故現重,無貪心作業故現輕。乃至有解脫無解脫盡當知。有貪無貪如界品說。

問:已說有心分一切眾生心俱起俱住俱滅。無心分復云何等?謂入無想、滅盡正受者此心滅,餘眾生心起。還從定覺此心生,餘眾生心滅。云何等?答:當知此說有心者然,無心者亦同。謂入無想、滅盡正受者,彼餘眾生心起,此初正受剎那亦起。從定覺時,餘眾生心滅,此後正受亦滅。若住定時,餘眾生心亦起亦滅,此正受亦起亦滅。復有說言,一切心起不必同,或有心起不滅。作四句。初句,從無想滅盡正受起。第二句,入正受時。第三句,有心者。第四句,住正受時。此無有小大,無形故。已說諸心起滅,廣心義今當說。

欲界中有四, 色無色各三, 亦學無學心, 說此次第生。

欲界中有四色無色界各三亦學無學心者,有十二心,所謂欲界繫善心、不善心、隱沒無記心、不隱沒無記心,色界繫善心、隱沒無記心、不隱沒無記心,無色界亦如是,及學心、無學心。問:十二心云何建立?答:繫不繫界種建立。繫及不繫立二心,繫者界種分別立十心,不繫者種分別立二心,是故說十二心。說此次第生者,此諸心一一次第生。諸心今當說。

欲界善生九, 亦復從八起, 二穢污生四, 亦從十心生。

欲界善生九者,欲界善心次第生九心,欲界四自地故。色界善心, 謂初方便入正受時,彼隨順故。此則總說。非色界一切。有說未來 禪攝非餘。又說未來及初禪。又復說中間禪。尊者瞿沙說:乃至第 二禪。如超越正受,從初禪起超第二禪及眷屬,第三禪現在前,此 亦如是。色界穢污心,謂受生時此善心命終,彼穢污心相續生。無 色界穢污心亦如是。及學無學心,彼亦隨順故。色無色界不隱沒無 記心不次第現在前,心縛自地故。無色界善亦不現在前,極相遠 故。此亦從八起者,欲界善心亦從八心次第生,欲界四自地故。色界善及穢污善心,如前說。穢污者,謂初禪地煩惱所惱,即依欲界善心防護,故從學無學心起,欲界善心現在前。二穢污生四者,欲界不善心及隱沒無記心次第生自界四心,非上地,相違故。亦從十心生者,彼欲界二種穢污心,從十心次第生自界四,色無色界六,謂受生時。

無記次生七, 亦復從五起, 色界善十一, 亦從九心生。

無記次生七者,欲界不隱沒無記心次第生七心,自界四;色界善,謂變化心次第生隱沒無記,謂受生時;無色界亦隱沒無記心。亦復從五起者,欲界不隱沒無記心從五心次第生,自界四;色界善次第生,謂變化心。色界善十一者,色界善心次第生十一心,除無色界不隱沒無記心。亦從九心生者,色界善心從九心次第生,除欲界二穢污心及無色界不隱沒無記心。

色界穢污六, 亦從八心起, 無記次生六, 從三次第生。

色界穢污六者,色界隱沒無記心次第生六心,自界三、欲界三,除欲界不隱沒無記。亦從八心起者,色界隱沒無記心從八心次第生,除欲界二穢污及二無漏。無記次生六者,色界不隱沒無記心次第生六心,自界三、欲界二穢污、無色界穢污。從三次第生者,從自界三心次第生。

無色善生九, 亦從六心起, 穢污心生七, 彼亦從七生。

無色善生九者,無色界善心次第生九心,除欲界善、不隱沒無記心,及色界不隱沒無記心。亦從六心起者,無色界善心亦從六心衣

第生,自界三、色界善及二無漏。穢污心生七者,無色界隱沒無記心次第生七心,自界三、色界善心及穢污、欲界二穢污心。彼亦從七生者、無色界隱沒無記心亦從七心次第生、自界三、欲色界善及不隱沒無記心。

無記心生六, 亦復從三起, 學心生於五, 亦從四心生。

無記心生六者,無色界不隱沒無記心次第生六心,自界三、下界穢污三。亦復從三起者,無色界不隱沒無記心從自界三心次第生,非餘,報數故。學心生於五者,學心次第生五心,二無漏及三界善心。非穢污,性相違故,非不隱沒無記,性不捷疾故。亦從四心生者,學心亦從四心次第生,即學心及三界善心。非無學,是因故;亦非餘,如前說。

無學心生四,亦從五心生,已說十二心,二十應當說。

無學心生四者,無學心次第生四心,即無學心及三界善心。非學, 是果故;非餘,如前說。亦從五心生者,無學心從五心次第生,二 無漏及三界善心。已說十二心二十應當說者,已說十二心次第生, 如此十二心分別為二十今當說。

二善二穢污, 報生及威儀, 工巧諸禪果, 欲界中八心。

欲界八心,謂方便生善心,及生得善不善,及隱沒無記不隱沒。無 記者有四種,報生、威儀、工巧、變化心。

除不善工巧, 餘則在色界, 離禪果威儀, 餘四在無色。

除不善工巧餘則在色界者,色界有六心,除不善及工巧,餘如前 說。離禪果威儀餘四在無色者,無色界有四心,除威儀及變化心。 色無色界除工巧,無事業故。除不善,離無慚無愧故。無色界除威 儀,往來非分故。除變化心,支所攝,禪非分故。

學與無學心, 此則為二十, 彼心次第生, 各隨其義說。

學與無學心此則為二十者,學與無學心及前十八,是為二十心。繫不繫界種分別,此差別者前總說。善及不隱沒無記,今亦種分別。彼心次第生各隨其義說者,謂此心展轉次第生,今當說。

欲方便生十, 亦從八心起, 生得次生九, 亦從十一生。

欲方便生十者,欲界方便善心次第生十心,自界七,除變化心,以彼淨禪次第生故;色界方便善心及學無學心。亦從八心生者,彼欲界方便善心從八心次第生,自界二善心及二穢污心,色界方便善心穢污心,及學無學心。生得次生九者,欲界生得善心次第生九心,自界七,除變化心;色無色界穢污心。亦從十一生者,欲界生得善心從十一心次第生,自界七,如前說;色界方便善心穢污心及學無學心。

二穢污生七, 亦從十四起, 報生威儀八, 是亦從七生。

二穢污生七者,欲界不善及隱沒無記次第生,自界七心,除變化心。亦從十四起者,此二穢污從十四心次第生,自界七,除變化心;色界四種,除方便善心及變化心;無色界三,除方便善心。報生威儀八者,欲界報生及威儀次第生八心,自界六,除方便善心及

變化心;色無色界穢污心。是亦從七生者,此欲界報生及威儀心亦從自界七心次第生,除變化心。

工巧心生六, 亦復從七起, 變化心生二, 亦即從二生。

工巧心生六者,欲界工巧心次第生自界六心,除方便善心及變化心。亦復從七生者,彼亦從自界七心次第生,除變化心。變化心生二者,欲界變化心次第生二心,欲界變化心及色界方便善心。亦即從二生者,亦即從此二心次第生。

色方便十二, 是亦從十起, 生得次生八, 亦從五心生。

色方便十二者,色界方便善心次第生十二心,自界六;欲界三,方便善心及生得善心、變化心;無色界方便善心及學無學心。是亦從十起者,色界方便善心從十心次第生,自界四,除威儀及報生;欲界二,方便善心及變化心;無色界三,方便善心、穢污心及學無學心。生得次第生八者,色界生得善心次第生八心,自界五,除變化心;欲界二穢污心,無色界穢污心。亦從五心生者,色界生得善心從自界五心次第生,除變化心。

色穢污生九, 亦從十一起, 威儀心生七, 從五次第生。

色穢污生九者,色界穢污心次第生九心,自界五,除變化心;欲界四,二善二穢污心。亦從十一起者,色界穢污心從十一心次第生,自界五,除變化心;欲界三,生得善、威儀及報生;無色界三,除方便善心。威儀心生七者,色界威儀心次第生七心,自界四,除方便善心及變化心;欲界二穢污,無色界穢污。從五次第生者,色界威儀心從自界五心次第生,除變化心。

當知色報生, 亦如威儀說, 謂彼諸禪果, 當知如欲界。

當知色報生亦如威儀說者,色界報生心次第生七心,亦從五心生,如威儀說。謂彼諸禪果當知如欲界者,色界變化心次第生二心,色界方便善心及變化心,亦即從此二心次第生。

無色初生七, 是亦從六生, 生得亦生七, 當知從四起。

無色初生七者,無色界方便善心次第生七心,自界四,色界方便善心及學無學心。是亦從六生者,無色界方便善心從六心次第生,自 界三,除報生;色界方便善心及學無學心。生得亦生七者,無色界 生得善亦次第生七心,自界四,下界三穢污。當知從四起者,彼從 自界四心次第生。

穢污生八心, 是從十心起, 報心生於六, 是亦從四生。

穢污生八心者,無色界穢污心次第生八心,自界四,欲界二穢污, 色界方便善心及穢污心。是從十心起者,無色界穢污心從十心次第 生,自界四;欲界三,生得善、威儀及報生;色界亦如是。報心生 於六者,無色界報生心次第生六心,自界三,除方便善心;下地三 穢污心。是亦從四生者,彼報生心從自界四心次第生。

學心次生六, 從四次第起, 無學心生五, 是亦從五生。

學心次生六者,學心次第生六心,三界方便善心,欲界生得善(欲界 生得善強而利,二界弱而鈍也)及學無學心。從四次第起者,學心從四心 次第生,三界方便善心及學心。無學心生五者,無學心次第生五 心,三界方便善心,欲界生得善及無學心。亦從五心生者,三界方

便善心及學無學心。問:何故方便善心次第生?威儀、工巧及報生 心,此諸心何故不次第生方便善心邪?答:威儀、工巧自樂所作 故,報生心贏劣故,無所作故。謂威儀心樂習威儀故,是故次第不 起方便善心。出心不勤方便故,方便善心次第生。威儀心工巧心亦 如是。報生心蠃劣,無所作故、本業所種故。是故入彼心者,不能 出心不勤方便故,從方便善心次第生。若言穢污心樂著境界及羸劣 故,不應從穢污心境界次第生方便善心者,不然。何以故?境界不 異故、見過故、不羸劣故。於彼境界過惡轉,即彼起功德,是故彼 境界不異於彼行,煩惱疲厭故、即彼境界觀察生長夜習煩惱故。穢 污心不羸劣,是故彼應次第生方便善心。欲界生得善心雖捷疾而非 方便。以捷疾故,從彼色界方便善心及學無學心次第生。以非方便 故,不能次第生彼諸心。色界生得善心,不捷疾亦非方便。不捷疾 故,不從學無學心及無色界方便善心次第生。非方便故,故不次第 生彼諸心。無色界亦如是。色界穢污心次第生欲界生得善心,以捷 疾故。無色界穢污心不次第生色界生得善心,不捷疾故。問:云何 正法?答:

經律阿毘曇, 是名俗正法, 三十七覺品, 是說第一義。

經律阿毘曇是名俗正法者,修多羅、律、阿毘曇,是言說正法,依名處起故,前已說。佛語是語自性,語則依名轉。以他處轉故,是故名俗數。顯第一義故名正法,以名顯義故。三十七覺品是說第一義者,三十七覺品是第一義正法,離名起故。有漏修慧雖離名轉,有垢故不說第一義正法。如正法有二種,行法者亦二種:修法及修。修法者謂誦習,修者謂修禪。彼俗數,正法者是修,法是持義。第一義,正法是修。是故說修行法者住則正法住,修行者滅則正法滅。世尊勸發修行者故不說分齊,如前說。金剛三昧擇品當廣說,今當說。

五十二及餘, 亦復說八十, 或有說十三, 是金剛三昧。

有說五十二金剛三昧,禪未來所攝。若依禪未來苦比智得阿羅漢 果,於非想非非想處四陰無常苦空非我思惟,若集比智得者,集諦 四行一一行思惟。若滅法智,欲界繫行滅,滅諦四行思惟。若道法 智,斷欲界繫行道,道諦四行思惟。若滅比智,或初禪地繫行滅思 惟,或乃至非想非非想繫行滅思惟。若道比智,於彼九地比智品道 四行思惟得阿羅漢果。如是智行緣分別則五十二(苦異故滅異,情隔故 觀別,是以八地滅有三十二,行道則類爾,通異地同性情,無礙故觀通,通觀九地 唯有四行,合前四諦十六行為五十二)。如禪未來,乃至第四禪亦如是。空 **處二十八**(自地苦集八行,四空,滅諦十六行,九地道四行,於上滅漸少,故隨處 滅四),識處二十四,無所有處二十。以無色無法智,法智緣欲界, 故非無色。下地行滅緣,下地苦非境界故、下地對治緣展轉因故。 有說禪未來八十金剛三昧。是中差別者,說道比智亦一一地對治緣 得阿羅漢果(觀七地道比智,地各四行,有二十八,合前五十二為八十也)。如 禪未來,乃至第四禪亦如是。空處四十,識處三十二,無所有處二 十四。尊者瞿沙說:禪未來所攝金剛三昧十三,見道四比忍相應四 三昧,修道非想非非想離欲九無礙道相應九三昧。彼一切第一有對 治,金剛三昧世俗道非境界故。乃至第四禪亦如是,空處九乃至無 所有處亦如是。此是總說。若說忍智行種緣分別禪未來所攝,則有 一千四百九十二金剛三昧。乃至第四禪亦如是,空處四百六十八, 識處三百二十四,無所有處二百一十六。問:彼智品所說神通,彼 神通為一切善、為非?答:

三通則說善, 餘二是無記, 當知依欲色, 世尊說慧性。

三通則說善者,神<mark>足</mark>智、他心智、宿命智,此三通說善。何以故? 愛果故、極方便所起故、調伏他故、不信樂者令信樂故。此三通令 他極調伏故歡喜,歡喜心相應慧是善,信心相應故。餘二是無記者,謂天眼、天耳。此二神通是無記,愛果及極方便非分故。又受色聲起,是故無記。問:何處現在前?何等性?答:當知依欲色,世尊說慧性。此神通欲色界現在前非餘,依色故。彼先欲界起故,後色界能現在前。彼非初業堪能,非分故。是智慧性從分別起故、依成依者故(此釋通有眼名由眼起故)。如施設經說,爾時色界四大造眼處周圓,天眼淨。如修多羅品說諸根事言擇品當廣說,今當說。

當知彼諸根, 慧者善分別, 名有二十二, 事則說十七。

佛說諸根,名有二十二,事有十七。以男女根及三無漏根,無別事故不立事,餘根攝故。男女根離身根更無故,是故說。云何男根?身根少分。女根亦如是。又一識依故。若識依身根起,即依男女根,無異相根共生。一識三無漏根,九根合成故。九根者,意根、樂根、喜根、捨根、信等五根。此九根,道及人分別故立三根。道分別者,見道說未知根,修道說已知根,無學道說無知根。人分別者,隨信行、隨法行說未知根,信解脫、見到、身證說已知根,慧解脫、俱解脫說無知根。問:等及第一義有何相?答:

若事分別時, 捨名則說等, 分別無所捨, 是則第一義。

若事分別時捨名則說等者,若事分別時捨名者,此則等事(等事,梵 音云三比栗提,譯言等集,亦言等積聚,凡會有三,無者名等集)。非第一義決 定事,不可得故。如瓶分別色香味觸時捨瓶名,亦非捨色香味觸別 有瓶名,是故名等事。如是一切。分別無所捨是則第一義者,若事 分別時不捨名者,是第一義。如五盛陰名苦諦,若分別五時亦不捨 苦名,以色是苦故。乃至識亦如是。彼色復十一種,一一入皆苦, 乃至剎那及極微分別時亦不捨苦名,彼得相故。如是一切。如雜品 說中陰,擇品當廣說。問:為定、為不定?答:

界趣地必定, 中陰五無礙, 說名為香食, 求有乘意行。

界趣地必定者,中陰界趣地不轉,欲界中陰必生欲界、色界生色界。如是地獄趣生地獄,乃至人趣生人,四天王生四天王,乃至阿迦膩吒天亦如是。中陰五者,中陰五陰性,有去來故。非離色有去來,是故欲色界有中陰非無色界,色非分故。無礙者,極微故,一切形障所不能礙。業力故住母胎,若異者不應住胎。說名為香食求有乘意行者,以香為食,故說香食。若薄福者食諸穢香,若大力者食諸淨香。求於生有故說求有,從意生故說乘意行。此諸眾生或業生,謂地獄,如所說彼諸眾生業所縛。或煩惱生,謂人及欲界天。或報生,謂飛鳥。或從意生,謂色無色界天及劫初人。化及中陰二有中間起離趣故,是故說中陰。問:中陰幾時住?答:

七日或七七, 乃至彼和合, 或裸形食香, 諸根悉具足。

七日者,有說中陰七日住,身羸劣故。問:若和合者應爾。若彼父母異處者,是人命終當云何?答:當觀是眾生業轉不轉,若於母可轉於父不可轉者,彼父則從他女人令中陰會,於父緣可轉者亦如是。若二俱不可轉者,此人未死而彼先和合,此說常行欲者。若時節行者,彼眾生業因緣故,令彼非時亦行。有說或於相似處生,謂若應生時,行處者非彼時故,則於相似常行處生。隨其類說。七七者,有說七七日住。乃至彼和合者,復有說不定乃至未和合間常住。問:中陰有衣無衣?答:或裸形。色界中陰有衣,色界慚愧增故。如彼法身不裸形,生身亦爾。欲界菩薩及白淨比丘尼中陰有衣,餘眾生無衣,無慚愧增故。問:中陰何食?答:香食。欲界中

陰以香為食,前已說。色界離摶食,貪身極微故,唯三種食。問: 具諸根不?答:諸根悉具足。中陰具諸根。何以故?中陰報淳故。 又彼眾生求有故,於六入門常求有。問:形為云何?答:

隨行量不定,或有見不見, 入則從生門,或生顛倒想。

隨行者各如其趣,地獄中陰如地獄形,乃至人天如人天形。問:中 陰云何行?身量云何?答:行量不定。中陰行及身量不定,地獄中 陰足上頭下而行,天中陰上昇如箭射空,餘中陰側身傍去,如畫人 飛。量者,色界中陰量如本有,欲界菩薩中陰亦如本有,三十二相 莊嚴其身,是故菩薩中陰光明徹照百億天下。言白象身入母胎者, 不然,已離畜生故。菩薩從九十一劫來常離畜生,順相書故,令菩 薩母見如是夢。欲界餘眾生中陰身量,如有知小兒形,諸根猛利 故,以顛倒想入胎。問:中陰中陰為相見不?答:或有見不見。或 中陰以中陰為境界,不一切。有說地獄中陰見地獄中陰,如是一 切。又說地獄中陰見地獄中陰,畜生見二趣,餓鬼見三趣,人見四 趣,天見五趣。生陰眼則不見,若天眼極清淨者能見。問:從何處 入胎?答:入則從生門。彼從生門入,是故雙生者後生為長。問: 以何想入胎?答:或牛顛倒想。非一切眾牛顛倒想入母胎,除近佛 地菩薩。彼近佛地菩薩,於母母想、於父父想。餘眾生悉顛倒想入 胎,若男中陰者,於母染想、於父恚想。彼作是念:若無此男者, 與此女會。想見男去而與女會,見彼精時而謂己有即生歡喜,生歡 喜故陰則漸厚,陰漸厚已依母右脇向背蹲坐。女則相違說。中陰因 緣後當說。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十

尊者法救造

宋天竺三藏僧伽跋摩等譯

擇品下

問:知法、識法、明法,此云何?答:

知者一切法, 識明亦復然, 知及意識明, 彼各隨事說。

彼苦智知苦,乃至道智知道,無漏智分段緣故。善等智者亦知苦,乃至虚空數非數滅,普緣一切法故。識者亦識一切法,彼眼識識色,乃至身識識觸,攝受自相故。意識識眼色眼識,如是一切普緣故。明者亦明一切法,隨其事。彼苦忍苦智明苦,乃至道忍道智明道,分段緣故。善有漏慧亦明苦乃至虚空非數滅。問:劫云何過?答:

刀兵病饑饉, 說名中劫過, 除地餘三種, 說名大劫過。

刀兵病饑饉說名中劫過者,三種中劫過,謂刀兵、病疫、饑饉。刀兵劫者,謂乃至人壽十歲時,貪麁惡境界,行諸邪法,各住害心,手執草木皆成刀劍,更相殺害。如是經七日,刀兵中劫過。疾疫劫者,亦壽十歲時,多諸疾病,無有醫師方藥瞻病,薄福德故,遇病輒死。如是經七月七日,疾疫中劫過。饑饉劫者,亦壽十歲時,饑渴增上體極羸劣,普天亢旱種殖不收數米而食,煎煮人骨以飲其汁。如是經七年七月七日,饑饉中劫過。如是說者,若於今世一日一夜持不殺戒,終不生彼刀兵劫中。一呵黎勒果施僧福田,終不生

彼疾疫劫中。若以一食施僧福田,終不生彼饑饉劫中。此閻浮提惡劫互起,餘方則少有相似。如此間刀兵劫起,彼唯瞋恚增上。如此間疾疫劫起,彼唯羸劣少力。如此間饑饉劫起,彼唯增饑渴。問:云何大劫過?答:除地餘三種,是名大劫過。三大種說大劫過,謂火、水、風,非地種。何以故?不利故。利者壞大劫。復次地種壞劫者,壞劫應至第四禪,而未曾至第四禪。問:何故壞劫不至第四禪?答?淨居天故。彼無上地生,即彼般涅槃故。亦不下生,下地非數滅故。若彼住經壞劫者亦不然,增上福力生彼處故,內擾亂非分故。若彼地內有擾亂者,則外有災患。彼初禪內有覺觀火擾亂,故外為火災所燒。第二禪內有喜水擾亂,故外為水災所漂。第三禪內有出入息風擾亂,故外為風災所壞。問:第四禪未曾有擾亂者,何得不常?答:剎那無常所壞故。如是說者,第四禪地不定相續,隨彼天生宮殿俱起,若天命終彼亦俱沒。問:何等劫盡最初?答:

七火次第過, 然後一水災, 七七火七水, 復七火後風。

七火次第起者,謂最初火劫起。如是說言,若火劫將起,爾時人壽八萬歲,地獄命終者不復還生,當知劫盡。乃至地獄無有一眾生住,是名地獄劫盡。如地獄劫盡,畜生、餓鬼亦如是。若畜生於人有用者與人俱盡。是時閻浮提唯有一人,無有教者能入初禪,從初禪起已舉聲唱言:離生喜樂甚為快樂。如是音聲展轉相告遍閻浮提。諸餘眾生亦無師教悉入初禪,乃至閻浮提無一眾生住,是名閻浮提劫盡。唯除欝單曰。欲界一切善趣亦復如是。欝單曰命終無得禪者,離欲非分故。又於彼時初禪一眾生無有教者而入第二禪,從禪起已舉聲唱言:定生喜樂甚為快樂。如是音聲遍至梵天。餘諸眾生亦復如是。乃至初禪無一眾生住,是名眾生世劫盡。是時世界久遠虛空,乃至七日出。問曰:從何處出?答:有說劫成時由乾陀山後有七日輪住,從彼而出。有說一日分為七分。復有說一日七倍熱。復有說從無間地獄火出。如是說者,眾生業力故,增上果器世

界起。彼業盡如是擾亂生,乃至梵天燒然如是。七火次第過然後一水災者,七火災過已然後一水災,乃至壞第二禪。問:水從何處起?答:有說從第三禪際雨熱灰水。復有說水輪涌出。擾亂起如前說。七七火七水者,七火災次第過然後一水災,如是七七火災一七水災。復七火後風者,復七火災過然後一風災,水災風災從火災次第起。此則善說。是遍淨天六十四劫壽也。水災所漂乃至第二禪,風災所壞乃至第三禪,百億四天下一時俱壞。十九中劫世間空,一中劫器世界壞,一中劫器世界成,十九中劫漸次第住。若處最初空,是處最後住;若處最後空,是處最前住。問:云何心亂?答:

錯亂本業報, 恐怖及傷害, 若彼解支節, 聖說水火風。

錯亂本業報怖畏及傷害者,四因緣心亂,謂四大錯亂、本業報、恐怖及傷害身。四大錯亂者,飲食不適故四大錯亂,四大錯亂故令彼心亂。本業報者,本造心亂,業報已熟。問:何者是?答:好傳衰禍令他愁苦。或復罵言:汝癡狂心亂。驅迫眾生令墮嶮處,焚燒山澤強與人酒,或以妄想倒說佛語。如是比業,得心亂果。恐怖者,見非人形來驚畏,恐怖故彼心則亂。傷害身者,為非人所打故。彼以不淨污大眾會處及佛僧塔,故彼處非人瞋即打,故彼則心亂。此說凡夫人。聖人無本業行報心亂。若先種定報業者,先受報已然後超昇離生。若種不定報業者,若超勝離生彼業則滅。心亂者在欲界,彼地獄不心亂,常亂故。畜生餓鬼及人則心亂,除欝單曰。欲界天亦有心亂。問:何等聖人心亂?答: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辟支佛,唯佛心不亂、聲不壞、髮不白、面不皺、不漸般涅槃。

世尊擾亂業久已滅盡,行妙行故。亂者意識非五識心,不分別故。 有漏心亂非無漏,真實行故。是故若說心狂亂是散亂耶。作四句。 初句,謂狂者善有漏心、不隱沒無記心。第二句,謂自相住者穢污 心。第三句,謂狂者穢污心。第四句,謂自相住善心及不隱沒無記心。問:何等大能解支節耶?答:若能解支節聖說水火風。三大能解支節非地大,不利故。火大解支節者,謂命終時火大增遍燒筋,燒筋已節節解,節節解已不久命終。水大解支節者,謂節節解時先令筋爛,筋爛已餘如前說。風大解支節者,令筋碎,筋碎已餘如前說。支節解已,不過日夜命終,四大錯亂故。地獄無解支節,支節常解故,業報故不死。畜生、餓鬼及三方解支節,除欝單曰,無罪業故。天亦如是。凡夫聖人解支節,唯除佛。罪報者解支節,佛無罪報故。已說解支節,退今當說。

退法有三種, 得未得習行, 或一人一退, 未得退說二, 謂彼習行退, 三聖俱亦然。

退法有三種,得退、未得退、習行退。得退者,所得功德遇退因緣 則退。未得退者,應得功德放逸故不得。習行退者,已得功德,有 因緣故不得習行。問:何等人何事退?答:或一人一退。若得退者 是鈍根聲聞非利根,利根者三昧力故,是故說。或云何知有得退? 答:以說二種阿羅漢故,謂張法、不張法。若言道張果不張者,不 然。何以故?斷得與道合故,得者道諦攝,是故道退非斷者,不 然。若言離煩惱種云何生者,應說如初無漏心無前因而生,彼亦如 是。復次有自分因分故,從無際生死煩惱自分因分生。言煩惱於三 處起非說者,不然。何以故?為起煩惱具滿故說眾生起。煩惱具有 三因緣,謂因力、境界力、方便力。彼欲愛使未斷未知是因力(斷者 無礙知者解脫),欲愛纏所著法是境界力,彼不正思惟是方便力。是彼 說意。若從彼說不正思惟者,前不正思惟非分則不起。若有前不正 思惟,此則無窮。又復善無記心至竟不生(若不正思惟相續無窮則餘念不 得生也),若不生者解脫亦非分,燒諸煩惱不應還生。如火燒木為 灰,至竟為灰不復為木。如是阿羅漢以智火燒煩惱薪,不應復為煩 惱。彼不應如是。何以故?譬不合故。云何如燒薪有灰?若如是,

阿羅漢煩惱有餘如灰耶?若有餘者非阿羅漢,有煩惱故。若無者, 不如上譬。然非彼聖道如火燒薪,但聖道起斷煩惱得解脫得作證。 彼若離聖道亦捨解脫得,繫得還起。如諸退相違經說,當知說不時 解脫故。未得退說二者,若彼未得退者,謂聲聞、辟支佛,非佛, 住一切最勝根故。聲聞者不得佛、辟支佛勝根,辟支佛不得佛勝 根,是故有未得退。略說一切眾生若修行皆應得聖慧眼,若不修行 入名色者是為未得退。問:云何知有未得退?答:信佛說故。如世 尊說:諸天及世人退於智慧者,染著於名色,不見聖諦故。謂彼習 行退三聖俱亦然者,若習行退者,謂聲聞、辟支佛、如來三聖悉 有,以中間諸因緣故,所得功德不能常現在前。問:云何知有習行 退?答:說小心法退故。如世尊說:於此四種心心法得現法安樂 住,我說彼一一退。如修多羅廣說。又復說,不動意解脫身作證成 就遊者,彼不退。以是故知世尊亦有習行退,是故說。世尊多遊未 至,非根本地。何以故?近欲界故。雖不動意解脫有習行退,然彼 成就得修故,彼一切現在時得常隨轉,彼心心法者現在修,謂不現 在前者名為退。習行退最多者謂世尊。何以故?功德無邊故。如轉 輪聖王廣受境界。又說攝他故名不動,自攝故名心心法。世尊多攝 他、少自攝,如是世尊大悲大捨。問:何處不退?答:

諸天則不退, 果退終不死, 亦不造彼業, 住果所不為。

諸天則不退者,諸天不退,以利根天得果故,利根者則不退。若鈍根人得果然後生天亦不退,無生故。聖人無生不退,此前已說,退具非分故。世尊說五退具,多事業等。五退法彼天則無,是故不退,以天不退故。當知退者必人中,以退具可得故。果退終不死者,果退者終不死,要還得果。何以故?下地生非數滅故,非數滅法終不更現在前,不生法故。以果所攝道決定及決定究竟故,以果道蘇息處故,彼人得蘇息。又果處善自護故,以果處具三因緣及五因緣故,前已說。彼三果退非須陀洹果,見道斷煩惱非對治事故,

見道斷煩惱依我處轉而無有我。修道斷煩惱是對事,修道斷煩惱淨處轉,彼有淨想不淨想。彼思惟諸行不淨,得離欲淨思惟,於見不淨退。無有法我我所思惟,於非我見退。復次須陀洹果方便廣前施戒修等向解脫,如是比。又須陀洹果見道得故無有見道退,速道故、利故、非想非非想處對治故。若阿羅漢果退至須陀洹果,當知退三果,彼對治煩惱得成就故,亦不造諸業如彼住於果者。若得果人所不為,彼退果人亦不作。何以故?得不作律儀故、聖道已滅惡行故,如曾服藥。復次希望具足故,彼人希望滅果,對治惡行故。問:齊何當言菩薩?答:

若修諸相好, 方便起彼業, 從是轉增進, 說名為菩薩。

若有眾生,以一食施,起決定心,發無畏言:我當作佛。能起相報 增長彼業,齊是名菩薩,以能從此作相似相續業故。若不如是,但 有空名。菩薩雖有初起不退心,是則菩提決定非趣(趣應言到,與趣同 名)决定。謂造相報業已,是則俱決定。是故齊相報業為名。以彼離 四因緣故,謂離惡趣、離非男、離卑姓、離不具根。得一因緣,謂 牛性識宿命。以生識宿命故,聞即受持。眷屬信受,離眾生過,度 三阿僧祇劫,於百劫中種相報業,除釋迦牟尼。釋迦牟尼菩薩精進 故,除九劫,餘九十一劫。有說二三阿僧祇非劫阿僧祇,謂劫阿僧 祇、牛阿僧祇、善行阿僧祇。問:相報業為何等性?答:身業口業 增上意業。又是思慧,性非聞慧。以劣故,非修慧。欲界不定故, 閻浮提種非餘方。男子非女人,佛出世非不出世,見佛非不見佛, 緣告業非緣餘。有說一思願種三十二相業,後種種業滿。又復說一 定心一行一緣,眾多思願現在前,有願足下安平住果,有願乃至肉 髻,彼一一相百福眷屬。福量者,有說一轉輪聖王福,是名一福 量。又復說一帝釋福。有說劫成時一切眾生業增上器世界生,是名 福量。有說除近佛地菩薩,諸餘眾生福樂自在業,是名一福量。佛

無學法是菩提,謂盡智、無生智,薩埵求此智故名菩提。薩埵得此菩提,覺一切法,故名為佛。雖相報業後得轉輪聖王,而聖王相者當知是餘業報。問:幾種薩婆多?答:

一種異分別,或有說相異,或說分分異,或復說異異。

此四種薩婆多,一種異分別者,彼說諸法隨世轉時,分異非事異。如乳變為酪捨味力饒益不捨色,如金銀器破已更作餘器,捨形不捨色。法從未來至現在亦如是。當知此是轉變薩婆多。相異者,過去法與過去相合,不離未來現在相。如人著一色非不著餘,彼亦如是。此說有過,若過去諸法不離未來現在相者,竟何所成亦成合義?若爾者,則世亂。如人著一色,於一色愛著,亦行亦成就,於餘成就而不行,是故彼說世亂。譬亦相違。分分異者,說諸法隨世轉時,分分異非事異。此則不亂建立世。何以故?業別故。謂法未作業說未來,作業說現在,作業已說過去。彼異者,彼說諸法隨世轉時,前後相待,非事異亦非分異。如一女人亦名女亦名母,前後相待故。謂觀女則知母、觀母則知女,此最亂建立世。彼說過去世一剎那有三世,說言觀前起相名未來,觀後起相名現在。問:諸師說諦無間等各各異。薩婆多及婆蹉部說次第諦無間等,曇無得等說一無間等。何者為實?答:今當以五支如實說(五支者,一日宗、二日

次第無間等, 智諦異相故, 見瓶不見衣, 是故彼亦然。

因、三曰譬、四曰合、五曰結,六曰義如下偈說)。

修行者先苦無間等,後乃至道。問:何故?答:智諦異相故。苦集滅道智各異相,行別故。若行是苦智,此行非餘智。若不爾者,無四智建立。諦亦異相,彼逼迫是苦相、生起是集相、寂滅是滅相、出離是道相。非不異智異相諦一無間等。譬如見瓶時不見衣,以瓶

衣異相故。以異相故,見瓶不見衣、見衣不見瓶。彼亦如是,於異 相諦見苦時不見餘,如是一切。是故次第無間等。說一無間等者, 彼說於諦一無間等。何以故?信聖賢故。如世尊說:比丘於苦無 疑、集亦無疑、滅道亦如是。如燈俱作四事、熱器、燒炷、油盡、 破闇。如是一智知苦乃至修道,是故一無間等。彼說智諦異相者, 不然,一相故。一切慧一智相,於一切法境界作無我行。如世尊 說:一切法無我,智慧者能見。彼厭於苦時,是即道清淨。諦相亦 如是說。瓶衣異相者,此亦不然。何以故?自相無間等,非分故。 共相境界無間等,非自相,謂色等五陰壞相(壞相即無常相)。共境界 智一無間等,若異者則自生過。次第無間者言:汝言賢聖說者,此 則密語,此說有餘義。如世尊說:若苦無疑,於一切無疑。為彼疑 行故說。若彼苦無間等生,彼疑至竟不行,非數滅故。為除有餘 說,故世尊說。給孤獨修多羅如是說言:長者! 於四聖諦次第無間 等。如是廣說。所說如燈者,燈有多性多業過,我不取燈事。若分 別時燈捨自名,前已說。彼明色入攝,力能破闇,彼熱觸入攝,能 作餘事。若不爾者,壞決定義。慧不如是,若言同者則有過,若言 一相者此亦不然,行別故。無常行智異,苦空無我等行智亦各異, 如是比。若不爾者,無解脫門。不壞行是解脫門(雜觀名為壞三脫,異 觀故不壞)。如汝說緣一切法作無我行,以頓觀一切法故。此則不定 思惟分。定思惟行各別諦緣,是故不應說彼厭於苦時是即道清淨, 不可以厭行緣於滅道,滅道是可樂事故。一切緣者不誦一切,相違 故。以無我行不即行,此無我行故、自性不自觀故。亦無二決定 性,亦不觀相應共一行一緣故,亦不觀共有共,一果一決定故。又 說一切行無常者亦非無常行,作滅無間等,滅者常故。當知彼行 遠,以向直諦故說。如所說觀此眾生長夜成就身口意惡行。言此眾 生即是地獄及餘惡趣,實非此人即是地獄,以向地獄故說。彼亦如 是。又復是空無間等者,則非無願無相,彼一切法境界非分故。莫 言有過,是故一切法無我行是不定思惟。定思惟者有漏緣,若不爾

者解脫門減。若言自相無間等非分者,不然。何以故?以觀故。是自相共相,謂逼迫相是苦相,觀三諦故是自相,觀陰故是共相。如是一切,當知皆以觀故說自相共相。言不爾者,不然。何以故?以不壞觀故,前已說。前說中陰後當說,今當說。問:為有中陰、為無?答:

當知有中陰, 世尊之所說, 譬如村間道, 彼則有俱過。

此說有中陰。何以故?世尊所說故。如世尊說:七士夫趣有中般涅 槃。若無中陰者,則無中般涅槃。若言有中夭從彼般涅槃者,不 然,天趣中不說故。世尊修多羅說:四天王天乃至非想非非想處, 不說有中夭。餘亦有過。若說生般涅槃,復有名生天耶?如是一 切。阿那含亦應如是說過。是故彼是妄想說。若言壽命中間般涅槃 者,不然,除欝單曰及後邊菩薩,多有眾生不盡壽而死,此皆是中 般涅槃耶?是故此皆有禍。問:此云何?答:譬如村間道。如從一 村至一村,如是死陰生陰,從死陰趣生陰亦如是。如《阿濕波羅延 經》說:若彼處來,如是廣說。若無中陰者則無去來,是故應有中 陰。若言為除有餘說修多羅,故世尊說修多羅及偈言。五無間罪作 已,次第生無間地獄中。又復為梵志說偈言:少為老病漂,到於閻 王所,梵志無住處,亦無有資糧。是故無中陰者此不然。何以故? 業趣無間,故說修多羅及偈,謂作無間業已必先受無間報,然後受 餘業報,亦必生地獄趣中非餘趣。如汝所解,世尊說修多羅,五無 間業作已,次第生地獄中。為要五無間生地獄中?為二三四耶?為 更餘罪牛地獄中耶?當知此經及偈意。

若言如影者,如月極遠,影現水中,非彼月來至水中。如是死陰生陰如影,眾生生,何用中陰為者,此亦不然。何以故?彼則有俱過。月及水俱,死陰生陰不俱,是故有過。眼識足下身,識譬亦如是。若先取生陰而捨死陰,如折樓虫者,不然。何以故?趣不別及

二識合過故。是故說有中陰,如所說四種薩婆多。問:為有一切 有、為無?答:

當知一切有, 非有一切相, 一切無一切, 無有他相法。

此有是薩婆多所立。一切者,謂十二入。彼諸入有自相非餘,一切 相所作別故。作業別,前已說。一切無一切者,謂學法中有學法無 無學法,無學法中有無學法亦無學法。如空中亦無有跡,如是比。 問:此說有,云何無有?答:無有他相法。如眼相是眼入,無餘入 相,相別故。以是故說一切法不雜。

一切世悉有, 不違其所應, 牟尼之所說, 聲聞僧無佛。

有三世薩婆多,此薩婆多所立。問:何故?答:現在世者,觀過去 未來故施設,若無過去未來者,則無現在世。現在世無者,亦無有 為法,是故有三世。莫言有咎。若言久遠是過去、當有是未來,非 是有,唯有現在者,此不然。何以故?有業報故。世尊說:有業有 報。非是業、報俱現在。若業現在,當知報在未來。若報現在,當 知業已過去。若言俗數說者,亦說作者不可得。若言俗數說有業有 報者,此亦不然。世尊亦說作者不可得。此亦俗數說耶?神口所說 第一義空修多羅,而汝妄想說此有故彼有,如是比。當知如汝說, 久遠是過去、當有是未來,非是有,唯現在是有者,莫作是說。我 亦能說現在者於既往是未來,於當有是過去。此非智者說。如所說 若無信等五根,我說是凡夫輩。若學人纏所纏,信等五根不現在 前,道與煩惱不俱故。是故應知有過去未來。若異者,聖人應是凡 夫。若言得隨生,此亦不然。無法得非分故。依處非分故。聲聞僧 無佛者。聲聞僧不攝佛。何以故?三寶不減故。若世尊聲聞所攝, 應有三寶非三佛,無別體故。歸依及不壞淨念等亦如是。莫言有 過,是故聲聞僧不攝佛。如世尊修多羅說:憍曇彌! 施僧亦是供養我。當知是說比丘僧、聖僧、福田僧,世尊者彼三僧所攝,破煩惱故、聖故、第一義福田故,非聲聞僧自覺故。

設令廣章句, 群生大恐怖, 無勝甚深相, 我今但略說。

若廣說者眾生怖畏,是故我今不廣說。章句深達,阿毘曇明淨智慧所解,諸論音聲妙義於此略說。

古昔諸大師, 演說無量義, 我今隨所解, 分別說少分。

我今於尊者法勝所說中,以少智慧思量撰集造立章句,將以申述助 宣遺法,非欲憍慢求名稱故。如彼所說,若生諸煩惱是聖說。有漏 滅道亦生煩惱,而非有漏增,煩惱非分故。無漏緣煩惱滅而不增, 前已說。是故我說增也。無漏緣軟中上不增者,不然,依增故。

決定知此論, 章句微妙義, 於彼智慧眾, 勇猛無所畏。

於此論章句義味,能決定知、善分別說者,於諸智慧眾中心無怯 畏,善解法相故。

我今增益論, 其心無所貪, 為令智者樂, 疾得寂滅樂。

經本至略,義說深廣,難可受持。如虛空論,難可了知,前已說。 是故增益論本,隨順修多羅義,令易了知。以知義故,煩惱則斷。

雜阿毘曇心論品第十一

已說擇品,今當略說諸論,令智者欣樂。

離律不律儀,而得於律儀,不因彼致勝? 能決定者說。

答:有。謂無色界沒生色界時。無色界凡夫,名非律儀非不律儀, 無色界善惡律儀非分故。從彼命終生色界時得善律儀,色界律儀與 心俱故。非勝進,無色界界勝故。

頗得沙門果, 賢聖離諸過, 得有為善法, 不名為修習?

答:有。謂果所攝聖道滅已,然後退,不增進根還得。彼先過去果所攝道先滅故非修,現在因非分故。離諸過者,非世俗故。有為者,非無為故。善者,非不善、無記故。

道未興起時, 遠離諸過咎, 解脫時離惡? 能決定者說。

答:有。謂修行者住金剛三昧,除初盡智諸餘無學法,是未起時不 向故。解脫時者,一切無學道頓解脫。初盡智生時,是生時,是解 脫時。離諸過惡者,非有漏故。

頗光音纏起, 是彼定相應, 清淨初禪退, 而得於退法?

答:有。謂阿羅漢第二禪纏退時盡智所得,初禪退與盡智合故。又 退熏修,初禪與第四禪合故。阿那含亦爾。言淨者明所退,非無學 故。

頗於見諦道, 得彼諸善法, 彼法是有緣, 聖智不見緣?

答:有。謂與苦比智俱欲界等智,苦無間等邊修亦不見彼智緣,以彼緣欲界,而苦比智不緣欲界故。集滅無間等邊亦如是。道比忍得

緣三諦智而不觀彼諦,住異境界故。如住學法得無學法,得無學法 非學法。如是從法智品至比智品,比智品復至法智品。

頗果有漏慧,無漏慧所斷, 彼果所因起,謂不離欲慧?

答:有。謂聖人離欲界欲,未離初禪欲。欲界初禪果化心離欲,欲 界愛盡故。初禪慧未離欲,彼愛未盡故。一切化心亦如是,隨其 義,除自地果。

頗住無礙道, 而得於諸滅, 此相違煩惱, 非彼無漏見?

答:有。謂凡夫人修神通時,無礙道斷神通相違煩惱而得諸滅,非無漏見相違。何以故?聖人離欲時法忍現在前,得忍相違煩惱滅故。

頗諸煩惱滅, 離欲者獲得, 不斷於煩惱, 而得無垢盡?

答:有。謂上地命終生梵天時,得欲界煩惱滅,而不斷彼煩惱,先已斷故。餘一切地亦如是。

頗無垢淨地, 未曾得而得, 非離欲非退, 不依於見道?

答:有。謂初禪離欲,依初禪及眷屬超昇離生,道比智生,成就三地阿那含果。從彼定起入第二禪,得第二禪無漏。得彼無漏時,非離欲,先離欲故。非退,勝進故。非見道,見道究竟故。當知上地及增益諸根亦如是。

頗<mark>獲</mark>未曾得, 而得於寂滅, 不捨彼不得? 若能知者說。 答:有。謂除苦法忍眷屬得,餘無漏道得。彼初無漏捨,一切凡夫 性不得。餘不捨,先已捨故。

若成就八忍, 亦成就七智, 此諸無漏見, 不見何無漏?

答:有。謂此人住道比忍,成就一切見道慧,見一切滅一切道,唯 除道比忍眷屬。彼忍不見自性,不自觀故、無二性故,亦不見相 應,一行一緣故。不見共有,一果一決定故。

頗法未曾得, 有漏邊境界, 唯有不動者, 彼能擊善法?

答:有。謂無相無相,於無窮生死未曾得,而得空聖道,故說有漏緣。非數滅,故說邊境界。餘非分,故說唯不動。空聖道故,說擊善法。

已起無漏慧, 於彼未起者, 前生非後因? 若能知者說。

答:有。謂前增非後軟因,彼果相似及增故。

頗離六地欲, 聖亦成彼果, 不成無漏禪? 若能知者說。

答:有。謂空處離欲,依禪未至超昇離生,苦法忍生、道比智未 生,以八十九沙門果故,故言成彼果。以苦法智是苦法忍依果及功 用果,見苦所斷煩惱盡是解脫果及功用果,而不成無漏禪,未得 故。

頗諸無漏法, 而為界所攝, 能生彼法者, 不入彼界中?

答:有。謂無漏戒彼界所攝,非漏所攝。戒者四大所造,彼果故。四大者觸界所攝,身識境界故。

頗一大種滅, 於禪地不起, 二大種在前? 若能知者說。

答:有。謂聖人生欲界,無漏初禪次第有漏初禪現在前。一種四大滅,謂欲界四大以無漏隨轉,若於彼生現在前,即彼地四大造故。 二種四大現在前者,謂欲界及初禪地四大(道共戒名無漏隨轉,若於彼欲界生,即彼欲界四大造,故此四大與無漏俱起滅也)。

頗法因三道, 是三種自性, 謂三種一地, 亦復在三地?

答:有。謂無學慧,以彼見道、修道、無學道為因,盡智、無生智、無學等見是自性,軟中上分別故說三種,無學地所攝故說一地,有覺有觀等分別故在三地。

頗有有漏受, 二成一不成, 二根二種成, 是說為身證?

答:有。調身證人依初禪初禪眷屬及第二禪增進根,上地不現在前,成就苦根、有漏樂根。此人先得第三禪地無漏樂,以轉根故捨復未更得,以依下地增進根故,不修上地學道。如得學果一憂根不成就,離欲故。喜根、捨根各有二種,謂有漏、無漏,是悉成就。以禪未至中間攝捨根,是故得捨根。初禪二禪攝喜根,是故得喜根。

九地煩惱滅, 而得於諸禪, 不得無色定, 或復得當說?

答:有。謂阿羅漢能得禪定非無色,諸禪亦得亦現在前。無色者成就而不行。

一法眾多性,或一三有無,彼是無學法,因力所長養?

答:有。謂無知根。建立一根故說言一。九根和合故說眾多性,以眾多性故說非一。一無學地故說一地,覺觀分別故說三地。有者謂有名,無者無別事。無學得故說無學法,三因成故說因長養。

頗法是有分, 與彼餘有分, 相似生住壞? 若能知者說。

答:有。謂色入是餘有分,彼相與入俱生住滅,共一果故。色入者 不作業故說餘有分,彼相者法入攝故,是有分。

頗諸相應法, 或說餘有分, 或復說有分? 若能知者說。

答:有。謂未來不生法意入是餘有分,不作業故。餘心法是有分, 法入攝故。

頗二阿那含, 共生於一地, 第一法或成, 俱得一地果?

答:有。謂一阿那含依第二禪超昇離生,第二阿那含依第三禪,彼命終俱生第三禪。彼依二禪超昇離生者,增進禪故。捨世間第一法即依第三禪者,成就不捨。上諸地亦如是。得一地果者,謂無覺無觀禪。

頗有不動法, 俱受於一有, 一成就九地, 善有漏一無? 答:有。謂一生欲界一生初禪。生欲界者,九地有漏法成就。生初禪者,八地,除欲界地。增捨俱受一有,故說一有。有漏者,以無漏生上成就下,故說有漏。

頗住一剎那, 得捨三脫門, 或復捨於二, 一捨還復得?

答:有。謂生無色界當得阿羅漢住金剛三昧。得無學三昧門,捨學 三脫門,捨滅受想定及非想非非想處,捨一切退分,得一切勝分(一 念中亦捨亦得,故言一念。滅受想定及非想得斷知,言捨二。捨退得勝,故捨一得 一也)。

頗成沙門果, 成就聖非聖, 而不得斷知? 若能知者說。

答:有。謂無間等苦智生、集智未生,爾時於八十九沙門果分成就,於四沙門果不成就,亦不得斷知。

度彼無勝海, 少力所不任, 今我隨所能, 宣說甚深義。 宣說甚深義。 世間貧窮人, 彼可卒方便 無智則不然, 要須大方便, 要須大重難獲, 世間寶易得, 慧寶甚難獲。, 和日陰幽冥, 是故應勤學, 北蔣涅槃路, 類別是死徑, 類別是死徑, 類別是死徑, 一時, 一時,

薩婆多比丘,莊嚴阿毘曇偈,願令一切眾生,智慧漸增疾得解脫。 雜阿毘曇心論卷第十一

CBETA 贊助資訊

(https://www.cbeta.org/donation/index.php)

自 2001 年 2 月 1 日起, CBETA 帳務由「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承辦,並成立「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 CBETA 專戶, 所有捐款至 CBETA 專戶皆為專款專用,歡迎各界捐款贊助。

您的捐款本協會皆會開立收據,此收據可在年度中申報個人或企業的綜合所得稅減免。 感恩諸位大德的善心善行,以及您為佛典電子 化所做的一切貢獻。

信用卡線上捐款

本線上捐款與聯合信用卡中心合作,資料傳送採用 SSL (Secure Socket Layer) 傳輸加密,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進行線上捐款動作。

前往捐款

信用卡 (單次 / 定期定額) 捐款

本授權書可提供單次捐款或定期定額捐款之用途。

請於下載並填妥捐款授權書後,請傳真至 02-2383-0649,並請來 電 02-2383-2182 確認。

或掛號寄至 10044 台灣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77 號 8 樓 R812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收。

請在此下載 授權書 (MS Word 格式)

劃撥捐款

郵政劃撥帳號:19538811

戶名: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

欲指定特殊用途者,請特別註明,我們會專款專用。

線上信用卡 / PayPal 捐款

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 CBETA 引用其服務,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

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

相關收據開立事宜,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

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

<u>線上信用卡 / PayPal 贊助</u>

支票捐款

支票抬頭請填寫「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

CBETA is part of Seeland Educational projects, any donation (ex-cheques, remittance, etc.,) please entitle to "The Seeland Education Foundation".